

数码照相机

D7100

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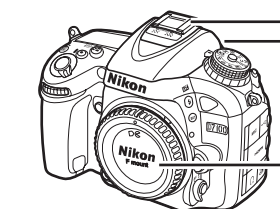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Nikon Manual Viewer 2」使用 Nikon Manual Viewer 2
应用程序可随时随地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上查看说明书。

包装内物品

请确认包装内包含下列物品：



D7100 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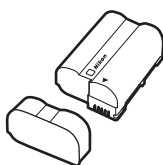
BS-1 配件热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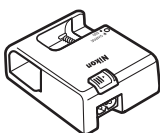
DK-23 橡胶接目镜罩



BF-1B 机身盖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
(附带端子盖)



MH-25a 充电器 (仅在需要的国家或地区附送墙式适配器。电源线的形状根据出售国的不同而异。)



DK-5 接目镜盖
(□ 60)

AN-DC1 BK 背带
(□ v)

UC-E6 USB 连接线

ViewNX2 光盘

保修卡

使用说明书 (本说明书)

镜头套装的选购者须确认包装中还包含一个镜头。存储卡需另行选购 (□ 354)。在日本购买的照相机，其菜单和信息仅可用英语和日语显示；不支持其他语言。我们对此可能给您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安全须知

初次使用本照相机之前，请先阅读“安全须知”(□ xxiv-xxviii)中的安全使用说明。

查找说明

请从以下目录中查找您所需要的信息：

 目录	 xv	 索引	 359
 Q&A 索引	 ii	 错误信息	 339
 菜单选项	 vii	 故障排除	 334

 简介	 1
 基础拍摄与播放	 35
 P、S、A 和 M 模式	 47
 用户设定：U1 和 U2 模式	 55
 释放模式	 57
 图像记录选项	 63
 对焦	 71
 ISO 感光度	 79
 曝光	 83
 白平衡	 89
 图像增强	 105
 闪光拍摄	 119
 遥控拍摄	 127
 其他拍摄选项	 131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55
 动画即时取景	 163
 特殊效果	 179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187
 连接	 203
 菜单指南	 219
 技术注释	 299

Q&A 索引

使用该“问题与回答”索引查找您所需要的信息。



拍摄照片



拍摄模式和构图选项	
有快捷、容易的快照拍摄方法吗（ ☺ 模式）？	35–38
如何为不同场景迅速调整设定？	41
在拍摄期间可以使用特殊效果吗？	179–185
可以调整快门速度以锁定或模糊动作吗（模式 S ）？	49
可以调整光圈以模糊背景或使背景清晰对焦吗（模式 A ）？	50
如何进行长（“时间”）曝光（模式 M ）？	52
可以在显示屏中构图吗（ 📷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55
可以拍摄动画吗（ 🎬 动画即时取景）？	163
释放模式	
可以一次拍摄一张照片或快速连续拍摄一系列照片吗？	7、57
如何使用自拍进行拍摄？	59
如何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拍摄照片？	127
在安静的环境中可以降低快门音量吗（安静快门释放）？	7、57
对焦	
可以选择照相机的对焦方式吗？	71–74
可以选择对焦点吗？	75
曝光	
可以使照片更亮或更暗吗？	86
如何保留暗部和亮部中的细节？	113
使用闪光灯	
可以将闪光灯设为在需要时自动闪光吗？	36、
如何使闪光灯不闪光？	119–123
如何防止“红眼”？	
图像品质和尺寸	
如何拍摄适合以大尺寸打印的照片？	66–68
如何在存储卡中保存更多照片？	



查看照片



播放

如何在照相机中查看照片?	39、187
如何查看有关照片的详细信息?	189-194
可以用自动幻灯播放模式查看照片吗?	225
可以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吗?	217-218
可以保护照片使其不被误删吗?	198

删除

如何删除不想要的照片?	40、 199-201
-------------	----------------



润饰照片



如何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275-293
如何去除“红眼”?	278
如何制作 NEF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285
可以将两张 NEF (RAW) 照片合成单张图像吗?	283-284
可以为照片创建呈现绘画效果的副本吗?	289
可以在照相机上裁切动画片段或保存动画静态画面吗?	175



菜单和设定



如何使用菜单?	20-22
如何用其他语言显示菜单?	29、267
如何使用指令拨盘?	14-18
如何保持显示不关闭?	240
如何在取景器中对焦?	34
可以在取景器或显示屏中显示取景网格吗?	161、 168、241
如何判断照相机是否处于水平状态?	271
如何设定照相机时钟?	29、267
如何格式化存储卡?	33、264
如何恢复默认设定?	131、 226、233
如何获取有关菜单或信息的帮助信息?	20、339



连接



如何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中?	205-209
如何打印照片?	210-216
可以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吗?	211、216



保养和另购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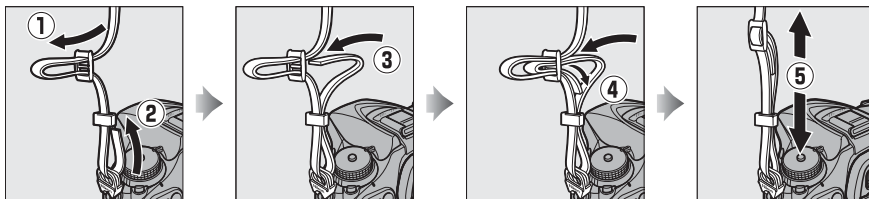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哪些存储卡?	354
可以使用哪些镜头?	299
可以使用哪些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闪光灯) ?	307
适用于照相机的配件还有哪些?	313-315
适用于照相机的软件有哪些?	
附送的接目镜盖有何用途?	60
如何清洁照相机?	317
可以在哪里进行照相机的保养和维修?	

快速开始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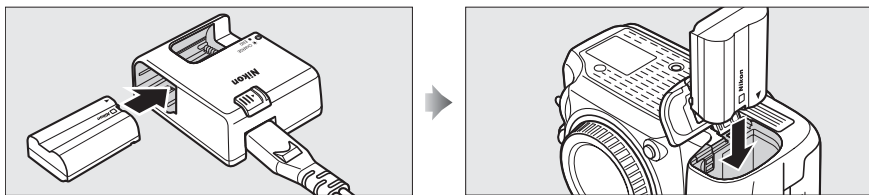
按照以下步骤即可立即开始使用 D7100。

1 系上照相机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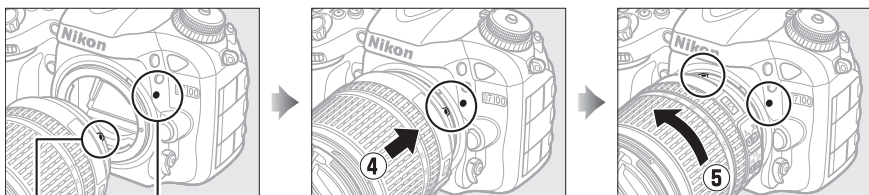
将背带牢系在照相机背带孔上。



2 为电池充电（☞ 23），然后在照相机中插入电池（☞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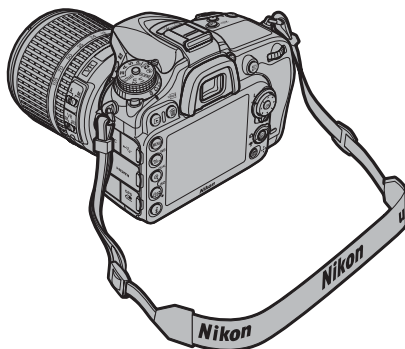


3 安装镜头（☞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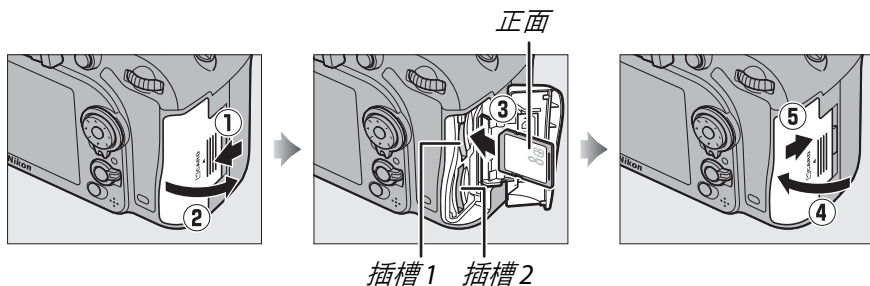


安装标记（照相机）
安装标记（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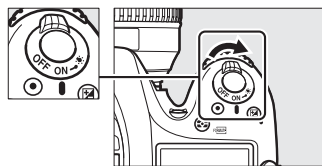
对齐标记（以白点标识），将镜头插入照相机，
然后旋转镜头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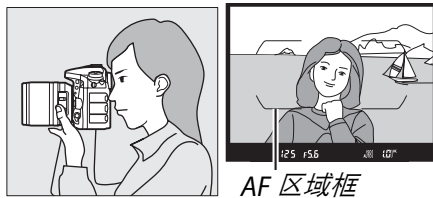
4 插入存储卡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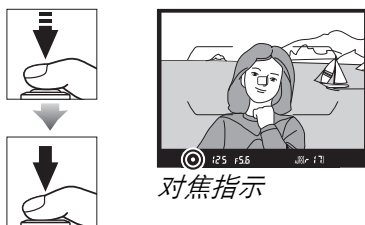
5 开启照相机。



6 构图 (37)。



7 对焦并拍摄 (37)。



8 查看照片 (39)。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语言及设定时间和日期的信息，请参阅第 29 页内容。有关调节取景器对焦的信息，请参阅第 34 页内容。

菜单选项

▶ 播放菜单 (219)

删除	所选图像
	选择日期
	全部
播放文件夹	D7100 (默认)
	全部
	当前
隐藏图像	选择 / 设定
	选择日期
	取消全部选择?
播放显示选项 <small>SD</small>	基本照片信息
	对焦点
	更多照片信息
	无 (仅图像)
	加亮显示
	RGB 直方图
	拍摄数据
概览	
复制图像	选择来源
	选择图像
	选择目标文件夹
	是否复制图像?
图像查看 <small>SD</small>	开启
	关闭 (默认)
删除之后 <small>SD</small>	显示下一幅 (默认)
	显示上一幅
	继续先前指令

旋转至竖直方向 <small>SD</small>	开启 (默认)
	关闭
幻灯播放	开始
	图像类型
	画面间隔
DPOF 打印指令	选择 / 设定
	取消全部选择?

📷 拍摄菜单 (226)

重设拍摄菜单	是
	否
存储文件夹	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文件命名 <small>SD</small>	文件命名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small>SD</small>	额外空间 (默认)
	备份
	RAW插槽 1-JPEG插槽 2
图像品质 <small>SD</small>	NEF (RAW) + JPEG 精细
	NEF (RAW) + JPEG 标准
	NEF (RAW) + JPEG 基本
	NEF (RAW)
	JPEG 精细
	JPEG 标准 (默认)
	JPEG 基本



(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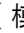
SD

使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保存 / 载入设定 > 保存设定选项 (270)，可将标有 SD 图标的项目保存至存储卡。将存储卡插入照相机并选择保存 / 载入设定 > 载入设定，则可将保存的设定复制到其他 D7100 照相机中。

图像尺寸    68	大 (默认)	
	中	
	小	
图像区域 	DX (24 × 16) (默认) 1.3 × (18 × 12)	
JPEG 压缩 	文件大小优先(默认) 最佳品质	
NEF (RAW) 记录 	类型 NEF (RAW) 位深度	
白平衡    89	自动 (默认)	
	白炽灯	
	荧光灯	
	晴天	
	闪光灯	
	阴天	
	背阴	
	选择色温	
	手动预设	
设定优化校准 	标准 (默认)	
	自然	
	鲜艳	
	单色	
	人像	
	风景	
管理优化校准	保存 / 编辑 重新命名 ¹ 删除 ¹ 载入 / 保存	
	色空间 	sRGB (默认) Adobe RGB

动态 D-Lighting² 	自动	
	极高	
	高	
	标准	
	低	
	关闭	
HDR (高动态范围)	HDR 模式 HDR 强度	
自动失真控制 	开启 关闭 (默认)	
长时间曝光降噪 	开启 关闭 (默认)	
高 ISO 降噪 	高 标准 (默认) 低 关闭	
	ISO 感光度设定 	ISO 感光度
	   79	
	   82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遥控模式 (ML-L3) 	遥控延迟 快速响应遥控 遥控弹起反光板 关闭 (默认)	
	多重曝光	多重曝光模式 拍摄张数 自动增益补偿

间隔拍摄	选择开始时间
	立即
	开始时间
	间隔时间
	选择次数×拍摄张数
	开始
动画设定 SD	画面尺寸 / 帧频
	动画品质
	麦克风
	目标位置

- 1 若没有自定义优化校准，该功能则无法使用。
- 2 默认设定为关闭（模式 **P**、**S**、**A**、**M**、、、、、、 和 ）或自动（其他模式）。

自定义设定菜单 (231)

重设自定义设定	是
	否

a 自动对焦 SD	
a1 AF-C 优先选择	释放 (默认) 对焦
a2 AF-S 优先选择	释放 对焦 (默认)
a3 锁定跟踪对焦	5 (长)
	4
	3 (标准) (默认)
	2
	1 (短)
	关闭
a4 AF 点点亮	自动 (默认)
	开启
	关闭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循环
	不循环 (默认)

a 自动对焦 SD	
a6 对焦点数量	51 个对焦点 (默认) 11 个对焦点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开启 (默认) 关闭
b 测光 / 曝光 SD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1/3 步长 (默认) 1/2 步长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1/3 步长 (默认) 1/2 步长
b3 简易曝光补偿	开启 (自动重设)
	开启
	关闭 (默认)
b4 中央重点区域	φ 6 mm
	φ 8 mm (默认)
	φ 10 mm
	φ 13 mm
	全画面平均
b5 微调优化曝光	是 否 (默认)
c 计时 / AE 锁定 SD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开启
	关闭 (默认)
c2 待机定时器	4 秒
	6 秒 (默认)
	10 秒
	30 秒
	1 分钟
	5 分钟
	10 分钟
30 分钟	
	无限

c 计时 /AE 锁定 SD	
c3 自拍	自拍延迟
	拍摄张数
	拍摄间隔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播放
	菜单
	信息显示
	图像查看
	即时取景
c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1分钟 (默认)
	5分钟
	10分钟
	15分钟
d 拍摄 / 显示 SD	
d1 蜂鸣音	音量
	音调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开启
	关闭 (默认)
d3 ISO 显示和调整	显示 ISO 感光度
	显示 ISO/ 快捷设定 ISO
	显示可拍幅数 (默认)
d4 屏幕提示	开启 (默认)
	关闭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6fps
	5fps
	4fps
	3fps (默认)
	2fps
	1fps
d6 最多连拍张数	1-100

d 拍摄 / 显示 SD	
d7 文件编号次序	开启 (默认)
	关闭
	重设
d8 信息显示	自动 (默认)
	手动
d9 LCD 照明	开启
	关闭 (默认)
d10 曝光延迟模式	3秒
	2秒
	1秒
	关闭 (默认)
d11 闪光灯警告	开启 (默认)
	关闭
d12 MB-D15 电池类型	LR6 (AA 碱性电池) (默认)
	HR6 (AA 镍氢电池)
	FR6 (AA 锂电池)
d13 电池顺序	先使用 MB-D15 中的电池 (默认)
	先使用照相机中的电池
e 包围 / 闪光 SD	
e1 闪光同步速度	1/320 秒 (自动 FP)
	1/250 秒 (自动 FP)
	1/250 秒 (默认)
	1/200 秒
	1/160 秒
	1/125 秒
	1/100 秒
	1/80 秒
1/60 秒	

e 包围 / 闪光 SD	
e2 闪光快门速度	1/60 秒 (默认)
	1/30 秒
	1/15 秒
	1/8 秒
	1/4 秒
	1/2 秒
	1 秒
	2 秒
	4 秒
	8 秒
15 秒	
30 秒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TTL (默认)
	手动
	重复闪光
	指令器模式
e3 闪光灯 (另购) *	TTL (默认)
	手动
e4 闪光曝光补偿	整个画面 (默认)
	仅背景
e5 模拟闪光	开启 (默认)
	关闭
e6 自动包围设定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默认)
	仅自动曝光
	仅闪光
	白平衡包围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e7 包围顺序	正常 > 不足 > 过度 (默认)
	不足 > 正常 > 过度


* 仅当安装了另购的SB-400闪光灯组件时显示。

f 控制 SD	
f1 OK 按钮	拍摄模式
	播放模式
	即时取景
f2 指定 Fn 按钮	按下
	按下 + 指令拨盘
f3 指定预览按钮	按下
	按下 + 指令拨盘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按下
	按下 + 指令拨盘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反转方向
	改变主 / 副
	光圈设定
	菜单和播放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是
	否 (默认)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快门释放锁定
	快门释放启用 (默认)
f8 反转指示器	
	 (默认)
f9 指定 MB-D15 按钮	AE/AF 锁定 (默认)
	仅 AE 锁定
	AE 锁定 (保持)
	仅 AF 锁定
	AF-ON
	FV 锁定
	与 Fn 按钮相同

g 动画 SD	
g1 指定 Fn 按钮	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AE/AF 锁定
	仅 AE 锁定
	AE 锁定 (保持)
	仅 AF 锁定
	AF-ON
无 (默认)	
g2 指定预览按钮	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AE/AF 锁定
	仅 AE 锁定
	AE 锁定 (保持)
	仅 AF 锁定
	AF-ON
无 (默认)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AE/AF 锁定 (默认)
	仅 AE 锁定
	AE 锁定 (保持)
	仅 AF 锁定
	AF-ON
无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拍摄照片 (默认)
	录制动画

Y 设定菜单 (263)

格式化存储卡	插槽 1
	插槽 2
保存用户设定	保存到 U1
	保存到 U2
重设用户设定	重设 U1
	重设 U2
显示屏亮度	-5 - +5
清洁图像传感器 SD	立即清洁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¹	开始
图像除尘参照图	开始
	清洁传感器后启动
闪烁消减 SD	自动 (默认)
	50Hz
	60Hz
时区和日期 SD	时区
	日期和时间
	日期格式
	夏令时
语言 (Language) SD	请参阅第 348 页内容。
自动旋转图像 SD	开启 (默认)
	关闭
电池信息	-
图像注释 SD	附加注释
	输入注释
版权信息 SD	附加版权信息
	拍摄者
	版权
保存 / 载入设定	保存设定
	载入设定

虚拟水平	-
非CPU镜头数据	镜头编号
	 焦距 (mm)
	最大光圈
AF 微调	AF 微调 (开启 / 关闭)
	保存的值
	默认值
	保存的值列表
HDMI	 输出分辨率
	设备控制
GPS	 待机定时器
	位置
	使用 GPS 设定照相机时钟
无线移动适配器	启用 (默认)
	禁用
网络 (使用另购的UT-1时可用)	选择硬件
	网络设定
	选项
Eye-Fi 上传 ²	插槽 1
	 插槽 2
固件版本	-


1 电池电量为  或以下时不可用。


2 仅当使用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可用。

润饰菜单 (275)

D-Lighting	-
红眼修正	-
裁切	-
单色	黑白
	棕褐色
	冷色调


滤镜效果	天光镜
	暖色滤镜
	红色增强镜
	绿色增强镜
	蓝色增强镜
	十字滤镜
	柔和
色彩平衡	-
图像合成 ¹	-
NEF (RAW) 处理	-
调整尺寸	选择图像
	选择目标位置
	选择尺寸
快速润饰	-
矫正	-
失真控制	自动
	手动
鱼眼	-
色彩轮廓	-
彩色素描	-
透视控制	-
模型效果	-
可选颜色	-
编辑动画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保存选定的帧
并排比较 ²	-

1 仅当按下 MENU 按钮并且在菜单中选择了  标签时可用。

2 仅在全屏播放过程中按下  按钮以显示润饰菜单时可用。

☰ 我的菜单 (📖 294)

添加项目 <small>(SD)</small>	播放菜单
	拍摄菜单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设定菜单
	润饰菜单
删除项目*	-
为项目排序	-
选择标签 <small>(SD)</small>	我的菜单
	最近的设定



















* 若要删除项目，您也可在我的菜单中先将其加亮显示，再按两下 ☰ () 按钮。

目录

Q&A 索引	ii
快速开始指南	v
菜单选项	vii
安全须知	xxiv
声明	xxix

简介 1

概览	1
开始了解照相机	2
照相机机身	2
模式拨盘	6
释放模式拨盘	7
控制面板	8
取景器	10
信息显示	11
指令拨盘	14
i 按钮	19
照相机菜单	20
使用照相机菜单	21
开始步骤	23
电池充电	23
插入电池	25
安装镜头	27
基本设定	29
插入存储卡	31
格式化存储卡	33
调整取景器对焦	34

电池电量和存储卡容量	35
“即取即拍”型拍摄 ( 和  模式)	36
基础播放	39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40
创意拍摄 (场景模式)	41
 人像	41
 风景	41
 儿童照	42
 运动	42
 近摄	42
 夜间人像	42
 夜景	43
 宴会 / 室内	43
 海滩 / 雪景	43
 日落	43
 黄昏 / 黎明	44
 宠物像	44
 烛光	44
 花	44
 秋色	45
 食物	45

P、S、A 和 M 模式

47

P : 程序自动	48
S : 快门优先自动	49
A : 光圈优先自动	50
M : 手动	51
长时间曝光 (仅限于 M 模式)	52

用户设定: U1 和 U2 模式

55

保存用户设定	55
启用用户设定	56
重设用户设定	56

释放模式

57

选择释放模式	57
每秒幅数	58
自拍模式	59
反光板弹起模式	61

图像记录选项	63
图像区域	63
图像品质和尺寸	66
图像品质	66
图像尺寸	68
使用两张存储卡	69
对焦	71
自动对焦	71
自动对焦模式	71
AF 区域模式	73
对焦点选择	75
对焦锁定	76
手动对焦	78
ISO 感光度	79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81
曝光	83
测光	83
自动曝光锁定	84
曝光补偿	86
白平衡	89
微调白平衡	91
选择色温	94
手动预设	95
图像增强	105
优化校准	105
选择优化校准	105
修改优化校准	107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110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112
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	113
动态 D-Lighting	113
高动态范围 (HDR)	115

闪光拍摄 119

使用内置闪光灯	119
闪光模式	120
闪光补偿	124
FV 锁定	125

遥控拍摄 127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127
无线遥控器	130
WR-1 无线遥控器	130
WR-R10/WR-T10 无线遥控器	130

其他拍摄选项 131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131
包围	134
多重曝光	142
间隔拍摄	146
非 CPU 镜头	150
使用 GPS 单元	153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55

在即时取景中对焦	157
使用 i 按钮	159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60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61
手动对焦	161

动画即时取景 163

使用 i 按钮	166
即时取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167
信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168
图像区域	169
动画设定	171
查看动画	173
编辑动画	175
裁切动画	175
保存选定的帧	178

使用特殊效果进行拍摄	179
 夜视	180
 彩色素描	180
 模型效果	180
 可选颜色	181
 剪影	181
 高色调	181
 低色调	181
即时取景中的可用选项	182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全屏播放	187
照片信息	189
缩略图播放	195
日历播放	196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197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198
删除照片	199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199
播放菜单	200

连接

安装 ViewNX 2	203
使用 ViewNX 2	205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205
查看照片	206
以太网和无线网络	208
打印照片	210
连接打印机	210
打印单张照片	211
打印多张照片	212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215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217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219
播放文件夹	219
隐藏图像	220
播放显示选项	221
复制图像	221
图像查看	224
删除之后	224
旋转至垂直方向	224
幻灯播放	225
📷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226
重设拍摄菜单	226
存储文件夹	227
文件命名	228
色空间	229
自动失真控制	229
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高 ISO 降噪	230
✎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231
重设自定义设定	233
a: 自动对焦	233
a1: AF-C 优先选择	233
a2: AF-S 优先选择	233
a3: 锁定跟踪对焦	234
a4: AF 点点亮	234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234
a6: 对焦点数量	235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235
b: 测光 / 曝光	236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236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36
b3: 简易曝光补偿	237
b4: 中央重点区域	238
b5: 微调优化曝光	238
c: 计时 / AE 锁定	238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38
c2: 待机定时器	239
c3: 自拍	239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40
c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240

d: 拍摄 / 显示	240
d1: 蜂鸣音	240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241
d3: ISO 显示和调整	241
d4: 屏幕提示	241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241
d6: 最多连拍张数	242
d7: 文件编号次序	242
d8: 信息显示	243
d9: LCD 照明	243
d10: 曝光延迟模式	243
d11: 闪光灯警告	243
d12: MB-D15 电池类型	244
d13: 电池顺序	245
e: 包围 / 闪光	246
e1: 闪光同步速度	246
e2: 闪光快门速度	247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
e4: 闪光曝光补偿	252
e5: 模拟闪光	253
e6: 自动包围设定	253
e7: 包围顺序	253
f: 控制	254
f1: OK 按钮	254
f2: 指定 Fn 按钮	255
f3: 指定预览按钮	257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258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259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60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0
f8: 反转指示器	260
f9: 指定 MB-D15  按钮	261
g: 动画	261
g1: 指定 Fn 按钮	261
g2: 指定预览按钮	262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262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263
格式化存储卡	264
显示屏亮度	264
图像除尘参照图	265
闪烁消减	266
时区和日期	267
语言 (Language)	267
自动旋转图像	267
电池信息	268
图像注释	268
版权信息	269
保存 / 载入设定	270
虚拟水平	271
AF 微调	272
无线移动适配器	273
Eye-Fi 上传	274
固件版本	274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75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76
D-Lighting	278
红眼修正	278
裁切	279
单色	280
滤镜效果	281
色彩平衡	282
图像合成	283
NEF (RAW) 处理	285
调整尺寸	286
快速润饰	287
矫正	288
失真控制	288
鱼眼	288
色彩轮廓	289
彩色素描	289
透视控制	289
模型效果	290
可选颜色	291
并排比较	293
 我的菜单 /  最近的设定	294
最近的设定	297

兼容的镜头.....	299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	307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308
其他配件.....	313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316
照相机的保养.....	317
存放.....	317
清洁.....	317
清洁图像传感器.....	318
“立即清洁”.....	318
“启动/关闭时清洁”.....	319
手动清洁.....	320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323
可用设定.....	326
默认设定.....	330
曝光程序（模式 P）.....	333
故障排除.....	334
电池 / 显示.....	334
拍摄（所有模式）.....	334
拍摄（P、S、A、M）.....	336
播放.....	337
其他.....	338
错误信息.....	339
技术规格.....	343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350
经认可的存储卡.....	354
存储卡容量.....	355
电池持久力.....	357
索引.....	359




安全须知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




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请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







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危险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警告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注意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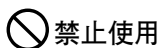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解）。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需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警告（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立即委托修理	取出电池和（或）按下电源，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取出电池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电池。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立即委托修理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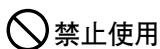
警告（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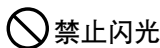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禁止使用

切勿用镜头或照相机直接观看太阳或强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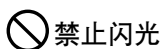
否则将会导致失明或视觉损伤。



禁止闪光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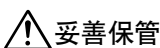


禁止闪光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视觉损伤。

请特别注意在对婴幼儿拍摄时，须保持1m以上的距离。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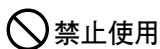


警告

切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有可能导致窒息。



禁止使用

若在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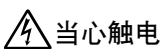


警告

仅使用指定的电池或专用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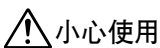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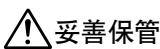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小心使用

照相机电源为 ON（开启）状态时，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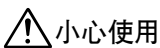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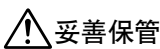


小心使用

进行逆光拍摄时，务必使太阳充分偏离视角。

阳光会在照相机内部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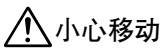
太阳偏离视角的距离微小时，也有可能导致火灾。



妥善保管

不使用时请盖上镜头盖，或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小心移动

进行移动时，切勿将照相机或镜头安装在三脚架上。

摔倒、碰撞时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若要在飞机内使用，则在飞机起飞、着陆时务必关闭电源。
在医院使用时务必遵守医院的指示。

小心使用

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电子系统或医院的医疗设备。

取出电池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切断电源（电池、电源适配器）。

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污染周围环境。

拔下插头

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先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然后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禁止闪光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灯窗与人体或物体紧贴时切勿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烫伤或起火。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禁止放置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他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对内部零件造成不良影响，并导致火灾。

禁止

切勿使用播放音乐的 CD 播放机播放附送的 CD-ROM 光盘。

否则将损伤设备，或由于大音量而对听觉造成不良影响。

危险（有关专用锂离子电池组）

禁止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禁止拆解

切勿拆解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危险

切勿对电池或其所在的照相机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照相机。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危险

务必使用专用的充电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危险

切勿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送或保存。

短路会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因此请务必套上端子盖使电池绝缘。

禁止使用

切勿在不适用锂离子电池组 EN-EL15 的设备中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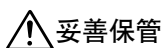
锂离子电池组 EN-EL15 适用于 D7100。

危险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警告（有关专用锂离子电池组）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警告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务必停止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警告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破裂或起火。



警告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
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警告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状。

注意（有关专用锂离子电池组）



小心使用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正在充电的电池。
充电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警告（有关充电器）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立即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拔下插头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立即委托修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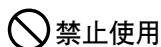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禁止接触水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警告（有关充电器）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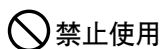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警告

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



禁止使用

若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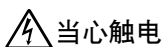


禁止

切勿损伤、加工电源线。

此外，切勿将重物压在电源线上、对电源线加热，或强行拉扯或弯折电源线。

电源线破损将会导致火灾、触电。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在插座上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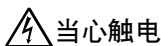


禁止

切勿将充电器连接到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流逆变器等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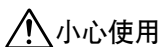
注意（有关充电器）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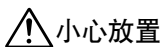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小心使用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充电器。

接通电源时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小心放置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声明

- 未经尼康公司的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附属的相关使用说明书之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传播、转录或存储在可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他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这些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来确保使用说明书内载之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致电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通过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他设备，采用数码拷贝或复制的方式来拥有相关资料的行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有价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拷贝或复制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

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而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请勿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上规定的证明文档。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著作权法的声明

任何具有著作权的创意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版印刷物、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著作权法的保护。禁止将本产品用于进行违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数据存储设备的处理

请注意，删除图像、格式化存储卡或其他数据存储设备不会完全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通过市售软件，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恢复被删除的文件，同时这也将潜在地导致个人图像数据被他人恶意利用。确保这些数据的隐私安全属于用户的职责范围。

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请使用市售的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是对该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包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空旷天空的图片）将其完全重新填满。同时请确保替换为手动预设白平衡（☐ 95）选择的所有照片。丢弃照相机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您也应使用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网络 > 网络设定**选项删除所有个人网络信息。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另购的通信单元随附的文档。当使用物理方式毁坏数据存储设备时，请注意不要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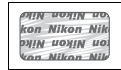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产品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 (i) 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 视频”），和 / 或 (ii) 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 / 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 **AVC** 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 **AVC** 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可以从 **MPEG LA, L.L.C.** 获得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照相机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该款数码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电源适配器及闪光灯配件），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需要。

使用非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如右图所示）的第三方锂离子电池组，将可能会影响照相机正常工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燃烧、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细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例如，在婚礼上或携带照相机旅行等）之前，请试拍一张测试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如果因照相机故障致使影像记录不能保存或不能转存至电脑的，我们建议您立即停止使用照相机，并进行修理。尼康公司无法补救因产品故障而错过的影像记录。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将持续提供最新在线产品支持、教育及不断更新各类信息：

- 中国大陆的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以上网址，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批发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批发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和中东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 浏览这些网站，可持续获得最新产品信息、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和拍摄的一般性建议。您也可向本地尼康经销商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址：<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配件

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您的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配件，才能够符合其操作和安全的需要。*使用非尼康品牌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1至2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3至5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等。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标志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⑩	外壳	○	○	○	○	○	○
	被覆	○	○	○	○	○	○
	机械元件	×	○	○	○	○	○
	光学元件	○	○	○	○	○	○
	电子元件	×	○	○	○	○	○
⑤	锂离子电池组	×	○	○	○	○	○

本表格依据 SJ/T11364 的规定编制。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

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

简介

概览

感谢您购买尼康数码单镜反光（SLR）照相机。为了让您的照相机发挥最大功效，请务必仔细阅读所有使用说明，并妥善保管说明书以便本产品所有使用者可随时参阅。

■ 图标和惯例

为便于您获取所需信息，本说明书使用了以下图标和惯例：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应该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避免损坏照相机。



该图标表示注意，提醒您应该在使用本照相机前阅读这些信息。



该图标表示本说明书中的其他参考页码。

照相机显示屏中所示的菜单项目、选项及信息用**粗体**表示。

使用说明书可登陆以下网址的下载中心页面进行阅读和下载。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Nikon Manual Viewer 2



将 Nikon Manual Viewer 2 应用程序安装至您的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可随时随地查看尼康数码照相机的说明书。Nikon Manual Viewer 2 可从 App Store 免费下载。下载该应用程序和任何产品说明书都需要互联网连接，您的电话或互联网服务商可能会收取该连接所需费用。



照相机设定

本说明书将使用默认设定进行解说。



锂离子电池组

锂离子电池组是 GB31241-2014 《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对产品的定义名称。本资料也存在对锂离子电池组简称为“电池”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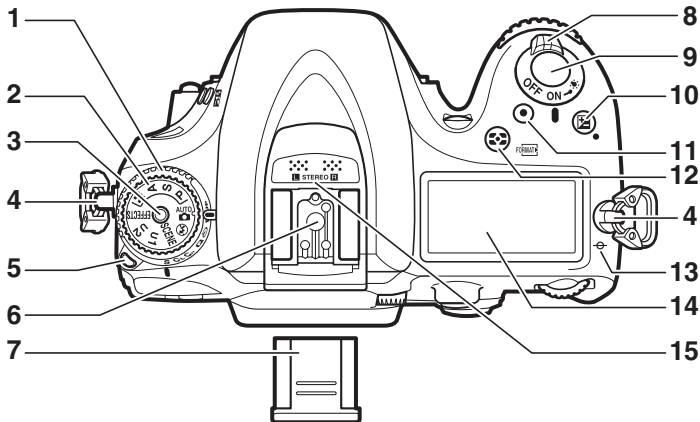
帮助

使用照相机的即时帮助功能，您可获取有关菜单项目和其他主题的帮助信息。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0 页内容。

开始了解照相机

请花点时间来熟悉这台照相机的控制和显示。您可将此部分做个标记，以便阅读本说明书的其他部分时可随时查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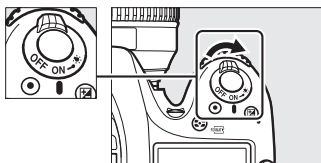
照相机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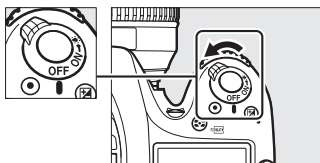
1 释放模式拨盘	7、57	11 动画录制按钮	164
2 模式拨盘	6	12 按钮	
3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6	测光	83
4 照相机背带孔		格式化存储卡	33
5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7、57	13 焦平面标记 ()	78
6 配件热靴		14 控制面板	8
(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307	15 立体声麦克风	166、171
7 配件热靴盖	307		
8 电源开关	2		
9 快门释放按钮	37、38		
10 按钮			
曝光补偿	86		
双键重设	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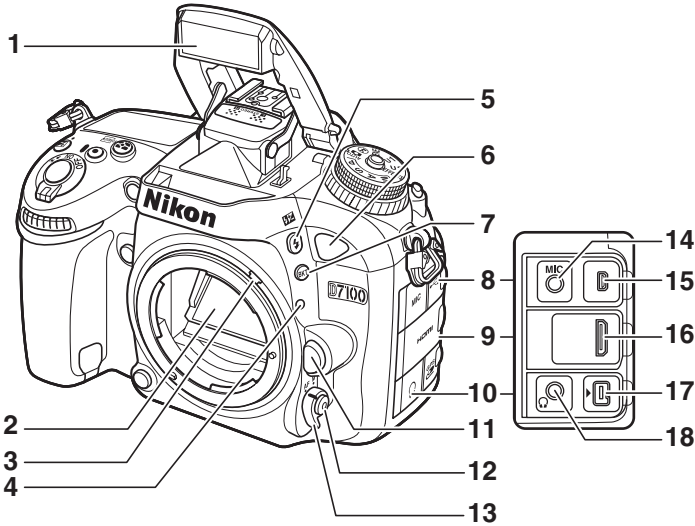
电源开关

如图所示旋转电源开关即可开启照相机。



如图所示旋转电源开关即可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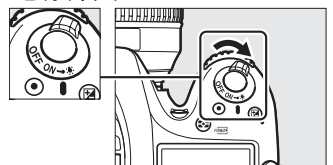


1 内置闪光灯	119	10 配件端子及耳机接口盖	315
2 反光板	61、320	11 镜头释放按钮	28
3 测光耦合杆	345	12 AF 模式按钮	72、74、157
4 镜头安装标记	28	13 对焦模式选择器	71、78
5 1/□ 按钮		14 外置麦克风接口	167
闪光模式	119	15 USB 接口	
闪光补偿	124	连接至计算机	205
6 红外线接收器（前）	128	连接至打印机	210
7 BKT 按钮		16 HDMI 迷你接口（C 型）	217
包围	134、138、140	17 配件端子	130、153、315
8 USB 及外置麦克风接口盖	167、315	18 耳机接口	167
9 HDMI 接口盖	205、210、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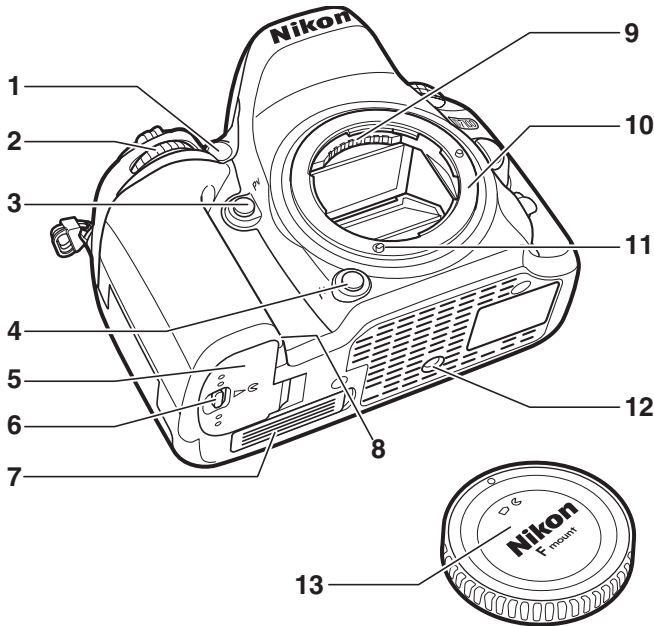
LCD 照明器

将电源开关旋转至 会激活待机定时器和控制面板背光（LCD 照明器），以便在黑暗中读取信息显示。释放电源开关并将其旋回 **ON** 位置后，照明器将在待机定时器处于激活状态时保持点亮 6 秒，或是保持点亮直至快门释放或电源开关被再次旋转至 。

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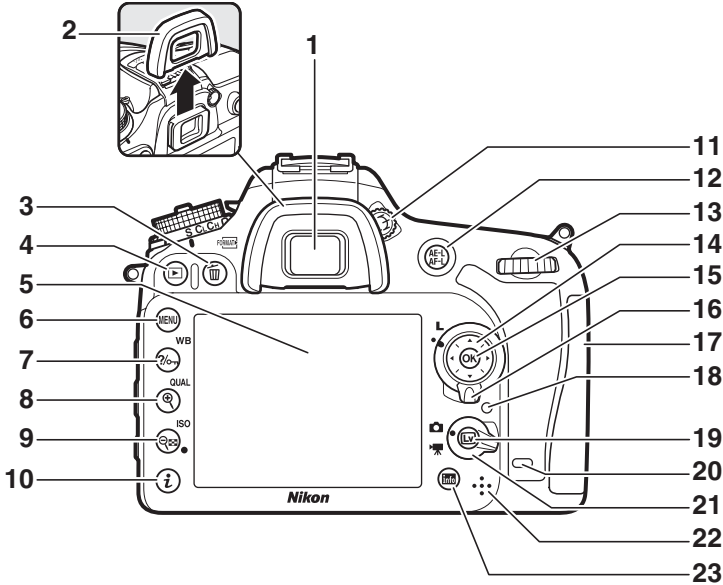
照相机机身（接上页）



1 AF 辅助照明器	235	7 用于另购 MB-D15 电池匣的接点盖	313
自拍指示灯	59	8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盖	316
防红眼灯	121	9 CPU 接点	
2 副指令拨盘	14、259	10 镜头卡口	28、78
3 景深预览按钮	50、257、262	11 AF 耦合	
4 Fn（功能）按钮	65、125、152、255、261	12 三脚架连接孔	
5 电池舱盖	25	13 机身盖	27、314
6 电池舱盖锁闩	25		

麦克风与扬声器

请勿将麦克风或扬声器置于磁性设备附近，否则可能影响磁性设备中记录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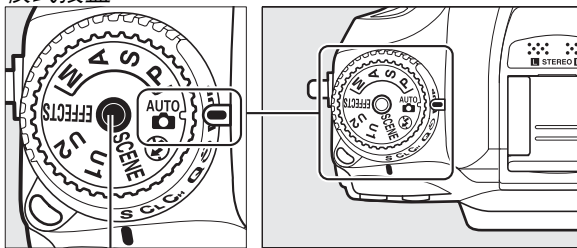
1	取景器接目镜	34	10	i 按钮	19
2	橡胶接目镜罩	60		更改信息显示中的设定	13
3	回放/播放按钮			在即时取景/动画录制期间更改设定	159、166
	删除	40、199		润饰照片	277
	格式化存储卡	33	11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34
4	播放按钮		12	AE-L/AF-L 按钮	
	播放	39、187		使用 AE/AF 锁定按钮	76、84、258、262
5	显示屏		13	主指令拨盘	14、259
	查看设定	11	14	多重选择器	21
	即时取景	155、163	15	OK (确定) 按钮	21、254
	查看照片	39	16	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	75
	全屏播放	187	17	存储卡插槽盖	31
6	MENU 按钮		18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31、37
	菜单	20、219	19	EV 按钮	155、163
7	WB/WB 按钮		20	红外线接收器 (后)	128
	帮助	20	21	即时取景选择器	
	保护	198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55
	白平衡	89、91、94		动画即时取景	163
8	QUAL 按钮		22	扬声器	
	放大播放	197	23	info (信息) 按钮	
	图像品质/尺寸	66、68		查看信息显示	11
9	ISO 按钮			在即时取景期间隐藏和显示指示	161、168
	缩小播放/缩略图	195、196			
	ISO 感光度	79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82			
	双键重设	131			



模式拨盘

本照相机提供下列模式。若要选择一种模式，请按下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旋转模式拨盘。

模式拨盘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特殊效果模式 (179)

在拍摄期间使用特殊效果。

P、S、A 和 M 模式

选择这些模式可完全控制照相机设定。

- P—程序自动 (48)
- S—快门优先自动 (49)
- A—光圈优先自动 (50)
- M—手动 (51)

自动模式

选择这些模式可进行简单的“即取即拍”型拍摄。

- 自动 (36)
- 自动 (闪光灯关闭) (36)

场景模式 (41)

照相机可根据所选场景自动优化设定。请选择适合所拍场景的模式。

U1 和 U2 模式 (55)

存储及启用自定义拍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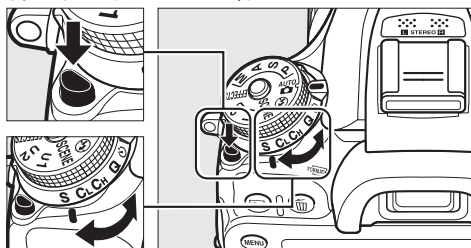
非 CPU 镜头

非 CPU (299) 镜头仅可用于模式 A 和 M。安装了非 CPU 镜头时选择其他模式将会使快门释放失效。








释放模式拨盘

若要选择一种释放模式，请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057)。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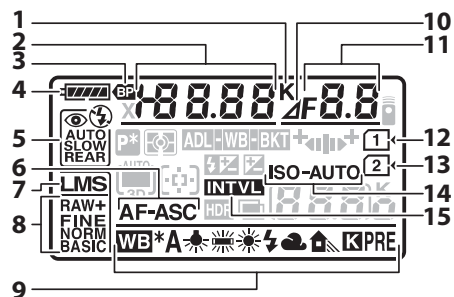


释放模式拨盘

模式	说明
 S 单张拍摄	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CL 低速连拍	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以较低连拍速度拍摄照片。
 CH 高速连拍	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以较高连拍速度拍摄照片。
 Q 安静快门释放	除照相机噪音将会降低之外，其他与单张拍摄相同。
  自拍	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MUP 反光板弹起	拍摄前弹起反光板。



控制面板



1	色温指示	94
2	快门速度	49、51
	曝光补偿值	86
	闪光补偿值	124
	白平衡微调	92
	色温	89、94
	白平衡预设编号	95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134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	138
	间隔拍摄的间隔数	147
	焦距 (非 CPU 镜头)	152

3	MB-D15 电池电量指示	245
4	电池电量指示	35
5	闪光模式	120
6	自动对焦模式	71
7	图像尺寸	68
8	图像品质	66
9	白平衡	89
	白平衡微调指示	92
10	光圈级数指示	47、302
11	光圈 (f 值)	50、51
	光圈 (光圈级数)	47、302
	包围增量	135、139
	动态 D-Lighting 包围序列中的 拍摄张数	140
	HDR 强度	116
	每一间隔的拍摄张数	147
	最大光圈 (非 CPU 镜头)	152
	PC 模式指示	209
12	存储卡指示 (插槽 1)	32、69
13	存储卡指示 (插槽 2)	32、69
14	ISO 感光度指示	79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82
15	间隔拍摄指示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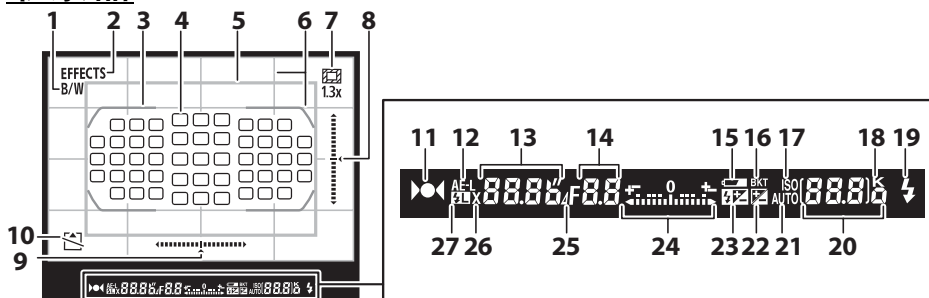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16	测光	83	22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134
17	闪光同步指示	246	23	白平衡包围指示	138
18	柔性程序指示	48	24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140
19	自动区域 AF 指示	73	25	遥控模式 (ML-L3)	127
	AF 区域模式指示	74	26	包围进程指示	134、138、140
	3D 跟踪指示	73	27	曝光补偿指示	86
20	HDR 指示	115	28	闪光补偿指示	124
21	多重曝光指示	143		"K" (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35
				剩余可拍摄张数	35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的剩余可拍 摄张数	37、58、355
				ISO 感光度	241
				预设白平衡记录指示	96
				动态 D-Lighting 量	114
				HDR 模式	115
				手动镜头编号	152
				捕捉模式指示	209
				HDMI-CEC 连接指示	218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取景器



<p>1 单色指示 (在 \square 模式下或者当选择了单色优化校准或基于单色的优化校准时显示) 105</p> <p>2 特殊效果模式指示 179</p> <p>3 AF 区域框 34、37</p> <p>4 对焦点 37、75、234 AF 区域模式 73</p> <p>5 1.3 × DX 裁切 64</p> <p>6 取景网格 (在自定义设定 d2 中选择了开启时显示) 241</p> <p>7 1.3 × DX 裁切指示 64</p> <p>8 左右倾斜指示 (人像方向) 256</p> <p>9 左右倾斜指示 (风景方向) 256</p> <p>10 “无存储卡”指示 31</p> <p>11 对焦指示 37、76、78</p> <p>12 自动曝光 (AE) 锁定 84</p> <p>13 快门速度 49、51 自动对焦模式 71</p> <p>14 光圈 (f 值) 50、51 光圈 (光圈级数) 47、302 HDR 强度 116</p> <p>15 低电池电量警告 35</p> <p>16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134 白平衡包围指示 138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140</p>	<p>17 ISO 感光度指示 79</p> <p>18 “K” (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35</p> <p>19 闪光预备指示灯 38、243</p> <p>20 剩余可拍摄张数 35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的剩余可拍摄张数 37、58、355 ISO 感光度 241 动态 D-Lighting 量 114 AF 区域模式 73 预设白平衡记录指示 96 曝光补偿值 86 闪光补偿值 124 HDR 模式 115</p> <p>21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82</p> <p>22 曝光补偿指示 86</p> <p>23 闪光补偿指示 124</p> <p>24 曝光指示 51 曝光补偿显示 86</p> <p>25 光圈级数指示 47、302</p> <p>26 闪光同步指示 246</p> <p>27 FV 锁定指示 125</p>
---	---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 没有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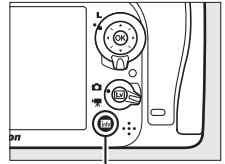
当电池电量完全耗尽或未插入电池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会变暗。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插入充满电的电池后，取景器显示将恢复正常。

☑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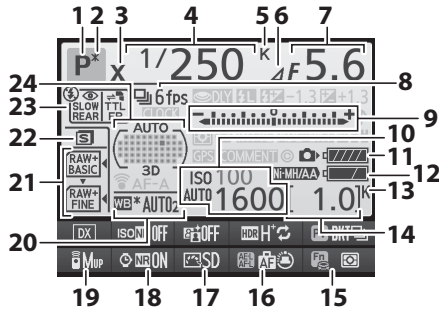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的亮度根据温度的不同而异，在低温下显示时反应可能变慢。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信息显示

按下 **Info** 按钮可在显示屏中显示快门速度、光圈、剩余可拍摄张数、AF 区域模式以及其他拍摄信息。



Inf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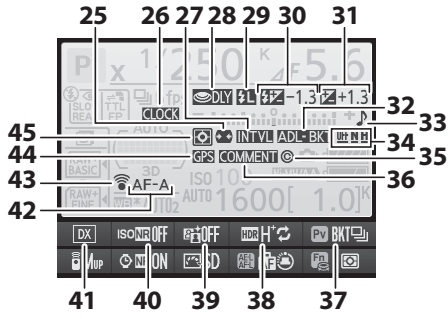


1	拍摄模式	36、41、47、179
2	柔性程序指示	48
3	闪光同步指示	246
4	快门速度	49、51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134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138
	焦距（非 CPU 镜头）	150
	色温	89、94
5	色温指示	94
6	光圈级数指示	47、302
7	光圈（f 值）	50、51
	光圈（光圈级数）	47、302
	包围增量	135、139
	动态 D-Lighting 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140
	最大光圈（非 CPU 镜头）	152

8	释放模式	7、57
	连拍速度	58、241
9	曝光指示	51
	曝光补偿显示	86
	包围进程指示	
	曝光和闪光包围	134
	白平衡包围	138
10	ISO 感光度	79、82
11	照相机电池电量指示	35
12	MB-D15 电池类型显示	244
	MB-D15 电池电量指示	245
13	“K”（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35
14	剩余可拍摄张数	35
	手动镜头编号	152
15	Fn 按钮功能指定	255
16	AE-L/AF-L 按钮功能指定	258
17	优化校准	106
18	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19	遥控模式（ML-L3）	127
20	白平衡	89
	白平衡微调指示	92
21	图像品质	66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69
22	图像尺寸	68
23	闪光模式	120
24	自动区域 AF 指示	73
	对焦点指示	75
	AF 区域模式指示	74
	3D 跟踪指示	73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25	自动失真控制	229
26	“时钟未设定”指示	30、267
27	间隔拍摄指示	148
28	曝光延迟模式	243
29	FV 锁定指示	125
30	闪光补偿指示	124
	闪光补偿值.....	124
31	曝光补偿指示	86
	曝光补偿值.....	86

32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134
	白平衡包围指示	138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140
	多重曝光指示	144
33	“蜂鸣音”指示	240
34	动态 D-Lighting 包围量	140
35	版权信息	269
36	图像注释指示	268
37	景深预览按钮功能指定	257
38	HDR (高动态范围).....	115
39	动态 D-Lighting	114
40	高 ISO 降噪	230
41	图像区域	64
42	自动对焦模式	71
43	Eye-Fi 连接指示.....	274
44	GPS 连接指示	153
45	测光	83

关闭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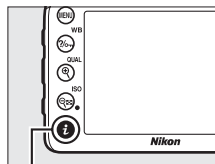
若无需在显示屏中显示拍摄信息，请按下 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当大约 10 秒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将自动关闭。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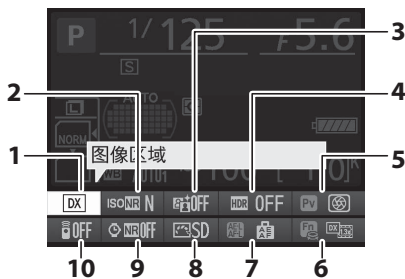
有关选择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40)。有关更改信息显示中字体颜色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8** (信息显示， 243)。

■更改信息显示中的设定

若要更改下列项目的设定，请按下 **i** 按钮。您可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OK** 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




i 按钮



1	图像区域	63
2	高 ISO 降噪	230
3	动态 D-Lighting	113
4	HDR (高动态范围)	115
5	景深预览按钮功能指定	257
6	Fn 按钮功能指定	255
7	AE-L/AF-L 按钮功能指定	258
8	优化校准	105
9	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10	遥控模式 (ML-L3)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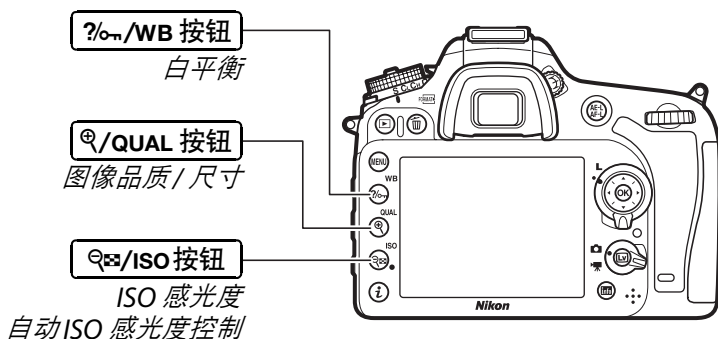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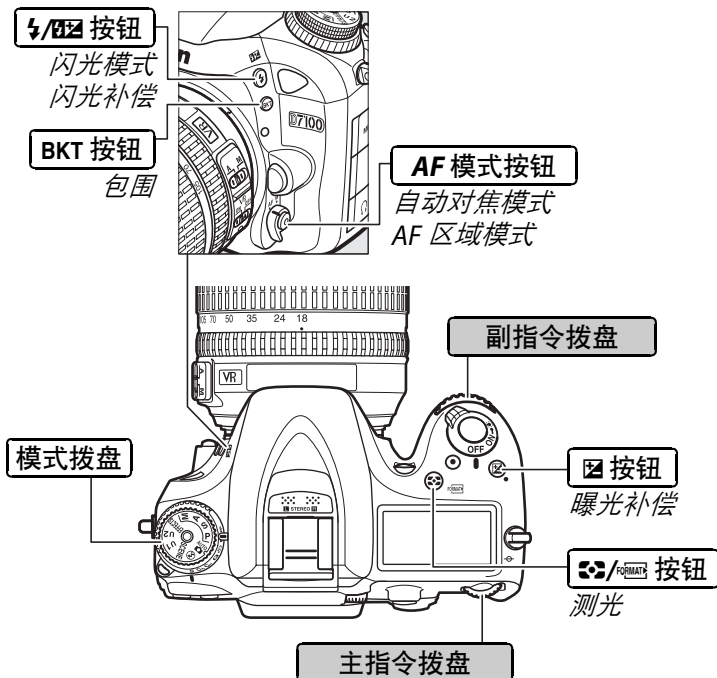
工具提示

信息显示中将出现列出了所选项目名称的工具提示。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d4 (屏幕提示;  241) 关闭该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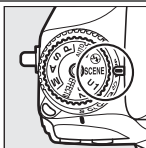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可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控制组合使用，用以调整多种设定。



■ 场景和特殊效果模式

选择场景 (SCENE; □ 41)。



SCENE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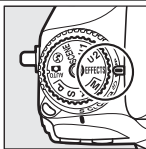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选择特殊效果模式 (EFFECTS; □ 179)。



EFFECTS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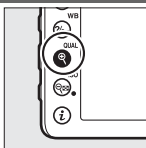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 图像品质和尺寸

设定图像品质 (□ 66)。



(QUA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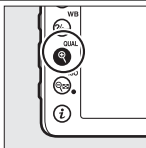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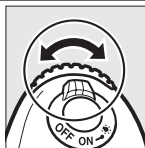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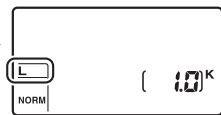
选择图像尺寸 (□ 68)。



(QUA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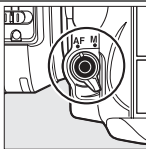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 自动对焦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 72)。



AF 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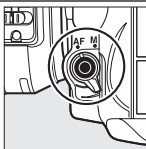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选择AF区域模式 (□ 74)。



AF 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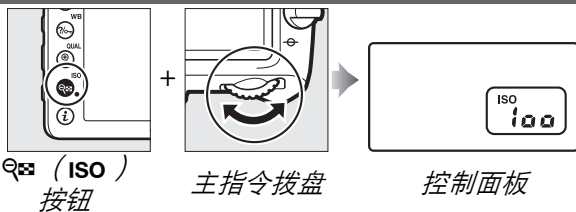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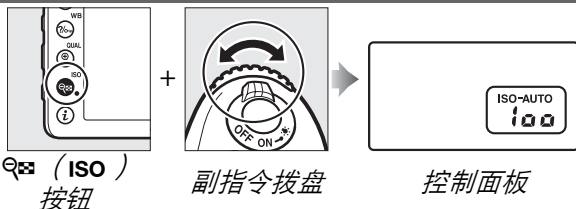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ISO 感光度

设定 ISO 感光度 (49)。



设定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49)。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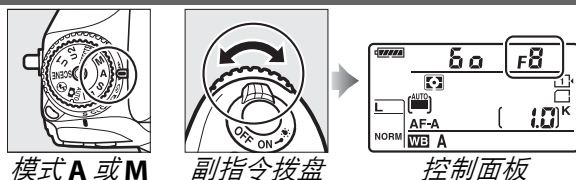
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的组合 (模式 P ;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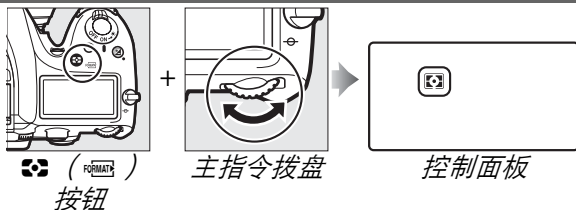
选择快门速度 (模式 S 或 M ; 49、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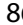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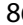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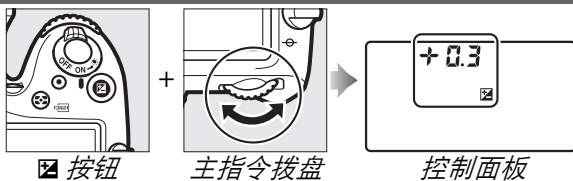
选择光圈 (模式 A 或 M ; 50、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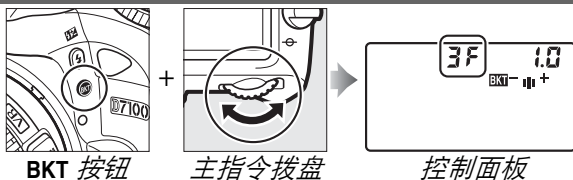
选择测光选项 (模式 P、S、A 或 M ;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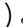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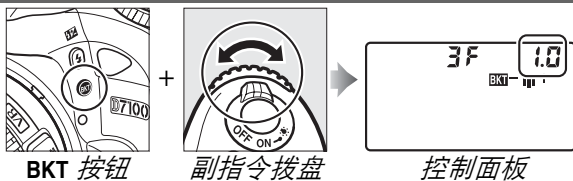
设定曝光补偿（模式 **P**、**S**、**A**、**M** 或 ； 86）。




设定或取消包围 / 选择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模式 **P**、**S**、**A** 或 **M**；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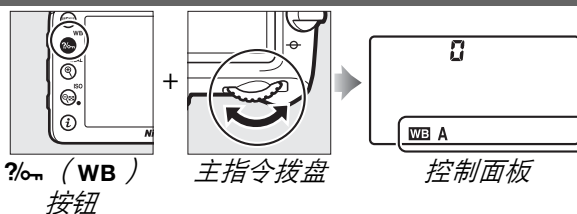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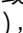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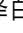

选择包围增量（模式 **P**、**S**、**A** 或 **M**； 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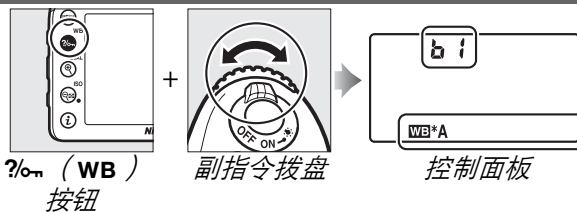


白平衡

选择白平衡选项（模式 **P**、**S**、**A** 或 **M**；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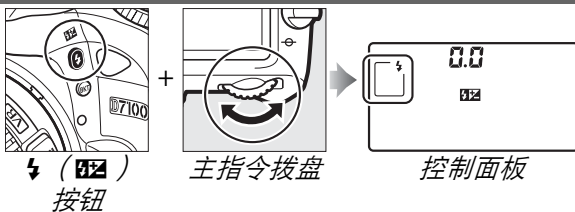


在模式 **P**、**S**、**A** 或 **M** 下微调白平衡（ 91），设定色温（ 94）或选择白平衡预设（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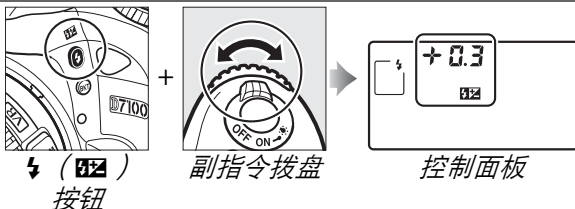


■ 闪光灯设定

选择闪光模式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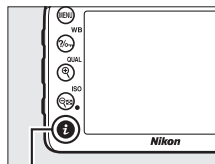


设定闪光补偿 (模式 P、S、A 或 M； 124)。



i 按钮

在取景器或即时取景拍摄、动画录制以及播放期间，使用 **i** 按钮可快速访问多种功能。



i 按钮



■■取景器拍摄

按下 **i** 可在信息显示的底部查看常用拍摄选项的链接 (㉓ 13)。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动画录制

按下 **i** 可显示即时取景拍摄或动画录制期间的可用设定 (㉓ 159、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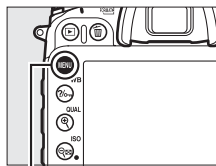
■■播放

在照片或动画播放期间按下 **i** 可显示润饰 (㉓ 277) 或动画编辑 (㉓ 175) 选项。



照相机菜单

大部分拍摄、播放以及设定选项可以通过照相机菜单来访问。若要查看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标签

有以下菜单可供选择：

- ：播放（ 219）
- ：拍摄（ 226）
- ：自定义设定（ 231）
- ：设定（ 263）
- ：润饰（ 275）
- /：我的菜单或最近的设定（默认设定为最近的设定； 294）



滑块展示了项目在当前菜单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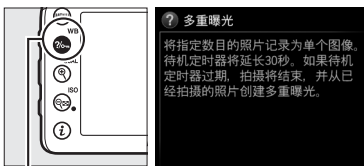
当前设定用图标表示。

菜单选项

当前菜单中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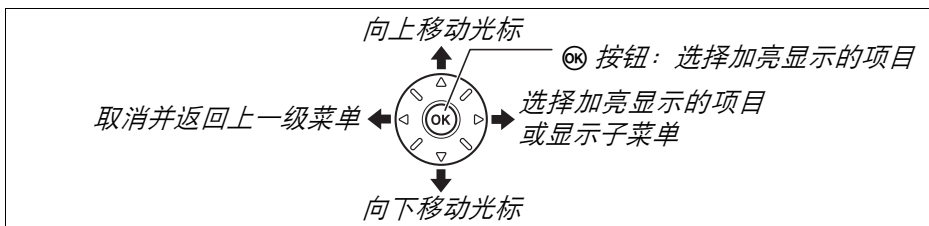
若显示屏左下角显示 图标，表示可按下 (WB) 按钮显示帮助信息。当按住该按钮时，屏幕中将显示对当前所选项或菜单的说明。按下 或 可滚动显示。



(WB) 按钮

使用照相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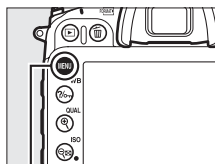
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可用于操作照相机菜单。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操作菜单。

1 显示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MENU 按钮

2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3 选择一个菜单。

按下 **▲** 或 **▼** 选择所需菜单。



4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按下 **▶**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 5 加亮显示菜单项目。**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菜单项目。



- 6 显示选项。**
按下 ► 显示所选菜单项目的选项。



- 7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 8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按下 **MENU** 按钮则不进行选择直接退出。



请注意以下几点：

- 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当前不可用。
- 一般情况下，按下 ► 与按下 **OK** 具有相同效果，但某些情况下仅可通过按下 **OK** 进行选择。
- 若要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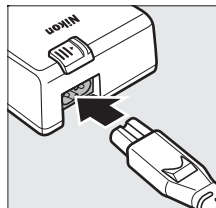
开始步骤

电池充电

本照相机由一块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附送）供电。若要获取最大拍摄时间，请在使用该电池前通过附送的 MH-25a 充电器为电池充电。将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 2 小时 35 分钟。

1 连接电源线。

连接电源线。电源适配器插头应插入右图所示位置；不要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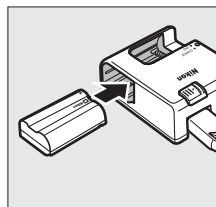


2 取下端子盖。

从电池上取下端子盖。

3 插入电池。

如插图所示将电池装入充电器上的电池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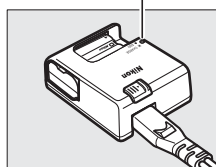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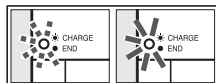
4 连接充电器电源。

充电时，**CHARGE**（充电）指示灯将会慢速闪烁。

电池充电

请于周围温度为 5 °C 至 35 °C 的室内环境中为电池充电。若电池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60 °C，电池将不会充电。

电池 充电
充电中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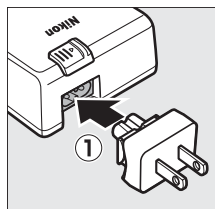
5 充电完毕时取出电池。

CHARGE（充电）指示灯停止闪烁时，表示充电完毕。请断开充电器的电源并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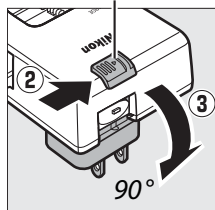


墙式适配器

根据出售国或购买地的不同，充电器还可能随附一个墙式适配器。若要使用该适配器，请将其插入充电器 AC 电源接口（①）。按照图示方向推动墙式适配器锁门（②）并旋转适配器 90° 以将其固定在图示位置（③）。按照相反顺序执行以上步骤即可取下适配器。



墙式适配器
锁门



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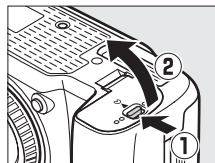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前，请将电源开关旋转至 **OFF**。

☑ 插入和取出电池

插入或取出电池前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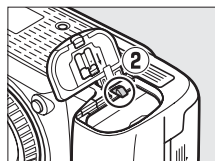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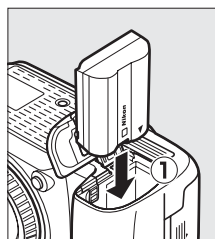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舱盖。

打开锁闩（①）并打开（②）电池舱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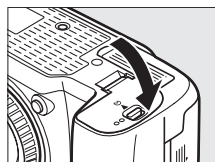
2 插入电池。

如图示方向插入电池（①），插入时请使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当电池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电池锁定到位（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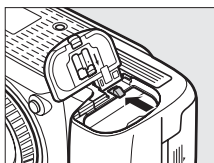
电池锁闩

3 关闭电池舱盖。



✎ 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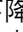
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盖。如箭头所示方向按电池锁闩以释放电池，然后用手取出电池。



电池与充电器

请阅读并遵循本说明书第 xxiv–xxviii 页和第 323–325 页中的警告及注意事项。不要在周围温度低于 0°C 或高于 40°C 时使用电池；否则将可能损坏电池或削弱电池性能。当电池温度为 0°C 至 15°C 及 45°C 至 60°C 时，电池容量可能减少且充电时间可能增加。

若充电期间 **CHARGE**（充电）指示灯快速闪烁（每秒大约闪烁 8 次），请确认是否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然后断开充电器的电源，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问题仍然存在，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电池与充电器送至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维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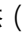

不要使充电器的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过热且损坏充电器。充电期间请勿移动充电器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充电器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取出并再插入电池以重新开始充电。若电池是在低温下充电的，或者使用电池时的温度低于充电时的温度，电池容量可能会暂时下降。如果电池充电时的温度低于 5°C，**电池信息**（ 268）显示中的电池持久力指示将会暂时降低。

电池刚被使用后可能会发热。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附送的电源线和墙式适配器仅适用于 MH-25a。充电器仅可为兼容的电池充电。当不使用充电器时，请断开其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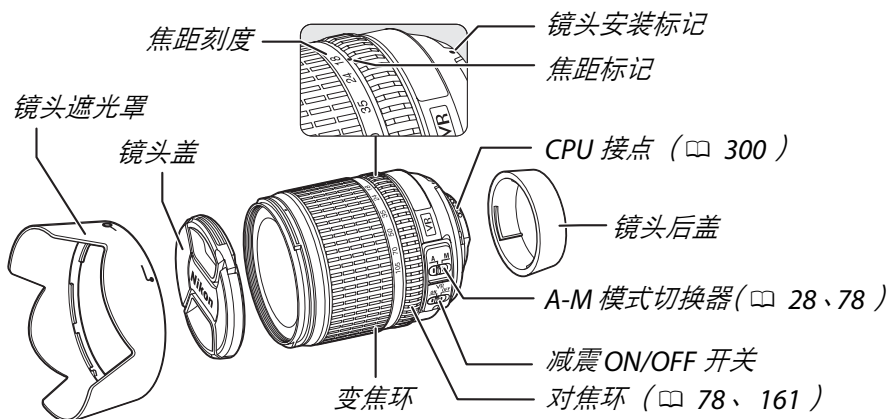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 EN-EL15 电池。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

附送的 EN-EL15 可与兼容设备共享信息，这使照相机可用 6 个级别显示电池电量状态（ 35）。设定菜单中的**电池信息**选项详细介绍了电池电量、电池持久力、自最近一次充电后已拍照片数量的信息（ 268）。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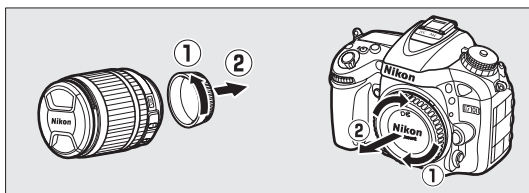
本说明书中，我们一般以一个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镜头为例来进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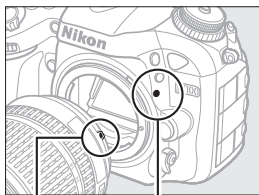
取下镜头时，请注意防止灰尘进入照相机。

1 关闭照相机。

2 取下镜头后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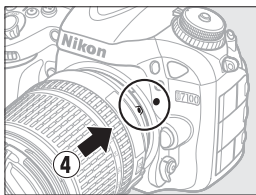


3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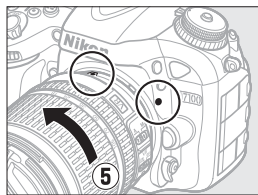


安装标记 (照相机)

安装标记 (镜头)



对齐标记 (以白点标识)，将镜头插入照相机，然后旋转镜头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



若镜头配备了一个 **A-M** 或 **M/A-M** 模式切换器，请选择 **A** (自动对焦) 或 **M/A** (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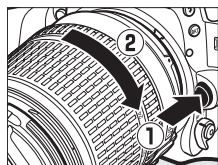


取下镜头

在取下或更换镜头时，请确保照相机已经关闭。若要取下镜头，请按住镜头释放按钮 (1) 并同时顺时针旋转镜头 (2)。取下镜头后，请重新盖上镜头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对于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 300)，请在最小设定 (最高 f 值) 处锁定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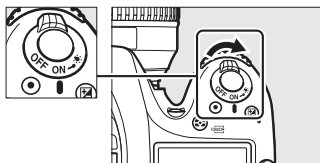


基本设定

第一次开启照相机时，显示屏中将出现语言选择对话框。请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时间和日期。设定时间和日期前无法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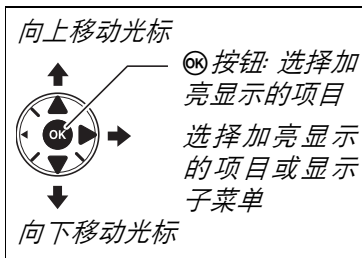
1 开启照相机。

屏幕中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2 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照相机时钟。

使用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照相机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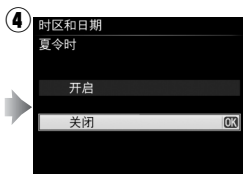
选择语言



选择时区



选择日期格式




选择夏令时选项



设定时间和日期
(请注意，
照相机使用的是
24 小时时钟)

注意: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语言 (**Language**) 和时区和日期选项 (☐ 267), 您可随时更改语言和日期/时间。

时钟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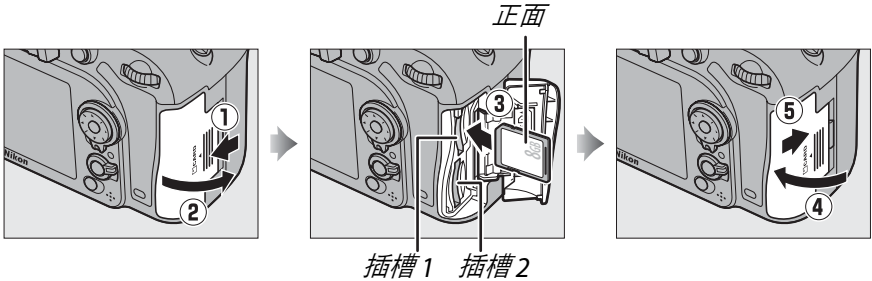
照相机时钟由单独的可充电电源供电。当照相机安装了主电池或者由另购的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 EH-5b 电源适配器 (☐ 313) 供电时, 时钟电池将根据需要进行充电。充电 2 天可为时钟供电约 3 个月。若照相机在开启时显示一条警告信息提示未设定时钟, 并且信息显示中闪烁一个  图标, 表明时钟电池电量已耗尽且时钟已被重设。请将时钟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照相机时钟

照相机时钟不及大多数手表和家用时钟精确。请使用更加精确的钟表定期检查照相机时钟, 必要时重设时钟。照相机时钟也可与 GPS 装置同步 (☐ 153)。

插入存储卡

照相机将照片存储在 SD 存储卡（另购；□ 354）上。若要安装存储卡，请关闭照相机，如下图所示持拿存储卡将其插入插槽并向里推入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点亮几秒。请注意，本照相机有两个存储卡插槽（插槽 1 和插槽 2）；若您将仅使用一张存储卡，请将卡插入插槽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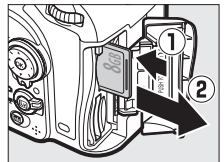


请在首次使用前或在其他设备中使用后格式化存储卡（□ 33）。

存储卡插反或插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请检查以确保存储卡的插入方向正确。若未正确插入，存储卡插槽盖将无法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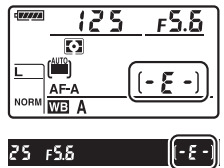
取出存储卡

确认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已熄灭后，请关闭照相机，打开存储卡插槽盖，并向里按存储卡以将其弹出（①）。此时即可用手将卡取出（②）。



无存储卡

关闭照相机后，若照相机中的 EN-EL15 电池带有电量且未插入存储卡，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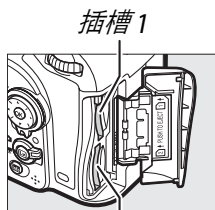


✓ 存储卡

- 存储卡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时，请小心谨慎。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先关闭照相机电源。格式化过程中，或正在记录、删除或向计算机复制有关数据时，请勿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或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否则，可能会丢失数据或是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存储卡端子。
- 请勿弯曲、摔落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强烈震动。
- 请勿挤压存储卡外壳，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
- 请勿将卡置于水中、高温、高湿度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 请勿在计算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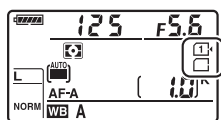
✎ 使用两张存储卡

插槽1用于主存储卡；插槽2中的存储卡则用于备份或作为副卡。插有两张存储卡时，若插槽2中存储卡的作用选为默认设定额外空间（□ 69），则仅当插槽1中的卡已满时，才会使用插槽2中的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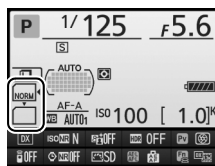


插槽2

控制面板中将显示当前插有存储卡的插槽（右例所示为每个插槽中均插有卡时显示的图标）。若存储卡已满或已锁定或者发生错误，相应存储卡的图标将会闪烁（□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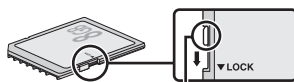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信息显示

✎ 写保护开关

SD存储卡配备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可防止数据意外丢失。当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锁定）位置时，无法格式化存储卡且无法删除或记录照片（若您试图释放快门，显示屏中将出现警告信息）。若要解除存储卡的锁定，请将该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写保护开关

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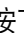

存储卡在首次使用前或者在其他设备中使用或格式化后必须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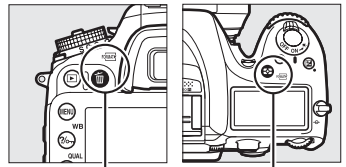
☑ 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卡上可能保存的任何数据。进行格式化之前，请务必将所有需要保留的照片和其他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上（☞ 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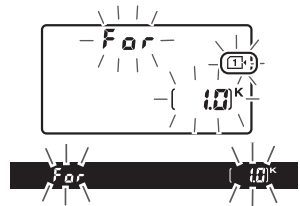
1 开启照相机。

2 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

同时按住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直至闪烁的 **For** (格式化) 出现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的快门速度显示中。若插有两张存储卡，照相机将选择插槽 1 (☞ 32) 中的卡；您可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插槽 2 中的卡。若要不格式化存储卡直接退出，请稍等直至 **For** 停止闪烁 (约 6 秒)，或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以外的任一按钮。



 (FORMAT) 按钮  (FORMAT) 按钮



3 再次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

当 **For** 闪烁时，再次同时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将格式化存储卡。在格式化过程中，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

格式化完成后，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当前设定下存储卡可记录的照片数量。

✎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格式化存储卡选项格式化存储卡的信息，请参阅第 264 页内容。



调整取景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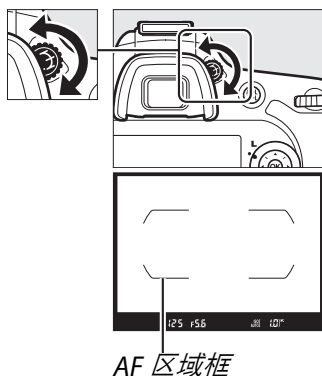
本照相机配备有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以适应个人视力的差异。在取景器中进行构图之前，请先确认取景器中的显示是否清晰对焦。

1 开启照相机。

取下镜头盖并开启照相机。

2 在取景器中对焦。

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直至 AF 区域框获得清晰焦点。当用眼睛对准取景器操作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指甲触碰到您的眼睛。



调整取景器对焦

如果您无法如上所述在取景器中对焦，请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AF-S**；□ 71）、单点 AF（□ 73）以及中央对焦点（□ 75），然后在中央对焦点上对高对比度拍摄对象进行构图，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使照相机对焦。照相机对焦时，通过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使拍摄对象在取景器中清晰对焦。若有需要，您可以使用另购的矫正镜片（□ 313）进一步调整取景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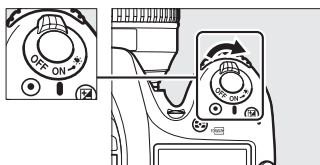
基础拍摄与播放

电池电量和存储卡容量

进行拍摄前，请检查电池电量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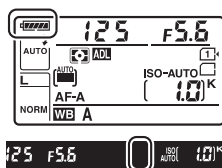
1 开启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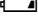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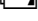

取下镜头盖并开启照相机。控制面板将开启且取景器中的显示将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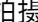

2 检查电池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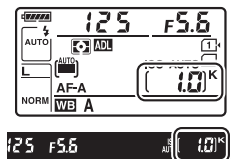
检查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显示的电池电量。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说明
	—	电池电量充足。
	—	电池带有部分电量。
	—	
	—	
		电池电量过低。请为电池充电或准备备用电池。
 (闪烁)	 (闪烁)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请为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3 检查剩余可拍摄张数。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显示了在当前设定下可拍摄的照片数量（超过 1000 的值将以千位和百位数来显示，而十位数以下舍弃；例如，1000 至 1099 之间的值显示为 1.0K）。若照相机插有两张存储卡，该显示则表示插槽 1 中存储卡（ 32）的可用空间。当剩余可拍摄张数为  时，该数值将闪烁，快门速度显示中将出现闪烁的 FULL 或 Full，并且代表该卡的图标将会闪烁。请插入另一张存储卡（ 31）或删除一些照片（ 40、199）。



清洁图像传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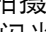

开启或关闭照相机时，照相机震动图像传感器以去除灰尘（ 318）。

“即取即拍”型拍摄（ 和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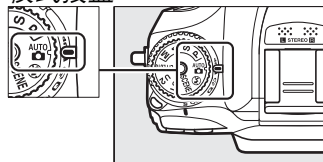
本部分说明了如何在  和  模式下拍摄照片，在这种自动“即取即拍”模式下，照相机可根据拍摄环境控制大多数设定。



1 选择 或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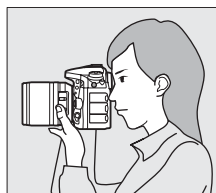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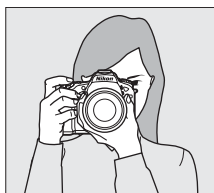
若要在以下情况下拍摄，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选择自动（闪光灯关闭）模式：处于禁止使用闪光灯拍摄的场所，拍摄婴儿或在光线不足的环境下捕捉自然光线。否则，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自动）。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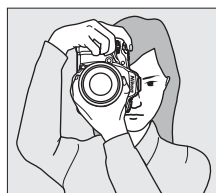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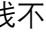
2 准备照相机。

在取景器中构图时，请用右手握住照相机的操作手柄，用左手托住照相机机身或镜头，并用肘部轻贴身体以作支撑，同时一只脚向前站半步以保持上身的平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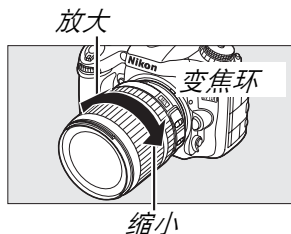
当以人像（竖直）方向构图时，请按照右边三幅插图中最下图所示持握照相机。



在  模式下，当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将降低；推荐使用三脚架。

使用变焦镜头

使用变焦环可放大拍摄对象，使其填满画面的更大部分区域，或缩小拍摄对象，以增加最终照片中的可视区域（选择镜头焦距刻度上的较长焦距可放大，选择较短焦距则可缩小）。



3 构图。

在取景器中构图，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 AF 区域框内。



AF 区域框

4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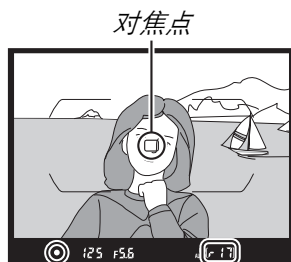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当前对焦点将会显示。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闪光灯可能弹出，AF 辅助照明器也可能点亮。



5 在取景器中查看指示。

当对焦操作完成时，取景器中将显示对焦指示 (●)。

对焦指示	说明
●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	对焦点位于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
◀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之后。
▶◀ (闪烁)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参阅第 72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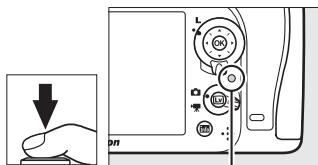


对焦指示 缓冲区容量

半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取景器中将显示内存缓冲区 (“ ” ; □ 58) 中可存储的图像张数。

6 拍摄。

平稳地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释放快门并记录照片。当正将照片记录到存储卡上时，存储卡插槽盖旁的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点亮。在该指示灯熄灭且记录完成前，请勿弹出存储卡，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存储卡存取
指示灯

快门释放按钮

本照相机有一个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对焦。若要拍摄照片，请将其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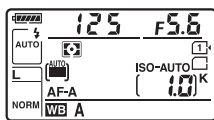
对焦：半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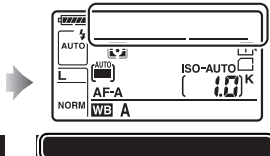
拍摄：完全按下

待机定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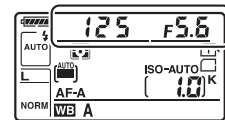
若约 6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关闭，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重新激活显示。待机定时器时间自动耗尽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39）进行选择。



曝光测光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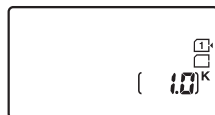
曝光测光关闭



曝光测光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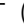
照相机关闭时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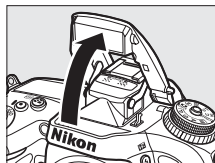
若关闭插有电池和存储卡的照相机，将显示存储卡图标和剩余可拍摄张数（在少数情况下，某些存储卡仅当照相机开启时才显示该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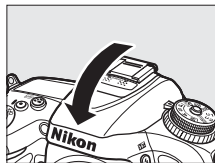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内置闪光灯

若在  模式中需要更多光线才能正确曝光，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若闪光灯升起，仅当闪光预备指示灯（）显示时才可拍摄照片。若闪光预备指示灯未显示，表明闪光灯正在充电；请暂时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试。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门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基础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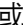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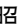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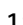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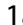
1 按下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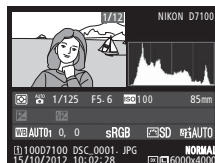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张照片。包含当前所示照片的存储卡将以一个图标标识。



 按钮

2 查看其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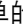
按下  或  可显示其他照片。若要查看当前照片的其他信息，请按下  或  ( 189)。



若要结束播放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 ( 224) 中选择了开启时，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几秒。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存储卡插槽的信息，请参阅第 188 页内容。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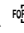


若要删除显示屏中当前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 按钮。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

1 显示照片。

按照上一页中所述显示您希望删除的照片。当前图像的位置将在屏幕的左下角以图标进行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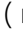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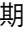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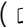
2 删除照片。

按下  ()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 按钮可删除图像并返回播放。若要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



 () 按钮

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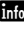
若要删除所选图像 ( 200)、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 ( 201) 或所选存储卡上指定位置中的所有图像 ( 200)，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

创意拍摄（场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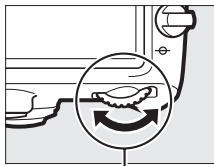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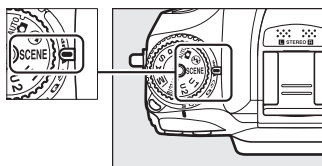
本照相机有多种“场景”模式供您选择。选择一种场景模式后，照相机自动根据所选场景优化设定，因而您仅需按照第36–38页中所述选择一种模式并构图，然后再进行拍摄即可进行创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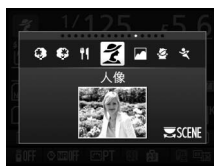
■SCENE 模式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SCENE** 并按下  按钮可查看当前所选的场景。旋转主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其他场景。

模式拨盘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人像



适用于拍摄出肤色柔和自然的人像。当拍摄对象距离背景较远或使用了远摄镜头时，背景细节将被柔化以使构图具有层次感。

风景



适用于白天鲜艳的风景拍摄。内置闪光灯和AF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儿童照



适用于儿童快照。服饰和背景细节表现鲜明，而肤色保持柔和和自然。

🏃 运动



高速快门可锁定动作以拍摄动态的运动照片，并在其中突出主要拍摄对象。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若要进行连续拍摄，请选择连拍释放模式（☐ 7、57）。

🌹 近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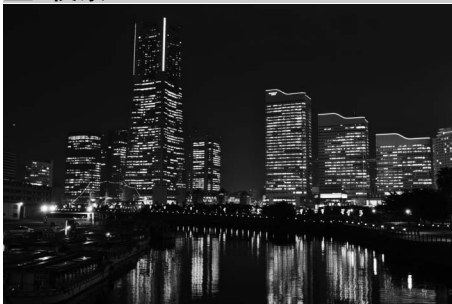
适用于花卉、昆虫和其他小物体的特写拍摄（微距镜头可用来在极其近的距离内对焦）。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模糊。

🌃 夜间人像



适用于在光线不足的条件下拍摄人像，使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达到自然平衡。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夜景



在拍摄包含路灯和霓虹灯的夜景时减少噪点和不自然的色彩。内置闪光灯和AF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模糊。

🍷 宴会/室内



适用于捕捉室内背景照明的效果。用于聚会和其他室内场景。

🌊 海滩/雪景



适用于捕捉阳光下水面、雪地或沙滩的亮度。内置闪光灯和AF辅助照明器关闭。

🌅 日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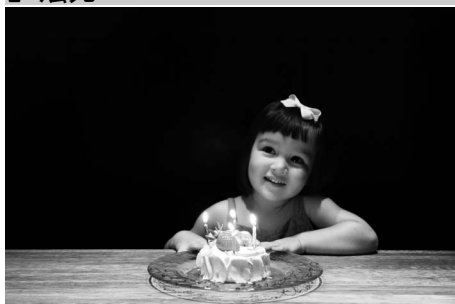
适用于保持在日出或日落时看到的深色调。内置闪光灯和AF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黄昏/黎明



适用于保持在日出前或日落后微弱自然光下看到的颜色。内置闪光灯和AF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烛光



适用于在烛光下进行拍摄。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宠物像



适用于拍摄活泼的宠物。AF辅助照明器关闭。

🌸 花



适用于拍摄鲜花盛开的野地、果园以及其他拥有大片鲜花的风景。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秋色



适用于捕捉秋叶美丽的红色和黄色。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食物



适用于拍摄逼真的食物照片。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模糊；您还可以使用闪光灯（☑ 119）。





P、S、A 和 M 模式

P、S、A 和 M 模式可用来对快门速度和光圈进行不同程度的控制。



模式	说明
P	程序自动 (☐ 48): 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在拍摄快照以及其他没有足够时间调整照相机设定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
S	快门优先自动 (☐ 49): 用户选择快门速度; 照相机选择光圈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锁定或模糊动作。
A	光圈优先自动 (☐ 50): 用户选择光圈; 照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模糊背景, 或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对焦。
M	手动 (☐ 51): 用户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将快门速度设为 B 门 (bulb) 或遥控 B 门 (- -) 可实现长时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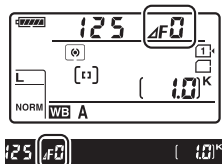
🔍 镜头类型

使用配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 300) 时, 请在最小光圈 (最高 f 值) 处锁定光圈环。G 型镜头不配备光圈环。

非 CPU 镜头仅可在模式 **A** (光圈优先自动) 和 **M** (手动) 下使用, 这时光圈仅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选择任何其他模式都会使快门释放失效。

🔍 非 CPU 镜头 (☐ 299)

您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当安装了非 CPU 镜头时, 若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项目 (☐ 150) 指定了镜头的最大光圈, 当前 f 值将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并设为最相近的光圈整数。否则, 光圈显示中仅出现光圈级数 (Δf, 最大光圈时显示为 Δf0) 且 f 值必须从镜头光圈环上读取。




P: 程序自动

在该模式下，照相机将根据一个内置程序来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该程序可使照相机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能达到最佳曝光。在拍摄快照和其他想要由照相机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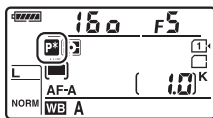
PS
AM

柔性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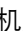
在模式 **P** 下，曝光测光开启时，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和光圈的不同组合（“柔性程序”）。向右旋转拨盘可获得模糊背景细节的大光圈（低 f 值），或“锁定”动作的高速快门。向左旋转拨盘可获得增加景深的小光圈（高 f 值），或模糊动作的低速快门。所有组合将产生同样的曝光。当柔性程序有效时，控制面板中将会出现一个  指示。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该指示消失，选择其他模式或关闭照相机。



主指令拨盘



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动待机定时器（ 38）可激活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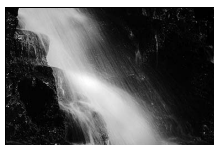
有关内置曝光程序的信息，请参阅第 333 页内容。

S: 快门优先自动

在快门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快门速度，而照相机会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光圈。使用低速快门可通过模糊移动的拍摄对象表现出动态效果，使用高速快门则可以“锁定”动作。



高速快门 ($1/160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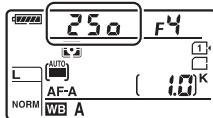
低速快门 ($1/6$ 秒)

PS
AM

若要选择快门速度，请在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快门速度可设为“x 250”或从 30 秒至 $1/8000$ 秒之间的值。



主指令拨盘



也请参阅

有关快门速度显示中出现闪烁的 B 门 (*bulb*) 或遥控 B 门 (*--*) 指示时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340 页内容。

A: 光圈优先自动

在光圈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光圈，而照相机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快门速度。大光圈（低 f 值）可增加闪光范围（☐ 123）并减小景深，模糊主要拍摄对象后面和前面的物体。小光圈（高 f 值）增加景深，突出背景和前景中的细节。短景深通常用于人像拍摄以模糊背景细节，而长景深则用于风景拍摄以使前景和背景清晰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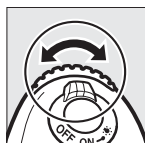


大光圈 (f/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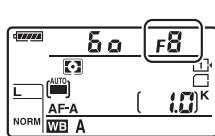


小光圈 (f/22)

若要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之间选择光圈，请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副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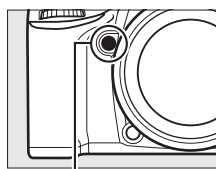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景深预览

若要预览光圈的效果，请按住景深预览按钮。镜头将缩小为当前光圈值，使景深可在取景器中进行预览。



景深预览按钮

自定义设定 e5—模拟闪光

该设定控制在按下景深预览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和另购闪光灯组件（如 SB-910、SB-900、SB-800、SB-700 及 SB-600，☐ 308）是否发出一次模拟闪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53 页内容。

M: 手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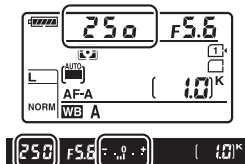
在手动模式下，您可以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旋转副指令拨盘则设定光圈。快门速度可以设为“x 250”或从 30 秒到 1/8000 秒之间的值，也可使快门保持开启一段时间以实现长时间曝光（B 门 /bulb 或遥控 B 门 /- -，☐ 52）。您可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之间设定光圈。请使用曝光指示检查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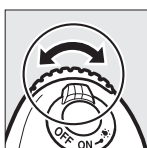
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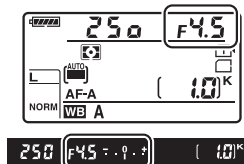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光圈



副指令拨盘



PS AM

🔍 AF 微距尼克尔镜头

若使用了外部曝光测光，仅当使用镜头光圈环设定光圈时，才需要考虑曝光率。

🔍 曝光指示

若选择了 B 门（bulb）或遥控 B 门（- -）之外的快门速度，取景器中的曝光指示将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是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根据自定义设定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236）中所选项的不同，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的量将以 1/3 EV 或 1/2 EV 为增量显示（下图是自定义设定 b2 选为 1/3 步长时取景器中的显示）。若超过曝光测光或即时取景曝光控制系统的限制，该指示将会闪烁。

最佳曝光	1/3 EV 曝光不足	2 EV 以上曝光过度
-.0.+	-.0.+	-.0.++++

🔍 也请参阅

有关反转曝光指示使负值显示在右边而正值显示在左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8（反转指示器，☐ 260）。

■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对移动灯光、星星、夜景或烟花进行长时间曝光时，请选择以下快门速度。

- **B 门 (bulb)**：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保持开启。为避免模糊，请使用三脚架或另购的无线遥控器（☐ 314）或遥控线（☐ 315）。
- **遥控 B 门 (- -)**：使用照相机或另购的遥控器、遥控线或无线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曝光。快门保持开启 30 分钟或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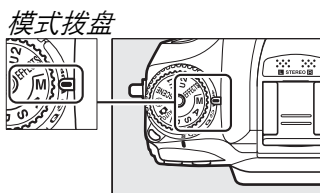
曝光时间：35 秒
光圈：f/25

PS
AM

1 准备照相机。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 DK-5 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60）。请使用充满电的 EN-EL15 电池或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以防止在曝光完成前断电。请注意，在长时间曝光模式下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拍摄前，请将拍摄菜单中的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选为开启。若您将使用 ML-L3 遥控器，请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遥控模式（ML-L3）选项（☐ 127）选择一个遥控模式（遥控延迟、快速响应遥控或遥控弹起反光板）。

2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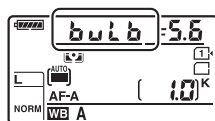


3 选择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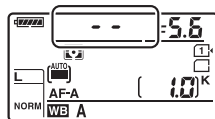
在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 B 门（bulb）或遥控 B 门（--）。



主指令拨盘



B 门



遥控 B 门

4 开启快门。

B 门：对焦后，完全按下照相机或另购的 WR-1、WR-T10 或 MC-DC2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请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直至曝光完成。

遥控 B 门：完全按下照相机或另购遥控器、遥控线或无线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若是通过按下另购的 ML-L3 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开始的曝光，即使快门速度选为“B 门”（bulb），照相机也将在“遥控 B 门”（--）模式下拍摄照片。

5 关闭快门。

B 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

遥控 B 门：重复步骤 4 中所执行的操作。拍摄在 30 分钟后自动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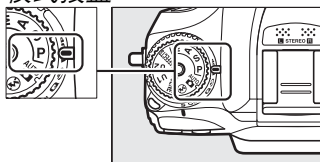
用户设定：U1 和 U2 模式

您可将常用设定指定给模式拨盘上的 **U1** 和 **U2** 位置。

保存用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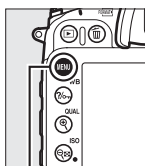
- 1 选择一种模式。**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模式。

模式拨盘



- 2 调整设定。**
为以下项目作出所需调整：柔性程序（模式 **P**）、快门速度（模式 **S** 和 **M**）、光圈（模式 **A** 和 **M**）、曝光和闪光补偿、闪光模式、对焦点、测光、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包围以及拍摄（ 226）和自定义设定（ 231）菜单中的设定（请注意，照相机将不会保存存储文件夹、文件命名、图像区域、管理优化校准、遥控模式（**ML-L3**）、多重曝光或间隔拍摄的所选项）。

- 3 选择保存用户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保存用户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 4 选择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加亮显示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并按下 。



5 保存用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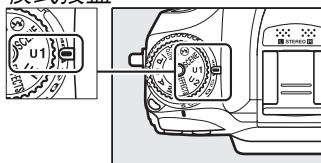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保存设定并按下 **OK** 将步骤 1 和 2 中所选的设置指定给在步骤 4 中所选的模式拨盘位置。



启用用户设定

仅需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U1** 即可启用指定给保存到 **U1** 的设置，旋转至 **U2** 则可启用指定给保存到 **U2** 的设置。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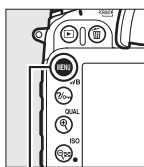


重置用户设定

将 **U1** 或 **U2** 的设置重设为默认值的步骤如下：

1 选择重置用户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重置用户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重置 U1 或重置 U2。

加亮显示重置 **U1** 或重置 **U2** 并按下 **▶**。



3 重置用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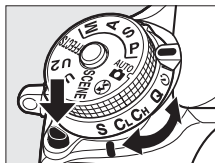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重置并按下 **OK**。




释放模式

选择释放模式

若要选择一种释放模式，请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模式	说明
S	单张拍摄：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CL	低速连拍：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以自定义设定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 58、241）中所选的每秒幅数拍摄照片。请降下内置闪光灯（☐ 120）；闪光灯升起时连拍释放不可用。
CH	高速连拍：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以第 58 页中给出的每秒幅数记录照片。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请降下内置闪光灯（☐ 120）；闪光灯升起时连拍释放不可用。
Q	安静快门释放：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反光板不会咔嚓一声退回通常位置，从而用户可控制反光板发出咔嚓声的时机，同时其声音也比在单张拍摄模式下更安静，除此之外，其他与单张拍摄相同。此外，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1（ 蜂鸣音 ；☐ 240）中选择了何种设定，照相机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自拍：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59）。
MUP	反光板弹起：选择该模式可在进行远摄或近摄时，或者轻微照相机震动可导致照片模糊的其他情形下，使照相机震动最小化。

每秒幅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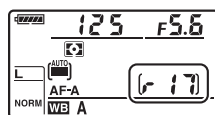
连拍（高速和低速连拍）时的每秒幅数根据图像区域（□ 63）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当选择了 NEF（RAW）图像品质时，则根据 NEF（RAW）位深度的不同而异（□ 67）。下表列出了以下设定时的每秒幅数（近似值）：使用一块充满电的 EN-EL15 电池，连续伺服 AF，手动或快门优先自动曝光，快门速度为 $1/250$ 秒或以上，其他设定为默认值。

图像区域	图像品质	每秒幅数（近似值）	
		CL	CH
DX（24 × 16）	JPEG/12 位 NEF（RAW）	1 至 6 幅 / 秒	6 幅 / 秒
	14 位 NEF（RAW）	1 至 5 幅 / 秒	5 幅 / 秒
1.3 ×（18 × 12）	JPEG/12 位 NEF（RAW）	1 至 6 幅 / 秒	7 幅 / 秒
	14 位 NEF（RAW）		6 幅 / 秒

以下情况时每秒幅数会降低：低速快门或很小光圈（高 f 值）下，减震（适用于 VR 镜头）或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79、81）开启时，或者电池电量低时。

内存缓冲区

照相机配有临时存储照片的内存缓冲区，因而在记录照片到存储卡时可继续拍摄。最多可持续拍摄 100 张照片；但是请注意，缓冲区已满（100）时，每秒幅数将降低。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取景器和控制面板的剩余曝光次数显示中将出现当前设定下缓冲区可存储图像的大概数值。右图所示的画面表示内存缓冲区的剩余空间大约可保存 17 张照片。



照片记录至存储卡的过程中，存储卡插槽旁边的存取指示灯将点亮。根据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记录可能需要几秒到几分钟。**存取指示灯熄灭之前，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若数据仍在缓冲区时关闭照相机，记录完缓冲区中的所有图像后才会切断电源。若图像仍在缓冲区时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图像将传送到存储卡。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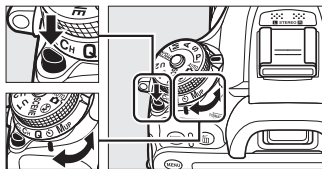
有关选择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6（最多连拍张数，□ 242）。有关一次连拍中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第 355 页内容。

自拍模式

自拍模式可用于减少照相机震动或进行人像自拍。开始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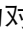

1 选择自拍模式。

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 。



释放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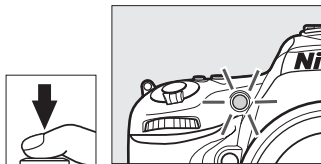
2 构图并对焦。

在单次伺服自动对焦 ( 71) 下，仅当对焦指示 () 出现在取景器中时，照相机才可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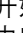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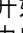

3 启动自拍。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启动自拍。自拍指示灯将开始闪烁。拍摄前 2 秒时，自拍指示灯将停止闪烁。快门将在计时开始约 10 秒之后释放。



若要在拍摄照片前关闭自拍，请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其他设定。

使用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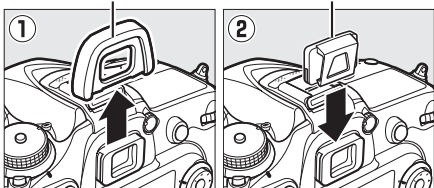
在 **P**、**S**、**A**、**M** 或  模式下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之前，请先按下  () 按钮以升起闪光灯并等待取景器中出现  指示 ( 119)。若闪光灯在自拍开始后升起，拍摄将会中断。请注意，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239) 中所选拍摄张数为多少，闪光灯闪光时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盖上取景器



不需要将眼睛对准取景器进行拍摄时，请如图所示取下 DK-23 橡胶接目镜罩 (①) 并插入附送的 DK-5 接目镜盖 (②)。这样即可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取下橡胶接目镜罩时请握紧照相机。

DK-23 橡胶
接目镜罩

DK-5 接目镜盖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自拍持续时间、拍摄张数以及拍摄间隔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239)。有关设定自拍倒计时过程中发出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 (蜂鸣音；  2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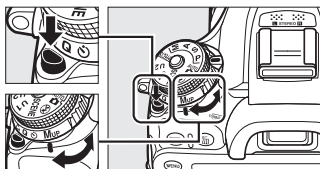


反光板弹起模式

选择该模式可将反光板弹起时由照相机震动引起的模糊降到最低程度。推荐使用三脚架。

1 选择反光板弹起模式。

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同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 **MUP**。



释放模式拨盘

2 弹起反光板。

构图，对焦，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弹起反光板。



反光板弹起

反光板弹起期间，无法在取景器中构图，照相机也不会进行自动对焦和测光。

3 拍摄照片。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为避免由于照相机移动引起的照片模糊，请平稳地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或者使用另购的遥控线或无线遥控器（□ 314、315）。拍摄结束时反光板将会降下。



反光板弹起模式

反光板弹起后，若大约 30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拍摄一张照片。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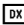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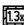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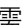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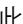
有关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弹起反光板进行拍摄的信息，请参阅第 127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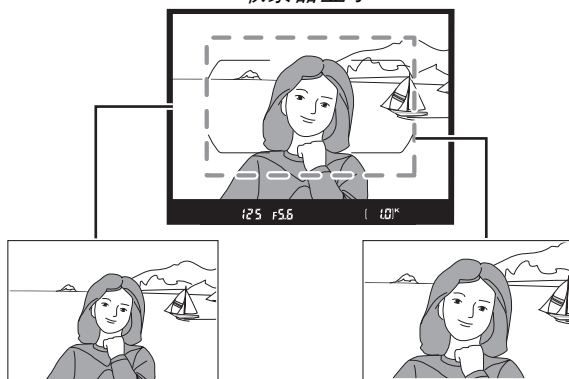
图像记录选项

图像区域

请从 **DX (24 × 16)** 和 **1.3 × (18 × 12)** 中选择一个图像区域。

选项	说明
 DX (24 × 16)	照相机使用 23.5 × 15.6 mm 图像区域(DX 格式)记录照片。
 1.3 × (18 × 12)	照相机使用 18.8 × 12.5 mm 图像区域记录照片，从而无需更换镜头即可获得远摄效果 ( 68、169)。此外，照相机在连拍期间每秒可记录更多图像 ( 58)。

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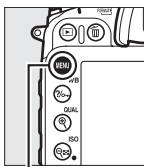
以DX (24 × 16)
图像区域记录的照片

以1.3 × (18 × 12)
图像区域记录的照片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选项，或通过按下一个控制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设定图像区域（☐ 65）。

■ 图像区域菜单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图像区域。
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 226)并按下▶。




MENU 按钮



- 2 调整设定。
选择一个选项并按下Ⓞ。



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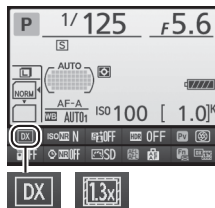
1.3 × DX 裁切的取景器显示如右图所示。当选择了 1.3 × DX 裁切时，取景器中将显示一个  图标。



1.3 × DX 裁切

图像区域

所选项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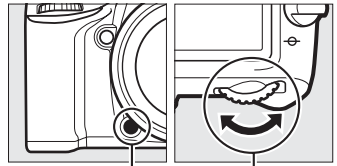
■ 照相机控制

1 将图像区域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 231）中，将照相机控制的“按下+指令拨盘”选项设为选择图像区域。图像区域选择功能可指定给 **Fn** 按钮（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255）、景深预览按钮（自定义设定 f3，指定预览按钮，☞ 257）或 **AE-L/AF-L** 按钮（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AE-L/AF-L** 按钮，☞ 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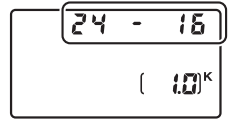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图像区域。

通过按下所选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或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裁切，即可选择图像区域（☞ 64）。



Fn 按钮 主指令拨盘

通过按下按钮在控制面板、取景器或信息显示中显示图像区域，您可以查看图像区域的当前所选项。DX 格式显示为“24 - 16”，1.3 × DX 裁切显示为“18 - 12”。



✎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根据图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68）。

✎ 也请参阅

有关在动画即时取景中可用裁切的信息，请参阅第 169 页内容。

图像品质和尺寸

图像品质和尺寸共同决定每张照片在存储卡上所占的空间大小。尺寸较大、品质较高的图像可以较大尺寸进行打印，但同时也会占用存储卡更多的空间，也就是说，这种图像在存储卡中可保存的数量更少（☞ 355）。

图像品质

选择文件格式和压缩比（图像品质）。

选项	文件类型	说明
NEF (RAW)	NEF	来自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直接保存到存储卡上。拍摄后可调整白平衡和对比度等设定。
JPEG 精细	JPEG	以大约 1:4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精细品质）。*
JPEG 标准		以大约 1:8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标准品质）。*
JPEG 基本		以大约 1:16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基本品质）。*
NEF (RAW) + JPEG 精细	NEF/ JPEG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 (RAW) + JPEG 标准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标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 (RAW) + JPEG 基本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基本品质的 JPEG 图像。

* JPEG 压缩选为文件大小优先。

若要设定图像品质，请按下 Q (QUAL)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品质选项（☞ 226）也可调整图像品质。



以下选项可从拍摄菜单进行访问。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



■ JPEG 压缩

选择 JPEG 图像的压缩类型。

选项	说明
 文件大小优先	压缩图像以产生相对一致的文件大小。
 最佳品质	最佳图像品质。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异。

■ NEF (RAW) 记录 > 类型

选择 NEF (RAW) 图像的压缩类型。

选项	说明
ON  无损压缩	使用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可在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20–40%。
ON  压缩	使用不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可在几乎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35–55%。






■ NEF (RAW) 记录 > NEF (RAW) 位深度

选择用于 NEF (RAW) 图像的位深度。

选项	说明
12-bit 12 位	以 12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
14-bit 14 位	以 14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文件大小比位深度为 12 位的文件大且记录的色彩数据增加。

NEF (RAW) 图像

NEF (RAW) 图像可在照相机上查看或者使用 Capture NX 2 (另购;  314) 或 ViewNX 2 (由附送的 ViewNX 2 光盘提供) 等软件查看。请注意，图像尺寸中的所选项不影响 NEF (RAW) 图像的尺寸；在计算机上查看时，NEF (RAW) 图像的尺寸为第 68 页列表中的大 () 尺寸。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 285)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NEF+JPEG

在仅插有一张存储卡的照相机中查看以 NEF (RAW) +JPEG 设定拍摄的照片时，将仅显示 JPEG 图像。若两个图像都记录在同一张存储卡上，删除照片时将同时删除这两个图像。若使用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选项将 JPEG 图像记录在另外一张存储卡上，删除 JPEG 图像将不会删除 NEF (RAW) 图像。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以像素衡量。请从 **L** (大)、**M** (中) 或 **S** (小) 中进行选择 (请注意, 图像尺寸根据图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见 63):

图像区域	选项	尺寸 (像素)	打印尺寸 (cm) *
DX (24 × 16)	大	6000 × 4000	50.8 × 33.9
	中	4496 × 3000	38.1 × 25.4
	小	2992 × 2000	25.3 × 16.9
1.3 × (18 × 12)	大	4800 × 3200	40.6 × 27.1
	中	3600 × 2400	30.5 × 20.3
	小	2400 × 1600	20.3 × 13.5

* 以 300 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 (英寸) 等于图像尺寸 (像素) 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点/英寸: dpi; 1 英寸=约 2.54 cm)。

若要设定图像尺寸, 请按下 **QUAL**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 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尺寸选项 (见 226) 也可调整图像尺寸。



使用两张存储卡


当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使用拍摄菜单中的**插槽 2**中存储卡的作用项目可选择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您可选择**额外空间**（仅当插槽 1 中的存储卡已满时才使用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备份**（每张照片都将记录两次，分别记录至插槽 1 中和插槽 2 中的存储卡）或**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在 NEF/RAW+JPEG 设定下所拍照片的 NEF/RAW 图像仅记录至插槽 1 中的存储卡，而 JPEG 图像仅记录至插槽 2 中的存储卡，除此之外，其他与备份相同）。



“备份”和“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照相机将显示存储容量较小卡中的剩余可拍摄张数。任一存储卡已满时，快门释放按钮都将无法使用。

录制动画

当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您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 > 目标位置选项**（ 171）选择用于录制动画的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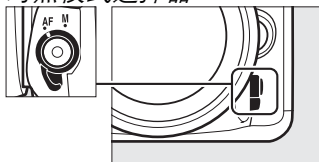


对焦

本部分介绍了在取景器中构图时可用的对焦选项。对焦可自动（见下文）或手动（☐ 78）进行调整。用户也可为自动或手动对焦选择对焦点（☐ 75），或者使用对焦锁定进行对焦以在对焦后重新构图（☐ 76）。

自动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



自动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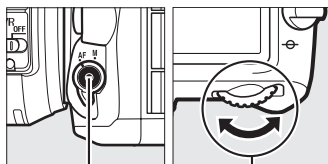
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模式	说明
AF-A	自动伺服 AF ：若拍摄静止的拍摄对象，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若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则自动选择连续伺服自动对焦。
AF-S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在默认设定下，仅当对焦指示（●）显示时快门才可释放（ 对焦优先 ；☐ 233）。
AF-C	连续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若拍摄对象移动，照相机将启用 预测对焦跟踪 预测与拍摄对象间的最终距离，并根据需要调整对焦。在默认设定下，不管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快门都可释放（ 快门释放优先 ；☐ 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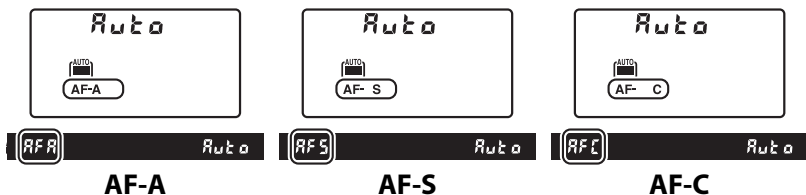
预测对焦跟踪

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拍摄对象靠近或离开照相机，照相机将启用预测对焦跟踪。因而照相机可在跟踪对焦的同时预测释放快门时拍摄对象的位置。

若要选择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或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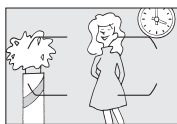


AF 模式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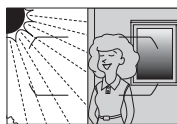
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在以下情况时自动对焦的效果不佳。若照相机无法在这些情形下对焦，快门释放可能无法使用，但也可能出现对焦指示（●）且照相机发出蜂鸣音，使您在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也能释放快门。在这些情况下，请手动对焦（□ 78）或使用对焦锁定（□ 76）先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他拍摄对象，然后再重新构图。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对比差异很少或没有差异。

例如：拍摄对象和背景的色彩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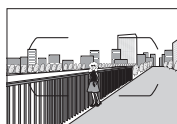
对焦点内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不同区域。

例如：拍摄对象有一半在阴影内。



对焦点内包含距离照相机不同远近的物体。

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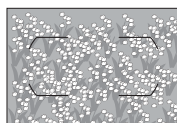
背景物体比拍摄对象大。

例如：画面中拍摄对象后面有楼房。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

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拍摄对象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例如：一片开满鲜花的田地，或者其他细小或缺少亮度变化的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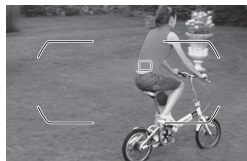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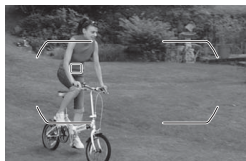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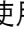
有关在连续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对焦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1（**AF-C 优先选择**，□ 233）。有关在单次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快门释放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2（**AF-S 优先选择**，□ 233）。有关在即时取景下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157 页内容。

AF 区域模式

设定自动对焦时选择对焦点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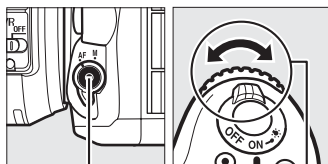
- **单点 AF**: 按照第 75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照相机将仅对焦于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
- **动态区域 AF**: 按照第 75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若拍摄对象暂时偏离所选对焦点，照相机将根据来自周围对焦点的信息进行对焦。对焦点的数量根据所选模式的不同而异：
 - **9 点动态区域 AF**: 当有时间进行构图或拍摄正在进行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跑道上的赛跑运动员或赛车）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21 点动态区域 AF**: 当拍摄正在进行不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足球场上的运动员们）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51 点动态区域 AF**: 当拍摄对象迅速移动，难以在取景器中构图时（例如，小鸟），可以选择该选项。
- **3D 跟踪**: 按照第 75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照相机将跟踪偏离所选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并根据需要选择新的对焦点。用于对从一端到另一端进行不规则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网球选手）进行迅速构图。若拍摄对象偏离取景器，您可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并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以重新构图。



- **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自动侦测拍摄对象并选择对焦点。若使用的是 G 型或 D 型镜头（ 300），照相机可以从背景中区分出人物拍摄对象，提高侦测拍摄对象的精确度。当前对焦点在照相机对焦后会短暂加亮显示；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其他对焦点关闭后主要对焦点将保持加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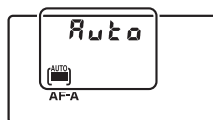


若要选择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或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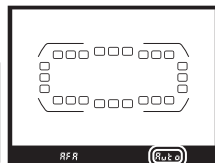


AF 模式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取景器

3D 跟踪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点周围区域中的色彩会保存到照相机中。因此，对于和背景颜色相同或只占据画面极小区域的拍摄对象，使用 3D 跟踪可能无法取得预期效果。

AF 区域模式

AF 区域模式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

AF 区域模式	控制面板	取景器	AF 区域模式	控制面板	取景器
单点 AF	S	S	51 点动态区域 AF*	d51	d51
9 点动态区域 AF*	d9	d9	3D 跟踪	3d	3d
21 点动态区域 AF*	d21	d21	自动区域 AF	Auto	Auto

* 取景器中仅显示当前对焦点。其他对焦点提供辅助对焦操作的信息。

手动对焦

使用手动对焦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单点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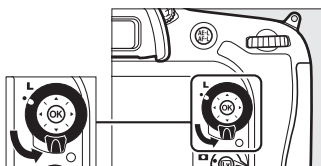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有关调整当照相机前出现运动物体时，照相机在重新对焦前所等待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3 (锁定跟踪对焦, 234)。有关在即时取景下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158 页内容。

对焦点选择

本照相机提供了 51 个对焦点供您选择，使用它们您可在构图时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画面的几乎任何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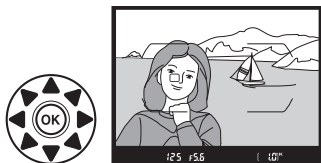
- 1 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 ●。
此时多重选择器即可用于选择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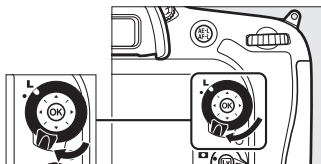
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

- 2 选择对焦点。

曝光测光开启期间，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在取景器中选择对焦点。按下 OK 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进行选择之后，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锁定 (L) 位置，可防止按下多重选择器时所选对焦点改变。



自动区域 AF

自动区域 AF 的对焦点由照相机自动选择；手动对焦点选择不可用。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何时亮起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4 (**AF 点点亮**，□ 234)。有关将对焦点选择设为“循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234)。有关更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选择对焦点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6 (**对焦点数量**，□ 235)。有关更改 OK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1 (**OK 按钮**，□ 254)。

对焦锁定

对焦锁定可用来在对焦后改变构图，使您能对焦于将不在最终构图中的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若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无法清晰对焦（☐ 72），对焦锁定也可用来在对焦于具有与原始拍摄对象相同距离的其他物体之后重新构图。当 AF 区域模式（☐ 73）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时，对焦锁定最为有效。

1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上，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对焦。确认取景器中出现对焦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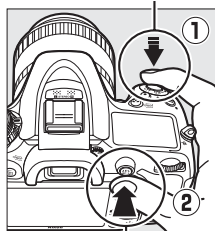


2 锁定对焦。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半按快门释放按钮（①）的同时，按下 **AE-L/AF-L** 按钮（②）可锁定对焦和曝光（取景器中将出现一个 AE-L 图标）。按住 **AE-L/AF-L** 按钮期间，对焦和曝光将保持锁定，即使您稍后松开快门释放按钮也不会解除锁定。

AF-S 对焦模式：当对焦指示（●）出现时，对焦自动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通过按下 **AE-L/AF-L** 按钮也可锁定对焦（见上文）。

快门释放按钮



AE-L/AF-L 按钮



3 重新构图并拍摄。

若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AF-S**）或按住 **AE-L/AF-L** 按钮，拍摄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这样可在同一对焦设定下连续拍摄几张照片。




当对焦锁定时，请勿改变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若拍摄对象位置发生变化，请以新距离重新对焦。

使用 **AF-ON** 按钮锁定对焦

若有需要，您可在自定义设定菜单中将自动对焦指定给单独的按钮，指定后，按下该按钮时对焦将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a1 (**AF-C** 优先选择，☐ 233) 和 a2 (**AF-S** 优先选择，☐ 233)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快门都可随时释放，并且对焦指示 (●) 将不会显示在取景器中。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快门释放按钮锁定曝光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38)；有关选择  **AE-L/AF-L**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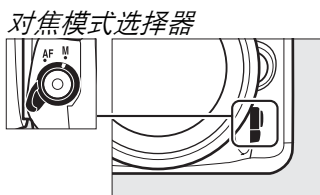
手动对焦

使用不支持自动对焦的镜头（非 AF 尼克尔镜头），或自动对焦无法取得预期效果时（☐ 72），您可使用手动对焦。

- **AF 镜头**：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若存在）和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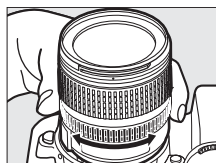
☑ AF-S 镜头以外的 AF 镜头

使用 AF 镜头时，请不要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设为 **M** 而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AF**，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镜头。AF-S 镜头不受此限制，将其用于 **M** 模式时无需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M**。



- **手动对焦镜头**：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M**。

若要手动对焦，请调节镜头对焦环，直至显示在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清晰对焦。即使图像未清晰对焦，您也可以随时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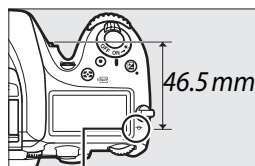
■ 电子测距仪

取景器对焦指示可用来确认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对焦点可从 51 个对焦点中任意选择）。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同时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出现对焦指示（●）。请注意，对于第 72 页中列出的拍摄对象，当拍摄对象未能清晰对焦时，屏幕中有时也可能显示对焦指示；拍摄前，请在取景器中确认对焦。



☑ 焦平面位置


若要测定拍摄对象和照相机之间的距离，您可通过照相机机身的焦平面标记（⊖）来测量。镜头卡口边缘到焦平面之间的距离是 46.5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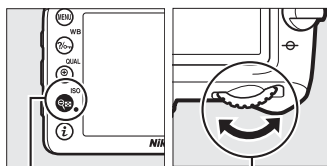
焦平面标记


ISO 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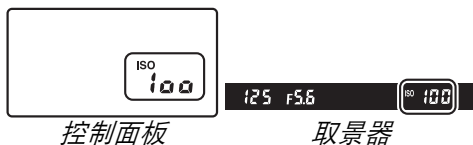
ISO 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光线就越少，使您可以使用较高的快门速度或较小的光圈。选择自动时，照相机可根据光线条件自动设定 ISO 感光度。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模式	ISO 感光度
	自动
P、S、A、M	100-6400（以 $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Hi 0.3 至 Hi 2
其他拍摄模式	自动； 100-6400（以 $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Hi 0.3 至 Hi 2

通过按下  (ISO)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设定，即可调整 ISO 感光度。



 (ISO)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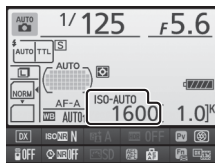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取景器

✎ 在信息显示中查看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当选择了自动时，**ISO AUTO** 和照相机所选的感光度将如右图所示进行显示。



✎ 自动

在其他模式中将 ISO 感光度选为自动后，若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P**、**S**、**A** 或 **M**，ISO 感光度将恢复为最后一次在 **P**、**S**、**A** 或 **M** 模式中所选的值。

✎ Hi 0.3–Hi 2

Hi 0.3 至 **Hi 2** 的设定表示比 ISO 6400 高 0.3–2 EV 的 ISO 感光度（相当于 ISO 8000–25600）。在这些设定下拍摄的照片更容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 **ISO 感光度设定** 选项（□ 226）也可调整 ISO 感光度。



✎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 ISO 感光度步长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1（**ISO 感光度步长值**；□ 236）。有关在控制面板中显示 ISO 感光度或不使用 **ISO**（**ISO**）按钮即可调整 ISO 感光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3（**ISO 显示和调整**；□ 241）。有关使用拍摄菜单中高 **ISO 降噪** 选项减少高 ISO 感光度下噪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230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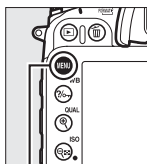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若在拍摄菜单的 ISO 感光度设定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中选择了开启，当使用用户所选值无法达到最佳曝光时，照相机将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了闪光灯时，照相机将适当调整 ISO 感光度）。

1 在拍摄菜单的 ISO 感光度设定中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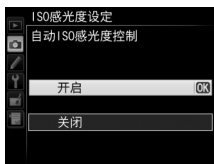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 ISO 感光度设定，加亮显示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然后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开启。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若选择了关闭，ISO 感光度将固定在用户所选值上）。



3 调整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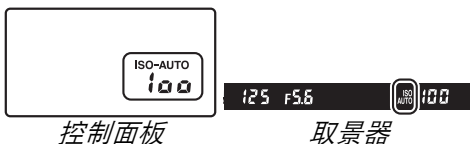
您可使用最大感光度选择自动ISO感光度的最大值（自动ISO感光度的最小值自动设为ISO 100；请注意，若用户所选ISO感光度高于最大感光度中的所选值，照相机将使用由用户所选择的值）。



在模式 P 和 A 下，仅当在最小快门速度（ $1/4000$ 秒至 1 秒，或自动）中所选的快门速度下会导致曝光不足时，照相机才调整 ISO 感光度（在模式 S 和 M 下，照相机将为在用户所选快门速度下获取最佳曝光而调整 ISO 感光度）。若选择了自动（仅适用于 CPU 镜头；使用非 CPU 镜头时相当于 $1/30$ 秒），照相机将根据镜头焦距选择最小快门速度（自动快门速度选择可通过加亮显示自动并按下 ► 进行微调；例如，远摄镜头时可使用比通常情况下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值更快的速度以减少模糊）。若在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 ISO 感光度值下无法取得最佳曝光，照相机可能会使用比最小速度更低的快门速度。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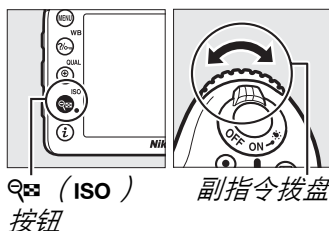
ISO

当选择了开启时，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ISO-AUTO**。若用户所选的感光度值发生变化，这些指示将闪烁。



开启或关闭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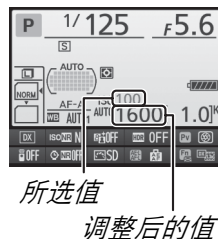
通过按下 **ISO**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您可开启或关闭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处于开启状态时，屏幕中将显示 **ISO-AUTO**。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较高感光度下更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高 **ISO 降噪** 选项可减少噪点（请参阅第 230 页内容）。若使用了闪光灯，最小快门速度将设为**最小快门速度**中所选的值，但是当该值比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46）快或比自定义设定 e2（**闪光快门速度**，□ 247）慢时，照相机将使用自定义设定 e2 中所选的值。请注意，当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与慢同步闪光模式（适用于内置闪光灯及第 308 页中列出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组合使用时，ISO 感光度可能会自动提高，且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低速快门。

当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有效时，调整后的值和所选值将出现在如右图所示的信息显示中。





曝光


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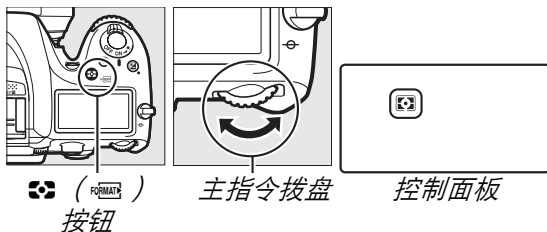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选择照相机在 P、S、A 和 M 模式下设定曝光的方式 (在其他模式下, 照相机自动选择测光方式)。

选项	说明
	矩阵: 在大多数情况下可产生自然效果。照相机对画面的广泛区域进行测光, 并根据色调分布、色彩、构图及距离信息 (使用 G 型或 D 型镜头 (□ 300) 时, 照相机使用 3D 彩色矩阵测光 II; 使用其他 CPU 镜头时, 照相机使用彩色矩阵测光 II, 其不包括 3D 距离信息) 设定曝光。使用非 CPU 镜头时, 若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 151) 指定焦距和最大光圈, 照相机将使用彩色矩阵测光; 否则, 照相机将使用中央重点测光。
	中央重点: 照相机对整个画面进行测光, 但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中央区域 (若安装了 CPU 镜头, 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b4 (中央重点区域, □ 238) 选择区域大小; 若安装了非 CPU 镜头, 区域则为 8mm 直径圈)。人像拍摄的经典测光方式; 当使用曝光系数 (滤光系数) 大于 1 倍的滤镜时推荐使用。*
	点: 照相机对 3.5mm 直径圈 (约画面的 2.5%) 进行测光。直径圈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使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可被测光 (若使用了非 CPU 镜头或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将对中央对焦点进行测光)。它确保即使拍摄对象与背景间的亮度差异非常大时, 也可对拍摄对象进行正确的曝光。*

* 若要改善非 CPU 镜头的精确度, 请在非 CPU 镜头数据菜单 (□ 151) 中指定镜头焦距与最大光圈。

若要选择一个测光选项, 请按下  (FORMA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也请参阅

有关针对每种测光方式单独调整优化曝光的信息, 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5 (微调优化曝光, □ 2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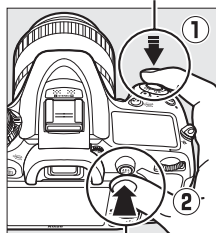
自动曝光锁定

在使用中央重点测光和点测光测定曝光后，使用自动曝光锁定可重新构图。请注意，矩阵测光将无法产生预期效果。

1 锁定曝光。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且拍摄对象位于对焦点时，按下 **AE-L/AF-L** 按钮锁定曝光（若您使用的是自动对焦，对焦也将锁定；请确认对焦指示（●）出现在取景器中）。

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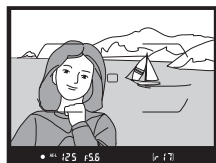
AE-L/AF-L 按钮

当曝光锁定时，取景器中将会出现 **AE-L** 指示。



2 重新构图。

按住 **AE-L/AF-L** 按钮，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测光区域

在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以所选对焦点为中心的一个 3.5mm 直径圈的测光值。在中央重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取景器中央一个 8mm 直径圈的测光值。

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在曝光锁定时，无需改变曝光的测光值即可调整以下设定：

模式	设定
P	快门速度和光圈（柔性程序；☐ 48）
S	快门速度
A	光圈

新数值可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进行确认。请注意，当曝光锁定时无法更改测光。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 c1（快门释放按钮 **AE-L**，☐ 238）中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有关改变 **AE-L/AF-L**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AE-L/AF-L** 按钮，☐ 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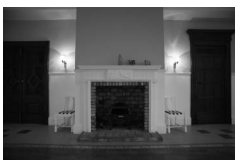
曝光补偿

(仅限于 P、S、A、M 和 模式)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从而使照片更亮或更暗。与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 (83) 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请从 -5EV (曝光不足) 到 +5EV (曝光过度) 的范围内以 1/3EV 为增量进行选择。一般情况下，正值使拍摄对象更亮，负值则使其更暗。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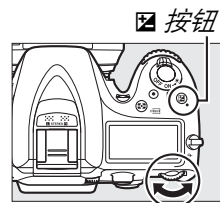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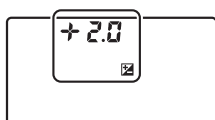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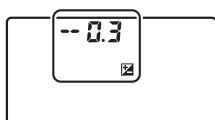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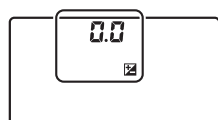


无曝光补偿



+1EV

若要选择一个曝光补偿值，请按下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出现所需值。



±0EV



-0.3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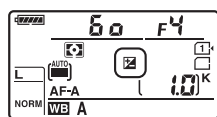


+2.0EV

主指令拨盘

(按下 按钮)

当曝光补偿值不是 ± 0.0 时，曝光指示中央的 0 将闪烁 (仅限于模式 P、S 和 A)，且当您释放 按钮后， 图标将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当前曝光补偿值可通过按下 按钮在曝光指示中进行确认。



将曝光补偿设为 ± 0 可恢复通常曝光。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不会重设，但是若您在选择 后再选择另一种模式，则其将重设。


模式 M

在模式 **M** 下，曝光补偿仅影响曝光指示；快门速度和光圈不会改变。

使用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曝光补偿既影响闪光级别又影响曝光，可同时改变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两者的亮度。使用自定义设定 e4（闪光曝光补偿，☐ 252）可将曝光补偿的效果仅应用于背景。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曝光补偿可用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236）。有关不按  按钮即可调整曝光补偿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3（简易曝光补偿，☐ 237）。有关自动更改曝光、闪光级别、白平衡或动态 D-Lighting 的信息，请参阅第 134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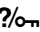
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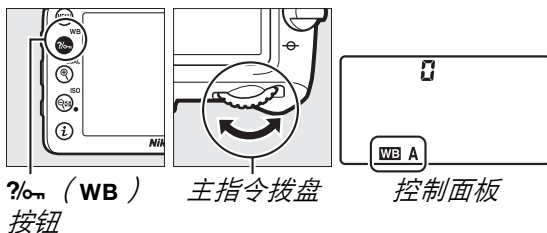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白平衡可确保色彩不受光源色彩的影响。在 P、S、A 和 M 以外的模式下，白平衡将由照相机自动设定。在 P、S、A 和 M 模式下推荐您针对大多数光源使用自动白平衡，但是若有需要，您可根据光源类型选择其他值：

选项	色温*	说明
AUTO 自动		照相机自动调整白平衡。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使用 G 型或 D 型镜头。若内置或另购的闪光灯闪光，照相机将根据闪光调整效果。
标准	3500–8000K	
保留暖色调颜色		
☀ 白炽灯	3000K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 荧光灯		用于：
钠汽灯	2700K	• 钠汽灯灯光环境（如运动场所）。
暖白色荧光灯	3000K	• 暖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白色荧光灯	3700K	• 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冷白色荧光灯	4200K	• 冷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昼白色荧光灯	5000K	• 昼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白昼荧光灯	6500K	• 白昼荧光灯灯光环境。
高色温汞汽灯	7200K	• 高色温光源（如水银灯）灯光环境。
☀ 晴天	5200K	适用于日光下的拍摄对象。
⚡ 闪光灯	5400K	用于使用内置或另购的闪光灯时。
☁ 阴天	6000K	在白天多云时使用。
🏠 背阴	8000K	在白天拍摄对象处于阴影下时使用。
📺 选择色温	2500–10000K	从所列出的值中选择色温（☐ 94）。
PRE 手动预设	—	使用拍摄对象、光源或现有照片作为白平衡的参照（☐ 95）。

* 所有数值都是近似值且未进行微调（若适用）。

若要设定白平衡，请按下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 拍摄菜单

白平衡还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 226）进行调整，该选项也可用于微调白平衡（☐ 91）或测量预设白平衡值（☐ 95）。白平衡菜单中的自动选项提供了标准和保留暖色调颜色（该选项可保留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暖色调）供您选择，而🔦 荧光灯选项则可用于从灯泡类型中选择光源。



🔪 摄影棚闪光灯灯光

在大型摄影棚闪光灯组件照明下，自动白平衡可能达不到预期效果。请使用预设白平衡，或将白平衡设为闪光灯并使用微调来调整白平衡。

🔪 色温

感知的光源色彩随观察者和其他条件的不同而变化。色温是对光源色彩的一种客观衡量标准，它是根据物体在被加热后辐射出同一波长的光所需达到的温度来定义的。光源在色温约为 5000–5500K 时呈现白色，而色温较低的光源（如白炽灯泡）将呈现偏黄或偏红色调。色温较高的光源则呈现淡蓝色。本照相机的白平衡选项适用于以下色温（所有数据都是近似值）：

- 🔦 (钠汽灯): **2700K**
- 🌞 (白炽灯) /
 - 🔦 (暖白色荧光灯): **3000K**
 - 🔦 (白色荧光灯): **3700K**
 - 🔦 (冷白色荧光灯): **4200K**
 - 🔦 (昼白色荧光灯): **5000K**
- 🌞 (晴天): **5200K**
- ⚡ (闪光灯): **5400K**
- ☁ (阴天): **6000K**
- 🔦 (白昼荧光灯): **6500K**
- 🔦 (高色温汞汽灯): **7200K**
- 🏠 (背阴): **8000K**

🔪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 e6（自动包围设定，☐ 253）中选择了白平衡包围，每释放一次快门，照相机将创建多张图像。每张图像的白平衡不同，“包围”白平衡的当前所选值（☐ 138）。

微调白平衡

您可“微调”白平衡以补偿光源色彩的变化，或将特殊的色彩氛围应用到图像中。白平衡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或通过按下 **Fn**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进行微调。

■白平衡菜单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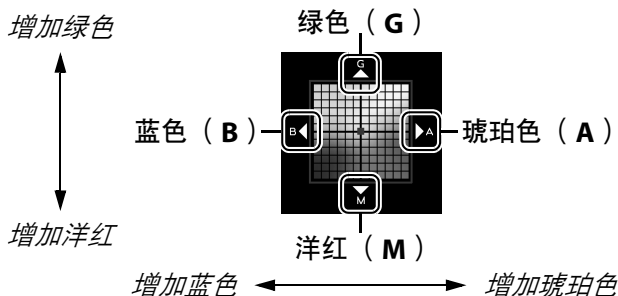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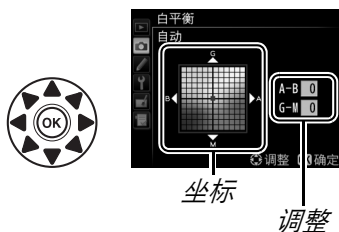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一个白平衡选项并按下 **▶**。若选择了自动、荧光灯、选择色温或手动预设之外的选项，请进入步骤 2。若选择了自动、荧光灯或选择色温，请加亮显示所需设定并按下 **▶**。有关微调预设白平衡的信息，请参阅第 101 页内容。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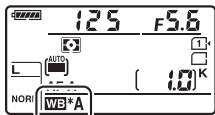
2 微调白平衡。

使用多重选择器微调白平衡。白平衡可在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和绿色 (G) - 洋红 (M) 轴上进行微调。横轴 (琥珀色 - 蓝色) 代表色温，每个增量约相当于 5 迈尔德 (M 93)。纵轴 (绿色 - 洋红) 与对应的色彩补偿 (CC) 滤镜有相似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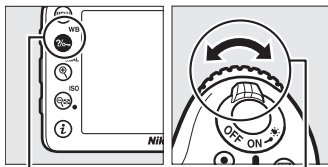
3 按下 **OK**。

按下 **OK** 即可保存设定并返回拍摄菜单。
若微调了白平衡，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星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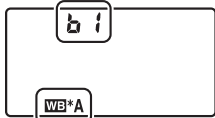


■ **WB** 按钮

在 **K**（选择色温）和 **PRE**（手动预设）之外的设定下，**WB** 按钮可用于在琥珀色（A）-蓝色（B）轴上微调白平衡（□ 91；若要在选择了 **K** 或 **PRE** 时微调白平衡，请按照第 91 页中所述使用拍摄菜单）。两方向各有 6 个设定可用，每个增量约相当于 5 迈尔德（□ 93）。请按下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值。向左旋转副指令拨盘增加琥珀色量（A）。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增加蓝色量（B）。在 0 以外的设定下，控制面板中将出现一个星号（“*”）。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白平衡微调

微调轴上的色彩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例如，在白平衡中选择了“暖”设定（如  白炽灯）时，移动光标至 **B**（蓝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会使照片真正变蓝。

色温微调

选择了选择色温时，您可在微调白平衡时查看色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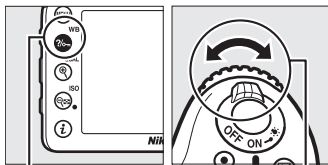
“迈尔德（Mired）”

任一色温变化在低色温下都比在高色温下使色彩产生的变化更大。例如，1000K的色温变化在色温3000K下产生的效果比在6000K下显著。迈尔德通过将色温倒数乘以 10^6 来计算，是一种考虑了上述变化的色温测量方式，同时也是应用于色温补偿滤镜的单位。例如：

- 4000K-3000K（差值为1000K）=83 迈尔德
- 7000K-6000K（差值为1000K）=24 迈尔德

选择色温

在白平衡中选择了 **K**（选择色温）时，按下 **WB**（WB）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可选择色温。色温显示在控制面板中。





WB（WB）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WB

✓ 选择色温

请注意，在闪光灯或荧光灯灯光下无法获得预期效果。针对这类光源，请选择 （闪光灯）或 （荧光灯）。使用其他光源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以判断所选值是否合适。

✎ 白平衡菜单

色温也可在白平衡菜单中进行选择。请注意，使用 **WB**（WB）按钮和副指令拨盘选择的色温会取代白平衡菜单中所选的值。



手动预设

您可使用手动预设记录和启用自定义白平衡设定，以便在混合光下进行拍摄或补偿具有强烈色彩氛围的光源。照相机最多可在预设 d-1 到 d-6 中存储 6 个预设白平衡值。设定预设白平衡有以下两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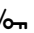
方式	说明
直接测量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照相机将会测量一个白平衡值（☐ 95）。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55）中，您可在画面的所选区域中测量白平衡（点白平衡，☐ 98）。
从现有照片复制	从存储卡中的照片上复制白平衡（☐ 100）。

■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测量白平衡值

1 照亮一个参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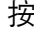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在摄影棚设定下，可使用一张标准灰板作为参照物。请注意，在测量白平衡时，曝光将自动增加 1EV；在模式 **M** 下，请调整曝光使曝光指示显示 ± 0（☐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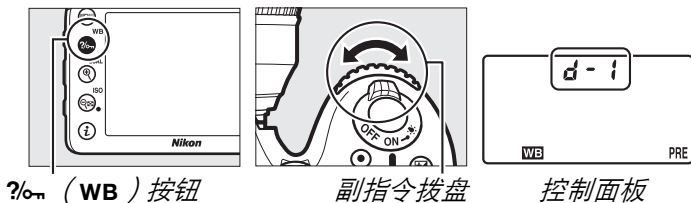
2 将白平衡设为 PRE（手动预设）。

按下 （WB）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 PRE。



3 选择一个预设。

按下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白平衡预设 (d-1 至 d-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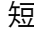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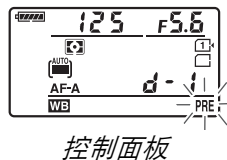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4 选择直接测量模式。

短暂释放  (WB) 按钮，然后按下该按钮直至控制面板中的 PRE 图标开始闪烁。取景器中也将出现闪烁的 PRE。这些显示将闪烁约 6 秒。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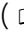
取景器

5 测量白平衡。

在指示停止闪烁之前，将照相机对准参照物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测量一个白平衡值并将其存储在步骤 3 所选的预设中。此时，照相机不会记录照片；即使照相机未清晰对焦，也可准确测量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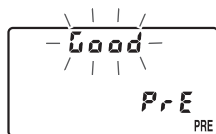


受保护的预设

当您想测量一个新值时，若当前预设受到保护 ( 103)，PRE 将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闪烁。

6 检查效果。

若照相机可测量白平衡值，Good 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约 6 秒，取景器中则显示闪烁的 G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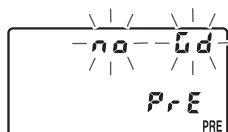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若光线太暗或太亮，照相机可能无法测量白平衡。闪烁的 no Gd 将出现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约 6 秒。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步骤 5 并再次测量白平衡。



控制面板




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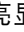
☑ 直接测量模式

在取景器拍摄过程中，当显示闪烁时若未执行任何操作，直接测量模式将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39）中所选的时间内结束。

☑ 测量预设白平衡（取景器拍摄）

手动预设白平衡在以下情况无法测量：HDR 或多重曝光拍摄（☐ 115、142）过程中，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选为录制动画且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

📝 选择预设

在拍摄菜单的白平衡选项中选择手动预设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加亮显示一个预设并按下 。若所选预设中当前没有任何值，白平衡将设为 5200K，和晴天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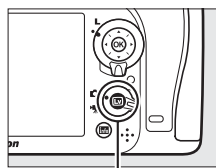


■在即时取景过程中测量白平衡（点白平衡）

在即时取景中，您无需准备参照物或在远摄拍摄过程中更换镜头，即可在画面的所选区域中测量白平衡。


1 按下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



 按钮

2 将白平衡设为 PRE（手动预设）。

按下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 P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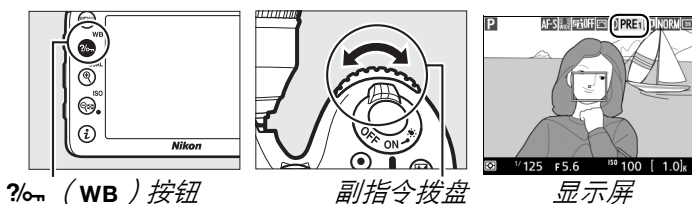
 (WB)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3 选择一个预设。

按下  (WB)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白平衡预设（d-1 至 d-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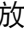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显示屏

4 选择直接测量模式。

短暂释放  (WB) 按钮，然后按下该按钮直至显示屏中的 PRE 图标开始闪烁。所选对焦点中将显示一个点白平衡目标（□）。



 取景  测量
显示屏

5 将目标定位于一个白色或灰色区域上。

在屏幕中 **P-E** 闪烁的同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将 **□** 定位于拍摄对象的白色或灰色区域上。



6 测量白平衡。

按下 **⊗** 或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测量白平衡。测量白平衡可用的时间为自定义设定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即时取景（**□** 240）中所选的时间。



当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为手动预设时，用于测量预设白平衡的目标的位置将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所记录的预设中显示。



🔍 测量预设白平衡（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手动预设白平衡在以下情况时无法设定：HDR 曝光过程中（**□** 115），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选为录制动画且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

■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按照下列步骤可将白平衡值从现有照片复制到所选预设中。

- 1 将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为PRE(手动预设)。

按下 MENU 按钮并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加亮显示手动预设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目标位置。

加亮显示目标预设 (d-1 至 d-6) 并按下 Q (ISO)。



Q (ISO) 按钮

-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 4 加亮显示源图像。

加亮显示源图像。




- 5 按下 OK。

按下 OK，将加亮显示照片的白平衡值复制到所选预设中。若加亮显示的照片中含有注释 (268)，该注释将被复制到所选预设的注释中。




选择源图像

若要全屏查看步骤 4 中加亮显示的图像，请按住  (QUAL) 按钮。



 (QUAL) 按钮

若要查看其他位置的图像，则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 188）。



BK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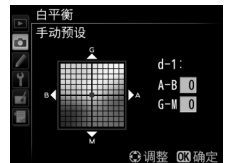
选择白平衡预设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白平衡预设（d-1 至 d-6），再按下 **▶** 可选择其他预设。



微调预设白平衡

选择微调并按照第 91 页中所述调整白平衡可微调所选预设。



WB

■输入注释

请按照下列步骤，为所选白平衡预设输入最多 36 个字符的描述性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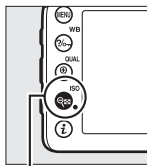
1 选择 PRE（手动预设）。

加亮显示白平衡菜单中的手动预设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预设。

加亮显示所需预设并按下 **Q** (IS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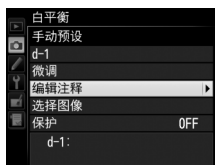


Q (ISO) 按钮



3 选择编辑注释。

加亮显示编辑注释并按下 **▶**。



4 编辑注释。

按照第 111 页中所述编辑注释。



■保护白平衡预设

保护所选白平衡预设的步骤如下。受保护的预设无法修改且微调 and 编辑注释选项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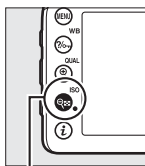
1 选择 PRE (手动预设)。

加亮显示白平衡菜单中的手动预设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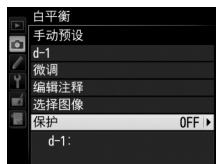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所需预设并按下 Q (ISO)。



Q (ISO) 按钮

3 选择保护。

加亮显示保护并按下 ▶。



WB

4 选择开启。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保护所选白平衡预设。若要取消保护，请选择关闭。





图像增强







优化校准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尼康独特的优化校准系统使兼容的设备和软件之间可以共享图像处理设定（包括锐化、对比度、亮度、饱和度和色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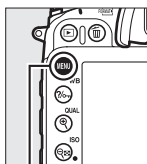
选择优化校准

本照相机提供了多种预设优化校准供您选择。在 P、S、A 和 M 模式下，您可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类型来选择优化校准（在其他模式下，照相机将自动选择优化校准）。

选项	说明
 SD 标准	进行标准化处理以获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NL 自然	进行最小程度的处理以获取自然效果。将来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照片时选用。
 VI 鲜艳	进行增强处理以获取鲜艳的照片打印效果。强调照片主要色彩时选用。
 MC 单色	拍摄单色照片。
 PT 人像	用于制作纹理自然、肤质圆润的人像照片。
 LS 风景	用于拍摄出生动的自然风景和城市风光照片。

1 显示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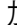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并按下  显示优化校准列表。



MENU 按钮



2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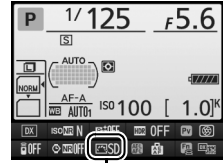


自定义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是通过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选项修改现有优化校准而创建的（□ 110）。自定义优化校准可保存至存储卡，以便在相同型号的其他照相机和兼容软件之间共享（□ 112）。

优化校准指示

按下 **Info** 按钮时，信息显示中将显示当前优化校准。



优化校准指示



修改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修改现有预设优化校准或自定义优化校准 (110)。请使用快速调整选择一种锐化、对比度及饱和度的均衡组合或手动调整单个设定。

1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优化校准列表 (105) 中的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



2 调整设定。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所需设定 (108)，然后按下 ◀ 或 ▶ 选择一个值。请重复本步骤直至调整完所有设定，或选择快速调整以选择一个预设设定组合。默认设定可通过按下 𠄎 (FORMAT) 按钮恢复。



3 按下 OK。

✎ 修改原始优化校准

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优化校准用星号 (“*”) 标识。



■优化校准设定

选项		说明
快速调整		选择 -2 到 +2 之间的值，通过调整锐化、对比度和饱和度以降低或增强所选优化校准的效果（请注意，这样将重设所有手动调整）。例如，选择了 鲜艳 时，选择正值可使照片颜色更鲜艳。该选项不适用于自然、单色或自定义优化校准。
（所有优化校准） 手动调整	锐化	控制轮廓的锐利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锐化，或从值 0 （无锐化）到 9 之间进行选择（值越高，锐化越强）。
	对比度	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对比度，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选择较低值可避免在晴天时人物拍摄对象的亮部“泛白”，而较高值则可保留朦胧景色中和其他低对比度拍摄对象中的细节）。
	亮度	选择 -1 可降低亮度， +1 则增加亮度。不会影响曝光。
（仅限于非单色） 手动调整	饱和度	控制色彩的鲜艳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饱和度，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较低值降低饱和度，较高值则增加饱和度）。
	色相	选择负值（最小为 -3 ）使红色偏紫，蓝色偏绿，绿色偏黄，而正值（最大为 +3 ）则使红色偏橙，绿色偏蓝，蓝色偏紫。
（仅限于单色） 手动调整	滤镜效果	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从 Off （关闭）、黄色、橙色、红色及绿色中进行选择（☐ 109）。
	调色	从 B&W （黑白）、 Sepia （棕褐色）、 Cyanotype （冷色调，蓝色调的单色）、 Red （红色）、 Yellow （黄色）、 Green （绿色）、 Blue Green （蓝绿色）、 Blue （蓝色）、 Purple Blue （紫蓝色）和 Red Purple （红紫色）中选择单色照片中使用的色调（☐ 109）。

“A”（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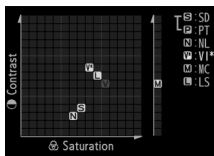
自动锐化、对比度和饱和度的效果随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位置的不同而变化。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使用 G 型或 D 型镜头。

自定义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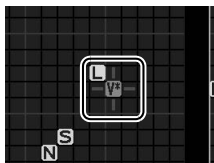
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可用选项与其原始优化校准的选项相同。

✎ 优化校准网格

在第 107 页步骤 2 中按下 **Q** (ISO) 按钮将显示优化校准网格，该网格将与其他优化校准作比较，显示所选优化校准的对比度和饱和度（选择单色时仅显示对比度）。释放 **Q** (ISO) 按钮可返回优化校准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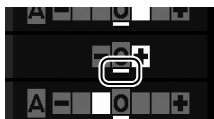


使用自动对比度和饱和度的优化校准图标在优化校准网格中显示为绿色，且线条平行于网格轴。



✎ 先前设定

优化校准设定菜单中在所示值下方标记线条表示该值为调整前的值。调整设定时，可将该值作为参考。



✎ 滤镜效果（仅限于单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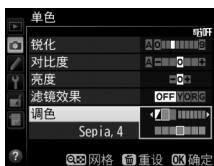
该菜单中的选项可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Y 黄色	增强对比度。可用于在风景拍摄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比黄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而红色比橙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O 橙色	
R 红色	
G 绿色	柔化肤色。可用于人像拍摄。

请注意，使用滤镜效果所取得的效果比使用物理玻璃滤镜时更明显。

✎ 调色（仅限于单色）

当选择了调色时，按下 **▼** 将显示饱和度选项。按下 **◀** 或 **▶** 可调整饱和度。当选择了 **B&W** (黑白) 时无法调整饱和度。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照相机提供的优化校准可进行修改并保存为自定义优化校准。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管理优化校准。**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保存 / 编辑。**
加亮显示保存 / 编辑并按下 **▶**。



- 3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现有优化校准并按下 **▶**，或按下 **OK** 进入步骤 5，以保存加亮显示的优化校准的副本而不进一步修改。



- 4 编辑所选优化校准。**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08 页内容。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 (**FORMAT**) 按钮。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 5 选择目标位置。**
为自定义优化校准（从 C-1 到 C-9）选择一个目标位置并按下 **▶**。



6 为优化校准命名。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文本输入对话框。默认设定下，照相机通过在现有优化校准名称上添加一个两位数编号（自动指定）对新优化校准进行命名；若要使用默认名称，请进入步骤 7。若要在名称区中移动光标，请按住 **Q**（ISO）按钮并按下 **◀** 或 **▶**。若要在光标当前位置输入一个新的字母，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在键盘区中加亮显示所需字符，然后按下 **OK**。若要删除光标当前位置的字符，请按下 **FORMAT** 按钮。

自定义优化校准名称最多可包含 19 个字符。超过的字符将会被删除。



7 按下 **Q**（QUAL）。

按下 **Q**（QUAL）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新优化校准将会显示在优化校准列表中。



Q（QUAL）按钮

管理优化校准 > 重新命名

使用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重新命名选项可随时修改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名称。

管理优化校准 > 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可用于删除不再需要的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对于自定义优化校准所基于的原始预设优化校准，在编辑显示的右上角将用一个图标标识。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使用附送的 ViewNX 2 或 Capture NX 2 等另购软件中的 Picture Control Utility 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可复制到存储卡中并载入照相机，而由照相机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则可复制到存储卡中以便在其他 D7100 照相机和软件上使用，并在不再需要时删除。

若要从存储卡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或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到存储卡上，或者从存储卡中删除自定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载入 / 保存**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



- **复制到照相机**：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存储卡复制到照相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 C-1 到 C-9 中，并根据需要为它们命名。
- **从存储卡中删除**：从存储卡中删除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删除优化校准前，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确认对话框；若要删除所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 **复制到存储卡**：将自定义优化校准（C-1 到 C-9）从照相机复制到存储卡中的所选目标位置（1 到 99）。



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卡上任何时候均最多可存储99个自定义优化校准。存储卡仅用来存储用户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照相机提供的预设优化校准（□ 105）无法复制到存储卡中，且无法重新命名或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选项仅适用于插槽 1 中的存储卡。自定义优化校准无法从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删除或复制，也无法复制到该存储卡中。

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

动态 D-Lighting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用于高对比度场景，例如，透过门或窗户拍摄户外强光照射下的风景，或在晴天拍摄背阴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83）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



动态 D-Lighting 关闭



动态 D-Lighting: 暗 A 自动



“动态 D-Lighting” 和 “D-Lighting”

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选项可在拍摄前调整曝光以优化动态范围，而润饰菜单中的 D-Lighting 选项（☐ 278）则可在拍摄后增亮图像中的暗部。

使用动态 D-Lighting 的步骤如下：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动态 D-Lighting。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 晒A 自动、晒H 极高、晒H 高、晒N 标准、晒L 低或关闭并按下 OK。若选择了 晒A 自动，照相机将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动态 D-Lighting（但是请注意，在模式 M 下以及当使用了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时，效果可能不明显）。



✓ 动态 D-Lighting

动态 D-Lighting 无法用于动画。使用动态 D-Lighting 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动态 D-Lighting 在 ISO 感光度为 Hi 0.3 或以上时无法使用。

🔪 也请参阅

在自定义设定 e6（自动包围设定，☐ 253）中选择了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照相机将在一系列照片中更改动态 D-Lighting（☐ 140）。有关使用 Fn 按钮或景深预览按钮以及某一指令拨盘选择动态 D-Lighting 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257 页内容。

高动态范围 (HD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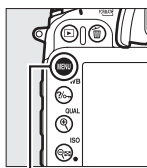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高动态范围 (HDR) 通过组合两张以不同曝光拍摄的照片来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 适用于高对比度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 83) 一起使用时, HDR 效果最为显著 (使用其他测光方式和使用非 CPU 镜头时, AUTO 自动的强度相当于 NORM 标准)。HDR 无法用于记录 NEF (RAW) 图像。HDR 处于有效状态时, 动画录制 (☐ 163)、闪光灯灯光、包围 (☐ 134) 以及多重曝光 (☐ 142) 无法使用, 并且快门速度 B 门 (bulb) 和遥控 B 门 (- -) 也不可用。



1 选择 HDR (高动态范围)。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 HDR (高动态范围) 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模式。

加亮显示 HDR 模式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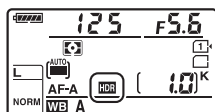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 若要创建一系列 HDR 照片, 请选择 ON 开启 (一系列)。HDR 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 HDR 模式中选择关闭。
- 若要拍摄一张 HDR 照片, 请选择开启 (单张照片)。单张 HDR 照片创建完成后, 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他 HDR 照片直接退出, 请选择关闭。



若选择了开启 (一系列) 或开启 (单张照片), 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 HDR 图标。



3 选择 HDR 强度。

加亮显示 HDR 强度并按下 ▶ 以选择两张照片之间的曝光差异 (HDR 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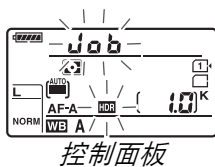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 AUTO 自动、HIGH 极高、HIGH 高、NORM 标准或 LOW 低并按下 OK。若选择了 AUTO 自动，照相机将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 HDR 强度。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两次曝光。图像组合期间，控制面板中将闪烁 Job HDR 且取景器中将闪烁 Job Hdr；记录完成前无法拍摄照片。无论当前在释放模式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都仅将拍摄一张照片。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若选择了开启 (一系列)，HDR 将仅在 HDR 模式

选为关闭时关闭；若选择了开启 (单张照片)，HDR 则在照片拍摄后自动关闭。HDR 拍摄结束时 HDR 图标将从屏幕中消失。



☑ 构图 HDR 照片

图像的边缘将被裁切掉。拍摄过程中若照相机或拍摄对象发生了移动，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根据场景的不同，效果可能不明显，明亮物体周围可能出现阴影而黑暗物体周围可能出现光晕。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

✍ 间隔拍摄

若在间隔拍摄开始之前将 **HDR 模式** 选为开启（一系列），照相机将持续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 HDR 照片（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间隔拍摄将会在拍摄完单张照片后结束）。

✍ 也请参阅

使用 **Fn** 或者景深预览按钮和指令拨盘也可调整 HDR。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257）或 f3（指定预览按钮，☞ 257）。





闪光拍摄

使用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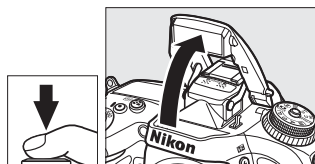
内置闪光灯的指数 (GN) 为 12 (m, ISO 100, 20 °C), 其闪光范围覆盖 16mm 镜头的视角。它不仅可用于自然光线不足的情况, 还可用于填充阴影、增亮背光拍摄对象, 或给拍摄对象的眼睛添加一个眼神光。

■使用内置闪光灯: 、、、、、、和  模式

1 选择闪光模式 (☞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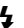

2 拍摄照片。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 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 并且在拍摄照片时闪光。若闪光灯未自动弹出, 切勿手动升起闪光灯, 否则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使用内置闪光灯: P、S、A、M 和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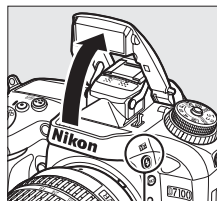
1 升起闪光灯。

按下  () 按钮升起闪光灯。

2 选择闪光模式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 120)。

3 拍摄照片。

无论何时拍摄照片闪光灯都将闪光。



 () 按钮

测光

选择矩阵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可激活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选择了点测光时,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功能将自动被激活 (☞ 122)。

闪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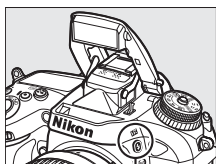
可用闪光模式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自动	自动 + 慢同步 + 防红眼	补充闪光
自动 + 防红眼	自动 + 慢同步	
关闭	关闭	

P、A	S、M
补充闪光	补充闪光
防红眼	防红眼
慢同步 + 防红眼	后帘同步
慢同步	
后帘同步 + 慢同步*	

* 设定完成时，屏幕中将显示 **SLOW**。

若要选择一个闪光模式，请按下 ()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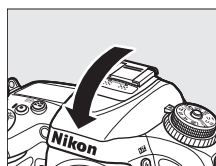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降下内置闪光灯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门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



默认闪光模式

默认闪光模式如下表所示。

模式	默认设定	模式	默认设定
AUTO、、、 、、	自动		自动 + 慢同步
	自动 + 防红眼	11、P、S、A、M	补充闪光

闪光模式

前一页所列闪光模式是以下用闪光模式图标所示设定之一或多种的组合：

- **AUTO** (自动闪光)：当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时，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
- (防红眼)：适用于人像拍摄。防红眼灯将在闪光灯闪光前点亮以减少“红眼”。
- (关闭)：即使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 **SLOW** (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用于将背景光线摄入人像拍摄中。
- **REAR** (后帘同步)：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以在移动光源背后产生一道光束轨迹（如右下图所示）。若未显示此图标，闪光灯将在快门开启时闪光（前帘同步；拍摄移动光源时产生的效果如左下图所示）。



前帘同步



后帘同步


内置闪光灯






有关可与内置闪光灯一起使用的镜头的信息，请参阅第 303 页内容。取下镜头遮光罩可防止阴影。闪光灯的最小范围为 0.6m，且不能在具备微距功能的变焦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6400 之间时，可以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当感光度高于 6400 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设定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若闪光灯在连拍释放模式 (57) 下闪光，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只拍摄一张照片。

当闪光灯已用于数次连续拍摄之后，快门释放可能暂时失效以保护闪光灯。短暂间歇后，闪光灯可以继续使用。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可用的快门速度**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以下快门速度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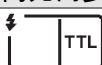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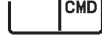

模式	快门速度	模式	快门速度
AUTO、P、A、  、  、  、  、 	1/250-1/60 秒	S	1/250-30 秒
 、 	1/250-1/125 秒	M	1/250-30 秒、 BULB
	1/250-1 秒		

 **闪光控制模式**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 i-TTL 闪光控制模式：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闪光灯在即将进行主闪光之前会发出一系列几乎看不到的预闪（监控预闪）。在画面所有区域内，从拍摄物体反射出来的预闪将被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所获取，并结合来自测光系统的距离信息加以分析，调整闪光量以达到主要拍摄对象和周围背景光线之间的自然平衡。若使用的是 G 型或 D 型镜头，计算闪光量时将会包括距离信息。通过提供镜头数据（焦距和最大光圈；□ 150）可提高非 CPU 镜头的计算精确度。使用点测光时不可用。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调整闪光量以使画面光线达到标准水平；不考虑背景的亮度。在强调主要拍摄对象而忽略背景细节，或使用了曝光补偿的拍摄中，推荐使用本选项。选择了点测光时，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功能将自动被激活。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e3（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进行选择。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所示显示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同步	自动 FP (□ 246)
i-TTL		—
手动		—
重复闪光		—
指令器模式		

光圈、感光度和闪光范围

闪光范围根据感光度（ISO 相当值）和光圈的不同而异。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光圈							近似范围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m
1.4	2	2.8	4	5.6	8	11	0.7–8.5
2	2.8	4	5.6	8	11	16	0.6–6.0
2.8	4	5.6	8	11	16	22	0.6–4.2
4	5.6	8	11	16	22	32	0.6–3.0
5.6	8	11	16	22	32	—	0.6–2.1
8	11	16	22	32	—	—	0.6–1.5
11	16	22	32	—	—	—	0.6–1.1
16	22	32	—	—	—	—	0.6–0.8

内置闪光灯的最小范围是 0.6m。

在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据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2.8	3.5	4	5	5.6	7.1	8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面所给的值，则光圈的最大值将会是镜头的最大光圈。

也请参阅

有关重新构图前锁定已测光拍摄对象的闪光数值（FV）的信息，请参阅第 125 页内容。

有关自动 FP 高速同步和选择闪光同步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46）。有关选择使用闪光灯时可用最低快门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2（闪光快门速度，☐ 247）。有关闪光控制以及在指令器模式下使用内置闪光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3（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



有关使用另购闪光灯组件的信息，请参阅第 307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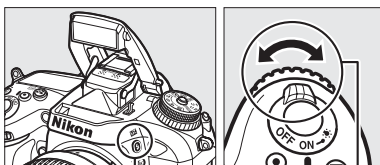


闪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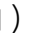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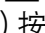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闪光补偿可用于在 -3EV 至 $+1\text{EV}$ 的范围内以 $1/3\text{EV}$ 为增量改变闪光量，从而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增加闪光量可使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加明亮，减少闪光量则可防止不需要的亮部或反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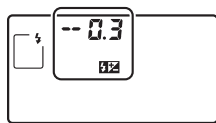
请按下  () 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值。一般情况下，选择正值使主要拍摄对象更亮，选择负值则更暗。





 () 按钮 副指令拨盘

在 ± 0.0 以外的值时，当您释放  () 按钮后，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  图标。当前闪光补偿值可通过按下  () 按钮进行确认。

将闪光补偿设为 ± 0.0 可恢复通常闪光量。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不会重设。



$\pm 0\text{EV}$

(按下  () 按钮)



-0.3EV





$+1.0\text{EV}$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安装了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400 及 SB-R200 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闪光补偿。对于 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您还可以使用闪光灯组件上的控制来设定闪光补偿；使用闪光灯组件所选的值将添加至使用照相机所选的值中。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闪光补偿可用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36)。有关选择闪光和曝光补偿的组合方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4 (闪光曝光补偿， 252)。有关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动更改闪光级别的信息，请参阅第 134 页内容。

FV 锁定

该功能可用来锁定闪光量，允许在不改变闪光级别的情况下重新构图，并确保了即使拍摄对象不在画面中央时，闪光量也能适合拍摄对象。闪光量可根据 ISO 感光度和光圈的任何变化自动调整。


使用 FV 锁定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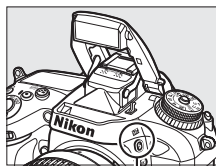
1 将 FV 锁定功能指定给 Fn 按钮。

在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 按下, □ 255) 中选择 **FV 锁定**。



2 升起闪光灯。

在 **P**、**S**、**A**、**M** 和 **II** 模式下，按下  按钮可升起闪光灯。在 **AUTO**、**2**、**3**、**4**、**5**、**6**、**7**、**8**、**9** 和 **10** 模式下，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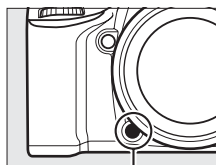
3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进行对焦。



4 锁定闪光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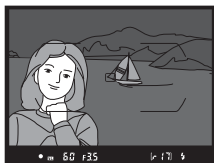
确认闪光预备指示灯 () 显示在取景器中后，按下 **Fn** 按钮。闪光灯将发出一个监控预闪来决定合适的闪光级别。闪光量将锁定于该级别，并且取景器中将出现 **FV 锁定** 图标 ()。



Fn 按钮




5 重新构图。




6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如有需要，无需释放 FV 锁定即可拍摄其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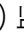
7 释放 FV 锁定。

按下 **Fn** 按钮释放 FV 锁定。确认取景器中 FV 锁定图标 () 消失。

☑ 配合内置闪光灯使用 FV 锁定

仅当自定义设定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 选为 **TTL** 时, 内置闪光灯才支持 FV 锁定。

🔍 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使用 FV 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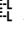

在 TTL 和 (支持的情况下) 监控预闪 AA 和监控预闪 A 闪光控制模式下,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 FV 锁定。请注意, 自定义设定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 选为指令器模式时, 您需将主闪光灯或至少一个遥控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设为 TTL 或 AA。

🔍 测光

当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 FV 锁定的测光区域如下:

闪光灯组件	闪光模式	测光区域
独立闪光灯组件	i-TTL	画面中央 4mm 直径圈
	A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和其他闪光灯组件一起 使用 (无线闪光)	i-TTL	整个画面
	AA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A (主闪光灯)	

🔍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景深预览按钮或  **AE-L/AF-L** 按钮进行 FV 锁定的信息, 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3 (指定预览按钮,  257) 或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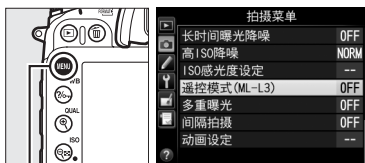
遥控拍摄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 314) 可用于减少照相机震动或进行人像自拍。

1 选择遥控模式 (ML-L3)。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遥控模式 (ML-L3) 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遥控模式。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选项	说明
2s 遥控延迟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 2 秒后快门才释放。
快速响应遥控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释放。
遥控弹起反光板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一次可弹起反光板，再按一次则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可防止反光板弹起时由于照相机移动而引起的模糊。
OFF 关闭	使用 ML-L3 无法释放快门。

3 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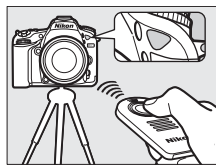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 释放模式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时，将忽略使用释放模式拨盘 (㊦ 57) 所选的释放模式而使用拍摄菜单中遥控模式 (ML-L3) 的所选项。

4 拍摄照片。

从距离 5m 或更近的地方，将 ML-L3 上的发射器对准照相机上任一红外线接收器 (□ 3、5)，然后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在遥控延迟模式下，快门释放前自拍指示灯会点亮约 2 秒。在快速响应遥控模式下，快门释放后自拍指示灯将会闪烁。





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下，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一次可弹起反光板；30 秒后或再次按下该按钮时，快门将被释放且自拍指示灯将闪烁。

✓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之前

首次使用遥控器之前，请先去除电池的透明塑料绝缘片。

🔍 使用内置闪光灯

在 P、S、A、M 或 II 模式下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之前，请先按下  (🔍) 按钮以升起闪光灯并待取景器中出现  指示 (□ 119)。遥控模式处于有效状态时，升起闪光灯将会中断拍摄。若需要闪光灯，其充满电后照相机将仅对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作出反应。在闪光灯自动弹出的自动、场景以及特殊效果模式下，选择了遥控模式时，闪光灯将开始充电；一旦充满电，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并闪光。

在支持防红眼的闪光模式下，防红眼灯将在快门释放前点亮约 1 秒。在遥控延迟模式下，快门释放前，自拍指示灯将会点亮 2 秒，然后防红眼灯将点亮 1 秒。


🔍 在遥控模式下对焦

当选择了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照相机将不会持续调整对焦；但是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自动对焦模式，拍摄前您都可通过半按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若选择了自动或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或者在遥控延迟或快速响应遥控模式下照相机处于即时取景中，拍摄前照相机将自动调整对焦；当无法在取景器拍摄中对焦时，照相机将不释放快门直接返回待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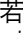

🔍 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

反光板弹起期间，无法在取景器中构图，照相机也不会进行自动对焦和测光。


退出遥控模式

以下情况时遥控将自动取消：在自定义设定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 240）中所选时间之前未拍摄任何照片，遥控模式（**ML-L3**）选为关闭，执行双键重设，或者拍摄选项被重设拍摄菜单重新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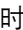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若在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中选择了录制动画，当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时，ML-L3 将无法使用。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DK-5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60）。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照相机等待遥控器发出信号时维持待机模式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 240）。有关控制使用遥控器时发出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蜂鸣音； 2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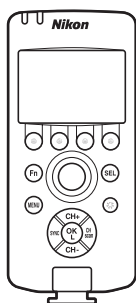


无线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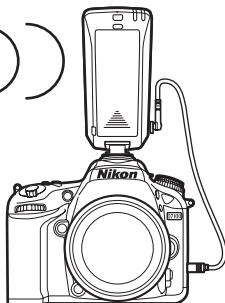
当照相机和另购的 WR-1 (314) 和 WR-R10/WR-T10 (314) 无线遥控器一起使用时，WR-1 和 WR-T10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执行与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相同的功能，从而可进行遥控连拍及自拍。

WR-1 无线遥控器

当一个 WR-1 连接在照相机配件端子上时，快门可使用另一个 WR-1 进行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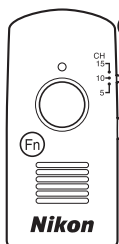
按下传输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



…释放连接于接收器的照相机上的快门。

WR-R10/WR-T10 无线遥控器

当 WR-R10 (收发器) 连接在照相机上时，快门可使用 WR-T10 (传输器) 进行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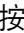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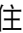
按下WR-T10 (传输器)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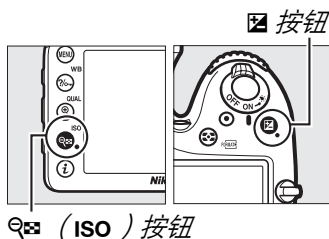


…释放连接于WR-R10 (收发器) 的照相机上的快门。

其他拍摄选项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通过同时按住  (ISO) 和  按钮 (这些按钮上标有一个绿点) 2 秒以上, 可恢复下列照相机设定的默认值。重设设定期间控制面板将暂时关闭。



选项	默认设定	📖
图像品质	JPEG 标准	66
图像尺寸	大	68
白平衡	自动 > 标准	89
微调	A-B: 0、G-M: 0	91
HDR (高动态范围)	关闭 ¹	115
ISO 感光度设定		
ISO 感光度		
P、S、A、M	100	79
其他拍摄模式	自动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关闭	81
遥控模式 (ML-L3)	关闭	127
间隔拍摄	关闭 ²	146
自动对焦 (取景器)		
自动对焦模式		
	AF-S	71
 以外的模式	AF-A	
AF 区域模式		
	单点 AF	73
	51 点动态区域 AF	
 AUTO             	自动区域 AF	

选项	默认设定	📖
自动对焦 (即时取景 / 动画)		
自动对焦模式	AF-S	157
AF 区域模式		
 、  、  、  、  、  、  、  、  、 P 、 S 、 A 、 M	宽区域 AF	158
 、 	标准区域 AF	
 、  、  、  、  、  、  、  、  、  、  、 	脸部优先 AF	
对焦点 ³	中央	75
测光	矩阵	83
AE 锁定 (保持)	关闭	76、84
包围	关闭	134
优化校准设定 ⁴	未修改	105
闪光补偿	关闭	124
曝光补偿	关闭	86
曝光延迟模式	关闭	243
闪光模式		
 、  、  、  、  、 	自动	120
	自动 + 防红眼	
	自动 + 慢同步	
 、 P 、 S 、 A 、 M	补充闪光	
FV 锁定	关闭	125
多重曝光	关闭 ⁵	142
柔性程序	关闭	48
+NEF (RAW)	关闭	255



选项	默认设定	📖
特殊效果模式		
		
鲜艳度	0	182
轮廓	0	
		
方向	风景	183
宽度	标准	
		
颜色	关闭	184
颜色范围	3	

- 1 HDR 强度不会重设。
- 2 若当前正在进行间隔拍摄，拍摄将结束。开始时间、拍摄间隔，以及间隔数和拍摄张数不会重设。
- 3 若将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对焦点将不会显示。
- 4 仅限于当前优化校准。
- 5 若当前正在执行多重曝光，拍摄将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多重曝光。增益补偿和拍摄张数不会重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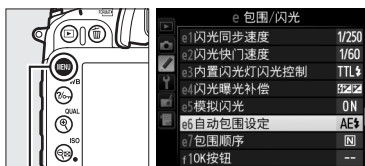
包围在每次拍摄中自动微调曝光、闪光级别、动态 D-Lighting (ADL) 或白平衡, “包围” 当前值。在难以设定曝光、闪光级别 (仅限于 i-TTL 及 (支持的情况下) 自动光圈闪光控制模式; 请参阅第 122、248 和 309 页内容)、白平衡或动态 D-Lighting 的情况下, 或者没有足够时间在每次拍摄中检查效果及调整设定, 或对同一个拍摄对象尝试不同的设定时, 请选择该功能。

■曝光和闪光包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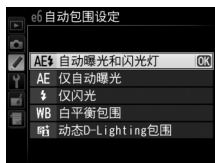
改变一系列照片的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的步骤如下:

1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中为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选择闪光或曝光包围。

若要显示菜单, 请按下 MENU 按钮。选择自定义设定菜单中的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然后按下 **OK**。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改变曝光和闪光级别, 选择仅自动曝光仅改变曝光, 选择仅闪光则仅改变闪光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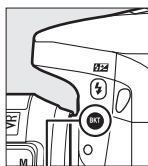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2 选择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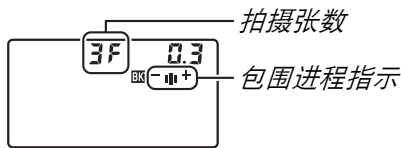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 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以及照片的拍摄顺序。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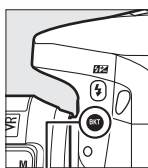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BKT 将显示在取景器中 (见右图); 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BK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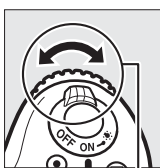


3 选择包围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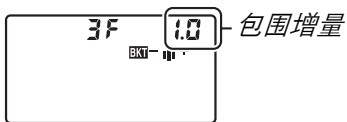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包围增量。



BK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以 $1/3EV$ 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控制面板显示	拍摄张数	包围顺序 (EV)
+ 3F 0.3 ▶▶+	3	0/+0.3/+0.7
-- 3F 0.3 ◀◀	3	0/-0.7/-0.3
+ 2F 0.3 ▶+	2	0/+0.3
-- 2F 0.3 -◀	2	0/-0.3
3F 0.3 -▶+	3	0/-0.3/+0.3
5F 0.3 ◀▶▶+	5	0/-0.7/-0.3/+0.3/+0.7

📌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36)。有关选择包围执行顺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7 (包围顺序，📖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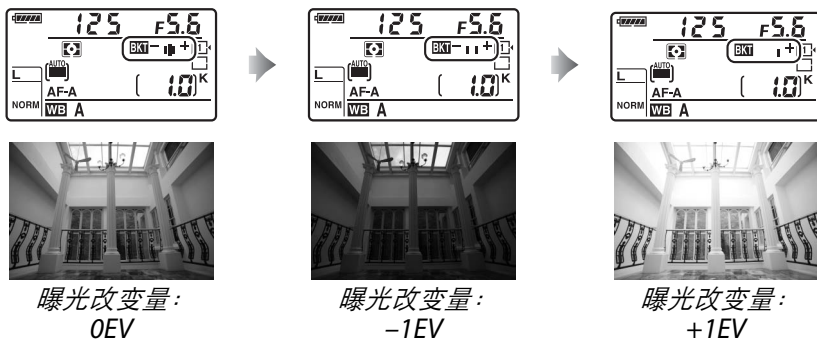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时根据所选包围程序改变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在曝光补偿 ( 86) 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曝光，使曝光补偿可达到 5EV 以上。



当执行包围时，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包围进程指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进程指示和  图标不再显示。



曝光和闪光包围

在低速连拍和高速连拍释放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张数 (☐ 239)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 134 页步骤 2 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曝光包围

照相机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 (模式 P)、光圈 (模式 S) 或快门速度 (模式 A 和 M) 来调整曝光。在模式 P、S 和 A 下，若将 ISO 感光度设定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选为开启 (☐ 81)，照相机将在超过自身曝光系统限制时自动改变 ISO 感光度以实现最佳曝光效果；在模式 M 下，照相机将先使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以使曝光尽可能接近最佳效果，然后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包围该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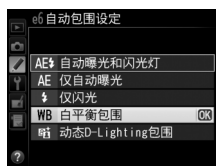


■ 白平衡包围

照相机为每张照片创建多个副本，且每个副本使用不同的白平衡。有关白平衡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89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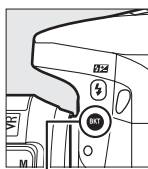
1 选择白平衡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白平衡包围。



2 选择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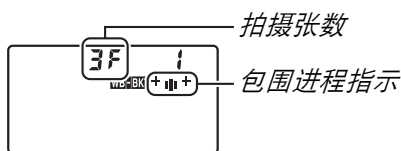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以及照片的拍摄顺序。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BKT 将显示在取景器中（见右图）；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WB-BKT**。



✍ 白平衡包围

图像品质为 NEF (RAW) 时，白平衡包围不可用。选择 **NEF (RAW)**、**NEF (RAW) + JPEG 精细**、**NEF (RAW) + JPEG 标准** 或 **NEF (RAW) + JPEG 基本** 可取消白平衡包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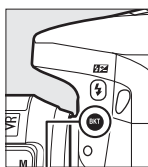
白平衡包围仅影响色温（白平衡微调显示中的琥珀色 - 蓝色轴，☞ 91）。在绿色 - 洋红轴上不进行调整。

在自拍模式（☞ 59）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239）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释放快门都将创建在白平衡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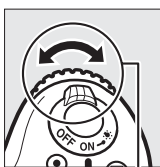
在存储卡存取指示灯点亮时，若关闭照相机，电源仅在记录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后才会关闭。

3 选择白平衡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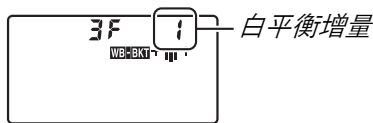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从 1（5 迈尔德；☐ 93）、2（10 迈尔德）和 3（15 迈尔德）中选择增量。**B** 值代表蓝色量，**A** 值代表琥珀色量（☐ 91）。



BK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以 1 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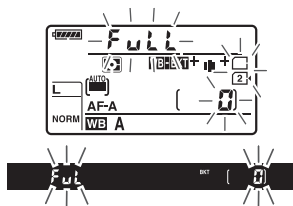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显示	拍摄张数	白平衡增量	包围顺序
b 3F +	3	1B	0 / 1 B / 2 B
R 3F +	3	1A	0 / 2 A / 1 A
b 2F +	2	1B	0 / 1 B
R 2F +	2	1A	0 / 1 A
3F + +	3	1A、1B	0 / 1 A / 1 B
5F + +	5	1A、1B	0 / 2 A / 1 A / 1 B / 2 B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每次拍摄都将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各图像都有一个不同的白平衡。在白平衡微调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白平衡。



若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大于剩余可拍摄张数，如右图所示，**Full** 和相应存储卡的图标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Full** 图标在取景器中闪烁，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插入新的存储卡后，照相机可开始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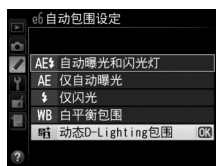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进程指示和 **WB-BKT** 图标不再显示。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照相机在一系列曝光中改变动态 D-Lighting。有关动态 D-Lighting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13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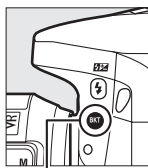
1 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2 选择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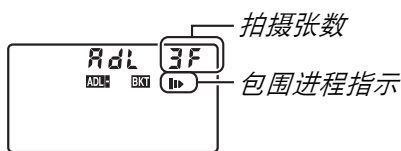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选择 2 张照片时，一张将在动态 D-Lighting 关闭状态下拍摄，另外一张则以拍摄菜单中动态 **D-Lighting** 的当前所选值拍摄（若动态 D-Lighting 处于关闭状态，第二张则以自动动态 D-Lighting 设定进行拍摄）。选择 3 张照片时，将以关闭、标准和高动态 D-Lighting 设定拍摄该系列照片。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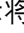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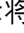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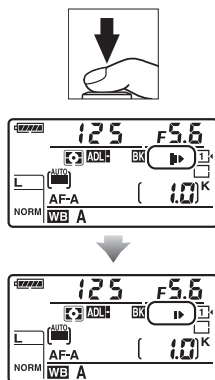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BKT 将显示在取景器中（见右图）；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ADL BK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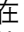
3 构图，对焦并拍摄。

照相机将根据所选包围程序在每次拍摄时改变动态 D-Lighting。当执行包围时，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包围进程指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若包围程序包含 2 张照片，指示将从  更改为 ，若程序包含 3 张照片，指示则从  更改为  再更改为 。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进程指示和  图标不再显示。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低速连拍和高速连拍释放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张数 ( 239)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 140 页步骤 2 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多重曝光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按照以下步骤可在单张照片中记录 2 至 3 次曝光。多重曝光可产生明显优于软件从现有图像所制作合成图像的色彩。

■ 创建多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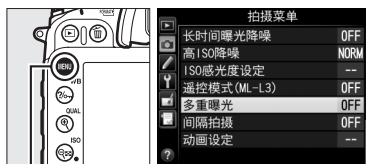
在即时取景中无法记录多重曝光。继续操作前请退出即时取景。

🔪 记录时间延长

若显示屏在播放或菜单操作过程中关闭且约 30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拍摄将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在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 □ 239) 中选择较长的时间可延长记录下一次曝光的可用时间。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多重曝光。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多重曝光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一种模式。


加亮显示多重曝光模式并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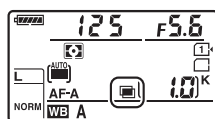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若要创建一系列多重曝光，请选择 ON 开启（一系列）。多重曝光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
- 若要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请选择开启（单张照片）。单个多重曝光创建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他多重曝光直接退出，请选择关闭。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或开启（单张照片），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  图标。



3 选择拍摄张数。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按下▲或▼选择用来组合成单张照片的拍摄张数并按下Ⓞ。



4 选择增益补偿的量。

加亮显示自动增益补偿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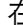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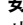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 开启：根据实际记录的曝光次数调整增益补偿（2次曝光时，每次曝光的增益补偿设为 $1/2$ ；3次曝光时则为 $1/3$ ；依此类推）。
- 关闭：记录多重曝光时不会调整增益补偿。背景较暗时推荐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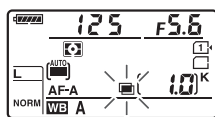


5 构图，对焦并拍摄。

在高速连拍和低速连拍释放模式（ 57）下，照相机将在一次连拍中记录所有曝光。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持续记录多重曝光；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拍摄完第一张照片后，多重曝光拍摄即会结束。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239）中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都将自动记录在第 143 页步骤 3 中所选的拍摄张数；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他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时将拍摄一张照片；请继续拍摄直至记录完所有曝光（有关在记录完所有照片之前中断多重曝光的信息，请参阅第 145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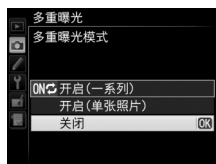
 图标将会闪烁直至拍摄结束。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仅当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了关闭时多重曝光拍摄才会结束；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多重曝光完成时多重曝光拍摄将自动结束。多重曝光拍摄结束时  图标将从显示中消失。



■中断多重曝光

若要在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中断多重曝光，请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当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拍摄结束时，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若自动增益补偿处于开启状态，照相机将根据实际记录的拍摄张数相应调整增益补偿。请注意，在以下情况时拍摄将自动结束：

- 执行双键重设（☐ 131）
- 照相机关闭
- 电池电量耗尽
- 删除照片



☑ 多重曝光

记录多重曝光的过程中，请勿取出或更换存储卡。

在即时取景中无法记录多重曝光。当在该模式下拍摄照片时，**多重曝光模式**将重设为关闭。

自动增益补偿（☐ 144）选为关闭时所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包括测光、曝光、拍摄模式、焦距、拍摄日期和照相机方向）中列出的是多重曝光中首次拍摄时的信息。

📝 间隔拍摄

若在进行首次曝光前激活了间隔拍摄，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时间记录曝光，直至完成在多重曝光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此时忽视间隔拍摄菜单中列出的拍摄张数）。随后，这些曝光将记录为单张照片且间隔拍摄将结束（若在多重曝光模式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多重曝光拍摄也将自动结束）。

📝 其他设定

多重曝光拍摄期间无法格式化存储卡，某些菜单项目也将变为灰色且无法更改。



间隔拍摄

照相机可在预设的间隔下自动拍摄照片。

☑ 拍摄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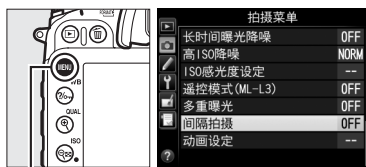
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请不要选择自拍 (☺) 或 **MUP** 释放模式。开始间隔拍摄之前，请先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选择一个开始时间之前，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时区和日期，并确认照相机时钟已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 267)。

推荐使用三脚架。开始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务必将照相机 EN-EL15 电池充满电。若不确定，则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或使用一个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另购)。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间隔拍摄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开始时间。

有以下开始方式可供选择。

- 若要立即开始拍摄，请加亮显示立即并按下 ▶。完成设定约 3 秒后开始拍摄；进入步骤 3。
- 若要选择开始时间，请加亮显示开始时间并按下 ▶ 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开始时间选项。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小时或分钟，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按下 ▶ 继续。



3 选择间隔时间。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小时、分钟或秒钟，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请选择一个比拍摄完在步骤 4 中选择的张数所需时间更长的间隔时间。若间隔时间太短，所拍照片可能会少于在步骤 4 中列出的总张数 (间隔数乘以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按下 ▶ 继续。



4 选择间隔数和在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间隔数或拍摄张数，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按下 ▶ 继续。



5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若要不启动间隔拍摄直接返回拍摄菜单，请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K)。第一系列的拍摄将在指定开始时间进行，若在步骤 2 中已将选择开始时间设为立即，第一系列的拍摄则在约 3 秒后开始。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持续拍摄，直至拍摄完所有照片。请注意，由于每个间隔的快门速度、每秒幅数以及记录图像所需时间可能不尽相同，间隔结束到下一间隔开始之间的时间可能会有差异。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继续拍摄 (例如，在拍摄模式 M 中当前选择了快门速度 B 门 ($b_u l_b$) 或遥控 B 门 (- -)，或者开始时间短于 1 分钟)，显示屏中将出现警告信息。



❑ 存储容量不足

若存储卡已满，间隔拍摄将保持激活状态但不能拍摄照片。请在删除一些照片或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其他存储卡后，重新开始拍摄 (149)。

🔧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 DK-5 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60)。



间隔拍摄

间隔拍摄无法与遥控拍摄（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127](#)））、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55](#)）或动画即时取景（[□ 163](#)）一起组合使用。

释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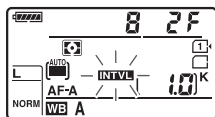
无论选择了何种释放模式，照相机都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指定张数的照片。在连拍模式下，照片将以第 58 页中指定的速度进行拍摄。在 **S**（单张拍摄）模式下，照片将以自定义设定 d5（**CL 模式拍摄速度**，[□ 241](#)）中所选的速度进行拍摄；在模式 **Q** 下，照相机噪音将降低。

包围

请在启动间隔拍摄前调整包围设定。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若曝光包围、闪光包围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而忽视在间隔拍摄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若间隔拍摄过程中白平衡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则会在每个间隔中拍摄一张照片，并处理该照片以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副本。

拍摄期间

间隔拍摄过程中，控制面板中的 **INTVL** 图标将会闪烁。在下一个拍摄间隔即将开始之前，快门速度显示中将出现剩余间隔数，且光圈显示中将会出现当前间隔下的剩余可拍摄张数。在其他时候，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查看剩余间隔数和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释放按钮时，可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直至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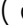
若要查看当前间隔拍摄设定，请在两次拍摄之间选择**间隔拍摄**。间隔拍摄过程中，间隔拍摄菜单将会显示开始时间、拍摄间隔，以及剩余间隔数和剩余可拍摄张数。这些项目在间隔拍摄期间均无法改变。



当执行间隔拍摄时，您可播放照片并随意调整拍摄和菜单设定。在每个间隔的大约 4 秒之前，显示屏将自动关闭。

■暂停间隔拍摄

您可以通过下列方法暂停间隔拍摄：

- 在两次间隔之间按下 **OK** 按钮
- 加亮显示间隔拍摄菜单中的**开始 > 暂停**并按下 **OK**
- 关闭照相机后再将其重新开启（如有需要，可在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更换存储卡）
- 选择自拍（）或 **MUP** 释放模式

重新开始拍摄的步骤如下：

1 选择新的开始时间。

按照第 146 页中所述选择一个新的开始时间。



2 重新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重新开始**并按下 **OK**。请注意，若拍摄过程中间隔拍摄被暂停，则当前间隔下的剩余可拍摄张数将被取消。



■中断间隔拍摄

电池电量耗尽时，间隔拍摄将会自动结束。在以下情况中间隔拍摄也将停止：

- 在间隔拍摄菜单中选择**开始 > 关闭**
- 执行一次双键重设（[☞ 131](#)）
-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重设拍摄菜单**（[☞ 226](#)）
- 更改包围设定（[☞ 134](#)）

间隔拍摄结束时将恢复通常拍摄。

■不拍摄照片

间隔即将开始时，若以下任一情况持续 8 秒或以上，照相机将会跳过当前间隔：前一间隔的一张或多张照片正在拍摄中，内存缓冲区已满，或者在 **AF-S** 模式下或在 **AF-A** 中自动设为单次伺服 **AF** 时照相机无法对焦（请注意，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再次对焦）。拍摄将从下一间隔重新开始。



非 CPU 镜头

使用非 CPU 镜头时，用户可通过指定镜头数据（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来访问多个 CPU 镜头功能。

当已知镜头焦距时:

- 电动变焦可与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 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镜头焦距（带星号）

当已知镜头最大光圈时:

-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光圈值
- 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AA（自动光圈）模式，闪光级别将根据光圈变化进行调整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光圈值（带星号）

同时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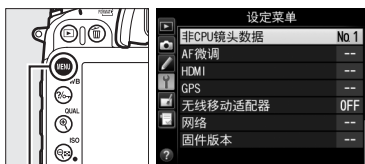
- 启用彩色矩阵测光（请注意，当使用包括反射型尼克尔镜头在内的某些镜头时，为了获得精确结果可能需要使用中央重点或点测光）
- 提高中央重点、点测光及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的精确度



本照相机最多可存储 9 个非 CPU 镜头的数据。输入或编辑非 CPU 镜头数据的步骤如下：

1 选择非 CPU 镜头数据。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镜头编号。

加亮显示镜头编号并按下 **◀** 或 **▶** 从 1 至 9 之间选择一个镜头编号。



3 输入焦距和光圈。

加亮显示焦距 (**mm**) 或最大光圈并按下 **◀** 或 **▶** 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焦距可从 6 至 4000mm 的值之间进行选择，最大光圈可从 f/1.2 至 f/22 的值之间进行选择。



✍ 焦距未列出

若未列出准确的焦距，请选择大于镜头实际焦距的最近值。

✍ 望远倍率镜和变焦镜头

望远倍率镜的最大光圈是望远倍率镜和镜头最大光圈的组合。请注意，当非 CPU 镜头变焦时不会调整镜头数据。不同焦距的数据可作为不同镜头编号进行输入，或者您可根据每次调整变焦时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的新数值编辑镜头数据。

4 保存设定并退出。

按下 **OK**。指定的焦距和光圈值将存储在所选镜头编号的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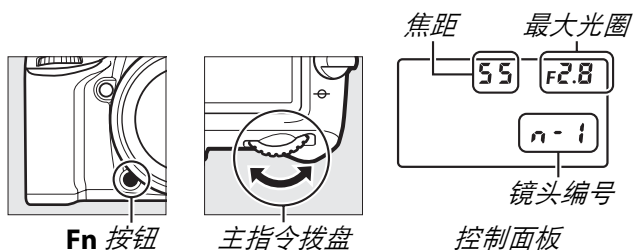
使用非 CPU 镜头时启用镜头数据的步骤如下：

1 将非 CPU 镜头编号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中，将照相机控制的“按下 + 指令拨盘”选项设为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非 CPU 镜头编号选择功能可指定给以下按钮：Fn 按钮（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255）、景深预览按钮（自定义设定 f3，指定预览按钮，☐ 257）或 AE-L/AF-L 按钮（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AE-L/AF-L 按钮，☐ 258）。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镜头编号。

按下所选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镜头编号。



使用 GPS 单元

使用随 GPS 单元附送的可将另购的 GPS 单元 GP-1 连接至照相机的配件端子 (㊦ 315)，从而可在拍摄照片时记录有关照相机当前位置的信息。连接 GPS 单元之前请关闭照相机；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GPS 单元随附的说明书。

■ 设定菜单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 **GPS** 项目包含下列选项。

- **待机定时器**：选择在连接了 GPS 单元时是否自动关闭曝光测光。

选项	说明
启用	若在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 ㊦ 239) 中所选的时间内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曝光测光将自动关闭 (为使照相机有时间获取 GPS 数据，激活曝光测光或开启照相机后，该延迟时间最多可延长 1 分钟)。这样可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
禁用	连接了 GPS 单元期间曝光测光不会关闭。

- **位置**：该项目仅在连接了 GPS 单元时可用，它将显示由 GPS 报道的当前纬度、经度、海拔以及世界协调时间 (UTC)。
- **使用 GPS 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是可使照相机时钟与 GPS 装置报道的时间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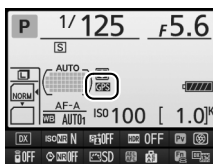
✎ 世界协调时间 (UTC)

UTC 数据由 GPS 装置提供，与照相机时钟无关。

✎ GPS 图标

连接状态以 GPS 图标标识：


- **GPS (静态)**：照相机已与 GPS 单元建立通讯。显示该图标时所拍照片的信息将包含一页 GPS 数据 (㊦ 193)。
- **GPS (闪烁)**：GPS 单元正在搜索信号。该图标闪烁时所拍照片不包含 GPS 数据。
- **无图标**：至少 2 秒内未从 GPS 单元收到新的 GPS 数据。未显示 GPS 图标时所拍照片不包含 GPS 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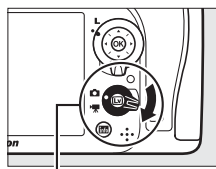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在即时取景模式下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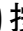
- 1 将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盖上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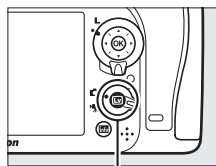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在拍摄前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 DK-5 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 60)。



即时取景选择器

- 2 按下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此时，取景器中将无法看见拍摄对象。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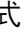
- 3 定位对焦点。

按照第 157 页中所述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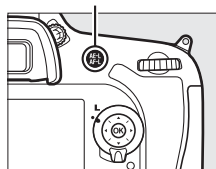
- 4 对焦。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照相机对焦期间，对焦点以绿色闪烁。若照相机可以对焦，对焦点将显示为绿色；若照相机无法对焦，对焦点则以红色闪烁（请注意，即使对焦点以红色闪烁，照相机仍可拍摄照片；拍摄前请在显示屏中确认对焦）。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曝光 ( 84)；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锁定。在模式 **M** 下，您可在曝光指示 ( 51) 的帮助下调整曝光。

 **AE-L/AF-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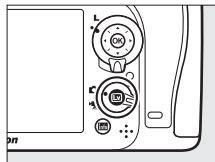
5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显示屏将会关闭。



6 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按下 **[Lv]** 按钮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 结束即时取景

若取下镜头，即时取景将自动结束。为避免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即时取景也可能会自动结束；不使用照相机时，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且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照相机也可能明显变热，但这并非故障）。

- 周围温度较高
- 照相机长时间在即时取景下使用或长时间用于录制动画
- 照相机长时间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使用

当您试图开始即时取景时若即时取景未启动，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重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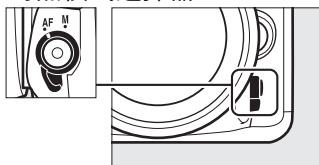
📹 动画

动画录制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不可用，此时按下动画录制按钮不起作用。请选择动画即时取景（**[Q]** 163）拍摄动画。



在即时取景中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然后按照以下步骤选择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有关手动对焦的信息，请参阅第 161 页内容。

对焦模式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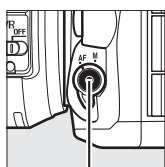


■ 选择对焦模式

即时取景中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请注意，全时伺服 AF 在  和  模式下不可用）：

模式	说明
AF-S	单次伺服 AF：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AF-F	全时伺服 AF：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直至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若要选择一种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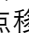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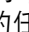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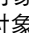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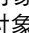
☑ 在即时取景中使用自动对焦

请使用 AF-S 镜头。使用其他镜头或望远倍率镜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请注意，在即时取景中自动对焦较慢，并且照相机对焦期间显示屏可能变亮或变暗。照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点有时可能显示为绿色。以下情形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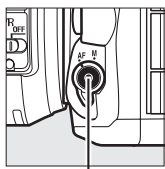
- 拍摄对象包含平行于画面长边缘的线条
- 拍摄对象缺少对比度
- 位于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包含高对比亮度的区域，或包含聚光灯、霓虹灯或其他有亮度变化的光源
-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或其他类似灯光下显示屏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
- 使用十字（星芒）滤镜或其他特殊滤镜
- 拍摄对象看起来小于对焦点
-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 拍摄对象正在移动

■选择 AF 区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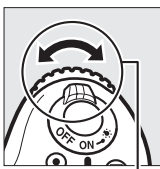
在  以外的模式下，即时取景中可选择以下 AF 区域模式（请注意，对象跟踪 AF 在 、 和  模式下不可用）：

模式	说明
	脸部优先 AF ：适用于人像拍摄。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拍摄对象；所选拍摄对象以一个黄色双边框标识（若侦测到多张脸部（最多 35 张），照相机将对焦于最近的拍摄对象；若要选择其他拍摄对象，请使用多重选择器）。若照相机无法再侦测到该拍摄对象（例如，因为拍摄对象已转头面向其他地方），则边框将会消失。
	宽区域 AF ：适用于以手持方式拍摄风景和其他非人物拍摄对象。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对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可将对焦点置于画面中央。
	标准区域 AF ：适用于精确对焦于画面中的所选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对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可将对焦点置于画面中央。推荐使用三脚架。
	对象跟踪 AF ：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并按下  。对焦点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再次按下  可停止跟踪。请注意，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以下拍摄对象：移动迅速，离开画面或被其他物体遮挡，尺寸、色彩或亮度明显变化，太小、太大、太亮、太暗，或者色彩或亮度与背景相似。

若要选择一种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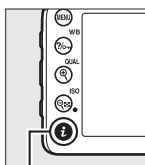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显示屏





使用 **i** 按钮

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按下 **i** 按钮可访问下列选项。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然后按下 **▶** 可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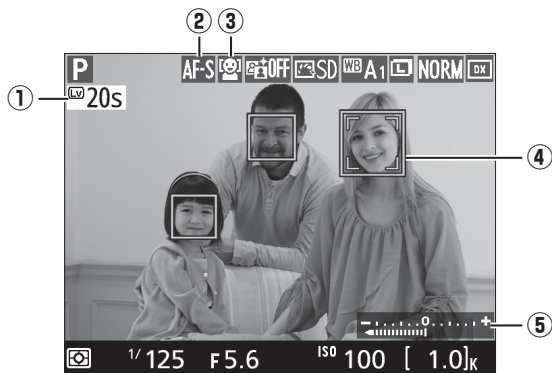


i 按钮



选项	说明
图像区域	从 DX (24 × 16) 和 1.3 × (18 × 12) 图像区域 (□ 63) 中选择。 
图像品质	选择图像品质 (□ 66)。
图像尺寸	选择图像尺寸 (□ 68)。
设定优化校准	选择一个优化校准 (□ 105)。 
动态 D-Lighting	调整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 (□ 113)。
遥控模式 (ML-L3)	选择遥控延迟、快速响应遥控或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可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进行遥控拍摄 (□ 127)。 
显示屏亮度	按下 ▲ 或 ▼ 可为即时取景调整显示屏亮度。显示屏亮度的改变对照相机记录的照片没有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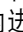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项目	说明	
① 剩余时间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前的剩余时间。当拍摄将在 30 秒或更短的时间内结束时显示。	162
② 自动对焦模式	当前自动对焦模式。	157
③ AF 区域模式	当前 AF 区域模式。	158
④ 对焦点	当前对焦点。显示根据 AF 区域模式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155
⑤ 曝光指示	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将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仅限于模式 M ）。	51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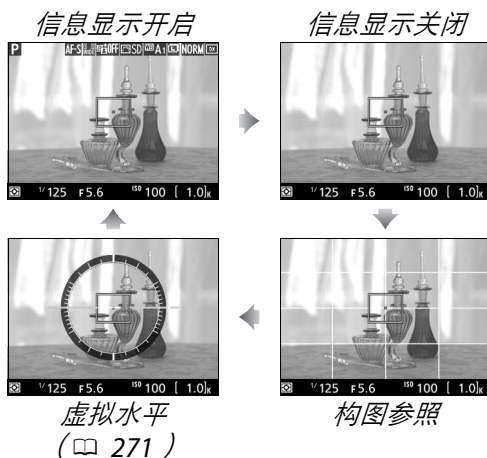
根据场景的不同，曝光可能不同于未使用即时取景时将获得的效果。在即时取景下，照相机根据即时取景显示的需要调整测光，使所拍照片的曝光接近在显示屏中看到的 effect。在 **P**、**S**、**A**、**M** 和  模式下，曝光可在 $\pm 5\text{EV}$ 范围内进行调整（ 86）。请注意，高于 $+3\text{EV}$ 或低于 -3EV 数值的效果无法在显示屏中预览。

也请参阅

有关在即时取景过程中测量预设白平衡值的信息，请参阅第 98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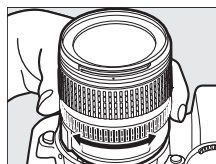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若要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隐藏或显示显示屏中的指示，请按下 **Inf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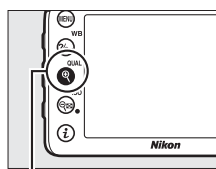


手动对焦

若要在手动对焦模式 (**78**) 下进行对焦，请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的视野（最大约至 19 倍）以获取精确对焦，请按下 **Q (QUAL)** 按钮。当镜头视野放大时，显示屏右下角的灰色方框中将出现导航窗口。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仅适用于 AF 区域模式选为宽区域 AF 或标准区域 AF 时），按下 **Q (ISO)** 则可缩小视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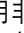



Q (QUA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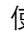


导航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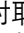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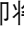
非 CPU 镜头

使用非 CPU 镜头时，请务必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 150) 输入焦距和最大光圈。非 CPU 镜头仅可在 **A** 和 **M** 模式下使用 ( 47)；使用镜头光圈环可调整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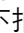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显示

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都不会出现在最终照片中，但可能会出现在显示屏中，而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闪光灯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此外，若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显示屏中将可能出现失真现象。使用闪烁消减 ( 266) 可减少在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下显示屏中可见的闪烁和条带痕迹，但在某些快门速度下它们仍可能出现在最终照片中。在即时取景模式下进行拍摄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倒计时显示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 30 秒前会显示倒计时 ( 160；即时取景为保护内部电路而即将结束前，或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即时取景** ( 240) 选为 **无限** 以外的选项时显示屏自动关闭 5 秒前，计时器将变为红色)。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选择即时取景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请注意，虽然在播放过程中不会出现倒计时，但是计时器时间耗尽时即时取景仍将自动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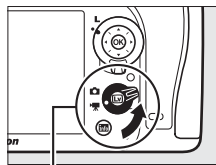
HDMI

若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照相机连接在 HDMI 视频设备上，照相机显示屏将保持开启且视频设备中将显示镜头视野。若该设备支持 HDMI-CEC，在即时取景下拍摄前，请将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选项** ( 218) 选为关闭。


动画即时取景

动画可在即时取景中进行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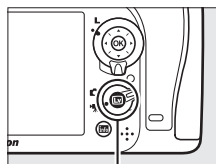
- 1 将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动画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选择器



- 2 按下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镜头视野将显示在照相机显示屏中，其效果与实际动画中所示相同且已修改曝光效果。此时，取景器中将无法看见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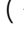



 按钮

  图标

 图标 ( 167) 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录制前

录制之前，请选择一个光圈 (仅限于模式 **A** 和 **M**，  50、51)，若有需要，请选择一个色空间 ( 229)。

- 3 选择对焦模式 ( 157)。



- 4 选择 AF 区域模式 ( 158)。



5 对焦。

为起始画面构图并按照第 155 页中的步骤 3 和 4 所述进行对焦（有关在动画即时取景中对焦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57 页内容）。请注意，动画即时取景中脸部优先 AF 能侦测到的拍摄对象数量将减少。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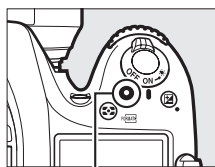
以下设定可在动画即时取景中进行调整：

	光圈	快门速度	ISO 感光度	曝光补偿
P、S、A、	—	—	—	✓
M	—	✓	✓	—
其他拍摄模式	—	—	—	—

在模式 **M** 下，ISO 感光度可设为 100 至 Hi 2 之间的值，快门速度可设为 $1/25$ 秒至 $1/8000$ 秒之间的值（可用的最低快门速度根据帧频的不同而异； 171）。在其他模式下，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将被自动调整。若导致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请退出并重新开始动画即时取景。

6 开始录制。

按下动画录制按钮开始录制。显示屏中将出现录制指示及可用录制时间。曝光由矩阵测光设定，按下 **AE-L/AF-L** 按钮 (84) 可锁定曝光，在模式 **P、S、A** 和 下，按下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 (86) 可以 $1/3EV$ 为步长在 $\pm 3EV$ 范围内更改曝光。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锁定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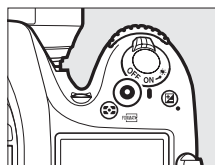
动画录制按钮
录制指示



剩余时间

7 结束录制。

再次按下动画录制按钮结束录制。当达到最大长度或存储卡已满时，录制将自动结束。



最大长度

单个动画文件最大为 4GB（有关最长录制时间的信息，请参阅第 171 页内容）；请注意，根据存储卡写入速度的不同，拍摄有可能会在达到上述长度之前结束（☐ 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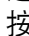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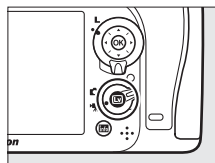
若要在录制期间拍摄照片，请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若有需要，拍摄信息显示可指定给 **Fn**、景深预览或 **AE-L/AF-L** 按钮，并且，在拍摄前该按钮可用来显示照相机的静止拍摄设定；☐ 261、262）。动画录制将结束（到此为止已录制的动画片段将被保存）且照相机将返回即时取景。照相机将使用宽高比为 16:9 的裁切以当前图像区域设定记录照片。照相机将在关闭闪光灯的状态下拍摄照片。请注意，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无法预览照片曝光效果；推荐使用模式 **P**、**S** 或 **A**，但通过使用 **Fn**、景深预览或 **AE-L/AF-L** 按钮（☐ 261、262）显示拍摄信息并检查曝光指示，可在模式 **M** 下获得准确效果。照片曝光补偿可设为 -5 至 +5EV 之间的值，但只有 -3 至 +3 之间的值可在显示屏中预览（模式 **P**、**S**、**A** 和 **M**；☐ 86）。

倒计时显示

在即时取景自动结束 30 秒前，屏幕中将显示倒计时（☐ 160）。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动画录制开始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请注意，不管可用录制时间还有多少，计时器时间耗尽时即时取景都将自动结束。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动画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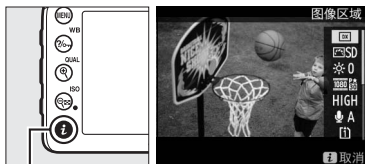
8 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按下  按钮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使用 **i**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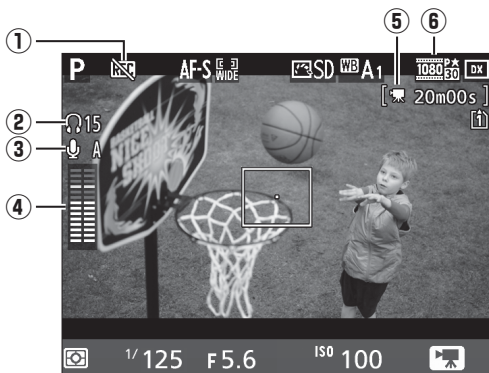
在动画即时取景中录制开始之前按下 **i** 按钮可访问下列选项（在录制过程中按下 **i** 按钮将不起作用）。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 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i 按钮

选项	说明
图像区域	从 DX (24 × 16) 和 1.3 × (18 × 12) 图像区域 (☐ 63) 中选择。 
设定优化校准	选择一个优化校准 (☐ 105)。 
显示屏亮度	按下 ▲ 或 ▼ 可为动画即时取景调整显示屏亮度。显示屏亮度的改变对使用照相机所录制的动画没有影响。 
画面尺寸 / 帧频	选择画面尺寸和帧频 (☐ 171)。
动画品质	选择动画品质 (☐ 171)。
麦克风	按下 ▲ 或 ▼ 可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 171)。内置麦克风和另购的 ME-1 立体声麦克风灵敏度都会相应调整。 
目标位置	若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选择录制动画的存储卡 (☐ 171)。
耳机音量	仅当在耳机接口中插有第三方耳机时显示。按下 ▲ 或 ▼ 可调整耳机音量 (☐ 167)。 

即时取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项目	说明	📖
① “禁止录制动画”图标	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
② 耳机音量	输出至耳机的音频音量。	166
③ 麦克风灵敏度	动画录制时的麦克风灵敏度。	166
④ 声音级别	音频录制的声音级别。若级别太高将显示为红色；请相应调整麦克风灵敏度。	166、171
⑤ (动画即时取景) 剩余时间	动画的可用录制时间。	164
⑥ 动画画面尺寸	动画录制时的画面尺寸。	171

🔧 使用外置麦克风

另购的 ME-1 立体声麦克风可用于减少录入自动对焦期间镜头震动所引起的噪音。

🔧 耳机

可使用第三方耳机。请注意，高声音级别可能会导致高音量；使用耳机时需特别小心。



信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若要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隐藏或显示显示屏中的指示，请按下 **Inf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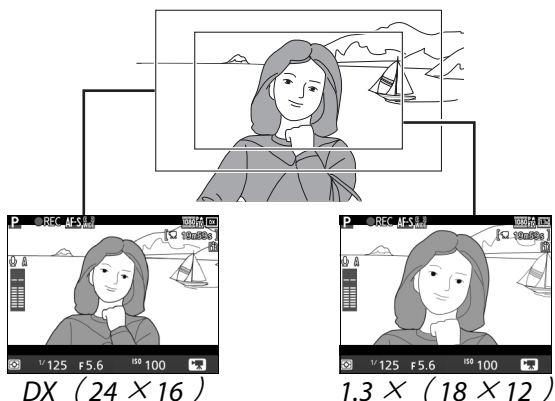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动画设定菜单 (171) 也提供画面尺寸、麦克风灵敏度及存储卡插槽选项。对焦可按照第 161 页中所述进行手动调整。Ⓞ、Fn、景深预览以及 **AE-L/AF-L** 按钮的功能可分别使用自定义设定 f1 (**OK** 按钮; 254)、g1 (指定 **Fn** 按钮; 261)、g2 (指定预览按钮; 262) 以及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262) 进行选择 (最后 3 个选项还可使您无需按住按钮即可锁定曝光)。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 可控制快门释放按钮是否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或者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图像区域

无论在拍摄菜单的**图像区域**（☐ 63）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动画即时取景（☐ 163）中记录的所有动画和照片的宽高比均为 16:9。但是，选择 **1.3 × (18 × 12)** 将缩小视角并增加镜头所显示的焦距。当选择了 **1.3 × (18 × 12)** 时， 图标将会显示。



动画即时取景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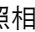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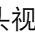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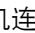
下表显示了在动画即时取景中所拍照片的尺寸：

图像区域	尺寸 / 图像品质选项	尺寸 (像素)	打印尺寸 (cm) *
DX (24 × 16)	大	6000 × 3368	50.8 × 28.5
	中	4496 × 2528	38.1 × 21.4
	小	2992 × 1680	25.3 × 14.2
1.3 × (18 × 12)	大	4800 × 2696	40.6 × 22.8
	中	3600 × 2024	30.5 × 17.1
	小	2400 × 1344	20.3 × 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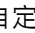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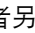
* 以 300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 (英寸) 等于图像尺寸 (像素) 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点 / 英寸: dpi; 1 英寸 = 约 2.54cm)。

图像品质取决于拍摄菜单中**图像品质**（☐ 66）的所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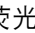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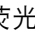
HDMI

若照相机连接至 HDMI 设备 ( 217)，照相机显示屏和 HDMI 设备中都会显示镜头视野。使用  按钮可隐藏或显示显示屏和 HDMI 设备上的指示。若要在照相机连接至 HDMI-CEC 设备时使用即时取景，请将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 ( 218) 选为关闭。若画面尺寸 / 帧频选为 **1920 × 1080 ; 60i**、**1920 × 1080 ; 50i**、**1280 × 720 ; 60p** 或 **1280 × 720 ; 50p**，当照相机连接在 HDMI 视频设备上时显示屏将会关闭。

遥控动画录制

若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 选为录制动画，另购遥控线或者另购无线遥控器 ( 314、315)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及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录制动画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下，或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时，闪烁、条带痕迹或失真现象可能出现在显示屏和最终的动画中 (有关减少闪烁和条带痕迹的信息，请参阅 **闪烁消减**，  266)。另外还可能出现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闪光灯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在录制动画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请注意，若您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放大镜头视野 ( 161)，动画中可能会出现噪点 (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或者意外的色彩。

照相机可录制视频和声音；录制过程中切勿遮盖麦克风。请注意，内置麦克风可能会录制到自动对焦及减震期间镜头产生的噪音。

闪光灯光线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无法使用。

若镜头被取下或模式拨盘被旋转，录制将自动终止。

为避免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即时取景可能会自动结束；不使用照相机时，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且可能出现噪点 (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照相机也可能明显变热，但这并非故障)。

- 周围温度较高
- 照相机长时间在即时取景下使用或长时间用于录制动画
- 照相机长时间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使用

当您试图开始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时若即时取景未启动，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重试。

动画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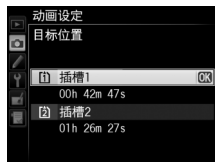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选项可调整以下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动画品质：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画面尺寸 / 帧频		动画品质	最大时间长度 (★高品质 / 标准)
	画面尺寸 (像素)	帧频*	最大比特率 (Mbps) (★高品质 / 标准)	
	1920 × 1080	60i	24/12	20分钟 / 29分59秒
	1920 × 1080	50i		
	1920 × 1080	30p		
	1920 × 1080	25p		
	1920 × 1080	24p		
	1280 × 720	60p		
	1280 × 720	50p		

* 所列值。60p、50p、30p、25p及24p的实际帧频分别为59.94、50、29.97、25及23.976幅/秒。

- 麦克风：开启或关闭内置立体声麦克风或另购的ME-1立体声麦克风或调整麦克风灵敏度。选择自动灵敏度可自动调整灵敏度，选择麦克风关闭可关闭声音录制；若要手动选择麦克风灵敏度，请选择手动灵敏度，然后选择一个灵敏度。
- 目标位置：选择录制动画的插槽。菜单将显示每张卡的可用录制时间；录制将在时间用完时自动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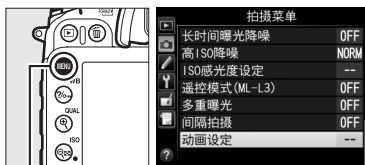
画面尺寸 / 帧频

当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 (63) 选为 **DX (24 × 16)** 时，动画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中的 **1920 × 1080**；**60i** 和 **1920 × 1080**；**50i** 设定将不可用。这些设定可通过将图像区域设为 **1.3 × (18 × 12)** 进行访问。若在使用这些选项的任一选项时将图像区域选为 **DX (24 × 16)**，画面尺寸 / 帧频将重设为 **1920 × 1080**；**30p** (选择了 **1920 × 1080**；**60i** 时) 或 **1920 × 1080**；**25p** (选择了 **1920 × 1080**；**50i** 时)。



1 选择动画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动画选项。

加亮显示所需项目并按下 **▶**，然后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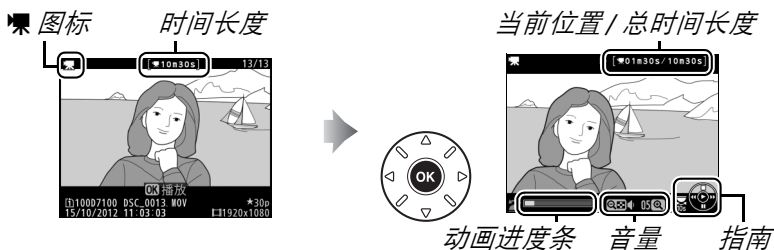


✓ 画面尺寸和帧频

画面尺寸和帧频影响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亮点）的分布和数量。

查看动画

全屏播放 (187) 时, 动画将用 图标标识。按下 可开始播放。




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使用	说明
暂停		暂停播放。
播放		在动画暂停时或者快退 / 快进期间恢复播放。
快退 / 快进		每按一下可使速度加快 (2 倍、4 倍、8 倍、16 倍); 按住则可跳至动画开始或末尾 (在显示屏的右上角, 第一幅画面以 标识, 最后一幅画面以 标识)。当播放暂停时, 每按一下可使动画后退或前进一幅画面; 按住则可持续后退或前进。
跳跃 10 秒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向前或向后跳跃 10 秒。
向前 / 向后显示画面		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跳至最后一幅画面或第一幅画面。
调整音量	(QUAL) / (ISO)	按下 (QUAL) 可提高音量, 按下 (ISO) 则降低音量。
裁切动画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 175 页内容。
退出		退回全屏播放。
返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退回拍摄模式。





图标

若动画为无声动画，全屏和动画播放时屏幕中将显示 。



编辑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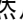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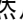
您可裁切动画片段以创建动画编辑后的副本，或者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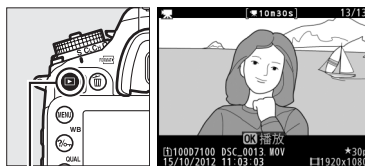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删除所选画面之前或之后的动画片段，创建一个副本。
 保存选定的帧	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裁切动画

创建动画裁切后副本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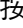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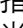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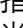

1 全屏显示动画。

按下  按钮在显示屏中全屏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或  滚动照片直至显示您想要编辑的动画。



 按钮


2 选择开始或结束点。

按照第 173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按下  可开始和恢复播放，按下  可暂停，按下  或  或者旋转主指令拨盘或副指令拨盘可查找所需画面（ 173）。当前画面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



动画进度条

3 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按下  按钮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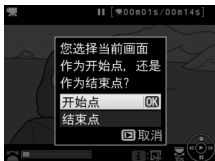
 按钮

4 选择选择开始 / 结束点。

加亮显示选择开始 / 结束点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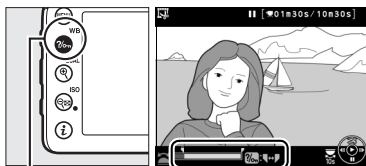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当前画面将作为副本的开始点还是结束点，然后按下 **OK**。



5 删除画面。

若当前未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 **◀** 或 **▶** 进行快进或快退（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向前或向后跳跃 10 秒；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跳至第一幅或最后一幅画面）。若要当前选择切换为开始点（**▾**）或结束点（**▹**），请按下 **⌂**（**WB**）。



?/o_m (WB)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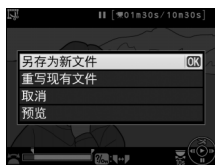
一旦选好开始点和 / 或结束点，请按下 **▲**。在所选开始点之前和所选结束点之后的所有画面都将从副本中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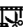


6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 另存为新文件：将副本保存为一个新文件。
- 重写现有文件：将原始动画文件替换为编辑后的副本。
- 取消：返回步骤 5。
- 预览：预览副本。




全屏播放时，编辑后的副本将用  图标标识。

裁切动画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 2 秒。若在当前播放位置无法创建副本，在步骤 5 中当前位置将显示为红色且不会创建副本。若存储卡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副本将不会保存。

副本的创建时间和日期与原始文件一样。

润饰菜单

使用润饰菜单中的**编辑动画**选项( 275)也可编辑动画。



保存选定的帧

保存所选画面的 JPEG 静态照片副本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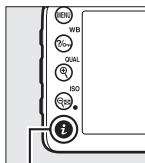
1 查看动画并选择一个画面。

按照第 173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当前画面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按下 ◀ 或 ▶ 可快退或快进，按下 ▼ 可将动画暂停在您要复制的画面。



2 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按下 **i** 按钮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i 按钮



3 选择保存选定的帧。

加亮显示保存选定的帧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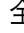


4 创建静态画面副本。

按下 ▲ 创建当前画面的静态画面副本。



5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为所选画面创建一个精细品质 (66) 的 JPEG 副本。全屏播放时，动画静态画面将用  图标标识。



保存选定的帧

使用保存选定的帧选项创建的 JPEG 动画静态画面无法进行润饰。JPEG 动画静态画面缺少某些类别的照片信息 (189)。

特殊效果

记录图像时可使用特殊效果。



使用特殊效果进行拍摄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EFFECTS** 并按下 **INFO** 按钮可查看当前所选的特殊效果模式。旋转主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其他特殊效果模式。



模式拨盘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NEF (RAW)

若在 、、 或 模式下将图像品质选为 NEF (RAW) + JPEG，将仅记录 JPEG 图像 (☐ 66)。若选择了 NEF (RAW)，则将记录精细品质的 JPEG 照片而不记录 NEF (RAW)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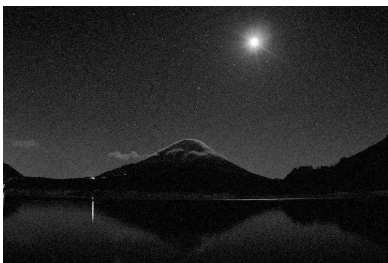
连拍释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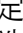
若选择了 或 ，连拍释放时的每秒幅数将会降低。当内存缓冲区被占满时，照相机将显示一条信息提示您正在进行记录，拍摄将暂停直至信息从显示屏中消失。

润饰菜单

润饰菜单中的彩色素描 (☐ 289)、模型效果 (☐ 290) 以及可选颜色 (☐ 291) 选项可用于将这些效果应用于现有照片。


夜视



适用于在黑暗环境下以高 ISO 感光度记录单色图像（图像中将带有一些噪点，如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当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时，可以使用手动对焦。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减少模糊。取景器拍摄过程中，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将点亮以辅助对焦操作；若要禁用照明器，请将自定义设定 a7（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235）选为关闭。


彩色素描



照相机通过提取轮廓并为其着色以获得彩色素描效果。该模式下拍摄的动画在播放时如同由一系列静止照片组成的幻灯片。您可在即时取景过程中选择该效果（ 182）；请注意，使用即时取景时显示屏刷新率会降低，连拍释放模式下每秒幅数也会降低。动画录制过程中自动对焦不可用。

模型效果



使远距离的拍摄对象呈现模型效果。通过将以 $1920 \times 1080/30p$ 拍摄的 30 至 45 分钟的动画片段压缩为大约播放 3 分钟的动画，模型效果动画以高速播放。您可在即时取景过程中选择该效果（ 183）；请注意，使用即时取景时显示屏刷新率会降低，连拍释放模式下每秒幅数也会降低。录制动画时不录制声音；动画录制过程中自动对焦不可用。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光线不足时推荐使用三脚架。

可选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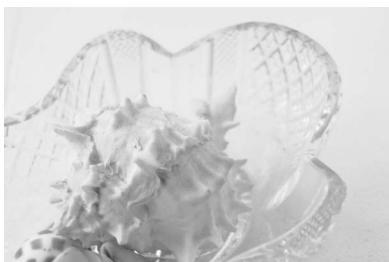
已选颜色以外的所有颜色均以黑白记录。您可在即时取景过程中选择该效果（□ 184）。内置闪光灯关闭；光线不足时推荐使用三脚架。

剪影



适用于在明亮背景下使拍摄对象现出轮廓。内置闪光灯关闭；光线不足时推荐使用三脚架。

高色调



适用于在拍摄明亮的场景时创建光线明亮的图像。内置闪光灯关闭。

低色调



适用于在拍摄昏暗的场景时创建突出亮部的暗淡图像。内置闪光灯关闭；光线不足时推荐使用三脚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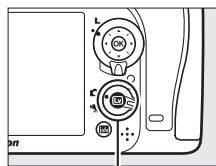


即时取景中的可用选项

■ 彩色素描

1 按下 **LV**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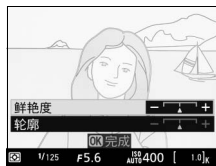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



LV 按钮

2 调整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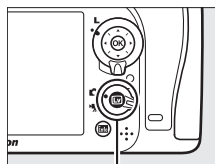
按下 **OK** 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请注意，自动对焦期间选项会暂时从屏幕中消失）。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可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增粗色彩轮廓也可使色彩更加饱和。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若要退出即时取景，请再次按下 **LV** 按钮。所选设定将继续有效，且将应用至使用取景器拍摄的照片。



模型效果

1 按下 **LV**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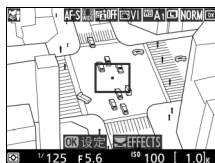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



LV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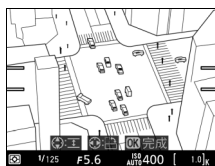
2 定位对焦点。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对焦点置于将清晰对焦的区域，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请注意，自动对焦期间选项会暂时从屏幕中消失）。若要使模型效果选项暂时从显示屏中消失并放大显示屏视野进行精确对焦，请按下 **QUAL**。按下 **ISO** 可恢复模型效果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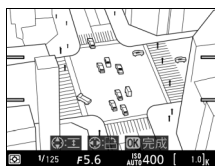
3 显示选项。

按下 **QUAL** 显示模型效果选项。



4 调整选项。

按下 **◀** 或 **▶** 选择将被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然后按下 **▲** 或 **▼** 调整其宽度。



5 返回即时取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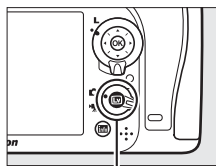
按下 **QUAL** 返回即时取景。若要退出即时取景，请再次按下 **LV** 按钮。所选设定将继续有效，且将应用至使用取景器拍摄的照片。



■ 可选颜色

1 按下 **LV**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



LV 按钮

2 显示选项。

按下 **OK** 显示可选颜色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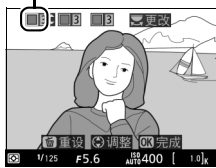


3 选择一种颜色。

将一个物体构图于显示屏中央的白色方框中，然后按下 **▲** 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图像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和色彩；请选择饱和和色彩）。若要在显示屏中央放大以进行更精确的颜色选择，请按下 **Q** (**QUAL**)。按下 **Q** (**ISO**) 则可缩小。



所选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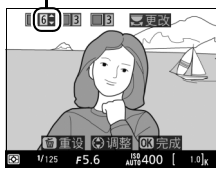


4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 **▲** 或 **▼** 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图像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



颜色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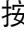



5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显示屏顶部3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 3 和 4 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 **W**/FORMAT（若要删除所有颜色，请按住 **W**/FORMAT。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选择是）。




6 返回即时取景显示。

按下  返回即时取景。拍摄过程中，仅所选色相的物体会以彩色记录；其他所有物体则会以黑白记录。若要退出即时取景，请再次按下  按钮。所选设定将继续有效，且将应用至使用取景器拍摄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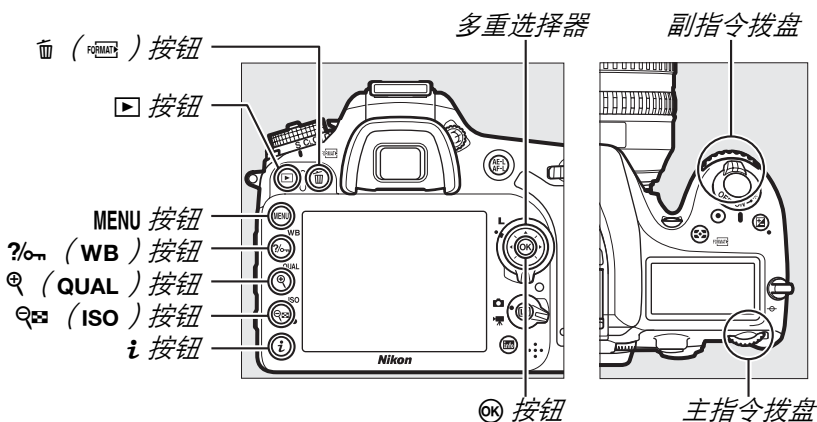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全屏播放


若要播放照片，请按下  按钮。显示屏中将出现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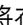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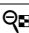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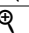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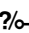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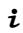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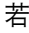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以竖直方向显示“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 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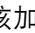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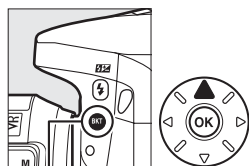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中选择了开启时（ 224），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大约 4 秒（由于照相机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而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拍摄结束后才从当前系列的第一张开始显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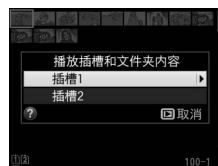
目的	使用	说明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 可按记录顺序查看照片，按下 ◀ 则可按相反顺序查看照片。
查看照片信息		按下 ▲ 或 ▼ 可查看当前照片信息 (□ 189)。
查看缩略图	 (ISO)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5 页内容。
放大照片	 (QUAL)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7 页内容。
删除图像	 (FORMAT)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FORMAT) 可删除照片。
更改保护状态	 (WB)	若要保护图像或取消受保护图像的保护，请按下  (WB) (□ 198)。
返回拍摄模式	 /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或裁切动画		创建当前照片或动画润饰或裁切后的副本 (□ 175 、 □ 275)。
播放动画		若当前照片上标有  图标，表明它是动画，按下  则可开始动画播放 (□ 173)。

选择存储卡插槽

若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以通过在全屏或缩略图播放过程中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一张卡进行播放。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加亮显示所需插槽并按下 **▶** 列出所选卡中的文件夹，然后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并按下  查看该加亮显示文件夹中的照片。在播放 ([□ 219](#)) 和润饰 ([□ 275](#)) 菜单中选择照片进行操作或者从一张现有照片复制白平衡 ([□ 101](#)) 时可使用同一步骤。



BK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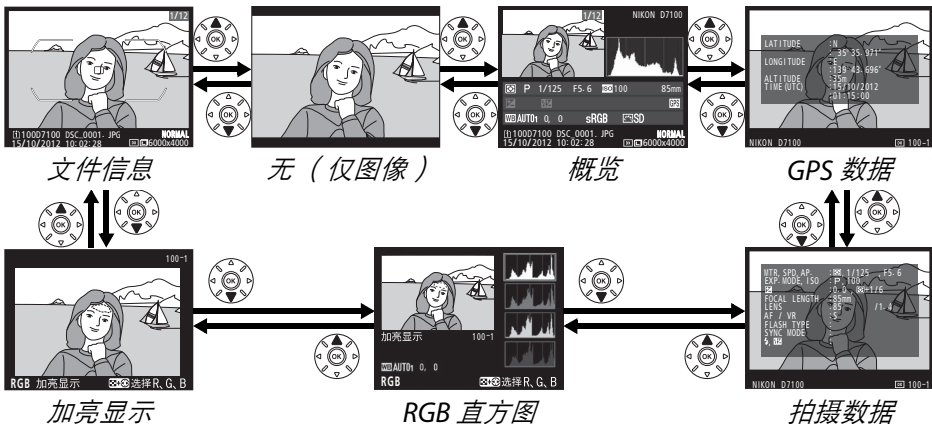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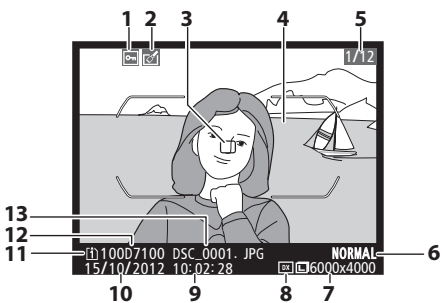
有关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240](#))。有关使用指令拨盘查看其他照片或照片信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菜单和播放 ([□ 259](#))。

照片信息

照片信息可叠加到以全屏播放方式显示的图像上。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照片信息。请注意，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221) 中选择了对应选项时才会显示“仅图像”、拍摄数据、RGB直方图、加亮显示以及概览数据。GPS数据仅当拍摄照片时使用了GPS单元才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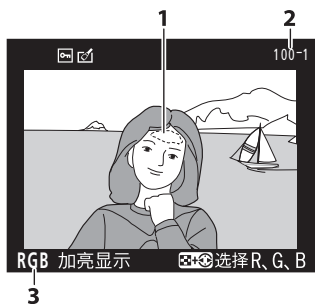
文件信息



1	保护状态	198
2	润饰指示	275
3	对焦点 1、2	75
4	AF 区域框 1	34
5	幅数 / 总幅数	
6	图像品质	66
7	图像尺寸	68
8	图像区域	63
9	拍摄时间	29、267
10	拍摄日期	29、267
11	当前存储卡插槽	69、188
12	文件夹名称	227
13	文件名称	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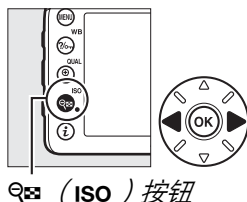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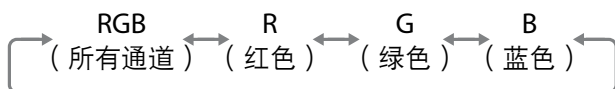
- 1 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221) 中选择了对焦点时显示。
- 2 若照片是使用 **AF-S** 或使用在 **AF-A** 期间自动选定的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拍摄的，屏幕中将显示对焦第一次锁定的点。若照片是使用 **AF-C** 或使用在 **AF-A** 期间自动选定的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拍摄的，仅当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且照相机可以对焦时显示对焦点。

■加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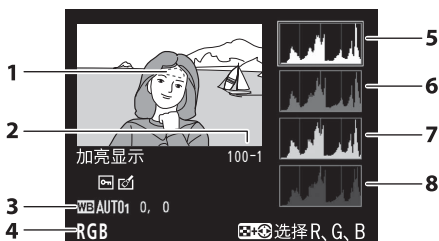


- 1 图像亮部*
- 2 文件夹编号—幅数..... 227
- 3 当前通道*

*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Q** (ISO) 按钮并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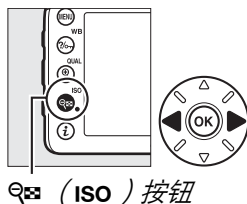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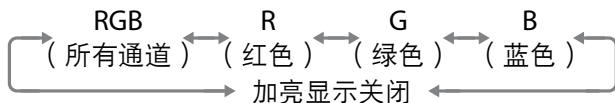
■RGB 直方图



- 3 白平衡..... 89
- 色温..... 94
- 白平衡微调..... 91
- 手动预设..... 95
- 4 当前通道*
- 5 直方图 (RGB 通道)。在所有直方图中，横轴表示像素亮度，纵轴表示像素量。
- 6 直方图 (红色通道)
- 7 直方图 (绿色通道)
- 8 直方图 (蓝色通道)

- 1 图像亮部*
- 2 文件夹编号—幅数..... 227

*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Q** (ISO) 按钮并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 变焦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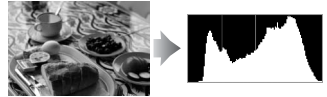
若要在显示直方图时放大照片，请按下 **Q** (**QUAL**)。请使用 **Q** (**QUAL**) 和 **Q** (**ISO**) 按钮分别放大和缩小照片，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照片。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可视图像部分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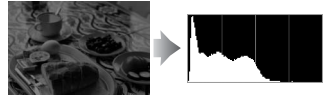
📷 直方图

照相机直方图仅供参考，它可能不同于图像应用程序中显示的直方图。以下是示例直方图：

若图像中物体的亮度范围较广，色调分布将相对均匀。



若图像较暗，色调分布将向左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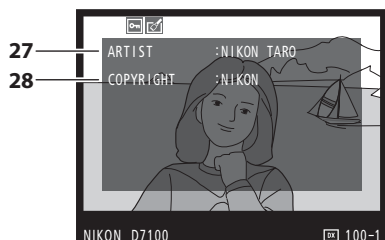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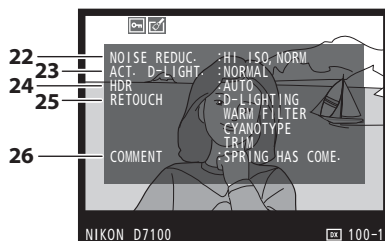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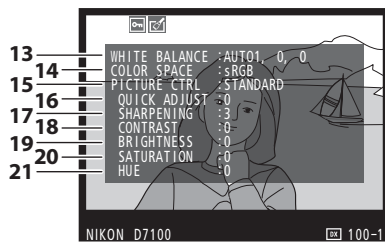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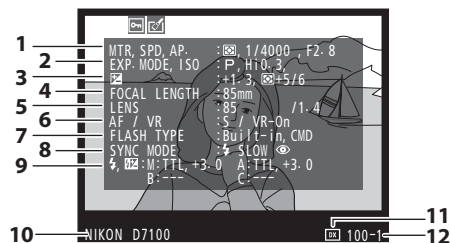
若图像较亮，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



增加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减少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则向左偏移。当周围明亮的光线致使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时，直方图可提供整体曝光的大概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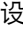


■ 拍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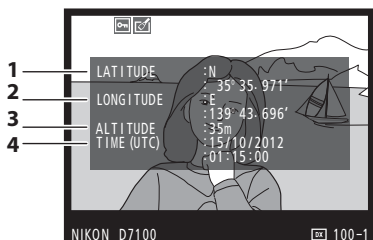


1	测光	83
	快门速度	49、51
	光圈	50、51
2	拍摄模式	36、41、47、179
	ISO 感光度 ¹	79

3	曝光补偿	86
	优化曝光微调值 ²	238
4	焦距	150、306
5	镜头数据	150
6	对焦模式	71、78
	镜头 VR (减震) 功能 ³	
7	闪光灯类型	119、307
	指令器模式	249
8	闪光模式	120
9	闪光控制	248、309、311
	闪光补偿	124
10	照相机名称	
11	图像区域	63
12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227
13	白平衡	89
	色温	94
	白平衡微调	91
	手动预设	95
14	色空间	229
15	优化校准	105
16	快速调整 ⁴	108
	原始优化校准 ⁵	111
17	锐化	108
18	对比度	108
19	亮度	108
20	饱和度 ⁶	108
	滤镜效果 ⁷	108、109
21	色相 ⁶	108
	调色 ⁷	108、109
22	高 ISO 降噪	230
	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23	动态 D-Lighting	113
24	HDR 强度	115
25	润饰记录	275
26	图像注释	268
27	拍摄者姓名 ⁸	269
28	版权所有 ⁸	269

- 1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 2 当任一测光方式下自定义设定 b5 (微调优化曝光,  238) 已设为 0 以外的值时显示。
- 3 仅当安装了 VR 镜头时显示。
- 4 仅限于标准、鲜艳、人像和风景优化校准。
- 5 自然、单色和自定义优化校准。
- 6 单色优化校准时不显示。
- 7 仅限于单色优化校准。
- 8 拍摄数据第4页仅当按照第269页中所述将版权信息与照片一同记录时才显示。

■GPS 数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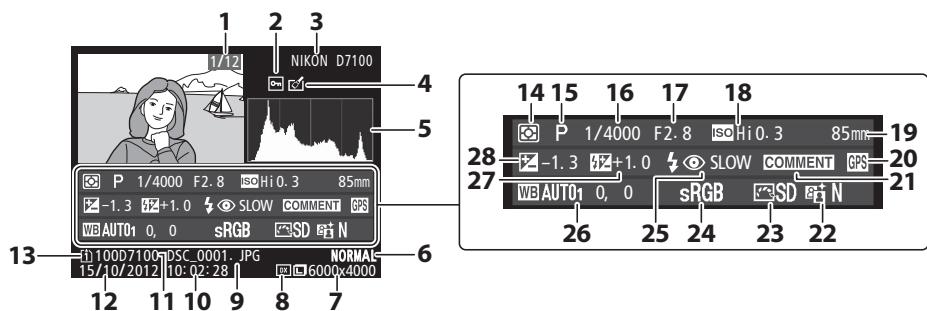


- 1 纬度
- 2 经度
- 3 海拔
- 4 世界协调时间 (UTC)

* 动画数据为动画录制开始时的数据。




■ 概览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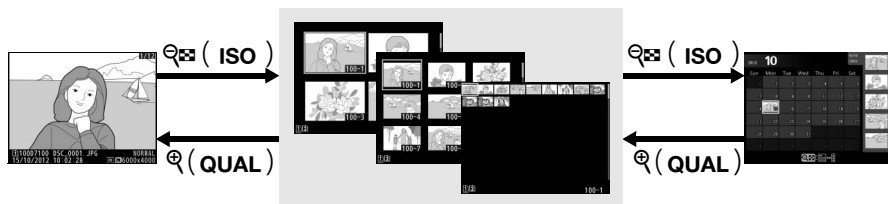


1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2 保护状态	198
3 照相机名称	
4 润饰指示	275
5 直方图显示图像色调的分布 (□ 191)。	
6 图像品质	66
7 图像尺寸	68
8 图像区域	63
9 文件名称	228
10 拍摄时间	29、267
11 文件夹名称	227
12 拍摄日期	29、267
13 当前存储卡插槽	69、188
14 测光	83
15 拍摄模式	36、41、47、179
16 快门速度	49、51
17 光圈	50、51
18 ISO 感光度*	79
19 焦距	150、306
20 GPS 数据指示	153
21 图像注释指示	268
22 动态 D-Lighting	113
23 优化校准	105
24 色空间	229
25 闪光模式	120
26 白平衡	89
色温	94
白平衡微调	91
手动预设	95
27 闪光补偿	124
指令器模式	249
28 曝光补偿	86

*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缩略图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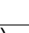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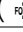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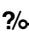



若要在“隐形表格”中一次显示 4 张、9 张或 72 张图像，请按下  (ISO) 按钮。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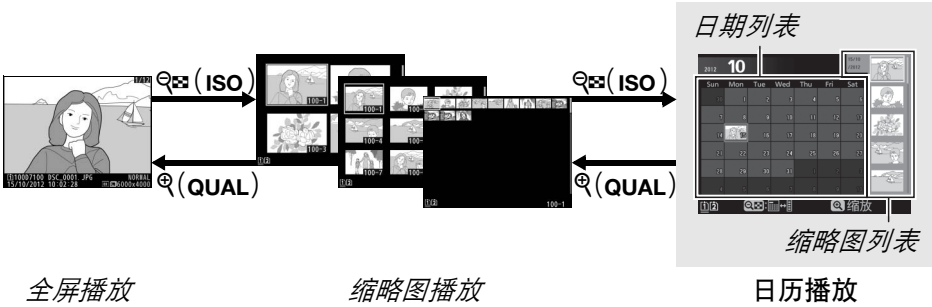
日历播放

目的	使用	说明
显示更多图像	 (ISO)	按下  (ISO) 可增加图像的显示数量。
显示更少图像	 (QUAL)	按下  (QUAL) 可减少图像的显示数量。当屏幕中显示 4 张图像时，按下该按钮可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加亮显示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进行全屏播放、变焦播放 ( 197)、删除 ( 199) 或保护 ( 198) 的图像。
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按下  可全屏显示加亮显示的图像。
删除加亮显示的图像	 (FORMAT)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9 页内容。
改变加亮显示图像的保护状态	 (WB)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8 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或裁切动画		创建当前照片或动画润饰或裁切后的副本 ( 175、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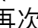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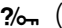





日历播放

若要查看在选定日期拍摄的图像，请在屏幕中显示 72 张图像时按下  (IS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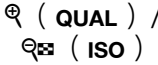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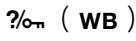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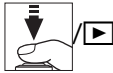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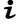


可执行的操作取决于光标是在日期列表中还是缩略图列表中：

目的	使用	说明
在日期列表和缩略图列表之间切换	 (ISO) / 	在日期列表中按下  (ISO) 或  按钮可将光标移至缩略图列表。再次按下  (ISO) 将返回日期列表。
退回缩略图播放 / 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退回 72 张播放。 缩略图列表：按住  (QUAL) 按钮可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加亮显示日期 / 加亮显示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加亮显示日期。 缩略图列表：加亮显示照片。
切换全屏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缩略图列表：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
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删除在选定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缩略图列表：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 199)。
改变加亮显示照片的保护状态	 (WB)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8 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或裁切动画		为在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或动画创建润饰或裁切后的副本 (☐ 175、275)。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按下 **Q** (**QUAL**) 按钮可放大全屏播放的图像或缩略图播放中当前加亮显示的图像。变焦播放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或缩小		按下 Q (QUAL) 最多约可放大至 38 倍 (24 × 16/DX 格式的大尺寸图像)、28 倍 (中尺寸图像) 或 19 倍 (小尺寸图像)。按下 ISO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缩放率发生变化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选择脸部		变焦过程中侦测到的脸部 (最多 35 张) 在导航窗口中将用白色边框标识。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查看其他脸部。 
查看其他图像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以当前缩放率查看其他照片的相同位置。显示动画时变焦播放将被取消。
更改保护状态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98 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润饰照片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275)。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在全屏、变焦、缩略图和日历播放状态下，使用 **?** (WB) 按钮可保护照片不被误删。受保护的无法使用 **⏏** (FORMAT) 按钮或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进行删除。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时 (**⏏** 33、264)，受保护的图像将被删除。

保护照片的步骤如下：

1 选择一张图像。

以全屏播放或变焦播放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全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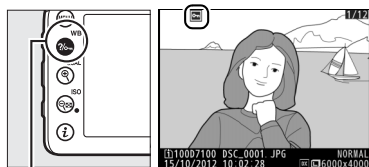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2 按下 **?** (WB) 按钮。

照片将以 **?** 图标标识。若要取消照片保护以便将其删除，请显示该照片或在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然后按下 **?** (WB) 按钮。





? (WB) 按钮



? 取消所有图像的保护

若要取消播放文件夹菜单中当前所选一个或多个文件夹中所有图像的保护，请在播放过程中同时按下 **?** (WB) 和 **⏏** (FORMAT) 按钮约 2 秒。

删除照片

若要删除在全屏播放中显示的照片或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 按钮。若要删除多张已选照片、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或当前播放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请注意，受保护或隐藏的照片无法删除。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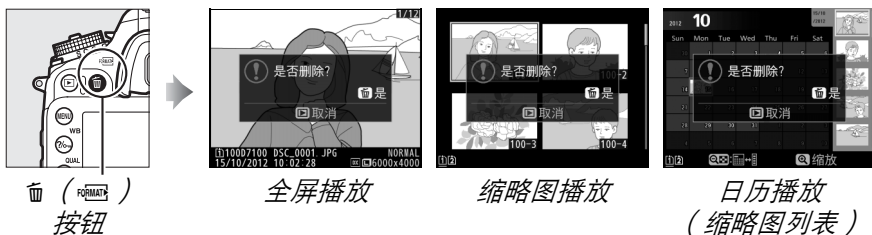
按下  () 按钮将删除当前照片。

1 选择一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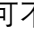
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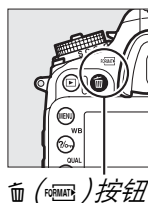
2 按下 () 按钮。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






3 再次按下 () 按钮。


按下  () 按钮可删除照片。按下  按钮则可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



日历播放





在日历播放过程中，通过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某一日期并按下  () 按钮，您即可删除该日期中拍摄的所有照片（ 196）。

也请参阅

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之后选项，可决定在删除一张图像后将显示下一张图像还是上一张图像（ 224）。

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包含以下选项。请注意，根据图像数量的不同，删除图像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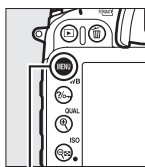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所选图像	删除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删除在选定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201）。
ALL 全部	删除当前选来进行播放的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219）。若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选择将从哪张存储卡删除照片。



■ 所选图像：删除所选照片

1 在播放菜单的删除选项中选择所选图像。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删除。加亮显示所选图像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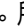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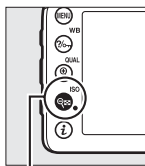
2 加亮显示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QUAL**）按钮；若要查看其他位置的的照片，则按照第 188 页中所述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



3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

按下 **Q**（**ISO**）按钮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可选择其他照片；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该照片并按下 **Q**（**ISO**）。



Q (ISO) 按钮



4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 选择日期：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1 选择选择日期。

加亮显示删除菜单中的选择日期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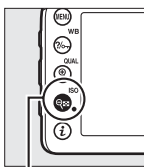


2 加亮显示日期。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



若要查看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Q** (**ISO**)。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Q** (**QUAL**)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按下 **Q** (**ISO**) 将返回日期列表。



Q (**ISO**) 按钮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

按下 **▶** 可选择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所选日期用 **☑** 图标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选择其他日期；若要取消选择日期，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



4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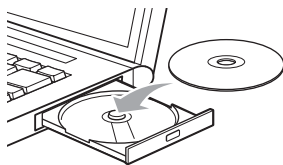
安装 ViewNX 2

您可通过安装附送的软件，显示和编辑已复制到计算机中的照片和动画。在安装 ViewNX 2 之前，请先确认您的计算机是否满足第 204 页中的系统要求。请注意，若使用了较老版本的软件（不支持 D7100），RAW 图像可能无法成功传送至计算机。请使用最新版本的 ViewNX 2（可从第 xxxi 页中所列的网站下载）。



1 启动安装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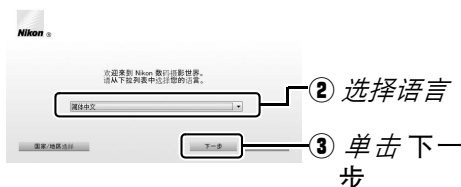
启动计算机，插入 ViewNX 2 安装光盘并启动安装程序。



2 选择语言。

若未列出所需语言，请单击国家 / 地区选择选择另一个区域，然后选择所需语言（国家 / 地区选择在欧洲版本中不可用）。

① 选择区域（需要时）



3 启动安装程序。

单击安装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操作。

☑ 安装指南

有关安装 ViewNX 2 的帮助信息，请在步骤 3 中单击安装指南。



单击安装

4 退出安装程序。

Windows



单击是

将安装以下软件：

- ViewNX 2

Mac OS



单击确定

- Apple QuickTime
(仅限于 Windows)

5 将安装光盘从光盘驱动器中取出。

系统要求

	Windows	Mac OS
CP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片 /JPEG 动画: Intel Celeron、Pentium 4 或 Core 系列、1.6GHz 或更快 •H.264 动画 (播放): 3.0GHz 或更快 Pentium D; 当查看画面尺寸为 1280 × 720 或以上、帧频为 30 幅 / 秒或以上的动画或者画面尺寸为 1920 × 1080 或以上的动画时推荐使用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H.264 动画 (编辑): 2.6GHz 或更快 Core 2 Duo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片 /JPEG 动画: Intel Core 或 Xeon 系列 •H.264 动画 (播放): Core Duo 2GHz 或更快; 当查看画面尺寸为 1280 × 720 或以上、帧频为 30 幅 / 秒或以上的动画或者画面尺寸为 1920 × 1080 或以上的动画时推荐使用 Intel Core i5 或更快 •H.264 动画 (编辑): 2.6GHz 或更快 Core 2 Duo
操作系统	Windows XP、Windows Vista、Windows 7 和 Windows 8 的预安装版; 仅支持32位版的Windows XP	Mac OS X 10.6、10.7 或 10.8 版
内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Windows 8/Windows 7/ Windows Vista: 1GB 或更多 (推荐 2GB 或更多) •Windows XP: 512MB 或更多 (推荐 2GB 或更多) 	512MB 或更多 (推荐 2GB 或更多)
硬盘空间	启动盘上至少 500MB 可用空间 (推荐 1GB 或更多)	
显示屏	分辨率: 1024 × 768 像素 (XGA) 或以上 (推荐 1280 × 1024 像素 (SXGA) 或以上) 色彩: 24 位色彩 (真彩) 或以上	分辨率: 1024 × 768 像素 (XGA) 或以上 (推荐 1280 × 1024 像素 (SXGA) 或以上) 色彩: 24 位色彩 (百万种色彩) 或以上

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xxxi 页中列出的网站。

使用 ViewNX 2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继续操作前，请确认您已安装ViewNX 2光盘(附送)上的软件(☐ 203)。

1 选择如何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

请选择以下方法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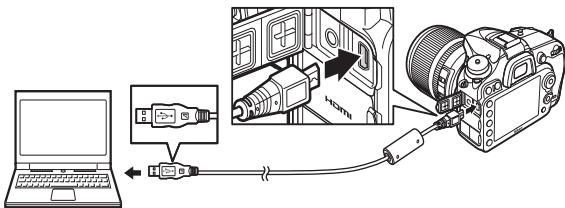
- **直接 USB 连接**：关闭照相机并确认照相机中已插入存储卡。使用附送的 UC-E6 USB 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然后开启照相机。

☑ 使用可靠的电源

为确保数据传送不被中断，请务必在照相机中使用充满电的 EN-EL15 电池。若不确定，则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或使用一个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或键盘进行连接。



- **SD 卡插槽**：若您的计算机配备有一个 SD 卡插槽，存储卡可直接插入该插槽。
- **SD 读卡器**：将读卡器（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连接至计算机并插入存储卡。

2 启动 ViewNX 2 的 Nikon Transfer 2 组件。

若出现信息提示您选择一个程序，请选择 Nikon Transfer 2。

☑ Windows 7

若显示以下对话框，请按照下文所述选择 Nikon Transfer 2。

- 1 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改程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程序选择对话框；选择导入文件使用**Nikon Transfer 2**并单击**确定**。
- 2 双击导入文件。



3 单击开始传送。

在默认设定下，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都将复制到计算机中。



开始传送

4 断开连接。

若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若您使用的是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请在计算机操作系统中选择合适的选项以弹出与存储卡对应的可移动磁盘，然后从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中将卡取出。

查看照片

传送完毕后，照片将显示在 ViewNX 2 中。

手动启动 ViewNX 2

- Windows: 双击桌面上的 ViewNX 2 快捷方式。
- Mac OS: 单击 Dock 中的 ViewNX 2 图标。



润饰照片

若要裁切照片并执行调整锐利度和色调级别等任务，请单击 ViewNX 2 工具栏中的编辑按钮。



编辑动画

若要执行从照相机所拍动画中裁切不想要的动画片段等任务，请单击 ViewNX 2 工具栏中的 Movie Editor 按钮。



打印照片

单击 ViewNX 2 工具栏中的打印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对话框，允许您在连接于计算机的打印机上打印照片。



有关详细信息

有关使用 ViewNX 2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连接线

连接或断开接口线时，请确保照相机已关闭。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接口盖。

传送期间

传送过程中，请勿关闭照相机或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Windows

若要在安装 ViewNX 2 后访问尼康网站，请从 Windows 开始菜单中选择所有程序 > **Link to Nikon** (需要互联网连接)。



以太网和无线网络

另购的 UT-1 通信单元 (☐ 315) 需使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的 1.4.0 版或更新版本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随 UT-1 提供; 最新版本的 UT-1 固件和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可从第 xxxi 页中所列的网站下载)。用于 D7100 时, UT-1 需使用固件 1.1 版或更新版本 (固件版本可通过连接 UT-1 并在设定菜单中选择网络 > 选项 > 固件版本进行显示; ☐ 263)。使用照相机随附的 USB 连接线连接在照相机上时, UT-1 可用于通过以太网 (若另购的 WT-5 无线传输器 (☐ 315) 连接至 UT-1, 则通过无线局域网) 将照片上传至计算机或 FTP 服务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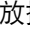
■可用模式

当照相机通过 UT-1 或者 UT-1 和 WT-5 无线传输器连接至网络时, 有以下模式可用:

模式	功能
FTP 上传 图像传送	将现有照片和动画上传至计算机或 FTP 服务器, 或在拍摄时上传新照片。
照相机控制	使用 Camera Control Pro 2 (另购) 从计算机上控制照相机。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 UT-1 和 / 或 WT-5 随附的文档。

图像上传

当连接了 UT-1 时，在 FTP 和图像传送模式下，**i** 按钮用于在播放过程中选择照片进行上传。即使照相机当前未连接至网络，也无法使用 **i** 按钮进行其他播放操作（如并排比较（ 293））。但是，这些功能可通过将连接类型选为 **FTP** 上传或图像传送以外的选项进行访问。

传送期间

当连接了 UT-1 且存在待传送图像或者图像正通过以太网或无线网络进行传送时，无法录制或播放动画。



动画

当照相机连接至以太网或无线网络，且选项未选为自动发送或发送文件夹时，动画可在传送模式下上传。

WT-5 无线传输器

WT-5 与 WT-5A/B/C/D/E 之间的主要区别在于所支持通道数量的不同；除非另有说明，否则 WT-5 的说明同样也适用于 WT-5A/B/C/D/E。

Camera Control Pro 2

Camera Control Pro 2 软件（另购； 314）可用于从计算机上控制照相机。当 Camera Control Pro 2 用于将照片和动画直接记录至计算机时，控制面板中将出现 PC 连接指示（）。



打印照片

所选 JPEG 图像可在直接连接于照相机的 PictBridge 打印机 (☐ 353) 上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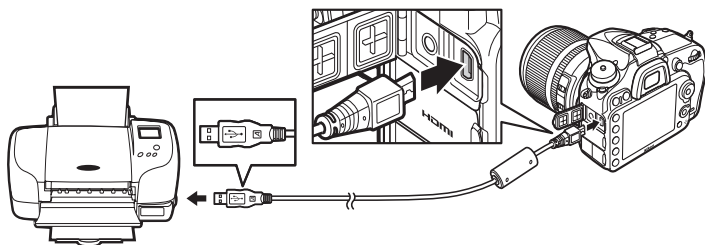
连接打印机

请使用附送的 UC-E6 USB 连接线连接照相机。

1 关闭照相机。

2 连接 USB 连接线。

开启打印机并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USB 连接线。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进行连接。

3 开启照相机。

显示屏中将出现一个欢迎画面，随后出现 PictBridge 播放显示。



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

请确保 EN-EL15 电池已充满电，或者使用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若要拍摄准备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的照片，请将色空间设为 sRGB (☐ 229)。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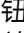
NEF (RAW) 照片 (☐ 66) 无法选来进行打印。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 285)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也请参阅

有关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342 页内容。

打印单张照片

1 选择一张照片。

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照片。按下 **Q** (**QUAL**) 按钮则可放大当前画面 ( 197; 按下 ▶ 即可退出放大查看)。若要一次查看 6 张照片, 请按下 **Q** (**ISO**) 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 或按下 **Q** (**QUAL**) 全屏显示加亮显示的照片; 若要在显示缩略图时查看其他位置的照片, 则按照第 188 页中所述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



2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3 调整打印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并按下 ▶ 进行选择。

选项	说明
页面尺寸	加亮显示一个页面尺寸 (仅列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尺寸), 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 (若要以当前打印机的默认页面尺寸进行打印, 请选择打印机默认设定)。
份数	按下 ▲ 或 ▼ 选择打印份数 (最多为 99), 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
边框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 (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边框打印 (打印具有白色边框的照片) 或无边框, 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
时戳	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 (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打印时戳 (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时间和日期) 或无时戳, 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
裁切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若要不进行裁切直接退出, 请加亮显示不裁切并按下 OK 。若要裁切当前照片, 请加亮显示裁切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裁切选择对话框; 按下 Q (QUAL) 可增加裁切尺寸, 按下 Q (ISO) 则可减小。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定位裁切并按下 OK 。请注意, 若使用大尺寸来打印小型裁切, 可能会降低打印品质。

4 开始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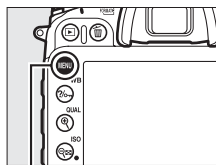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 请按下 **OK**。



打印多张照片

1 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在 PictBridge 播放显示（请参阅第 210 页的步骤 3）中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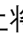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个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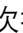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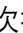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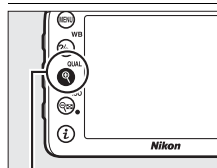
- **选择打印**：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 **选择日期**：将所选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各打印一份。
- **DPOF打印**：打印使用播放菜单中的**DPOF打印指令选项**（☞ 215）创建的现有打印指令。步骤 3 中将显示当前打印指令。
- **目录打印**：若要创建存储卡中所有 JPEG 照片（☞ 66）的目录打印，请进入步骤 4。请注意，若存储卡中包含的照片超过 256 张，则仅将打印前面的 256 张照片。




3 选择照片或日期。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打印或 DPOF 打印，按下 ◀ 或 ▶ 可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查看其他位置的的照片，则请按照第 188 页中所述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下 ▲。该照片上将会标记一个  图标，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按下 ▲ 或 ▼ 可指定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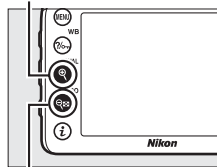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日期，请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然后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ISO)。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QUAL)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再次按下  (ISO) 可返回日期选择对话框。




 (QUAL) 按钮：
全屏查看照片



 (QUAL) 按钮：
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
照片



 (ISO) 按钮：查看
所选日期的照片



4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5 调整打印选项。

按照第 211 页中所述选择页面尺寸、边框和时戳选项（若目录打印时所选页面尺寸太小，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

6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您可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选项为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及支持 DPOF 格式的设备创建数码“打印指令”。

1 将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项目选为选择 / 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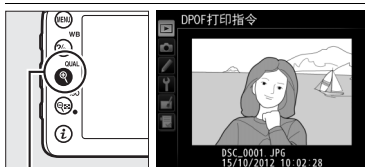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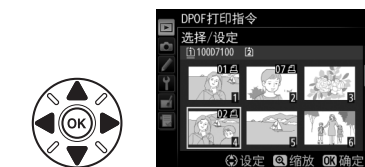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加亮显示 **选择 / 设定** 并按下 **▶**（若要从打印指令中删除所有照片，请选择 **取消全部选择?**）。



MENU 按钮

2 选择照片。

按下 **◀** 或 **▶** 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查看其他位置的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Q**（**QUAL**）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下 **▲**。该照片上将会标记一个 **凸** 图标，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按下 **▲** 或 **▼** 可指定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Q (QUAL) 按钮：全屏查看照片

3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打印拍摄数据选项。



4 选择打印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并按下 ► 可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若希望完成打印指令而无需该信息，请进入步骤 5）。

- **打印拍摄数据**：将快门速度和光圈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 **打印日期**：将拍摄日期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5 完成打印指令。

按下 **OK** 完成打印指令。



✓ DPOF 打印指令

若要在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打印机时打印当前打印指令，请在 PictBridge 菜单中选择 **DPOF 打印**，然后按照“打印多张照片”中的步骤修改并打印当前指令（☐ 212）。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时，不支持 DPOF 打印日期和打印拍摄数据选项；若要在当前打印指令中将拍摄日期打印在照片上，请使用 PictBridge 时戳选项。

若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空间来存储打印指令，**DPOF 打印指令**选项将无法使用。

使用该选项无法选择 NEF (RAW) 照片（☐ 66）。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285）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创建打印指令后，若使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删除图像，打印指令将可能无法正确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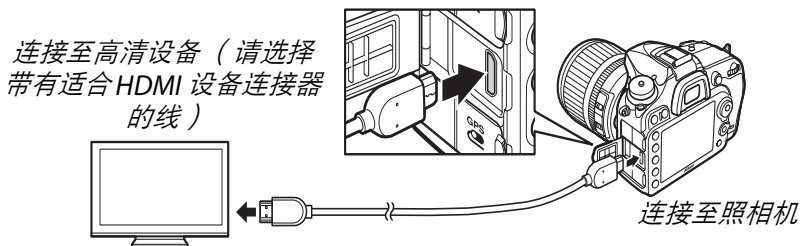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使用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HDMI）线（市售；需另购）可将照相机连接至高清视频设备。该接口线必须具备用于连接至照相机的 HDMI 迷你接口（C 型）。

1 关闭照相机。

在连接或断开 HDMI 线之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2 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HDMI 线。



3 将设备切换至 HDMI 通道。

4 开启照相机并按下 **▶** 按钮。

在播放过程中，图像将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

☑ 关闭接口盖

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照相机接口盖。接口沾有杂质将会影响数据传送。

🔧 电视机播放

进行长时间播放时，建议您使用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若在全屏播放期间隐藏照片信息（☐ 189），电视机将全屏显示图像。请注意，当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照片时，可能会看不见照片的边缘。

🔧 音频

音频将不会通过连接至照相机的耳机播放。音量可使用电视机控制进行调节；照相机控制无法使用。

■HDMI 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 **HDMI 选项** (☞ 263) 控制输出分辨率，通过使用该选项您可从支持 HDMI-CEC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消费电子控制，允许 HDMI 设备用于控制与其相连的周边设备的一种标准) 的设备对照相机进行遥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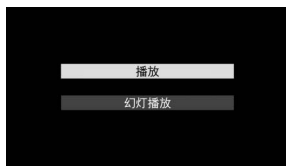
输出分辨率

选择图像输出至 HDMI 设备的格式。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合适的格式。



设备控制

照相机连接在支持 HDMI-CEC 的电视机上且照相机和电视机都处于开启状态时，若为设定菜单中的 **HDMI> 设备控制** 选择了开启，电视机屏幕上将出现如右图所示的显示，在全屏播放和幻灯播放期间可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代替照相机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若选择了关闭，电视机遥控器将无法用于控制照相机。



🔪 HDMI 和即时取景

通过 HDMI 线连接的 HDMI 显示可用于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 (☞ 162、170)。动画即时取景以及动画录制过程中，图像将以在设定菜单中 **HDMI> 输出分辨率** 的所选分辨率输出至 HDMI 设备。若选择了**自动**，HDMI 输出将根据拍摄菜单中**动画设定> 画面尺寸/帧频** (☞ 171) 的所选项进行调整。若 HDMI 设备不支持在当前画面尺寸和帧频下自动选择的设定，请将**输出分辨率**选为**自动**以外的选项。动画可能以小于**画面尺寸/帧频** (☞ 171) 中所选的画面尺寸输出。

🔪 HDMI-CEC 设备

照相机连接在 HDMI-CEC 设备上时，**CEC** 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出现在控制面板中。

🔪 设备控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机的说明书。

菜单指南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若要显示播放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播放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选项	
删除	200	图像查看	224
播放文件夹	219	删除之后	224
隐藏图像	220	旋转至竖直方向	224
播放显示选项	221	幻灯播放	225
复制图像	221	DPOF 打印指令	215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330 页中列出。

播放文件夹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187）：

选项	说明
D7100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使用 D7100 创建的照片。
全部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当前	播放过程中仅显示当前文件夹中的照片。

隐藏或显示照片。隐藏的照片仅在**隐藏图像**菜单中可视，且仅可通过格式化存储卡进行删除。

选项	说明
选择 / 设定	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选择该选项将显示日期列表。若要隐藏某一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所选日期用✓标记；若要显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按下OK完成操作。
取消全部选择?	显示所有照片。



受保护和隐藏的图像

显示受保护图像的同时也将解除对该图像的保护。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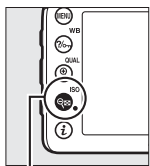
1 选择选择 / 设定。

加亮显示选择 / 设定并按下▶。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Q（QUAL）按钮；若要按照第188页中所述查看其他位置的的照片，请按住BKT并按下▲）并按下Q（ISO）选择当前照片。所选照片将用图标标记；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照片并再次按下Q（ISO）。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Q（ISO）按钮



3 按下OK。

按下OK完成操作。

选择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 (189) 中的可用信息。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 选择用于照片信息显示的选项。✓ 将出现在所选项目旁；若要取消选择，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若要返回播放菜单，请按下 OK。



将照片从一张存储卡复制到另一张。该选项仅在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可用。

选项	说明
选择来源	选择将从哪张存储卡复制照片。
选择图像	选择将要复制的照片。
选择目标文件夹	选择另一张存储卡上的目标文件夹。
是否复制图像?	复制所选照片至指定目标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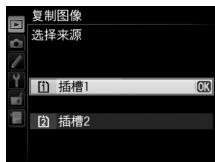
1 选择选择来源。

加亮显示选择来源并按下 ►。



2 选择源存储卡。

加亮显示包含将被复制图像的存储卡所在的插槽，然后按下 OK。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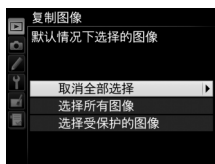
4 选择源文件夹。

加亮显示包含将被复制图像的文件夹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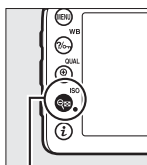
5 进行初始选择。

继续选择或取消选择单张图像之前，您可通过选择**选择所有图像**或**选择受保护的图像**标记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或所有受保护图像以进行复制。若要仅标记单独选择的图像以进行复制，请在继续操作前选择**取消全部选择**。



6 选择其他图像。

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Q** (ISO)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则请按住 **Q** (QUAL) 按钮）。所选图像将用 ✓ 标记。选择完毕后，按下 **OK** 进入步骤 7。



Q (ISO) 按钮



7 选择选择目标文件夹。

加亮显示选择目标文件夹并按下 ▶。



8 选择一个目标文件夹。

若要输入文件夹编号，请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输入编号（□□ 227），然后按下 **OK**。若不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

若要从现有文件夹列表中进行选择，请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然后按下 **OK**。



9 复制图像。

加亮显示是否复制图像？并按下 **OK**。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复制完成后，再次按下 **OK** 即可退出。



☑ 复制图像

若目标存储卡上空间不足，将不会复制图像。复制动画之前，请确认电池已充满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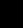
若目标文件夹包含一张与将被复制图像同名的图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选择**替换**现有图像可将图像替换为将要复制的图像，选择**全部替换**则可不进一步提示而直接替换所有同名的现有图像。若要直接继续而不替换图像，请选择**跳过**；若要直接退出而不再复制任何图像，则选择**取消**。



保护状态随图像一同复制，但打印标记（□□ 215）不会复制。无法复制隐藏的图像。

图像查看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后是否立即自动在显示屏中显示照片。若选择了关闭，照片仅可在按下  按钮时显示。



删除之后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删除图像后显示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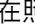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显示下一幅	显示下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最后一张，则将显示前一张照片。
 显示上一幅	显示上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第一张，则将显示下一张照片。
 继续先前指令	若用户是按拍摄顺序滚动照片，将如显示下一幅中所述显示下一张照片。若用户是按相反顺序滚动照片，将如显示上一幅中所述显示上一张照片。

旋转至竖直方向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在播放时是否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注意，由于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自身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



选项	说明
开启	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时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自动旋转图像（  267）选为关闭时所拍摄的照片将会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关闭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为当前播放文件夹（ 219）中的照片创建幻灯播放。隐藏的照片（ 220）不会显示。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幻灯播放。
图像类型	从静止图像和动画、仅静止图像和仅动画中选择图像显示类型。
画面间隔	选择每张照片显示的时间长度。

若要开始幻灯播放，请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幻灯播放过程中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按下	说明
向后 / 向前显示画面		按下 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 则跳至下一幅画面。
查看其他照片信息		更改或隐藏所显示的照片信息（仅静止图像； 189）。
暂停 / 恢复		暂停或恢复幻灯播放。
提高 / 降低音量		在动画播放过程中按下 可提高音量，按下 则降低音量。
退回播放菜单	MENU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菜单。
退回播放模式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模式。
退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拍摄模式。

幻灯播放结束时，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重新开始重新开始播放或选择退出返回播放菜单。



📷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若要显示拍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拍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选项	📖
重设拍摄菜单	226	色空间	229
存储文件夹	227	动态 D-Lighting	113
文件命名	228	HDR（高动态范围）	115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69	自动失真控制	229
图像品质	66	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图像尺寸	68	高 ISO 降噪	230
图像区域	63	ISO 感光度设定	79
JPEG 压缩	67	遥控模式（ML-L3）	127
NEF（RAW）记录	67	多重曝光	142
白平衡	89	间隔拍摄	146
设定优化校准	105	动画设定	171
管理优化校准	110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有关每种拍摄模式中可用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326 页内容。

重设拍摄菜单

MENU 按钮 → 📷 拍摄菜单

选择是可将拍摄菜单选项恢复至默认值（📖 330）。



选择存储今后所拍图像的文件夹。

■按文件夹编号选择文件夹

1 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



2 选择文件夹编号。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数字，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若已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文件夹编号左方将显示一个 □、▢ 或 ▣ 图标：

- □：此文件夹为空文件夹。
- ▢：此文件夹还剩部分空间。
- ▣：此文件夹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且无法存储更多照片。

存储此文件夹的存储卡在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对话框的右上角由存储卡插槽图标表示。用于新文件夹的存储卡取决于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69）中的当前所选项。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 完成操作并返回拍摄菜单（按下 MENU 按钮则可不选择存储文件夹直接退出）。若不存在指定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除非所选文件夹已满，否则今后所拍摄的照片都将存储在该文件夹中。

☑ 文件夹和文件编号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若要继续拍摄，请创建一个编号小于 999 的文件夹，或选择一个编号小于 999 且所含图像少于 999 张的现有文件夹。

📝 启动时间

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文件或文件夹，开启照相机时可能需要较长的时间。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 1 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



- 2 加亮显示文件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

-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
按下 Ⓞ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并返回拍摄菜单。今后拍摄的照片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文件命名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保存照片时所使用的文件名称由“DSC_”或“_DSC”（使用 Adobe RGB 色空间的图像）后接一个 4 位数编号和一个 3 位字母扩展名组成（例如，“DSC_0001.JPG”）。您可使用文件命名选项选择代替文件名称中“DSC”的 3 位字母。有关编辑文件名称的信息，请参阅第 111 页内容。

扩展名

照相机可使用以下扩展名：NEF（RAW）图像扩展名为“.NEF”，JPEG 图像扩展名为“.JPG”，动画的扩展名为“.MOV”，除尘参考数据的扩展名则为“.NDF”。在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JPEG 时记录的每对照片中，NEF 和 JPEG 图像具有相同的文件名称和不同的扩展名。

色空间决定色彩还原的可用色阶。**sRGB** 适用于无需进一步修改而直接打印或播放的照片。**Adobe RGB** 拥有更广泛的色阶，建议将其用于从照相机中提取后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的图像。

色空间

色空间定义了色彩与数码图像文件中代表色彩的数值之间的对应关系。**sRGB** 色空间应用广泛，而 **Adobe RGB** 色空间通常应用于出版和商业打印。建议在拍摄以下照片时选择 **sRGB**：无需修改而直接打印的照片、在不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中查看的照片、使用一些家用打印机中的直接打印选项 **ExifPrint** 进行打印的照片、或在自助店打印机或其他商业打印中心进行打印的照片。**Adobe RGB** 照片也可使用以上方法进行打印，但色彩不如先前鲜艳。

在 **Adobe RGB** 色空间下拍摄的 **JPEG** 照片兼容 **DCF**；支持 **DCF** 的应用程序和打印机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若应用程序或设备不支持 **DCF**，请手动选择合适的色空间。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应用程序或设备的随附文档。

尼康软件

在打开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时，**ViewNX 2**（附送）和 **Capture NX 2**（另购）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

自动失真控制

选择开启可减少使用广角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桶形失真和使用长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枕形失真（请注意，取景器中可视区域的边缘在最终照片中可能会被裁切掉，并且开始记录前处理照片所需时间可能会增加）。该选项不会应用于动画，且仅适用于 **G** 型和 **D** 型镜头（**PC**、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使用其他镜头拍摄时的效果不予以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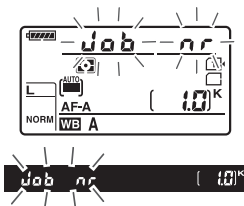
润饰：失真控制

有关为现有照片创建已减少桶形和枕形失真现象的副本的信息，请参阅第 288 页内容。

长时间曝光降噪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在快门速度低于 1 秒时所拍摄的照片将被处理以减少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处理所需时间长度约增加一倍；处理期间，在快门速度 / 光圈显示中“Job nr”将会闪烁且无法拍摄照片（处理完毕前若关闭照相机，将会保存照片，但不会执行降噪）。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秒幅数将降低，并且在照片处理期间，内存缓冲区的容量将会减少。动画录制过程中长时间曝光降噪不可用。



高 ISO 降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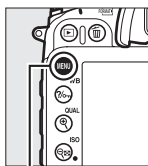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照相机可处理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以减少“噪点”。

选项	说明
高 标准 低	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尤其针对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您可从高、标准及低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关闭	仅在 ISO 125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时执行降噪。所执行的降噪量少于高 ISO 降噪设为低时所执行的量。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自定义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自定义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自定义设定可用于对相机进行个性化设定，以满足不同用户的爱好。

自定义设定组

主菜单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自定义设定选项：

自定义设定		☰	自定义设定		☰
重设自定义设定		233	d 拍摄 / 显示		
a 自动对焦			d9	LCD 照明	243
a1	AF-C 优先选择	233	d10	曝光延迟模式	243
a2	AF-S 优先选择	233	d11	闪光灯警告	243
a3	锁定跟踪对焦	234	d12	MB-D15 电池类型	244
a4	AF 点点亮	234	d13	电池顺序	245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234	e 包围 / 闪光		
a6	对焦点数量	235	e1	闪光同步速度	246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235	e2	闪光快门速度	247
b 测光 / 曝光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236	e4	闪光曝光补偿	252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36	e5	模拟闪光	253
b3	简易曝光补偿	237	e6	自动包围设定	253
b4	中央重点区域	238	e7	包围顺序	253
b5	微调优化曝光	238	f 控制		
c 计时 / AE 锁定			f1	OK 按钮	254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38	f2	指定 Fn 按钮	255
c2	待机定时器	239	f3	指定预览按钮	257
c3	自拍	239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258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40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259
c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240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60
d 拍摄 / 显示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0
d1	蜂鸣音	240	f8	反转指示器	260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241	f9	指定 MB-D15 按钮	261
d3	ISO 显示和调整	241	g 动画		
d4	屏幕提示	241	g1	指定 Fn 按钮	261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241	g2	指定预览按钮	262
d6	最多连拍张数	242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262
d7	文件编号次序	242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
d8	信息显示	243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有关每种拍摄模式中可用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326 页内容。若当前库中的设定已从默认值 (☰ 331) 修改，在自定义设定菜单的第二级菜单中，已更改设定的旁边将显示一个星号。

选择是可将自定义设定恢复为默认值（☐ 331）。



a: 自动对焦

a1: AF-C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 **AF-C** 时（☐ 71），该选项可控制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还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

选项	说明
释放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对焦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时才可拍摄照片。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C** 时，对焦都不会锁定。照相机将连续调整对焦直至快门释放。

a2: AF-S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 **AF-S** 时（☐ 71），该选项可控制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还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

选项	说明
释放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对焦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时才可拍摄照片。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若在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S** 时显示对焦指示（●），对焦都将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锁定。对焦将持续锁定直至快门释放。

a3: 锁定跟踪对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当选择了 **AF-C** 或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以进行取景器拍摄（□ 71）时，若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发生较大变化，自动对焦如何进行调整。

选项	说明
AF 5 (长)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改变时，照相机将在调整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前等候一段指定的时间。这样即可防止当拍摄对象被恰巧经过这一画面的物体短暂遮挡时照相机重新对焦。
AF 4	
AF 3 (标准)	
AF 2	
AF 1 (短)	
关闭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改变时，照相机立即调整对焦。该选项可用于拍摄距离迅速接连变化的一系列拍摄对象。

a4: AF 点点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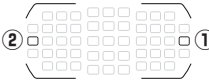
选择当前对焦点是否在取景器中被加亮显示成红色。

选项	说明
自动	所选对焦点将自动加亮显示，以便与背景形成对比。
开启	无论背景亮度如何，所选对焦点总是被加亮显示。根据背景亮度的不同，所选对焦点可能会难以看见。
关闭	所选对焦点不会被加亮显示。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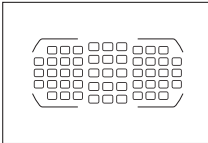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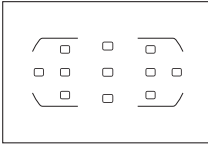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焦点选择是否从显示的一个边缘“循环”到另一个边缘。

选项	说明
循环	对焦点选择可从上到下、从下到上、从右到左及从左到右进行“循环”，因此，例如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①），按下 ▶ 可选择显示左边缘处的相应对焦点（②）。 
不循环	对焦点显示受最外部对焦点限制，因此，例如选择了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时，按下 ▶ 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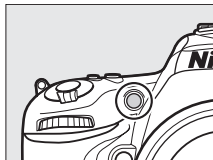
a6: 对焦点数量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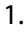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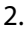
选择用于手动对焦点选择的对焦点数量。

选项	说明	
AF51 51个对焦点	从如右图所示的 51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	
AF11 11个对焦点	从如右图所示的 11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用于快速选择对焦点。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光线不足时是否点亮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以辅助对焦操作。



选项	说明
开启	光线不足时 AF 辅助照明器点亮（仅限于取景器拍摄）。仅当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AF 辅助照明才可用： 1. 自动对焦模式（  71）选为 AF-S ，或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单次伺服自动对焦。 2. AF 区域模式（  73）设为自动区域 AF，或者选择了单点 AF 或动态区域 AF 并选择了中央对焦点。
关闭	AF 辅助照明器不会点亮以辅助对焦操作。光线不足时，照相机可能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AF 辅助照明器**

使用 AF 辅助照明器时请取下镜头遮光罩。

 **也请参阅**

有关可使用 AF 辅助的拍摄模式的信息，请参阅第 326 页内容。有关适用 AF 辅助的镜头的限制信息，请参阅第 305 页内容。

b: 测光 / 曝光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 ISO 感光度进行调整时将使用的增量。改变步长值时当前 ISO 感光度设定会尽可能保持不变。若当前设定在新的步长值下无法使用，ISO 感光度将被设为最相近的可用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快门速度、光圈、曝光和闪光补偿以及包围进行调整时将使用的增量。



该选项可控制是否需使用 按钮来设定曝光补偿 (86)。若选择了开启 (自动重设) 或开启, 则即使在曝光补偿设为 ± 0 时, 位于曝光显示中央的 0 仍将闪烁。

选项	说明
开启 (自动重设)	曝光补偿可通过旋转任一指令拨盘来设定 (见下文注解)。当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 使用指令拨盘所选的设定将会重设 (而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钮所选的曝光补偿设定则不会重设)。
开启	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 使用指令拨盘所选的曝光补偿值不会重设, 除此之外, 其他与上述相同。
关闭	曝光补偿可通过按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钮并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来设定。

改变主 / 副

当在自定义设定 b3 (简易曝光补偿) 中选择了开启 (自动重设) 或开启时, 用于设定曝光补偿的拨盘取决于自定义设定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改变主 / 副 (259) 中的所选项。

		自定义指令拨盘 > 改变主 / 副	
		关闭	开启
拨盘	P	副指令拨盘	副指令拨盘
	S	副指令拨盘	主指令拨盘
	A	主指令拨盘	副指令拨盘
	M	不适用	

显示 ISO / 快捷设定 ISO


自定义设定 b3 (简易曝光补偿) 不能与自定义设定 d3 (ISO 显示和调整) > 显示 ISO / 快捷设定 ISO 一同使用。对这两个项目中的任意一个所作的调整将重设另一个项目; 重设时, 屏幕中将显示一条信息。

b4: 中央重点区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计算曝光量时，中央重点测光将最大比重指定在画面中央的圈内。该圈的直径 (ϕ) 可以设为 6、8、10 或 13mm，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



请注意，使用非CPU镜头时，无论在设定菜单的非CPU镜头数据 ( 150) 中选择了何种设定，该直径都固定为 8 mm。当选择了全画面平均时，使用 CPU 镜头时将采用整个画面的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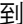

b5: 微调优化曝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使用该选项可微调由照相机所选的曝光值。对于每种测光方式，均可在 +1 至 -1EV 之间以 $1/6$ EV 为步长单独微调曝光。



微调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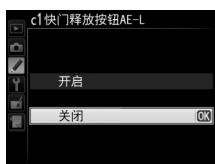
曝光微调不会受到执行双键重设的影响。请注意，由于曝光补偿 () 图标不会显示，您仅可通过在微调菜单中查看数量这一方法来原因已更改的曝光量。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曝光补偿 ( 86)。

c: 计时 /AE 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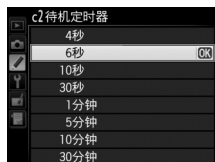


c2: 待机定时器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照相机继续测定曝光的时间长度。定时器时间耗尽时，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自动关闭。

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待机延迟。



c3: 自拍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自拍模式下拍摄时滞的长度、拍摄张数以及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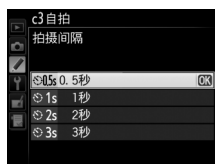
- 自拍延迟：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



- 拍摄张数：按下 ▲ 和 ▼ 选择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的照片张数。



- 拍摄间隔：选择当拍摄张数超过 1 张时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下列情况中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在播放（播放；默认设定为 10 秒）和图像查看（图像查看；默认设定为 4 秒）过程中，显示菜单（菜单；默认设定为 1 分钟）或信息（信息显示；默认设定为 10 秒）时，或是即时取景和动画录制（即时取景；默认设定为 10 分钟）期间。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显示屏关闭延迟。



c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遥控模式（☐ 127）下照相机将维持待机模式的时间长度。若在指定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遥控拍摄将会结束，且拍摄菜单中的遥控模式（ML-L3）将自动选为关闭。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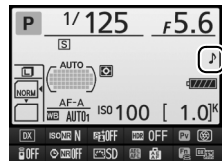
d: 拍摄 / 显示

d1: 蜂鸣音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所发出蜂鸣音的音调和音量：照相机使用单次伺服 AF（AF-S 或当 AF-A 自动设为单次伺服 AF 时）进行对焦（☐ 71），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对焦锁定时，在自拍（☐ 59）和遥控延迟模式（☐ 127）下释放计时器进行倒计时的过程中，在快速响应遥控或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下拍摄照片后（☐ 127），或者您试图在存储卡已锁定时拍摄照片（☐ 32）。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在动画即时取景（☐ 163）和安静快门释放模式（模式 Q；☐ 57）下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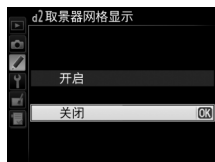
- 音量：您可从 **3**（高）、**2**（中）、**1**（低）和关闭（静音）中进行选择。当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时，♪ 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 音调：您可选择高或低。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可在使用 DX 格式图像区域 (63) 构图时于取景器中显示可选网格线以供参考 (10)。



d3: ISO 显示和调整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显示 ISO 感光度或显示 ISO/快捷设定 ISO, ISO 感光度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显示在控制面板中。若选择了显示 ISO/快捷设定 ISO, ISO 感光度可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 (模式 P 和 S) 或主指令拨盘 (模式 A) 进行设定。选择显示可拍幅数则可在控制面板中显示剩余可拍摄张数。

d4: 屏幕提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可在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选项目的工具提示 (13)。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CL (低速连拍) 模式的每秒最高拍摄幅数 (57 ; 在间隔拍摄过程中, 该设定还可决定单张拍摄的每秒拍摄幅数)。



d6: 最多连拍张数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连拍模式下，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以设为 1 至 100 之间的任一数值。

内存缓冲区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6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当内存缓冲区被占满（ $\sqrt{00}$ ）时，拍摄速度都将变慢。有关内存缓冲区容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55 页内容。

d7: 文件编号次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拍摄照片后，照相机通过将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加 1 来命名文件。该选项控制以下情况时是否从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



选项	说明
开启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将从上次使用的编号或当前文件夹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取两者中的较大编号）后接续编号。若当前文件夹中已经包含编号为 9999 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并且文件编号将重新从 0001 开始。
关闭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请注意，若当前文件夹中已包含 999 张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
重设	所拍下一张照片的文件编号为当前文件夹中最大文件编号加 1，除此之外，其他与开启相同。若当前文件夹为空文件夹，则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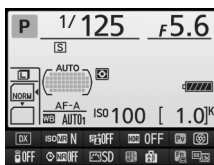
文件编号次序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请在自定义设定 d7（文件编号次序）中选择重设，然后格式化当前存储卡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d8: 信息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自动 (AUTO)，信息显示 (☐ 11) 的字体颜色将自动从黑色转换为白色或从白色转换为黑色，以保持与背景的对比。若要始终使用相同颜色的字体，请选择手动并选择**光亮时用暗字体 (B; 黑色字体)**或**黑暗时用亮字体 (W; 白色字体)**。显示屏亮度将自动调整，与所选文字颜色形成最大对比。



光亮时用暗字体



黑暗时用亮字体

d9: LCD 照明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关闭，控制面板的背光 (LCD 照明器) 仅当电源开关被旋转至 **⚡** 时点亮。若选择了开启，无论何时激活待机定时器，控制面板都将被照亮 (☐ 38)。选择关闭则可增强电池持久力。



d10: 曝光延迟模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轻微照相机震动就可能导致照片模糊的情形下，选择**1 秒**、**2 秒**或**3 秒**可将快门释放延迟至弹起反光板 1、2 或 3 秒后。



d11: 闪光灯警告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当需要闪光灯以达到最佳曝光时，闪光预备指示灯 (⚡) 将在取景器中闪烁。

当另购的 MB-D15 电池匣中使用的是 AA 电池（5 号）时，为确保照相机正常工作，请在该菜单中选择相应的选项，使其与电池匣中所插入电池的类型相匹配。使用 EN-EL15 电池时无需调整该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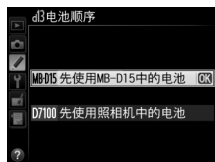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LR6 (AA 碱性电池)	使用 LR6 AA 碱性电池（5 号）时选择。
 HR6 (AA 镍氢电池)	使用 HR6 AA 镍氢电池（5 号）时选择。
 FR6 (AA 锂电池)	使用 FR6 AA 锂电池（5 号）时选择。


使用 AA 电池（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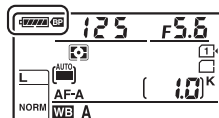
AA 电池（5 号）的容量在周围温度低于 20 °C 时将会急剧下降，并且根据其品牌和存放环境的不同而异；在某些情况下，电池可能会在有效期限之前作废。某些 AA 电池（5 号）不可以使用；由于碱性电池的性能特征和有限容量，其容量小于某些其他类型电池的容量，请只在别无选择的情况下使用，并且只能在比较温暖的环境下使用。AA 电池（5 号）的电量在照相机中显示如下：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说明
	—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电量过低。准备更换电池。
 (闪烁)	 (闪烁)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更换电池。

选择当安装了另购的 MB-D15 电池匣时，首先使用照相机中的电池还是电池匣中的电池。请注意，若 MB-D15 由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则无论选择何种选项都将使用电源适配器。





当使用的是 MB-D15 中的电池时，照相机控制面板中会显示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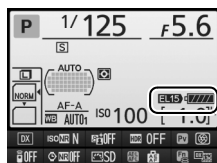


MB-D15 电池匣

MB-D15 可容纳 1 块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或者 6 节 AA 碱性电池、镍氢电池或锂电池（随照相机附送 1 块 EN-EL15 电池；AA 电池（5 号）需另购）。

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显示 MB-D15 中所插电池的类型：

MB-D15 电池类型 显示	电池类型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
	AA 电池（5 号）



e: 包围 / 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闪光同步速度。

选项	说明
1/320 秒 (自动 FP)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 309)。若使用了内置闪光灯或其他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32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32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32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1/250 秒 (自动 FP)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 309)。若使用了内置闪光灯或其他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25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25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25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1/250 秒 - 1/60 秒	闪光同步速度设为所选值。

将快门速度固定在闪光同步速度的极限值

若要在模式 **S** 或 **M** 下将快门速度固定在同步速度的极限值, 请选择可以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 (30 秒或遥控 B 门 / - -) 的下一值。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一个 X (闪光同步指示)。

自动 FP 高速同步

允许在照相机支持的最高快门速度下使用闪光灯, 从而确保即使是拍摄明媚阳光下的背光拍摄对象, 您也可选择最大光圈以减小景深。自动 FP 高速同步处于有效状态时, “FP” 将显示在信息显示闪光模式指示中 (□ 311)。

■自动 FP 高速同步

若在自定义设定 e1 (闪光同步速度, □ 246) 中选择了 **1/320 秒 (自动 FP)** 或 **1/250 秒 (自动 FP)**, 内置闪光灯可在最高达 $1/320$ 秒或 $1/250$ 秒的快门速度下使用, 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 309) 可在任何快门速度下使用 (自动 FP 高速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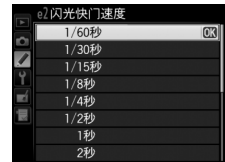
闪光同步速度 快门速度	1/320 秒 (自动 FP)		1/250 秒 (自动 FP)		1/250 秒	
	内置 闪光灯	另购的闪 光灯组件	内置 闪光灯	另购的闪 光灯组件	内置 闪光灯	另购的闪 光灯组件
从 $1/8000$ 至 (但不包括) $1/320$ 秒	—	自动 FP	—	自动 FP	—	—
从 $1/320$ 至 (但不包括) $1/250$ 秒	闪光同步*		—	自动 FP	—	—
$1/250$ –30 秒	闪光同步					

* 闪光范围随快门速度的加快而缩小。不过它仍将比自动 FP 下相同速度时所获得的闪光范围要大。

e2: 闪光快门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在模式 **P** 或 **A** 中使用前后帘同步或防红眼时可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 (无论选择了何种设定, 在 **S** 和 **M** 模式中, 或者当闪光灯设为慢同步、后帘慢同步或防红眼带慢同步时, 快门速度都可低至 30 秒)。选项的范围是: $1/60$ 秒 (**1/60 秒**) 到 30 秒 (**30 秒**)。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

选项	说明
TTL \downarrow TTL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M \downarrow 手动	选择闪光级别 (\square 248)。照相机不会发出监控预闪。
RPT \downarrow 重复闪光	快门开启时闪光灯重复闪光, 产生频闪照明效果 (\square 248)。
CMD \downarrow 指令器模式	使用内置闪光灯作为主闪光灯, 控制一组或多组另购的遥控闪光灯组件 (\square 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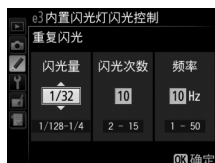
■ 手动

在全光至 **1/128** (全光的 $1/128$) 之间选择闪光级别。在全光级别下, 内置闪光灯的指数为 12 (m, ISO 100, 20 °C)。

■ 重复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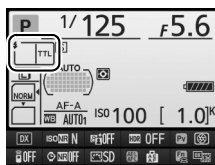
快门开启时闪光灯重复闪光, 产生频闪照明效果。按下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可加亮显示下列选项, 按下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则可进行更改。

选项	说明
闪光量	选择闪光量 (表示成全光的分数)。
闪光次数	选择在所选闪光量下闪光灯闪光的次数。请注意, 根据快门速度和频率中所选项的不同, 实际闪光次数可能会少于所选次数。
频率	选择闪光灯每秒闪光的次数。



🔍 闪光控制模式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模式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square 122)。



🔍 “手动” 和 “重复闪光”

当选择了这些选项时, \square 图标将会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闪烁。

SB-400

当安装并开启了另购的 SB-400 闪光灯组件时，自定义设定 e3 将更改为闪光灯（另购），因此，您可从 **TTL** 和手动（重复闪光和指令器模式选项不可用）中选择 SB-400 的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次数”

重复闪光 >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由闪光量决定。

闪光量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	闪光量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
1/4	2	1/32	2-10、15
1/8	2-5	1/64	2-10、15、20、25
1/16	2-10	1/128	2-10、15、20、25、30、35

指令器模式

将内置闪光灯作为主闪光灯，使用无线闪光控制最多两组（A 和 B）中的一个或多个另购的遥控闪光灯组件（□ 309）。

选择该选项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按下 ◀ 或 ▶ 可加亮显示下列选项，按下 ▲ 或 ▼ 则可进行更改。



选项	说明
内置闪光灯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指令闪光）。
TTL	i-TTL 模式。在 +3.0 至 -3.0EV 之间以 1/3EV 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M	在 1/1 至 1/128（全光的 1/128）之间选择闪光级别。
--	内置闪光灯不会闪光，但遥控闪光灯组件会闪光。此时须升起内置闪光灯以执行监控预闪。
A 组	为 A 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选择一个闪光模式。
TTL	i-TTL 模式。在 +3.0 至 -3.0EV 之间以 1/3EV 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AA	自动光圈（仅适用于兼容闪光灯组件；□ 309）。在 +3.0 至 -3.0EV 之间以 1/3EV 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M	在 1/1 至 1/128（全光的 1/128）之间选择闪光级别。
--	该组的闪光灯组件不会闪光。
B 组	为 B 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选择一个闪光模式。可用选项与上文 A 组中所列出的选项相同。
通道	从通道 1-4 中进行选择。两个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必须设为相同通道。



请按照以下步骤在指令器模式下拍摄照片。

1 调整内置闪光灯的设定。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请注意，在 -- 模式下无法调整闪光量级别。



2 调整 A 组的设定。

为 A 组中的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3 调整 B 组的设定。

为 B 组中的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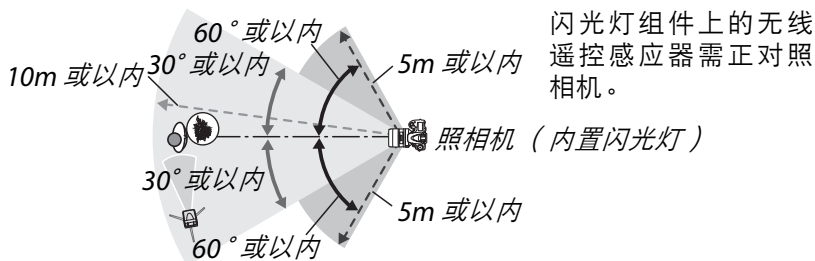
4 选择通道。



5 按下 **OK**。

6 进行照片构图。



按照下图所示进行照片构图并排列闪光灯组件。请注意，遥控闪光灯组件可放置的最远距离可能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而异。




7 配置遥控闪光灯组件。

开启所有遥控闪光灯组件，根据需要调整组设定，并将它们设为步骤4中所选的通道。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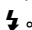
8 升起内置闪光灯。

按下  () 按钮可升起内置闪光灯。请注意，即使在内置闪光灯 > 模式 中选择了 --，也须升起内置闪光灯以便执行监控预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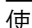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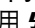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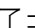

9 构图，对焦并拍摄。

确认照相机闪光预备指示灯以及所有其他闪光灯组件的闪光预备指示灯点亮后，再进行构图，对焦和拍摄。如有需要，可使用 FV 锁定 ( 125)。

闪光同步模式显示

当在内置闪光灯 > 模式中选择了 -- 时，控制面板闪光同步模式显示中不会出现 。

闪光补偿

使用  () 按钮和副指令拨盘所选的闪光补偿值，将添加至指令器模式菜单中为内置闪光灯、A 组和 B 组所选的闪光补偿值。当在内置闪光灯 > TTL 中选择了 ± 0 以外的闪光补偿值时，  图标将会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当内置闪光灯处于模式 M 下时，  图标将闪烁。

指令器模式




将遥控闪光灯组件上的感应器窗口置于能够获取内置闪光灯光线的位置（照相机未固定于三脚架时，需特别注意）。请确保遥控闪光灯组件中直接释放的光线或强反射光线不会进入照相机镜头（TTL 模式下），也不会进入遥控闪光灯组件的光电元件中（AA 模式下），否则可能会影响曝光。为防止内置闪光灯释放的定时闪光出现在短距离拍摄的照片中，请选择低 ISO 感光度或小光圈（高 f 值），或者为内置闪光灯使用 SG-3IR 红外线面板（另购）。后帘同步可产生更明亮的定时闪光，使用时需要 SG-3IR 以达到最佳效果。安装遥控闪光灯组件后，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查看其效果。

尽管对可使用的遥控闪光灯组件的数量没有任何限制，但实际的最大值为 3。若所使用的遥控闪光灯组件多于该数量，由其释放的闪光则会干扰操作。

e4: 闪光曝光补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使用曝光补偿时照相机如何调整闪光级别。

选项	说明
  整个画面	同时调整闪光级别和曝光补偿来调节整个画面的曝光。
 仅背景	曝光补偿仅应用至背景。

e5: 模拟闪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在照相机使用内置闪光灯或一个另购的CLS兼容闪光灯组件（☐ 309）时选择了开启，按下照相机景深预览按钮时将会释放一次模拟闪光（☐ 50）。若选择了关闭，则闪光灯不会发出模拟闪光。



e6: 自动包围设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自动包围（☐ 134）生效时包围的一个或多个设定。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AE）将执行曝光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仅自动曝光（AE）仅包围曝光，选择仅闪光（⚡）仅执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白平衡包围（WB）将执行白平衡包围（☐ 138），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则使用动态 D-Lighting 执行包围（☐ 140）。请注意，白平衡包围不适用于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RAW）+JPEG 时。

e7: 包围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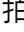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默认设定正常 > 不足 > 过度（☑）下，照相机将按照第 134 和 138 页中所述的顺序执行曝光、闪光和白平衡包围。若选择了不足 > 正常 > 过度（→+），拍摄将按从最低值到最高值的顺序进行。该设定对动态 D-Lighting 包围没有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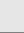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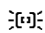
f: 控制

f1: OK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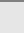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在取景器拍摄、播放和即时取景过程中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在全屏显示动画时按下  都将开始播放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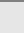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选择中央对焦点。
 加亮显示活动的对焦点	加亮显示当前对焦点。
不使用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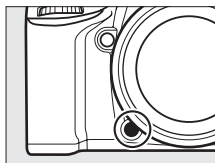
■播放模式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缩略图开启 / 关闭	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之间切换。
 查看直方图	在全屏和缩略图播放中，按下  按钮将会显示一个直方图（  191）。
 缩放开启 / 关闭	在全屏或缩略图播放和变焦播放之间切换。从低放大倍率、中等放大倍率和高放大倍率中选择初始变焦设定。变焦显示将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选择插槽和文件夹	显示插槽和文件夹选择对话框（  188）。

■即时取景

选项	指定给  按钮的功能
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	在即时取景中按下  按钮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缩放开启 / 关闭	按下  按钮可在缩放开启和关闭之间进行切换。从低放大倍率、中等放大倍率和高放大倍率中选择初始变焦设定。变焦显示将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不使用	在即时取景中按下  按钮不起作用。

选择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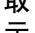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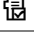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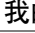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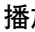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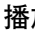


■按下

选择按下将显示下列选项：

选项	说明
预览	按下 Fn 按钮可预览景深（ 50）。
FV 锁定	按下 Fn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25、309）。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AE/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保持）	按下 Fn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Fn 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按下 Fn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闪光灯关闭	在按住 Fn 按钮拍摄照片时，闪光灯不会闪光。
BKT 曝光包围连拍	在单张拍摄或安静快门释放模式中进行曝光、闪光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若按下 Fn 按钮，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将会拍摄当前包围程序中的所有照片。当进行白平衡包围或选择了连拍释放模式（模式 CH 或 CL ）时，照相机将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重复曝光包围连拍。
+RAW +NEF （ RAW ）	若图像品质设为 JPEG 精细、 JPEG 标准或 JPEG 基本，按下 Fn 按钮后，“ RAW ”将出现在控制面板中，且在按下该按钮后拍摄下一张照片的同时，将记录一个 NEF （ RAW ）副本（若要将 NEF/RAW 副本与一系列照片一同记录，请在拍摄间隔中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若要不记录 NEF （ RAW ）副本直接退出，请再次按下 Fn 按钮。
矩阵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矩阵测光将被激活。
中央重点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中央重点测光将被激活。
点测光	按住 Fn 按钮时，点测光将被激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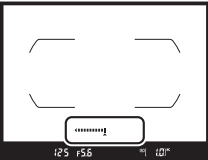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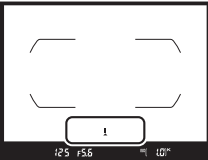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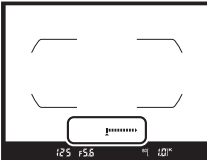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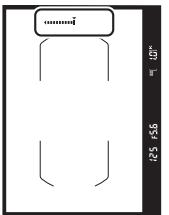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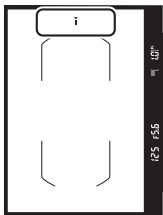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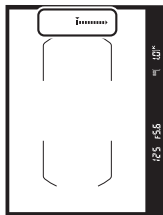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取景器网格显示	若图像区域 ( 63) 选为 DX (24 × 16) , Fn 按钮可用于在取景器中显示或隐藏取景网格 ( 241) 。
 取景器虚拟水平	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查看虚拟水平显示。
 我的菜单	按下 Fn 按钮显示 “我的菜单” ( 294) 。
 访问我的菜单中首项	按下 Fn 按钮可快速转至 “我的菜单” 中的首个项目。选择该选项可快速访问常用的菜单项目。
 播放	Fn 按钮执行与  按钮相同的功能。当使用远摄镜头或在难以使用左手操作  按钮的其他情况下时选择。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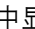
不兼容的选项

若按下中的所选项无法与按下 **+** 指令拨盘中的所选项组合使用, 屏幕中将显示一条信息, 并且无论先选择的是按下还是按下 **+** 指令拨盘, 都将设为无。

取景器虚拟水平

当在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中选择了取景器虚拟水平时, 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显示左右倾斜指示。再次按下该按钮可将该指示还原为正常功能。

	照相机向右倾斜	照相机水平放置	照相机向左倾斜
取景器 (照相机处于风景方向) 			
取景器 (照相机处于人像方向) 			

请注意, 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 显示可能不准确。若要在显示屏中显示虚拟水平, 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虚拟水平选项 ( 271) 。

■按下 +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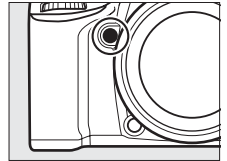
选择按下 + 指令拨盘将显示下列选项：

选项	说明
 选择图像区域	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图像区域 (㉞ 63)。
 1级快门/光圈	旋转指令拨盘时，若按下 Fn 按钮，则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㉞ 236)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快门速度 (模式 S 和 M) 和光圈 (模式 A 和 M) 都将以 1EV 为增量进行更改。
Non-CPU 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㉞ 150) 指定的镜头编号。
 动态 D-Lighting	按下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调整动态 D-Lighting (㉞ 113)。
HDR HDR (高动态范围)	按住 Fn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 HDR 模式，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可选择 HDR 强度 (㉞ 116)。
无	按住 Fn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时不会执行任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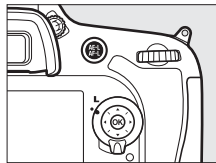
f3: 指定预览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景深预览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 (按下) 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 (按下 + 指令拨盘) 时所执行的功能。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㉞ 255) 相同。按下和按下 + 指令拨盘的默认选项分别为预览和无。



选择 **AE-L/AF-L**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包括该按钮本身（按下）及其与指令拨盘组合使用（按下 + 指令拨盘）时所执行的功能。



■按下

选择按下将显示下列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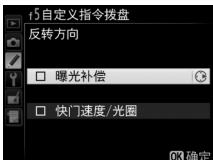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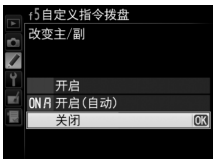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AE/AF 锁定	按住 AE-L/AF-L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保持)	按下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AE-L/AF-L 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AE-L/AF-L 按钮可用于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FV 锁定	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25、309）。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按下 + 指令拨盘

选择按下 + 指令拨盘将显示下列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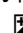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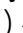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选择图像区域	按下 AE-L/AF-L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图像区域（□ 63）。
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按下 AE-L/AF-L 按钮并同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150）指定的镜头编号。
无	按住 AE-L/AF-L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时不会执行任何操作。

该选项控制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的操作。


- **反转方向:** 反转当指令拨盘用于调整曝光补偿和/或快门速度 / 光圈时的旋转方向。加亮显示选项并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然后按下 OK。该设定也同时应用于 MB-D15 的指令拨盘。
- 
- **改变主 / 副:** 若选择了关闭，主指令拨盘将控制快门速度，而副指令拨盘控制光圈。选择开启（自动）可使用主指令拨盘在拍摄模式 **A** 下选择光圈，选择开启可使用主指令拨盘在模式 **A** 和 **M** 下选择光圈，使用副指令拨盘则可在模式 **S** 和 **M** 下选择快门速度。该设定也同时应用于 MB-D15 的指令拨盘。
- 
- **光圈设定:** 若选择了副指令拨盘，光圈仅可通过副指令拨盘进行调整（如果在改变主 / 副中选择了开启，则仅可通过主指令拨盘进行调整）。若选择了光圈环，光圈仅可通过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且照相机光圈显示将以 1EV 为增量显示光圈（G 型镜头的光圈仍使用副指令拨盘进行设定）。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设定，安装了非 CPU 镜头之后，您都必须使用光圈环调整光圈。
 - **菜单和播放:** 若选择了关闭，多重选择器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加亮显示缩略图和导航菜单。若选择了开启或开启（不包括图像查看），主指令拨盘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在缩略图播放时左右移动光标以及上下移动菜单加亮显示条。副指令拨盘用于在全屏播放中显示其他照片信息，以及在缩略图播放时上下移动光标。选择开启（不包括图像查看）可防止指令拨盘在图像查看过程中用于播放。屏幕中显示菜单时，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显示所选项的子菜单，向左旋转则显示前一菜单。若要进行选择，可按下 ► 或 OK。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是，一般情况下通过按住一个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所进行的调整，即可在释放按钮后再旋转指令拨盘来进行（再次按下该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设定结束）。以下按钮会受影响：、 ()、 (ISO)、 (QUAL)、 (WB)、AF 模式、 (FORMAT) 或 BKT、Fn、预览以及  AE-L/AF-L 按钮。仅当使用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或 f3（指定预览按钮）指定了选择图像区域、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动态 D-Lighting 或 HDR（高动态范围）时，Fn 和预览按钮才会受影响。仅当使用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AE-L/AF-L 按钮）指定了选择图像区域或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时， AE-L/AF-L 按钮才会受影响。请注意，当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选为无限时，待机定时不会超过时效。

选择图像区域

若将选择图像区域指定给了 Fn、景深预览或  AE-L/AF-L 按钮中的任何一个且在自定义设定 f6（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中选择了是，您将需要在按下该按钮并使用指令拨盘选择图像区域之后再次按下该按钮使所选设定生效。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快门释放启用允许未插存储卡时快门也能被释放，但不会记录照片（所拍照片将以演示模式出现在显示屏中）。若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快门释放按钮只在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才被启用。

f8: 反转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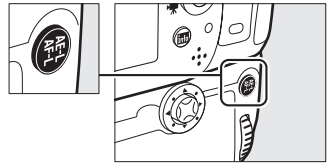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  (-0+)，控制面板、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中的曝光指示将在左边显示负值，在右边显示正值。选择  (+0-) 则可在左边显示正值，在右边显示负值。

f9: 指定 MB-D15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指定给 MB-D15 电池匣（另购）上 AE-L/AF-L 按钮的功能。



选项	说明
AE/AF 锁定	按住 MB-D15 按钮 AE-L/AF-L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按住 MB-D15 按钮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保持）	按下 MB-D15 按钮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MB-D15 按钮 AE-L/AF-L 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按下 MB-D15 按钮 AE-L/AF-L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FV 锁定	按下 MB-D15 按钮 AE-L/AF-L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25、309）。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与 Fn 按钮相同	MB-D15 按钮 AE-L/AF-L 按钮执行在自定义设定 f2（□ 255）中所选的功能。

g: 动画

g1: 指定 Fn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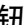
选择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默认选项为无）。

选项	说明
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按下该按钮可在显示动画录制信息的位置显示快门速度、光圈以及其他照片设定信息。再次按下则返回动画录制显示（□ 165）。
AE/AF 锁定	当按住该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仅 AE 锁定	当按住该按钮时，曝光锁定。
AE 锁定（保持）	按下该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仅 AF 锁定	当按住该按钮时，对焦锁定。
AF-ON	按下该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无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g2: 指定预览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景深预览按钮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所执行的功能。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 261) 相同。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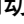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AE-L/AF-L** 按钮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所执行的功能。除默认设定为 **AE/AF** 锁定外, 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 261) 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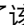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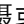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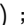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使用即时取景选择器选择了  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选项	说明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可结束动画录制并拍摄一张宽高比为 16:9 的照片 (有关图像尺寸的信息, 请参阅第 169 页内容)。
 录制动画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开始动画即时取景。随后, 您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仅限于自动对焦模式), 完全按下则开始或结束录制。若要结束动画即时取景, 请按下  按钮。另购无线遥控器或遥控线 ( 314、315)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以及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但另购的 ML-L3 遥控器无法用于录制动画; ML-L3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不起作用。

录制动画

若选择了该选项, 当将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时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执行间隔拍摄或记录图像除尘参考数据等功能;  按钮无法用于显示拍摄信息 ( 11); 通过自定义设定 g1 (指定 **Fn** 按钮)、g2 (指定预览按钮) 或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指定给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 261、262) 的按钮无法用于显示照片拍摄信息。选择拍摄照片即可使用这些功能。

🔧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 (设定菜单) 标签。



MENU 按钮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选项	📖
格式化存储卡	264	图像注释	268
保存用户设定	55	版权信息	269
重置用户设定	56	保存 / 载入设定	270
显示屏亮度	264	虚拟水平	271
清洁图像传感器	318	非 CPU 镜头数据	150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¹	320	AF 微调	272
图像除尘参照图	265	HDMI	218
闪烁消减	266	GPS	153
时区和日期	267	无线移动适配器	273
语言 (Language)	267	网络	208
自动旋转图像	267	Eye-Fi 上传 ²	274
电池信息	268	固件版本	274

1 电池电量较低时不可用。

2 仅当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显示 (📖 274)。

🔍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332 页中列出。

若要开始格式化，请选择一个存储卡插槽，然后选择是。请注意，格式化会永久删除所选插槽中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及其他数据。在格式化之前，务必根据需要进行备份。



☑ 格式化期间

在格式化过程中，不要关闭照相机或取出存储卡。

✍ 双键格式化

存储卡也可通过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 2 秒以上进行格式化 (☞ 33)。

显示屏亮度

按下 ▲ 或 ▼ 可选择播放、菜单和信息显示时的显示屏亮度。选择较高值可提高亮度，选择较低值则可降低亮度。



✍ 显示屏亮度

+4 或更高值可使显示屏在明亮光线下更容易看清，但是同时也会导致在绿色色调中出现黄色。选择较低值则可获取准确的色彩还原。

✍ 也请参阅

有关即时取景下调整显示屏亮度的信息，请参阅第 159 页内容。

获取用于 Capture NX 2（另购）中图像除尘选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Capture NX 2 的说明书）的参考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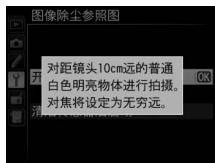
仅当相机上安装了 CPU 镜头时，图像除尘参照图才可用。建议您使用焦距至少为 50mm 的镜头。使用变焦镜头时，请将图像放大至最大程度。

1 选择开始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若要直接退出而不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请按 **MENU**。



- **开始**：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 **清洁传感器后启动**：选择该选项可在启动前清洁图像传感器。清洁完毕后，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2 在取景器中对一个普通白色物体进行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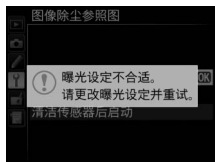
对距镜头约 10cm 远的一个明亮、普通的白色物体进行构图，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将自动设为无穷远；而在手动对焦模式下，请手动将对焦设为无穷远。

3 获取除尘参考数据。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显示屏将关闭。请注意，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照相机将执行降噪，从而延长记录时间。

若参照物太亮或太暗，照相机可能无法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这时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提示信息。请另选一个参照物，从步骤 1 开始重新操作。



清洁图像传感器

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请仅当除尘参考数据将不用于现有照片时，才选择清洁传感器后启动。

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同一参考数据可用于使用不同镜头、不同光圈所拍摄的照片。参照图不能使用计算机图像软件进行查看。在照相机中查看参照图时，将会显示一个网格图案。



闪烁消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减少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在荧光灯或水银灯下拍摄时的闪烁和条带痕迹。您可选择自动使照相机自动选择正确的频率，或手动选择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闪烁消减

若自动无法产生预期效果且您不确定当地电源的频率，请测试 50 和 60Hz 两个选项并选择效果较佳的选项。若拍摄对象过于明亮，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此时，请选择模式 **A** 或 **M** 并在开始即时取景之前选择较小的光圈（较高 f 值）。

您可更改时区，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日期显示顺序，以及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29）。

选项	说明
时区	选择时区。选择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设为新时区的时间。
日期和时间	设定照相机时钟。若未设定时钟，信息显示中将出现一个闪烁的  图标。
日期格式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夏令时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设定之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前进或倒退 1 小时。默认设定为关闭。

选择照相机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

选择开启时拍摄的照片包含照相机方向信息，这些照片在播放（☐ 187）过程中或者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 314）中查看时会自动旋转。可记录以下方向：



风景（横向）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旋转
90°



照相机逆时针旋转
90°

当选择了关闭时，将不记录照相机方向。在进行转动或将镜头朝上或朝下拍摄照片时，请选择该选项。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在播放过程中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 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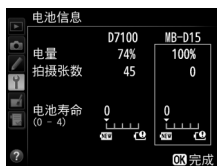
查看照相机中当前所插电池的信息。



项目	说明
电量	以百分比显示电池当前电量。
拍摄张数	自当前电池最近一次充电以来使用电池释放快门的次数。请注意，照相机有时可能会释放快门但不拍摄照片，例如，测量预设白平衡时。
电池寿命	电池寿命分 5 级表示。0 (NEW) 表示电池性能未被削弱，4 (🔋) 表示电池已达到最终寿命，需要更换电池。请注意，在温度低于约 5 °C 的环境下进行充电的电池，其使用寿命显示将暂时降低；但是，一旦在约 20 °C 或更高温度的环境下对该电池进行充电，其使用寿命显示将恢复正常。

MB-D15 电池匣

MB-D15 电池匣的显示如右图所示。若使用的是 AA 电池 (5 号)，将以电量图标表示电池电量；其他项目不会显示。



图像注释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注释。注释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 (附送) 或 Capture NX 2 (另购; □ 314) 中进行查看。注释也可在照片信息显示中的拍摄数据页面 (□ 192) 进行查看。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输入注释：按照第 111 页中所述输入注释。注释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附加注释：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注释。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注释。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包含在照片信息显示中所示的拍摄数据（☐ 192）中，可作为元数据在ViewNX 2（附送）或Capture NX 2（另购；☐ 314）中进行查看。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拍摄者**：按照第 111 页中所述输入拍摄者的姓名。拍摄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版权**：按照第 111 页中所述输入版权所有者的姓名。版权所有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54 个字符。
- **附加版权信息**：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版权信息。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版权信息。选择所需设定后，按下 ⓧ 即可退出。



版权信息

为避免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拍摄者或版权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请确保在出借或转让照相机给他人之前，没有选择附加版权信息，且拍摄者和版权字段为空白。尼康对由于使用版权信息选项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争议不承担法律责任。

选择保存设定可将下列设定保存到插槽 1 中的存储卡（☐ 69；若存储卡已满，屏幕中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使用该选项可在 D7100 照相机之间共享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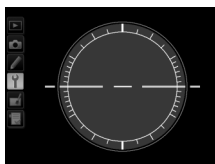
菜单	选项	菜单	选项	
播放	播放显示选项	自定义设定	除重设自定义设定以外的所有自定义设定	
	图像查看		清洁图像传感器	
	删除之后		闪烁消减	
	旋转至竖直方向		时区和日期（日期和时间除外）	
拍摄	文件命名	设定	语言（Language）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自动旋转图像	
	图像品质		图像注释	
	图像尺寸		版权信息	
	图像区域		非 CPU 镜头数据	
	JPEG 压缩		HDMI	
	NEF（RAW）记录		GPS	
	白平衡（具备微调和 d-1 至 d-6 预设）		无线移动适配器	
	设定优化校准		Eye-Fi 上传	
	色空间		我的菜单 / 最近的设定	所有我的菜单项目
	动态 D-Lighting			所有最近的设定
	自动失真控制			选择标签
	长时间曝光降噪			
	高 ISO 降噪			
	ISO 感光度设定			
	动画设定			

选择载入设定可恢复使用本型号照相机保存的设定。请注意，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保存 / 载入设定才可用，且仅当存储卡中包含已保存的设定时，载入设定选项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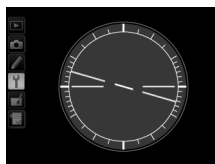
保存的设定

设定保存在名为 NCSETUPB 的文件中。若文件名称已更改，照相机将无法载入设定。

根据来自照相机倾斜感应器的信息显示一条虚拟水平线。若照相机未向左右两边倾斜，左右倾斜度参考线将会变绿。每个刻度相当于 5° 。



照相机水平放置



照相机向左或
向右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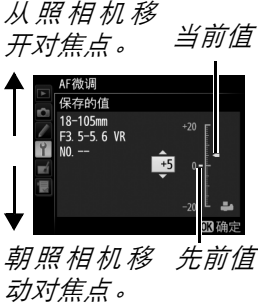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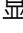


☑ 照相机倾斜

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虚拟水平显示不准确。当照相机无法测量倾斜度时，倾斜度将不会显示。

📎 也请参阅

有关在取景器中查看虚拟水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 255、256）。有关即时取景下显示虚拟水平的信息，请参阅第 161 和 168 页内容。


最多可为 12 种镜头微调对焦。在大多数情况下不推荐使用 AF 微调，它可能干扰正常对焦；请仅在需要时使用。

选项	说明
AF 微调 (开启 / 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开启 AF 微调。 • 关闭：关闭 AF 微调。
保存的值	<p>微调当前镜头的 AF（仅限于 CPU 镜头）。按下 ▲ 或 ▼ 可在 +20 到 -20 之间选择所需值。最多可保存 12 种镜头的值。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p> 
默认值	<p>选择当前镜头没有先前保存的值时所使用的 AF 微调值（仅限于 CPU 镜头）。</p> <p>朝照相机移动对焦点。</p>
保存的值列表	<p>列出先前保存的 AF 微调值。若要从列表中删除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取消)。若要更改镜头标识（例如，选择一个与镜头序列编号最后两位数相同的标识以将其与相同类型的其他镜头区分开来，这是因为保存的值仅可用于每种类型中的一个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p> <p>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按下 ▲ 或 ▼ 可选择标识，然后按下  即可保存更改并退出。</p> 

AF 微调

应用 AF 微调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在最近距离处和无穷远处进行对焦。

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 155）期间微调无法应用于自动对焦。

保存的值

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若使用的是望远倍率镜，则可为镜头和望远倍率镜的每个组合保存单独的值。






选择当另购的 WU-1a 无线移动适配器 (㉑ 315) 安装至照相机 USB 接口时照相机是否建立与智能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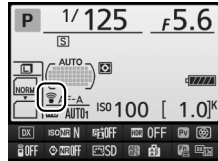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启用	启用与运行Wireless Mobile Utility的智能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
禁用	禁用与智能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请选择该选项。选择该选项还可减少照相机电池电量的消耗。

该选项仅当照相机中插有一张 Eye-Fi 存储卡（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时显示。选择启用可将照片上传至事先选择的目标位置（若插入了 2 张 Eye-Fi 卡，您可选择 1 张用于上传）。请注意，若测位状态不佳，照片将不会上传。


请遵守当地所有有关无线设备的法律，并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选择禁用。

当插入了 Eye-Fi 卡时，其状态将在信息显示中用一图标标识：

- ：Eye-Fi 上传关闭。
- ：Eye-Fi 上传启用，但没有可用于上传的照片。
- （静态）：Eye-Fi 上传启用；等待开始上传。
- （动态）：Eye-Fi 上传启用；正在上传数据。
- ：错误—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若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出现闪烁的 **Err**，请参阅第 341 页内容；若该指示未闪烁，您可正常拍摄照片，但可能无法更改 Eye-Fi 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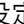
✓ Eye-Fi 卡

当选择了禁用时，Eye-Fi 卡可能会发出无线信号。若显示屏中显示警告信息（ 341），请关闭照相机并将卡取出。

请参阅 Eye-Fi 卡随附的说明书，若您还有任何疑问，请直接咨询生产厂家。本照相机可用于开启和关闭 Eye-Fi 卡，但可能不支持其他 Eye-Fi 功能。

有些卡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不可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Eye-Fi 卡仅在其出售国可用。请确保 Eye-Fi 卡固件已升级至最新版本。

✍ 在 Ad Hoc 模式下使用 Eye-Fi 卡

当使用支持 Ad hoc 模式的 Eye-Fi 卡进行连接时可能需要较长时间。请将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39）设为 30 秒或更长时间。

查看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显示润饰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润饰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润饰菜单中的选项可用于为现有照片创建裁切或润饰后的副本。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包含照片的存储卡时才会显示润饰菜单（请注意，若如第 66 页中所述将存储卡用于存储同一照片的 RAW/NEF 和 JPEG 两种副本，图像合成和 **NEF (RAW)** 处理以外的润饰将仅应用于 JPEG 副本）。

选项	📖	选项	📖
D-Lighting	278	矫正	288
红眼修正	278	失真控制	288
裁切	279	鱼眼	288
单色	280	色彩轮廓	289
滤镜效果	281	彩色素描	289
色彩平衡	282	透视控制	289
图像合成 ¹	283	模型效果	290
NEF (RAW) 处理	285	可选颜色	291
调整尺寸	286	编辑动画	175
快速润饰	287	并排比较 ²	293

1 仅可通过按下 **MENU** 并选择  标签进行选择。

2 仅在全屏播放模式下显示润饰后的图像或原始图像时按下 **i**，该选项才可用。

润饰副本

尽管除图像合成和编辑动画 > 选择开始/结束点以外的每个选项仅可应用一次，但大多数选项可应用于使用其他润饰选项创建的副本（请注意，多次编辑可能会造成细节损失）。无法应用至当前图像的选项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图像品质

除了使用裁切、图像合成、**NEF (RAW)** 处理和调整尺寸创建的副本，从 JPEG 图像创建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和品质，而从 **NEF (RAW)** 照片创建的副本则以大尺寸、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进行保存。当副本以 JPEG 格式保存时，将使用文件大小优先进行压缩。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的步骤如下：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一个项目。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项目，按下 ► 确定选择。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并按下 OK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 188 页中所述查看其他位置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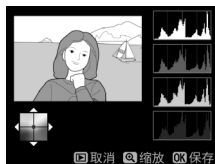


润饰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显示或润饰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

3 选择润饰选项。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选项目的相关章节。若想不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显示屏关闭延迟

若短时间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关闭且先前操作将被取消。所有未保存的更改都将丢失。若要延长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请在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40) 中选择较长的菜单显示时间。

4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按下 OK 可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润饰后的副本将用一个  图标标识。



 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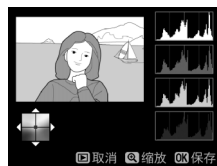
您也可以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全屏显示照片并按下
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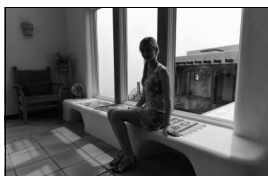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
按下 **OK**。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D-Lighting 可增亮阴影部分，以使黑暗或背光照片达到理想的效果。



处理前








处理后

按下 ▲ 或 ▼ 可选择修正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红眼修正

该选项可用于修正由闪光引起的“红眼”，且仅适用于使用闪光灯所拍摄的照片。选来进行红眼修正的照片可在编辑显示区内进行预览。请按照下表所述确认红眼修正的效果并创建一个副本。请注意，红眼修正不一定总能产生预期的效果，并且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会被应用到图像中未受红眼影响的部分；继续操作之前请先仔细确认预览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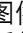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	 (QUAL)	按下  (QUAL) 可放大，按下  (ISO) 则可缩小。
缩小	 (ISO)	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按下变焦按钮或多重选择器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按下 OK 可取消缩放。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取消缩放	OK	
创建副本	OK	若在所选照片中侦测到红眼，照相机将创建一个已经过减少红眼影响处理的副本。若照相机无法侦测到红眼，则不会创建副本。

创建所选照片裁切后的副本。所选照片中选来裁切的区域将显示为黄色；按照下表所述即可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



目的	使用	说明
减小裁切的尺寸	 (ISO)	按下  (ISO) 可减小裁切的尺寸。
增加裁切的尺寸	 (QUAL)	按下  (QUAL) 可增加裁切的尺寸。
更改裁切的宽高比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在宽高比 3:2、4:3、5:4、1:1 和 16:9 之间进行切换。
定位裁切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按住则可将裁切快速移动至所需位置。
创建副本		将当前裁切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裁切：图像品质和尺寸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 66) 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所创建裁切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副本的尺寸根据裁切尺寸和宽高比的不同而异，并显示在裁切显示的左上方。



查看裁切后的副本

显示裁切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以黑白、棕褐色或冷色调（蓝白单色）复制照片。

选择棕褐色或冷色调可显示所选图像的预览；按下 ▲ 将增加颜色饱和度，按下 ▼ 则降低饱和度。按下 **OK** 可创建照片的单色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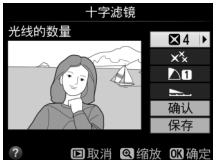
增加
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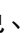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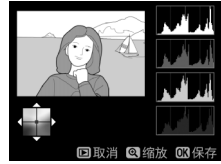
降低
饱和度



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按照下述方法调整滤镜效果之后，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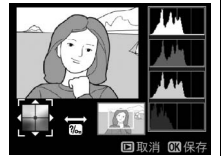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天光镜	创建天光镜滤镜效果，使照片蓝色减淡。其效果可如右图所示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暖色滤镜	创建带有暖色调滤镜效果的副本，为其带来一种“暖”红色氛围。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红色增强镜	增强红色（红色增强镜）、绿色（绿色增强镜）或蓝色（蓝色增强镜）。按下 ▲ 可增强效果，按下 ▼ 则可减弱效果。 
绿色增强镜	
蓝色增强镜	
十字滤镜	为光源增添星芒放射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光线的数量：可选择 4、6 或 8 束光线。 • 过滤量：选择受影响光源的亮度。 • 滤镜角度：选择光线的倾斜度。 • 光线的长度：选择呈放射状延伸光线的长度。 • 确认：如右图所示预览滤镜效果。按下 OK（QUAL）可全屏预览副本。 • 保存：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柔和	添加柔和的滤镜效果。按下 ▲ 或 ▼ 可选择滤镜强度。 

如下所示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创建修改色彩平衡后的副本。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确认，同时反映到红色、绿色、蓝色直方图（ 191）中，向您展示副本中的色调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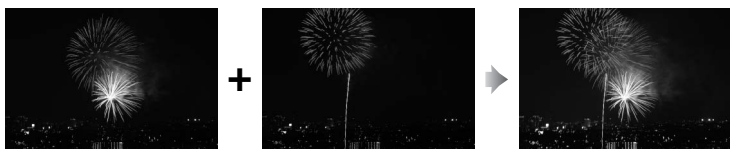


放大查看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请按下 **Q**（**QUAL**）。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所示图像部分的数据。当图像被放大时，按下 **W**（**WB**）可在色彩平衡和放大查看之间来回切换。当选择了放大查看时，您可使用 **Q**（**QUAL**）和 **ISO**（**ISO**）放大和缩小图像，并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图像。



图像合成功能可将两张现有 NEF (RAW) 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 并与原始照片分开保存; 由于利用来自照相机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 其效果明显优于在图像应用程序中创建的合成照片。新照片以当前图像品质和尺寸 (66、68; 所有选项都可用)。若要创建一个 NEF (RAW) 副本, 请选择 **NEF (RAW)** 图像品质。



1 选择图像合成。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图像合成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 其中 **图像 1** 被加亮显示; 按下 **OK** 可显示由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照片的列表。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合成照片中的第一张。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 请按住 **Q** (**QUAL**) 按钮 (若要按照第 188 页中所述查看其他位置的的照片, 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按下 **OK**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返回预览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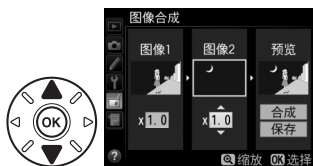


3 选择第二张图像。

所选图像将显示为 **图像 1**。加亮显示 **图像 2** 并按下 **OK**, 然后按照步骤 2 中所述选择第二张照片。

4 调整增益补偿。

加亮显示**图像 1**或**图像 2**，然后通过按下▲或▼从0.1至2.0之间选择增益补偿来优化合成图像的曝光。请重复该步骤以设定第二张图像的增益补偿。默认值为1.0；选择0.5将使增益补偿降低一半，而选择2.0则使增益补偿增加一倍。其效果可在预览栏中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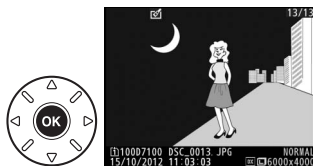
5 预览合成图像。

按下◀或▶将光标定位于预览栏，然后按下▲或▼加亮显示**合成**。按下Ⓞ如右图所示预览合成图像（若要不显示预览直接保存合成图像，请选择**保存**）。若要返回步骤4并选择新照片或调整增益补偿，请按下Ⓞ（ISO）。



6 保存合成图像。

显示预览时按下Ⓞ保存合成图像。创建合成图像之后，该新图像将以全屏方式显示在显示屏中。



☑ 图像合成

仅具有相同图像区域和位深度的 NEF（RAW）照片才可进行组合。

合成图像与选为**图像 1**的照片具有相同的照片信息（包括拍摄日期、测光、快门速度、光圈、拍摄模式、曝光补偿、焦距以及图像方向）、白平衡值及优化校准设定。保存时，合成图像中会附加当前图像注释；但是不会复制版权信息。以 NEF（RAW）格式保存的合成图像根据 **NEF（RAW）** 记录菜单中类型的所选项进行压缩，并具有与原始图像相同的位深度；JPEG 合成图像使用文件大小优先压缩进行保存。

创建 NEF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1 选择 NEF (RAW) 处理。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并按下 ►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其中仅列出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RAW)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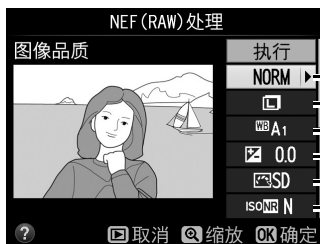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 188 页中所述查看其他位置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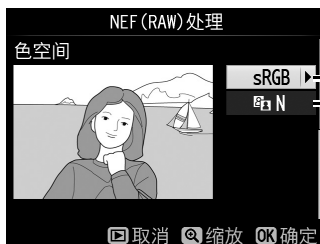


3 为 JPEG 副本选择设定。

调整下列设定。请注意，白平衡不适用于多重曝光或使用图像合成创建的照片，且曝光补偿仅可设为 -2 至 +2EV 之间的值。调整优化校准时优化校准网格不会显示。



— 图像品质 (□ 66)
 — 图像尺寸 (□ 68)
 — 白平衡 (□ 89)
 — 曝光补偿 (□ 86)
 — 设定优化校准 (□ 105)
 — 高ISO降噪 (□ 230)



— 色空间 (□ 229)
 — D-Lighting (□ 278)

4 复制照片。

加亮显示执行并按下 **OK** 为所选照片创建一个 JPEG 副本（若要复制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按钮）。



调整尺寸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照片的小型副本。宽高比为 16:9 的照片（ 165）的尺寸无法调整。

1 选择调整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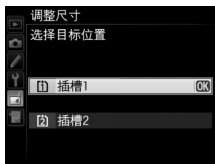
若要调整所选图像的尺寸，请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并选择润饰菜单中的调整尺寸。



2 选择目标位置。

若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通过加亮显示选择目标位置并按下 **▶** 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选择一个目标位置（若只插有一张卡，请进入步骤 3）。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请加亮显示一个存储卡插槽并按下 **OK**。



3 选择尺寸。

加亮显示选择尺寸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4 选择照片。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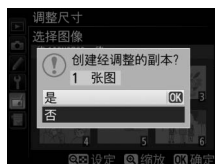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Q** (ISO)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 188 页中所述查看其他位置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所选照片用 **■** 图标标记。选择完后请按下 **OK**。



5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查看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显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图像品质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 66) 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

快速润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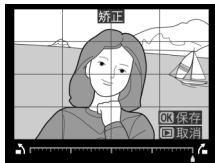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饱和度和对比度增强的副本。D-Lighting 可根据需要应用，以增亮黑暗或背光拍摄对象。

按下 **▲** 或 **▼** 可选择增强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创建所选图像的矫正副本。按下 ► 将以大约 0.25 度为增量，按顺时针方向旋转图像，最多 5 度；按下 ◀ 则按逆时针方向旋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图像边缘将被裁切以创建方形副本）。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返回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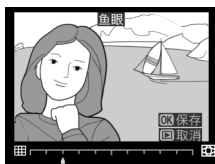
创建已减少周边失真现象的副本。选择自动，照相机可自动纠正失真，然后您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进行微调，或者选择手动，手动减少失真现象（请注意，自动不适用于使用自动失真控制拍摄的照片；请参阅第 229 页内容）。按下 ► 将减少桶形失真，按下 ◀ 则减少枕形失真（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失真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返回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自动

自动仅可用于使用 G 型和 D 型镜头（PC、鱼镜头及某些其他镜头除外）所拍的照片。在使用其他镜头所拍照片上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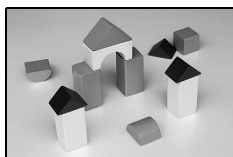
创建呈现鱼眼镜头效果的副本。按下 ► 将增强效果（同时也将增加图像边缘被裁切的部分），按下 ◀ 则减弱效果。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返回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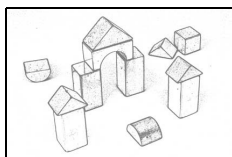
色彩轮廓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用作绘画底版的轮廓副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处理前



处理后



彩色素描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具有类似于彩色铅笔素描效果的照片副本。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可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色彩轮廓越粗，则色彩更加饱和。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透视控制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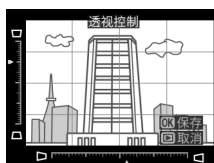
创建减少从高物体底部所拍照片中透视效果的副本。使用多重选择器可调整透视效果（请注意，透视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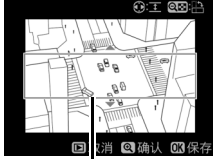







处理前



处理后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照片效果的副本。处理从高视点拍摄的照片时效果最佳。副本中将清晰对焦的区域以一个黄色方框标识。

目的	按下	说明
选择方向	 (ISO)	按下  (ISO) 可选择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
选择位置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选择尺寸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高度。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宽度。
预览副本	 (QUAL)	预览副本。
取消		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全屏播放。
创建副本		创建副本。

清晰对焦的区域

创建颜色仅为所选色相的副本。

1 选择可选颜色。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可选颜色并按下 **▶**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



2 选择一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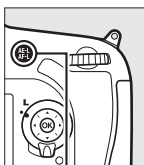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188页中所述查看其他位置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选择一种颜色。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光标定位于一个物体上，然后按下 **AE-L/AF-L** 按钮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副本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色彩）。若要放大照片以精确选择颜色，请按下 **Q** (QUAL)。按下 **Q** (ISO) 则可缩小。

所选颜色



AE-L/AF-L 按钮

4 加亮显示颜色范围。

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所选颜色的颜色范围。

颜色范围





5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 ▲ 或 ▼ 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照片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6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屏幕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 3–5 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 /FORMAT，或按住 /FORMAT 删除所有颜色。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选择是）。



7 保存编辑后的副本。


按下  复制照片。



并排比较

比较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仅当全屏播放副本或原始照片并按下 **i** 按钮显示润饰菜单时，该选项才可用。

1 选择一张照片。

在全屏播放模式下选择润饰后的副本（用  图标标识）或已被润饰的照片，并按下 **i**。



i 按钮

2 选择并排比较。

加亮显示并排比较并按下 **OK**。



3 比较该副本与原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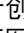
源图像显示在左边，润饰后的副本显示在右边，而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则列于屏幕顶部。按下 **◀** 或 **▶** 可在源图像和润饰后的副本之间进行切换。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QUAL**）按钮。若副本是使用图像合成从两张源图像所创建，或者源图像已被复制过多次，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源图像或副本。若要退回播放模式，请按下 **▶** 按钮，或按下 **OK** 退回播放并同时选定加亮显示的图像。

用于创建副本的
选项



源图像 润饰后的
副本

并排比较

若副本是由一张受保护（ 198）、制作副本后被删除或隐藏（ 220）的照片所创建，或者其所在存储卡与图像创建时所在存储卡不是同一插槽中的卡，则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 我的菜单 / ☰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我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我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使用我的菜单选项，您可以创建和编辑播放、拍摄、自定义设定、设定和润饰菜单选项的自定义列表，以便快速访问选项（最多 20 项）。若有需要，可显示最近的设定，取代我的菜单（☰ 297）。

选项可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添加、删除和重新排列。

■在我的菜单中添加选项

1 选择添加项目。

在我的菜单（☰）中，加亮显示添加项目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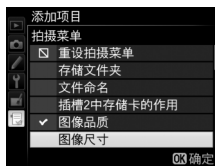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个菜单。

加亮显示菜单（其中包含您希望添加的选项）名称，然后按下 ▶。



3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所需菜单项目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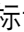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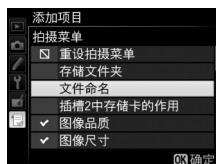
4 定位新项目。

按下 ▲ 或 ▼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新项目。按下 OK 即可添加新项目。



5 添加更多项目。

我的菜单中当前显示的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无法选择标有  图标的项目。重复步骤 1-4 可选择其他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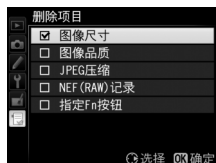
从我的菜单中删除选项

1 选择删除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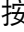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删除项目并按下 。

2 选择项目。

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以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





3 删除所选项目。

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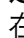



在我的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删除我的菜单中当前加亮显示的项目，请按下  (FORMAT)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FORMAT) 即可从我的菜单中删除所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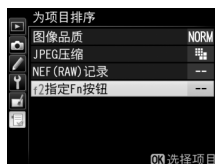
重新排列我的菜单中的选项

1 选择为项目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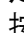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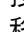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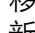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为项目排序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您希望移动的项目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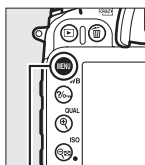
3 定位该项目。

按下  或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项目并按下 。重复步骤 2-3 可重新定位其他项目。



4 退回我的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返回我的菜单。





MENU 按钮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最近使用的 20 个设定，请从  我的菜单 > 选择标签 中选择  最近的设定。

1 选择选择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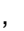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选择标签并按下 。







2 选择 最近的设定。

加亮显示  最近的设定并按下 。菜单名称将从“我的菜单”更改为“最近的设定”。



使用中的菜单项目将添加到最近的设定菜单顶部。若要再次查看我的菜单，请在  最近的设定 > 选择标签 中选择  我的菜单。

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一个项目，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技术注释

阅读本部分可获取以下相关信息：兼容配件、清洁和存放照相机，以及使用照相机时出现错误信息或遇到问题应如何处理。

兼容的镜头

照相机设定		对焦模式			拍摄模式		测光系统		
		AF	M (带有电子测距仪)	M	P S	A M	☑		☑ ☐
							3D	彩色	
CPU 镜头 ¹	G 型或 D 型 AF 尼克尔 ² AF-S、AF-I 尼克尔	✓	✓	✓	✓	✓	✓	—	✓ ³
	PC-E 尼克尔系列	—	✓ ⁵	✓	✓ ⁵	✓ ⁵	✓ ⁵	—	✓ ^{3、5}
	PC 微距 85mm f/2.8D ⁴	—	✓ ⁵	✓	—	✓ ⁶	✓	—	✓ ^{3、5}
	AF-S/AF-I 望远倍率镜 ⁷	✓	✓	✓	✓	✓	✓	—	✓ ³
	其他 AF 尼克尔 (用于 F3AF 的镜头除外)	✓ ⁸	✓ ⁸	✓	✓	✓	—	✓	✓ ³
	AI-P 尼克尔	—	✓ ⁹	✓	✓	✓	—	✓	✓ ³
非 CPU 镜头 ¹⁰	AI、AI 改良型尼克尔或尼康 E 系列镜头 ¹¹	—	✓ ⁹	✓	—	✓ ¹²	—	✓ ¹³	✓ ¹⁴
	医用尼克尔 120mm f/4	—	✓	✓	—	✓ ¹⁵	—	—	—
	反射型尼克尔	—	—	✓	—	✓ ¹²	—	—	✓ ¹⁴
	PC 尼克尔	—	✓ ⁵	✓	—	✓ ¹⁶	—	—	✓
	AI 型望远倍率镜 ¹⁷	—	✓ ¹⁸	✓	—	✓ ¹²	—	✓ ¹³	✓ ¹⁴
	PB-6 伸缩对焦镜腔 ¹⁹	—	✓ ¹⁸	✓	—	✓ ²⁰	—	—	✓
自动延伸环 (PK 系列 11A、12 或 13; PN-11)	—	✓ ¹⁸	✓	—	✓ ¹²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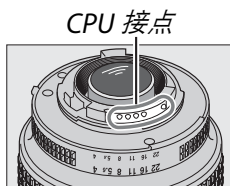
- 1 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
- 2 VR 镜头具有减震 (VR) 功能。
- 3 使用点测光在所选对焦点测光 (☐ 83)。
- 4 在平移及 / 或倾斜镜头，或者使用最大光圈以外的光圈时，照相机的曝光测光及闪光控制系统不能够正常运作。
- 5 在平移或倾斜镜头时不可使用。
- 6 仅手动拍摄模式。
- 7 仅可用于 AF-S 和 AF-I 镜头 (☐ 301)。有关使用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时可用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301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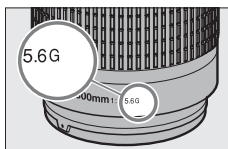
- 8 AF 80–200mm f/2.8、AF 35–70mm f/2.8、AF 28–85mm f/3.5–4.5 < 新型 > 或 AF 28–85mm f/3.5–4.5 镜头为最大变焦时，若在最近对焦距离处进行对焦，当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未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 (●) 将可能会显示。请手动调整对焦直至取景器中的图像清晰对焦。
 - 9 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10 某些镜头不可使用 (请参阅第 302 页内容)。
 - 11 AI 80–200mm f/2.8 ED 三脚架座的旋转范围受照相机机身限制。当 AI 200–400mm f/4 ED 安装在照相机上时，不可更换滤镜。
 - 12 若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50) 指定了最大光圈，光圈值将会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
 - 13 仅当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50) 指定了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时才可使用。若未达到预期效果，请使用点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
 - 14 若要提高精度，请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50) 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
 - 15 在比闪光同步速度慢一步长或更多的快门速度下可用于手动模式 M。
 - 16 通过预设镜头光圈决定曝光。在模式 A 下，执行 AE 锁定和平移镜头之前，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在模式 M 下，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并在平移镜头之前决定曝光。
 - 17 用于 AI 28–85mm f/3.5–4.5、AI 35–105mm f/3.5–4.5、AI 35–135mm f/3.5–4.5 或 AF-S 80–200mm f/2.8D 时，需要曝光补偿。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望远倍率镜的说明书。
 - 18 最大有效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19 需要 PK-12 或 PK-13 自动延伸环。根据照相机方向，可能需要 PB-6D。
 - 20 使用预设光圈。在模式 A 下，决定曝光并进行拍摄之前，请使用对焦镜腔设定光圈。
- PF-4 翻拍装置需要 PA-4 照相机支架。
 - 在 64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下使用以下镜头所拍摄的动画中可能会出现水平条纹形式的噪点；请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 AF-S 变焦尼克儿 24–85mm f/3.5–4.5G (IF)
 - AF-S DX 变焦尼克儿 18–70mm f/3.5–4.5G IF-ED

识别 CPU 镜头及 G 型和 D 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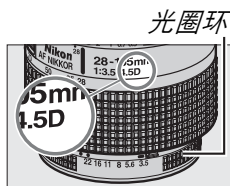
推荐您选择 CPU 镜头 (特别是 G 型和 D 型)，但请注意，不能使用 IX 尼克儿镜头。CPU 镜头可以通过 CPU 接点进行识别，而 G 型和 D 型镜头可以凭镜筒上的字母识别。G 型镜头不配备镜头光圈环。



CPU 镜头



G 型镜头



D 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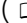
AF-S/AF-I 望远倍率镜

AF-S/AF-I 望远倍率镜可用于以下 AF-S 和 AF-I 镜头：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2.8G ED VR II
- AF-S VR 70–200mm f/2.8G ED
- AF-S 80–200mm f/2.8D ED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4G ED VR
-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 AF-S 尼克尔 200mm f/2G ED VR II
- AF-S VR 200mm f/2G ED
- AF-S 尼克尔 200–400mm f/4G ED VR II
- AF-S VR 200–400mm f/4G ED
- AF-S 尼克尔 300mm f/2.8G ED VR II
- AF-S VR 300mm f/2.8G ED
- AF-S 300mm f/2.8D ED II
- AF-S 300mm f/2.8D ED
- AF-I 300mm f/2.8D ED
- AF-S 300mm f/4D ED
- AF-S 尼克尔 400mm f/2.8G ED VR
- AF-S 400mm f/2.8D ED II
- AF-S 400mm f/2.8D ED
- AF-I 400mm f/2.8D ED
- AF-S 尼克尔 500mm f/4G ED VR
- AF-S 500mm f/4D ED II
- AF-S 500mm f/4D ED
- AF-I 500mm f/4D ED
- AF-S 尼克尔 600mm f/4G ED VR
- AF-S 600mm f/4D ED II
- AF-S 600mm f/4D ED
- AF-I 600mm f/4D ED
- AF-S 尼克尔 800mm f/5.6E FL ED VR

*不支持自动对焦。

自动对焦支持

当照相机与 AF-S 望远倍率镜一起使用时，若组合光圈小于 $f/5.6$ 但等于或大于 $f/8$ ，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将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并且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于较暗或对比度较低的拍摄对象。AF 区域模式 ( 73) 选为 3D 跟踪或自动区域 AF 时使用单点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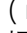
TC-17E II/
TC-20E/
TC-20E II/
TC-20E III



镜头 f 值

镜头名称中所给出的 f 值是该镜头的最大光圈。

兼容的非 CPU 镜头

当使用非 CPU 镜头和配件时，请将照相机模式拨盘旋转至 **A** 或 **M** 并使用镜头光圈环设定光圈。在其他模式下，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50) 可用于启用适用于 CPU 镜头的多种功能，包括彩色矩阵测光；若未提供任何数据，照相机将使用中央重点测光代替彩色矩阵测光，而若未提供最大光圈，照相机光圈显示将会显示从最大光圈开始的光圈级数，实际光圈值则须从镜头光圈环上读取。

不兼容的配件和非 CPU 镜头

下列各项不可用于 D7100:

- TC-16AS AF 望远倍率镜
- 非 AI 镜头
- 需要 AU-1 对焦装置的镜头 (400mm f/4.5、600mm f/5.6、800mm f/8 和 1200mm f/11)
- 鱼镜头 (6mm f/5.6、7.5mm f/5.6、8mm f/8、OP 10mm f/5.6)
- 2.1cm f/4
- 延伸环 K2
- 180–600mm f/8 ED (序号: 174041–174180)
- 360–1200mm f/11 ED (序号: 174031–174127)
- 200–600mm f/9.5 (序号: 280001–300490)
- 用于 F3AF 的 AF 镜头 (AF 80mm f/2.8、AF 200mm f/3.5 ED、AF 望远倍率镜 TC-16)
- PC 28mm f/4 (序号: 180900 或更早期)
- PC 35mm f/2.8 (序号: 851001–906200)
- PC 35mm f/3.5 (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6.3 (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11 (序号: 142361–143000)
- 反射型 2000mm f/11 (序号: 200111–200310)



🔦 内置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可用于焦距为 16–300mm 的 CPU 镜头，但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在某些距离或焦距下将由于镜头导致的阴影而无法完全照亮整个拍摄对象。当镜头遮住拍摄对象的视线，使其无法看到防红眼灯时，将可能会影响防红眼功能。取下镜头遮光罩可防止阴影。闪光灯最小范围为 0.6m，且不能在微距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当图像区域选为 **DX (24 × 16)**，在小于下列范围的情况下使用以下镜头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镜头	变焦位置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AF-S DX 尼克尔 10-24mm f/3.5-4.5G ED	18 mm	1.0 m
	20 mm	1.0 m
	24 mm	无渐晕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2-24mm f/4G IF-ED	18 mm	1.5 m
	20 mm	1.0 m
	24 mm	无渐晕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7-55mm f/2.8G IF-ED	24 mm	1.0 m
	28-55 mm	无渐晕
AF-S DX VR 变焦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IF-ED	18 mm	1.0 m
AF-S DX 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24-200 mm	无渐晕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5.6G ED VR	28 mm	1.5 m
	50-300 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16-35mm f/4G ED VR	24 mm	1.5 m
	28 mm	1.0 m
	35 mm	无渐晕
AF-S 变焦尼克尔 17-35mm f/2.8D IF-ED	20 mm	3.0 m
	24 mm	1.0 m
	28-35 mm	无渐晕
AF 变焦尼克尔 18-35mm f/3.5-4.5D IF-ED	18 mm	1.5 m
	24-35 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G ED	28 mm	1.5 m
	35 mm	1.0 m
	50-70 mm	无渐晕
AF-S 变焦尼克尔 28-70mm f/2.8D IF-ED	28 mm	1.5 m
	35-70 mm	无渐晕
AF-S 尼克尔 14-24mm f/2.8G ED	当图像区域选为 DX (24 × 16) 时，闪光灯无法在所有范围内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当图像区域选为 $1.3 \times (18 \times 12)$ ，在小于下列范围的情况下使用以下镜头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镜头	变焦位置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AF-S DX 尼克爾 10-24mm f/3.5-4.5G ED	15-24 mm	无渐晕
AF-S DX 变焦尼克爾 12-24mm f/4G IF-ED	15 mm	1.0 m
	18-24 mm	无渐晕
AF-S DX 变焦尼克爾 17-55mm f/2.8G IF-ED	20 mm	1.0 m
	24-55 mm	无渐晕
AF-S DX 尼克爾 18-300mm f/3.5-5.6G ED VR	28 mm	1.0 m
	50-300 mm	无渐晕
AF-S 尼克爾 14-24mm f/2.8G ED	24 mm	3.0 m
AF-S 尼克爾 16-35mm f/4G ED VR	20 mm	1.5 m
	24 mm	1.0 m
	28-35 mm	无渐晕
AF-S 变焦尼克爾 17-35mm f/2.8D IF-ED	17 mm	1.5 m
	20 mm	1.0 m
	24-35 mm	无渐晕
AF-S 尼克爾 24-70mm f/2.8G ED	24 mm	1.5 m
	28 mm	1.0 m
	35-70 mm	无渐晕

内置闪光灯也可与焦距为 16–300mm 的 AI-S、AI、AI 改良型尼克爾、尼康 E 系列及非 CPU 镜头一起使用。AI 50-300mm f/4.5、改良型 AI 50-300mm f/4.5、AI 50-300mm f/4.5 ED 以及 AI-S 50-300mm f/4.5 ED 镜头须用于变焦位置为 70mm 或以上的情况下。



☑ AF 辅助照明

AF 辅助照明不适用于以下镜头：

- AF-S 尼克爾 14-24mm f/2.8G ED
- AF-S 尼克爾 200mm f/2G ED VR II
- AF-S VR 尼克爾 200mm f/2G IF-ED
- AF-S VR 變焦尼克爾 200-400mm f/4G IF-ED
- AF-S 尼克爾 200-400mm f/4G ED VR II
- AF-S 尼克爾 300mm f/2.8G ED VR II

在小于 0.7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變焦尼克爾 17-35mm f/2.8D IF-ED
- AF-S DX 變焦尼克爾 17-55mm f/2.8G IF-ED
- AF 變焦尼克爾 20-35mm f/2.8D IF
- AF 變焦尼克爾 24-85mm f/2.8-4D IF
- AF-S 尼克爾 24-85mm f/3.5-4.5G ED VR
- AF-S VR 變焦尼克爾 24-120mm f/3.5-5.6G IF-ED
- AF-S 尼克爾 35mm f/1.4G
- AF 微距尼克爾 200mm f/4D IF-ED

在小于 1.0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DX VR 變焦尼克爾 18-200mm f/3.5-5.6G IF-ED
- AF-S 尼克爾 24-70mm f/2.8G ED
- AF 變焦尼克爾 24-120mm f/3.5-5.6D IF
- AF-S 變焦尼克爾 28-70mm f/2.8D IF-ED
- AF 變焦微距尼克爾 ED 70-180mm f/4.5-5.6D
- AF-S VR 微距尼克爾 105mm f/2.8G IF-ED

在小于 1.5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DX 尼克爾 1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尼克爾 24-120mm f/4G ED VR
- AF-S 尼克爾 2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尼克爾 55-300mm f/4.5-5.6G ED VR
- AF-S 尼克爾 70-200mm f/2.8G ED VR II
- AF 變焦尼克爾 80-200mm f/2.8D 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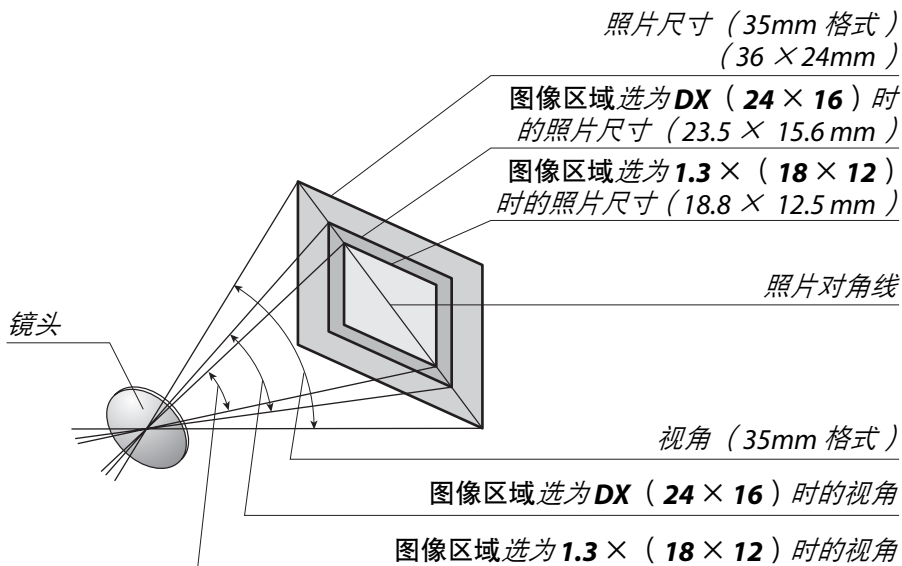
在小于 2.0 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VR 變焦尼克爾 ED 70-200mm f/2.8G (IF)
- AF-S 尼克爾 70-200mm f/4G ED VR
- AF-S 變焦尼克爾 ED 80-200mm f/2.8D (IF)



计算视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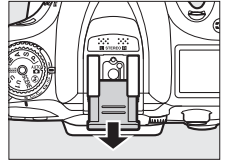
35mm 照相机的曝光区域大小为 $36 \times 24\text{mm}$ 。而当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选为 **DX** (24×16) 时，D7100 的曝光区域大小为 $23.5 \times 15.6\text{mm}$ ，也就是说 35mm 照相机的视角约为 D7100 视角的 1.5 倍（选为 **1.3** \times (18×12) 时，曝光区域大小将会缩小且视角将进一步减少至 1.3 倍）。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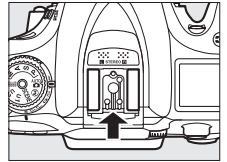
本照相机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且可使用CLS兼容闪光灯组件。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可按照下述方法直接安装至照相机配件热靴。配件热靴配备有一个安全锁，适用于带有锁定插头的闪光灯组件。

1 取下配件热靴盖。



2 将闪光灯组件安装至配件热靴。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说明书。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内置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

当照相机配件热靴上安装了AS-15同步端子适配器（另购）时，闪光灯配件可以通过同步端子进行连接。

仅可使用尼康闪光灯配件

请仅使用尼康闪光灯组件。在配件热靴中应用负电压或超过250V的电压时，不仅会阻碍正常操作，也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闪光灯的同步电路。在使用本节中未列出的尼康闪光灯组件之前，请先向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咨询详情。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尼康高级创意闪光系统 (CLS) 改进了照相机和兼容闪光灯组件之间的信息交流, 以获取更好的闪光拍摄。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文档。

■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本照相机可与以下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400 和 SB-R200:**

功能 \ 闪光灯组件		闪光灯组件						
		SB-910 ¹	SB-900 ¹	SB-800	SB-700 ¹	SB-600	SB-400 ²	SB-R200 ³
指数 ⁴	ISO 100	34	34	38	28	30	21	10
	ISO 200	48	48	53	39	42	30	14

1 若在白平衡选为 AUTO (自动) 或  (闪光灯) 时将彩色滤镜安装至 SB-910、SB-900 或 SB-700, 照相机将自动侦测滤镜并适当调整白平衡。

2 使用 SB-400 时无线闪光控制不可用。

3 使用指令器模式下的内置闪光灯, 或者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 或 SB-700 闪光灯组件或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进行遥控。

4 m, 20°C; 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 变焦头位置为 35mm; SB-910、SB-900 和 SB-700 带标准照明。

-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 安装在 CLS 兼容照相机上时, SU-800 可用作遥控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或 SB-R200 闪光灯组件的指令器, 闪光灯最多可分为 3 组。SU-800 自身不配备闪光灯。

指数

若要计算全光时的闪光范围, 请使用指数除以光圈。例如, 闪光灯组件的指数为 34m (ISO 100, 20°C); 在光圈为 f/5.6 时, 其范围为 $34 \div 5.6$, 即约 6.1m。ISO 感光度每增长 1 倍, 其指数则乘以 2 的平方根 (约 1.4)。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有以下可用功能：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SB-910 SB-900	SB-800	SB-700	SB-600	SU-800		SB-R200	SB-400	
							指令器	近摄			
单个闪光灯	i-TTL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i-TTL均衡补充闪光 ¹	✓	✓	✓	✓	—	—	—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i-TTL闪光	✓ ²	✓ ²	✓	✓ ²	—	—	—	✓	
	AA	自动光圈	✓ ³	✓ ³	—	—	—	—	—	—	
	A	非TTL自动	✓ ³	✓ ³	—	—	—	—	—	—	
	GN	距离优先手动	✓	✓	✓	—	—	—	—	—	
	M	手动	✓	✓	✓	✓	—	—	—	✓ ⁴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无线闪光	主闪光灯	遥控闪光控制	✓	✓	✓	—	✓	✓	—	—	
		i-TTL i-TTL	✓	✓	✓	—	—	—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	—	—	
	AA	自动光圈	✓ ⁵	✓ ⁵	—	—	—	—	—	—	
	A	非TTL自动	✓	✓	—	—	—	—	—	—	
	M	手动	✓	✓	✓	—	—	—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遥控闪光灯	i-TTL i-TTL	i-TTL i-TTL	✓	✓	✓	✓	—	—	✓	—
			[A:B]	快速无线闪光控制	✓	✓	✓	✓	—	—	✓
		AA	自动光圈	✓ ⁵	✓ ⁵	—	—	—	—	—	—
		A	非TTL自动	✓	✓	—	—	—	—	—	—
		M	手动	✓	✓	✓	✓	—	—	✓	—
		RPT	重复闪光	✓	✓	✓	✓	—	—	—	—
			闪光色彩信息交流	✓	✓	✓	✓	—	—	—	✓
		自动FP高速同步 ⁶	✓	✓	✓	✓	✓	✓	✓	—	
		FV锁定 ⁷	✓	✓	✓	✓	✓	✓	✓	✓	
		多区域AF的AF辅助	✓	✓	✓	✓	✓	—	—	—	
		防红眼	✓	✓	✓	✓	—	—	—	✓	
		照相机模拟照明	✓	✓	✓	✓	✓	✓	✓	—	
		照相机闪光模式选择	—	—	—	—	—	—	—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	—	—	—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3 可使用自定义设定执行闪光灯组件的AA/A模式选择。使用非CPU镜头时将设为A。



4 仅可使用照相机进行选择 (249)。

5 使用非 CPU 镜头时，无论闪光灯组件选择的是何种模式，都将使用非 TTL 自动 (A)。

6 仅在 i-TTL、AA、A、GN 和 M 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7 仅在 i-TTL、AA 和 A 闪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自动光圈 / 非 TTL 自动

除非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指定了焦距和最大光圈，否则安装了非 CPU 镜头时选择自动光圈 (AA) 将自动选择非 TTL 自动 (A)。

■其他闪光灯组件






















下表所示的闪光灯组件可在非 TTL 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下使用。

闪光灯组件	SB-80DX、 SB-28DX、 SB-28、SB-26、 SB-25、SB-24	SB-50DX ¹	SB-30、SB-27 ² 、 SB-22S、SB-22、 SB-20、SB-16B、 SB-15	SB-23、 SB-29 ³ 、 SB-21B ³ 、 SB-29S ³
闪光模式				
A 非 TTL 自动	✓	—	✓	—
M 手动	✓	✓	✓	✓
 重复闪光	✓	—	—	—
REAR 后帘同步 ⁴	✓	✓	✓	✓

- 1 请选择模式 **P**、**S**、**A** 或 **M**，降下内置闪光灯，并仅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 2 闪光模式自动设为 TTL 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请将闪光灯组件设为 **A**（非 TTL 自动闪光）。
- 3 自动对焦仅适用于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和 AF-S 微距尼克尔 60mm f/2.8G ED 镜头。
- 4 当使用照相机选择闪光模式时可用。




闪光控制模式

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所示显示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同步	自动 FP ( 246)
i-TTL	 	 
自动光圈 (AA)	 	 
非 TTL 自动闪光 (A)	 	 
距离优先手动 (GN)	 	 
手动	 	 
重复闪光	 	—
无线闪光	 	 

☑ 关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的说明书。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CLS，则请参阅 CLS 兼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相关章节。在 SB-80DX、SB-28DX 和 SB-50DX 说明书的“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类别中未包含 D7100。

若在照相机处于 、 和  以外的拍摄模式时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即使在内置闪光灯无法使用的模式下，另购的闪光灯也将在每次拍摄中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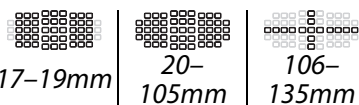
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6400 之间时，可以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当感光度高于 6400 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设定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如果在拍摄之后，闪光预备指示灯持续闪烁约 3 秒，表明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而照片仍可能曝光不足。

当 SC 系列 17、28 或 29 同步线用于离机闪光拍摄时，在 i-TTL 模式下可能无法得到正确的曝光。推荐您选择标准 i-TTL 闪光控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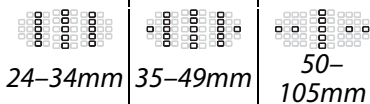
在 i-TTL 模式下，请使用闪光灯组件随附的闪光灯面板或反射式闪光适配器。切勿使用诸如柔光板等其他面板，否则可能会产生不正确的曝光。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B-400 提供防红眼，而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U-800 提供 AF 辅助照明，其限制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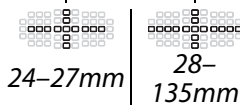
- **SB-910 和 SB-900**：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17–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800、SB-600 和 SU-800**：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0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700**：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在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据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4	5	5.6	7.1	8	10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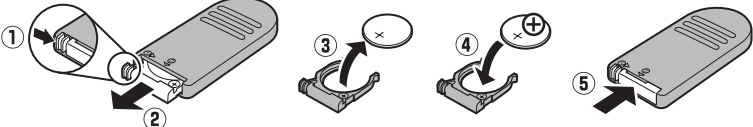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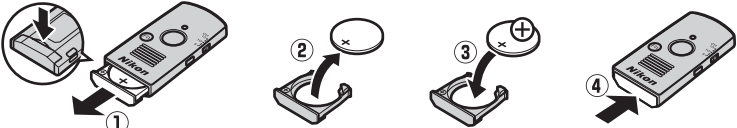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面所给的值，则光圈的最大值将会是镜头的最大光圈。

其他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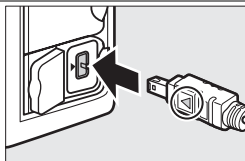
在编写本说明书时，您可购买到以下适用于 D7100 的配件。

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锂离子电池组 EN-EL15 (□ 23、25)：可从当地零售商及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另外购买 EN-EL15 电池。• 充电器 MH-25a (□ 23)：为 EN-EL15 电池重新充电。您也可使用 MH-25 充电器。• 多功能电池匣 MB-D15：MB-D15 配备了一个快门释放按钮、AE/AF 锁定按钮、多重选择器以及主、副指令拨盘，用于改进人像（竖直）方向照片拍摄时的操作。安装 MB-D15 时，请取下照相机 MB-D15 接点盖。•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EP-5B、电源适配器 EH-5b：这些配件可用于给照相机进行长时间供电（也可使用 EH-5a 和 EH-5 电源适配器）。需要使用 EP-5B 将照相机连接至 EH-5b；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16 页内容。请注意，当照相机与 MB-D15 一起使用时，须将 EP-5B 插入 MB-D15 而非照相机。切勿试图在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同时插入照相机和 MB-D15 时使用照相机。
滤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进行特殊效果拍摄时使用的滤镜可能会干扰自动对焦或电子测距仪。• 请使用 C-PL 或 C-PL II 圆形偏振滤镜。无法使用 Polar 品牌线性偏振滤镜。• 使用 NC 滤镜可保护镜头。• 为防止产生鬼影，当拍摄对象背对着明亮光线或画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时，建议不使用滤镜。• 当使用曝光系数（滤光系数）大于 1 倍（Y44、Y48、Y52、O56、R60、X0、X1、C-PL/C-PL II、ND2S、ND4、ND4S、ND8、ND8S、ND400、A2、A12、B2、B8、B12）的滤镜时，推荐使用中央重点测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滤镜的说明书。
取景器接目镜配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DK-20C 接目镜矫正镜片：当照相机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位于中间位置（-1m^{-1}）时，适用于镜片的屈光度包括 -5、-4、-3、-2、0、$+0.5$、$+1$、$+2$ 和 $+3\text{m}^{-1}$。请仅在使用内置屈光度调节控制器（-2 至 $+1\text{m}^{-1}$）不能达到预期的对焦时使用接目镜矫正镜片。在购买前，请对接目镜矫正镜片进行测试，以确保它能实现您所预期的对焦。橡胶接目镜罩不能与接目镜矫正镜片一同使用。• 放大接目镜片 DK-21M：构图时，DK-21M 将取景器中的画面大约放大至 1.17 倍（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屈光度为 -1.0m^{-1}）以提高精度。• 放大器 DG-2：DG-2 可放大显示在取景器中央的场景以在对焦过程中提高精度。需要与接目镜适配器（另购）一起使用。• 接目镜适配器 DK-22：安装 DG-2 放大器时需使用 DK-22。• 直角取景器 DR-6：DR-6 以直角方向安装在取景器接目镜上，这样便可从镜头的直角方向查看取景器中的图像（例如，当照相机处于水平位置时，直接从上方俯视）。



软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apture NX 2: 一个完整的照片编辑软件包，具有选区控制点和自动润饰画笔等高级编辑功能。 • Camera Control Pro 2: 从计算机遥控照相机以拍摄动画和照片并将照片直接保存到计算机硬盘。 <p>注意：请使用最新版本的尼康软件；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xxxi 页中列出的网站。在默认设定下，当您在已连接至互联网的计算机上登录帐户时，Nikon Message Center 2 会定期检查尼康软件和固件是否有更新。若发现更新，屏幕中将自动显示一条信息。</p>
机身盖	<p>机身盖 BF-1B/ 机身盖 BF-1A: 未安装镜头时，使用机身盖可保持反光板、取景器屏幕以及图像传感器的清洁。</p>
遥控器 / 无线遥控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无线遥控器 ML-L3 (□ 127): ML-L3 使用一块 3V CR2025 电池。  <p>向右按电池舱锁门 (①)，将指甲卡入缝隙并打开电池舱 (②)。请确保电池插入方向正确 (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无线遥控器 WR-R10/WR-T10 (□ 130): 安装了 WR-R10 无线遥控器时，您可使用 WR-T10 无线遥控器无线控制照相机。WR-T10 使用 1 块 3V CR2032 电池。  <p>将指甲卡入电池舱锁门后方的缝隙并打开电池舱 (①)。请确保电池插入方向正确 (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无线遥控器 WR-1 (□ 130): WR-1 组件分成两组或两组以上进行使用，其中一个用作传输器，剩下的则用作接收器。接收器安装至一台或多台照相机的配件端子上后，传输器便可用来遥控释放照相机快门或调整设定。

<p>局域网网络适配器 (208)</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信单元 UT-1 (208)：使用照相机随附的 USB 连接线连接至照相机时，UT-1 可用于连接至以太网并上传照片至 FTP 服务器或配合使用另购的 Camera Control Pro 2 软件遥控照相机。请注意，UT-1 需要其自身的电源；请使用另购的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或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 EH-5b 电源适配器。 • 无线传输器 WT-5：与 UT-1 组合使用连接至无线网络。使用 UT-1 和 WT-5 需要无线网络或以太网以及有关使用方法的知識。请务必使用该设备随附软件的最新版本。
<p>无线移动适配器</p>	<p>无线移动适配器 WU-1a 支持照相机和运行 Wireless Mobile Utility 的智能设备之间的双向通讯。</p>
<p>配件端子配件</p>	<p>D7100 配备有一个配件端子，通过将连接器上的 ◀ 标记与配件端子旁边的 ▶ 对齐，您可连接 WR-1 和 WR-R10 无线遥控器 (130)、MC-DC2 遥控线 (52) 和 GPS 单元 GP-1 (153) (不使用端子时请关闭照相机接口盖)。</p>
<p>麦克风</p>	<p>立体声麦克风 ME-1 (167)</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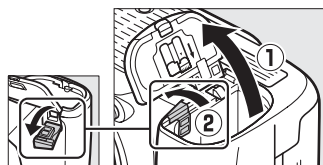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安装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前，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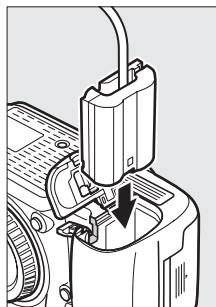
1 准备照相机。

打开电池舱（①）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②）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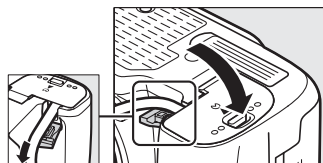
2 插入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用连接器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同时确保按图示方向插入连接器。当连接器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连接器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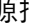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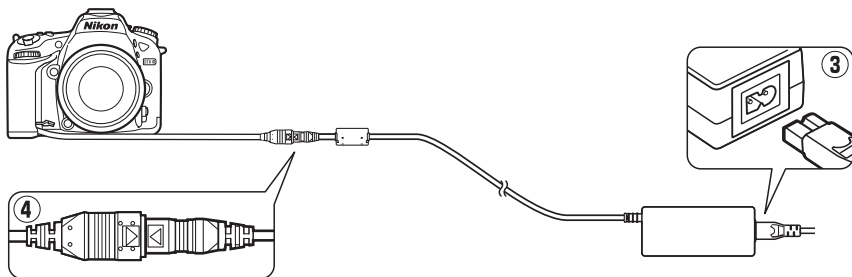
3 关闭电池舱盖。

将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线穿过照相机电源连接器插槽并关闭电池舱盖。



4 连接电源适配器。

将电源适配器电源线连接至电源适配器上的交流电源插孔（③），EP-5B 电源线连接至直流电源插孔（④）。当照相机由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时， 将代替  图标。



照相机的保养

存放

当在较长的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然后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将照相机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亦不可存放在以下环境中：

- 通风差或湿度超过 60% 的地方
- 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附近
- 温度高于 50 °C 或低于 -10 °C 的场所

清洁

照相机机身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后，请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蒸馏水的软布擦去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重要提示： 照相机中的灰尘或其他杂质可能会导致保修范围外的损坏。
镜头、反光板和取景器	这些玻璃元件极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若要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显示屏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去除指纹或其他污渍时，可以用一块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表面。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显示屏或导致故障。

请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他挥发性化学物质。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 1 至 2 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 3 至 5 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等。



清洁图像传感器

如果您怀疑图像传感器上的脏物或灰尘出现在照片中，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选项清洁传感器。任何时候均可使用立即清洁选项清洁传感器，也可以在照相机开启或关闭时自动进行清洁。

■ “立即清洁”

1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清洁图像传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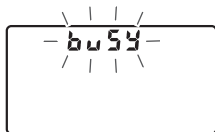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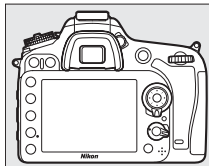
2 选择立即清洁。

加亮显示立即清洁并按下 OK。照相机将检查图像传感器，然后开始清洁。在此期间，**busy**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且无法执行其他操作。清洁完成且 **busy** 从面板中消失之前，请勿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以底部朝下放置照相机

当照相机如右图所示以底部朝下的方式放置时，清洁图像传感器最为有效。



■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ON 启动时清洁	每次开启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OFF 关闭时清洁	每次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ON 启动和关闭时清洁	启动和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关闭清洁	自动图像传感器清洁功能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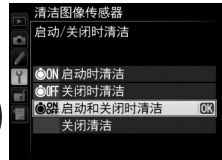
1 选择启动 / 关闭时清洁。

按照前一页步骤 2 中所述显示清洁图像传感器菜单。加亮显示启动 / 关闭时清洁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 清洁图像传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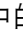
启动过程中使用照相机控制可中断图像传感器的清洁。若闪光灯正在充电，启动时可能不会执行图像传感器的清洁操作。

若使用清洁图像传感器菜单中的选项无法完全去除灰尘，请手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320）或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若连续几次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功能，该功能可能会暂时失效以保护照相机内部电路。稍等片刻后，您可继续进行清洁。



■ 手动清洁

若无法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选项 ( 318) 清除图像传感器上的杂质，可按照下述方法手动清洁传感器。但请注意，该传感器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尼康建议传感器只能由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


1 为电池充电或连接电源适配器。

检查或清洁图像传感器时需使用可靠的电源。关闭照相机，插入充满电的EN-EL15 电池或连接另购的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EH-5b 电源适配器。仅当电池电量高于  时，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选项才可用。

2 取下镜头。

关闭照相机并取下镜头。

3 选择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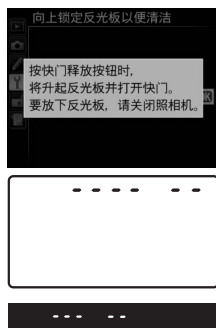
开启照相机，然后按下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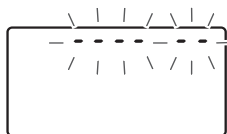
4 按下 .

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出现一行破折号。若要不检查图像传感器而恢复通常操作，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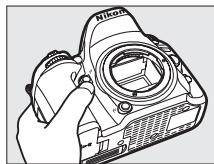
5 弹起反光板。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反光板将弹起，快门帘幕也将打开，您即可看到图像传感器。这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关闭，且控制面板中的破折号将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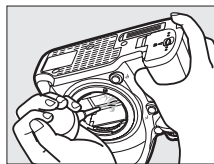
6 检查图像传感器。

握住照相机，使图像传感器处于光线照射下，检查传感器上是否有灰尘或浮屑。如果没有杂质，请进入步骤 8。



7 清洁传感器。

用吹气球去除传感器上的所有灰尘和浮屑。请勿使用吹风刷，因为刷毛可能会损坏传感器。若使用吹气球无法去除脏物，请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传感器的清洁。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触摸或擦拭传感器。



8 关闭照相机。

反光板将降下，快门帘幕也将关闭。请重新安装好镜头或机身盖。




使用可靠的电源

快门帘幕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照相机电源被关闭，快门帘幕将自动关闭。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防止快门帘幕受损：

- 在反光板弹起期间，请勿关闭照相机，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电池电量不足，照相机将发出一次蜂鸣音，自拍指示灯也会闪烁，提醒您大约 2 分钟后快门帘幕将关闭且反光板也会降下。请立即停止清洁或检查操作。

图像传感器上的杂质

在取下或更换镜头或者机身盖时进入照相机的杂质（或者，在少数情况下，来自照相机本身的润滑油或细小颗粒）可能会附着在图像传感器上，并出现在某些特定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当镜头被取下时，为了保护照相机，请务必重新盖上照相机随附的机身盖，盖上前请先仔细清除可能附着在照相机卡口、镜头卡口和机身盖上的所有灰尘和其他杂质。请避免在有灰尘的环境中盖上机身盖或更换镜头。

如果图像传感器上已有杂质，请按照第 318 页中所述使用图像传感器清洁选项。若问题仍然存在，可手动清洁传感器（ 320）或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对于受到传感器上杂质影响的照片，可以使用一些图像应用程序中的清洁图像选项来加以润饰。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避免跌落：若受到强烈碰撞或震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保持干燥：本产品非防水产品，如果将照相机浸入水中或置于高温度的环境中可能会发生故障。内部构造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避免温度骤变：温度的突变，比如在寒冷天进出有暖气的大楼可能会造成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在进入温度突变的环境之前，请将照相机装入手提袋或塑料包内。

远离强磁场：切勿在产生强电磁辐射或强磁场的装置附近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无线传输器等设备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干扰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电路。

不要将镜头正对太阳：请勿长时间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强光可能会损坏图像传感器或致使照片上出现白色模糊。

运输产品时：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在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之前请关闭照相机：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或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请勿拔出照相机电源插头或取出电池。此时若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还可能损坏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为防止突然断电，当照相机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勿移动照相机的位置。

清洁：清洁照相机机身时，请先用吹气球轻轻地去除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之后，应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清水的软布擦去所有沙子和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在少数情况下，静电可能会使 LCD 显示屏变亮或变暗。但这并非故障，显示屏很快就会恢复正常。

镜头和反光板极易受损。因此需用吹气球将灰尘和浮屑轻轻吹走。使用喷雾剂时，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掉镜头上的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有关清洁图像传感器的信息，请参阅“清洁图像传感器”（□ 318、320）。

镜头接点：请保持镜头接点的清洁。

切勿触摸快门帘幕：快门帘幕特别薄且极易受损。因此，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挤压帘幕，不可用清洁工具捅戳或用吹气球直吹帘幕，否则可能会划破、损坏或撕裂快门帘幕。



存放：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若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按下适配器插头以免发生火灾。当您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以防止漏液，并将照相机存放在装有干燥剂的塑料袋内。但是，切勿将照相机套放入塑料袋中，以免损坏。请注意，干燥剂会逐渐丧失吸湿能力，所以应该定期更换。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开启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

请将电池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存放之前请套上端子盖。

关于显示屏：显示屏制造精度极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 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

请勿挤压显示屏，否则可能导致损坏或产生故障。显示屏上的灰尘或浮屑可以用吹气球清除。污渍则可用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若显示屏破裂，请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划伤，并要防止显示屏里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者进入眼睛及口中。

电池：操作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在使用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只能使用已被验证可用于本设备的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加热升温。
- 保持电池端子的清洁。
- 更换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 不使用电池时，请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即使在关闭时，这些设备也会消耗极微量的电量且可能将电池电量耗尽。若电池将要被闲置一段时间，请把电池插入照相机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将电池取出并存放在周围温度在 15°C 至 25°C 之间的地方（请不要将其存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地方）。每 6 个月请至少重新充电一次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再进行存放。
- 电池电量耗尽时，反复开启或关闭照相机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耗尽电量的电池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使用过程中，电池内部的温度可能会升高。在内部高温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并且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者无法完全充电。因此，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 充满电后继续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
-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 EN-EL15 电池。
-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若要在重要的场合进行拍摄，请事先准备一块充满电的 EN-EL15 备用电池。因为根据您所处的地点，可能难以在短时间内购买到用来更换的电池。请注意，在寒冷的天气里，电池容量会减少。因此，在寒冷天到户外拍摄之前，请务必将电池充满电。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以便需要时更换使用。电池回暖后，其电量将会有所恢复。
- 使用过的电池可回收利用；请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将其回收。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终端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可用设定

下表列出了可在各种模式下进行调整的各种设定。

存储文件夹	✓	✓	✓	✓	✓	✓	✓	✓	✓	✓	✓	✓	✓	✓	✓
文件命名 ¹	✓	✓	✓	✓	✓	✓	✓	✓	✓	✓	✓	✓	✓	✓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¹	✓	✓	✓	✓	✓	✓	✓	✓	✓	✓	✓	✓	✓	✓	✓
图像品质 ^{1、2}	✓	✓	✓	✓	✓	✓	✓	✓	✓	✓	✓	✓	✓	✓	✓
图像尺寸 ^{1、2}	✓	✓	✓	✓	✓	✓	✓	✓	✓	✓	✓	✓	✓	✓	✓
图像区域 ¹	✓	✓	✓	✓	✓	✓	✓	✓	✓	✓	✓	✓	✓	✓	✓
JPEG 压缩 ¹	✓	✓	✓	✓	✓	✓	✓	✓	✓	✓	✓	✓	✓	✓	✓
NEF (RAW) 记录 ¹	✓	✓	✓	✓	✓	✓	✓	✓	✓	✓	✓	✓	✓	✓	✓
白平衡 ^{1、2}	—	—	✓	✓	—	—	—	—	—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1、2}	—	—	✓	✓	—	—	—	—	—	—	—	—	—	—	—
色空间 ¹	✓	✓	✓	✓	✓	✓	✓	✓	✓	✓	✓	✓	✓	✓	✓
动态 D-Lighting ¹	— ³	— ³	✓	✓	— ³	— ³	— ³	— ³	—	—	—	—	—	—	—
HDR (高动态范围) ^{1、2}	—	—	✓	✓	—	—	—	—	—	—	—	—	—	—	—
自动失真控制 ¹	✓	✓	✓	✓	✓	✓	✓	✓	✓	✓	✓	✓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¹	✓	✓	✓	✓	✓	✓	✓	✓	—	✓	✓	✓	✓	✓	✓
高 ISO 降噪 ¹	✓	✓	✓	✓	✓	✓	✓	✓	—	✓	✓	✓	✓	✓	✓
ISO 感光度设定 ^{1、2}	✓ ⁴	✓ ⁴	✓	✓	✓ ⁴	✓ ⁴	✓ ⁴	✓ ⁴	—	✓ ⁴	✓ ⁴	✓ ⁴	✓ ⁴	✓ ⁴	✓ ⁴
遥控模式 (ML-L3) ^{1、2}	✓	✓	✓	✓	✓	✓	✓	✓	✓	✓	✓	✓	✓	✓	✓
多重曝光 ^{1、2}	—	—	✓	✓	—	—	—	—	—	—	—	—	—	—	—
间隔拍摄 ^{1、2}	✓	✓	✓	✓	✓	✓	✓	✓	✓	✓	✓	✓	✓	✓	✓
动画设定 ¹	✓	✓	✓	✓	✓	✓	✓	✓	✓	✓	✓	✓	✓	✓	✓

拍摄菜单



			P	S、A、M														
其他设定 ²	自动对焦模式 (取景器)	✓ ⁵	✓ ⁵	✓	✓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	—	—	—	—	✓ ⁵	
	AF 区域模式 (取景器)	✓ ⁵	✓ ⁵	✓	✓	✓ ⁵	✓ ⁵	✓ ⁵	✓ ⁵	—	✓ ⁵	—	✓ ⁵	✓ ⁵	—	—	✓ ⁵	
	自动对焦模式 (即时取景/动画)	✓	✓	✓	✓	✓	✓	✓	✓	✓	—	—	—	—	—	—	—	✓
	AF 区域模式 (即时取景/动画)	✓ ⁵	✓ ⁵	✓	✓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	—	—	—	✓ ⁵
	AE-L/AF-L 按钮 (保持)	✓ ⁵	✓ ⁵	✓	✓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 ⁵
	柔性程序	—	—	✓	—	—	—	—	—	—	—	—	—	—	—	—	—	—
	测光	—	—	✓	✓	—	—	—	—	—	—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	—	—	✓ ⁵	—	—	—	—	—	—
	包围	—	—	✓	✓	—	—	—	—	—	—	—	—	—	—	—	—	—
	闪光模式	✓ ⁵	—	✓	✓	✓ ⁵	—	—	✓ ⁵	—	—	—	—	—	—	—	—	—
	闪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FV 锁定	✓	—	✓	✓	✓	—	—	✓	—	—	—	—	—	—	—	—	—
	自定义设定 ⁶	a1:AF-C 优先选择	✓	✓	✓	✓	✓	✓	✓	✓	✓	✓	✓	✓	✓	✓	✓	✓
		a2:AF-S 优先选择	✓	✓	✓	✓	✓	✓	✓	✓	✓	✓	✓	✓	✓	✓	✓	✓
a3:锁定跟踪对焦		✓	✓	✓	✓	✓	✓	✓	✓	✓	✓	✓	✓	✓	✓	✓	✓	
a4:AF 点点亮		✓	✓	✓	✓	✓	✓	✓	✓	✓	✓	✓	✓	✓	✓	✓	✓	
a5:对焦点循环方式		✓	✓	✓	✓	✓	✓	✓	✓	✓	✓	✓	✓	✓	✓	✓	✓	
a6:对焦点数量		✓	✓	✓	✓	✓	✓	✓	✓	✓	✓	✓	✓	✓	✓	✓	✓	
a7: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	✓	✓	✓	—	—	—	—	✓	✓	✓	—	—	—	—	
b1:ISO 感光度步长值		✓	✓	✓	✓	✓	✓	✓	✓	✓	✓	✓	✓	✓	✓	✓	✓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	✓	✓	✓	✓	✓	✓	✓	✓	✓	✓	✓	✓	✓	✓	✓	
b3:简易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b4:中央重点区域		—	—	✓	✓	—	—	—	—	—	—	—	—	—	—	—	—	
b5:微调优化曝光	✓	✓	✓	✓	✓	✓	✓	✓	✓	✓	✓	✓	✓	✓	✓	✓		



															
c1:快门释放按钮 AE-L	✓	✓	✓	✓	✓	✓	✓	✓	✓	✓	✓	✓	✓	✓	✓
c2:待机定时器	✓	✓	✓	✓	✓	✓	✓	✓	✓	✓	✓	✓	✓	✓	✓
c3:自拍	✓	✓	✓	✓	✓	✓	✓	✓	✓	✓	✓	✓	✓	✓	✓
c4:显示屏关闭延迟	✓	✓	✓	✓	✓	✓	✓	✓	✓	✓	✓	✓	✓	✓	✓
c5:遥控持续时间 (ML-L3)	✓	✓	✓	✓	✓	✓	✓	✓	✓	✓	✓	✓	✓	✓	✓
d1:蜂鸣音	✓	✓	✓	✓	✓	✓	✓	✓	✓	✓	✓	✓	✓	✓	✓
d2:取景器网格显示	✓	✓	✓	✓	✓	✓	✓	✓	✓	✓	✓	✓	✓	✓	✓
d3:ISO显示和调整	✓	✓	✓	✓	✓	✓	✓	✓	✓	✓	✓	✓	✓	✓	✓
d4:屏幕提示	✓	✓	✓	✓	✓	✓	✓	✓	✓	✓	✓	✓	✓	✓	✓
d5:CL 模式拍摄速度	✓	✓	✓	✓	✓	✓	✓	✓	✓	✓	✓	✓	✓	✓	✓
d6:最多连拍张数	✓	✓	✓	✓	✓	✓	✓	✓	✓	✓	✓	✓	✓	✓	✓
d7:文件编号次序	✓	✓	✓	✓	✓	✓	✓	✓	✓	✓	✓	✓	✓	✓	✓
d8:信息显示	✓	✓	✓	✓	✓	✓	✓	✓	✓	✓	✓	✓	✓	✓	✓
d9:LCD 照明	✓	✓	✓	✓	✓	✓	✓	✓	✓	✓	✓	✓	✓	✓	✓
d10:曝光延迟模式 ²	✓	✓	✓	✓	✓	✓	✓	✓	✓	✓	✓	✓	✓	✓	✓
d11:闪光灯警告	—	—	✓	✓	—	—	—	—	—	—	—	—	—	—	—
d12:MB-D15 电池类型	✓	✓	✓	✓	✓	✓	✓	✓	✓	✓	✓	✓	✓	✓	✓
d13:电池顺序	✓	✓	✓	✓	✓	✓	✓	✓	✓	✓	✓	✓	✓	✓	✓

e1: 闪光同步速度	✓	✓	✓	✓	✓	✓	✓	✓	✓	✓	✓	✓	✓	✓
e2: 闪光快门速度	—	—	✓	✓	—	—	—	—	—	—	—	—	—	—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闪光灯 (另购)	—	—	✓	✓	—	—	—	—	—	—	—	—	—	—
e4: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e5: 模拟闪光	—	—	✓	✓	—	—	—	—	—	—	—	—	—	—
e6: 自动包围设定	—	—	✓	✓	—	—	—	—	—	—	—	—	—	—
e7: 包围顺序	—	—	✓	✓	—	—	—	—	—	—	—	—	—	—
f1: OK 按钮	✓	✓	✓	✓	✓	✓	✓	✓	✓	✓	✓	✓	✓	✓
f2: 指定 Fn 按钮	✓	✓	✓	✓	✓	✓	✓	✓	✓	✓	✓	✓	✓	✓
f3: 指定预览按钮	✓	✓	✓	✓	✓	✓	✓	✓	✓	✓	✓	✓	✓	✓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	✓	✓	✓	✓	✓	✓	✓	✓	✓	✓	✓	✓	✓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	✓	✓	✓	✓	✓	✓	✓	✓	✓	✓	✓	✓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	✓	✓	✓	✓	✓	✓	✓	✓	✓	✓	✓	✓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	✓	✓	✓	✓	✓	✓	✓	✓	✓	✓	✓	✓
f8: 反转指示器	✓	✓	✓	✓	✓	✓	✓	✓	✓	✓	✓	✓	✓	✓
f9: 指定 MB-D15 按钮	✓	✓	✓	✓	✓	✓	✓	✓	✓	✓	✓	✓	✓	✓
g1: 指定 Fn 按钮	✓	✓	✓	✓	✓	✓	✓	✓	✓	✓	✓	✓	✓	✓
g2: 指定预览按钮	✓	✓	✓	✓	✓	✓	✓	✓	✓	✓	✓	✓	✓	✓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	✓	✓	✓	✓	✓	✓	✓	✓	✓	✓	✓	✓	✓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	✓	✓	✓	✓	✓	✓	✓	✓	✓	✓	✓	✓

- 1 使用重设拍摄菜单 (226) 进行重设。
- 2 使用双键重设进行重设 (131)。多重曝光和间隔拍摄的单个设定不受影响，但执行双键重设会结束间隔拍摄。
- 3 固定为自动。
- 4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不可用。
- 5 当模式拨盘被旋转至新设定时重设。
- 6 使用重设自定义设定 (233) 进行重设。



默认设定








照相机菜单选项的默认设定如下表所示。有关双键重设的信息，请参阅第 131 页内容。

■播放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
播放文件夹	D7100	219
图像查看	关闭	224
删除之后	显示下一幅	224
旋转至垂直方向	开启	224

选项	默认设定	□□
幻灯播放		
图像类型	静止图像和动画	225
画面间隔	2 秒	

■拍摄菜单默认设定¹

选项	默认设定	□□
文件命名	DSC	228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额外空间	69
图像品质	JPEG 标准	66
图像尺寸	大	68
图像区域	DX (24 × 16)	64
JPEG 压缩	文件大小优先	67
NEF (RAW) 记录		
类型	无损压缩	67
NEF (RAW) 位深度	14 位	
白平衡	自动 > 标准	89
微调	A-B: 0、 G-M: 0	91
选择色温	5000K	94
手动预设	d-1	95
设定优化校准	标准	105
色空间	sRGB	229
动态 D-Lighting		
P、S、A、M、  、  、  、  、  、  、 	关闭	113
其他模式	自动	

选项	默认设定	□□
HDR (高动态范围)		
HDR 模式	关闭	115
HDR 强度	自动	116
自动失真控制	关闭	229
长时间曝光降噪	关闭	230
高 ISO 降噪	标准	230
ISO 感光度设定		
ISO 感光度		
P、S、A、M	100	79
其他模式	自动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关闭	81
遥控模式 (ML-L3)	关闭	127
多重曝光 ²		
多重曝光模式	关闭	142
拍摄张数	2	143
自动增益补偿	开启	144
间隔拍摄	重设 ³	146
动画设定		
画面尺寸 / 帧频	1920 × 1080 ; 30p	171
动画品质	高品质	
麦克风	自动灵敏度	
目标位置	插槽 1	

1 使用重设拍摄菜单 (□□ 226) 可恢复默认设定。

2 在拍摄过程中无法选择重设拍摄菜单。

3 开始时间重设为立即，间隔时间重设为 1 分钟，间隔数和拍摄张数重设为 1，且开始设为关闭。执行重设时，拍摄停止。

■自定义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
a1 AF-C 优先选择	释放	233
a2 AF-S 优先选择	对焦	233
a3 锁定跟踪对焦	3 (标准)	234
a4 AF 点点亮	自动	234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不循环	234
a6 对焦点数量	51 个对焦点	235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开启	235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1/3 步长	236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1/3 步长	236
b3 简易曝光补偿	关闭	237
b4 中央重点区域	φ8mm	238
b5 微调优化曝光		
矩阵测光	0	238
中央重点测光	0	
点测光	0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关闭	238
c2 待机定时器	6 秒	239
c3 自拍		
自拍延迟	10 秒	239
拍摄张数	1	
拍摄间隔	0.5 秒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播放	10 秒	240
菜单	1 分钟	
信息显示	10 秒	
图像查看	4 秒	
即时取景	10 分钟	
c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1 分钟	240
d1 蜂鸣音		
音量	关闭	240
音调	低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关闭	241
d3 ISO 显示和调整	显示可拍幅数	241

选项	默认设定	□□
d4 屏幕提示	开启	241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3fps	241
d6 最多连拍张数	100	242
d7 文件编号次序	开启	242
d8 信息显示	自动	243
d9 LCD 照明	关闭	243
d10 曝光延迟模式	关闭	243
d11 闪光灯警告	开启	243
d12 MB-D15 电池类型	LR6 (AA 碱性电池)	244
d13 电池顺序	先使用 MB-D15 中的电池	245
e1 闪光同步速度	1/250 秒	246
e2 闪光快门速度	1/60 秒	247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 (另购)	TTL	248
e4 闪光曝光补偿	整个画面	252
e5 模拟闪光	开启	253
e6 自动包围设定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253
e7 包围顺序	正常 > 不足 > 过度	253
f1 OK 按钮		
拍摄模式	选择中央对焦点	254
播放模式	缩略图开启 / 关闭	254
即时取景	选择中央对焦点	254
f2 指定 Fn 按钮		
按下	无	255
按下 + 指令拨盘	选择图像区域	257
f3 指定预览按钮		
按下	预览	257
按下 + 指令拨盘	无	257



选项	默认设定	□□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按下	AE/AF 锁定	258
按下 + 指令拨盘	无	258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反转方向	曝光补偿： □ 快门速度/ 光圈：□	259
改变主 / 副	关闭	
光圈设定	副指令拨盘	
菜单和播放	关闭	

选项	默认设定	□□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 拨盘	否	260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 锁定	快门释放启 用	260
f8 反转指示器		260
f9 指定 MB-D15 按钮	AE/AF 锁定	261
g1 指定 Fn 按钮	无	261
g2 指定预览按钮	无	262
g3 指定 AE-L/AF-L 按 钮	AE/AF 锁定	262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 钮	拍摄照片	262

*使用重设自定义设定 (□□ 233) 可恢复默认设定。

■ 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选项	默认设定	□□
保存用户设定		
保存到 U1	拍摄模式 默认设定为 P	55
保存到 U2		
显示屏亮度	0	264
清洁图像传感器		
启动/关闭时清洁	启动和关闭时 清洁	318
闪烁消减	自动	266
时区和日期		
夏令时	关闭	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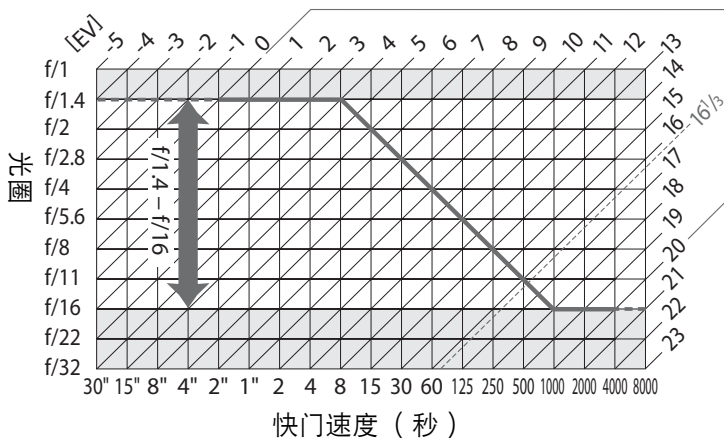
选项	默认设定	□□
自动旋转图像	开启	267
HDMI		
输出分辨率	自动	218
设备控制	开启	
GPS		
待机定时器	启用	153
使用 GPS 设定照 相机时钟	是	
无线移动适配器	启用	273
Eye-Fi 上传	启用	274



曝光程序（模式 P）

以下图表展现了模式 P 下的曝光程序：

—— ISO 100；最大光圈为f/1.4且最小光圈为f/16的镜头
(例如，AF-S 尼克尔 50mm f/1.4G)



EV 的最大值和最小值根据 ISO 感光度的不同而异；以上图表是在假设 ISO 感光度等同于 ISO 100 的情况下所得出。当使用矩阵测光时，大于 $16^{1/3}EV$ 的值都将减为 $16^{1/3}EV$ 。



故障排除

若您的照相机无法正常使用，请在咨询零售商或尼康售后服务中心之前，查看下列常见问题。

电池 / 显示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但没有反应：请等待记录结束。若问题仍然存在，请关闭照相机。若照相机无法关闭，请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您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将其断开并重新连接。请注意，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会丢失当前正在记录的任何数据，但不影响已经记录的数据。

取景器未清晰对焦：调节取景器对焦或使用另购的接目镜矫正镜片（☐ 34、313）。

取景器太暗：插入一块充满电的电池（☐ 23、35）。

显示屏在未出现警告的情况下自动关闭：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或 c4（显示屏关闭延迟）中选择较长延迟时间（☐ 239、240）。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显示缓慢且灰暗：显示反应所需的时间及其亮度根据温度的不同而异。

当前对焦点周围出现清晰的条纹，或者当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显示变为红色：这种情况属于此类型取景器的正常现象，而并非故障。

拍摄（所有模式）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开启照相机：删除一些文件或文件夹。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存储卡已锁定、已满或未插入存储卡（☐ 31、32）。
- 在自定义设定 f7（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0）中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且未插入存储卡（☐ 31）。
- 内置闪光灯正在充电（☐ 38）。
- 照相机未清晰对焦（☐ 37）。
- 安装了带有光圈环的 CPU 镜头，但光圈未锁定在最高 f 值。若 **fE E** 显示在控制面板中，请在自定义设定 f5（自定义指令拨盘）> 光圈设定中选择光圈环，以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 259）。
- 安装了非 CPU 镜头，但照相机未处于模式 **A** 或 **M**（☐ 302）。

照相机对快门释放按钮反应缓慢：在自定义设定 d10（曝光延迟模式；☐ 243）中选择关闭。



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后没有拍摄照片：

- 更换遥控器中的电池（☐ 314）。
- 将遥控模式（**ML-L3**）选为关闭以外的选项（☐ 127）。
- 闪光灯正在充电（☐ 38）。
- 已超过在自定义设定 c5（遥控持续时间（**ML-L3**）；☐ 240）中所选的时间。
- 明亮光源干扰 ML-L3 遥控。

照片未清晰对焦：

- 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 71）。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76、78）。
- 当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255）、f3（指定预览按钮，☐ 257）、f4（指定 **AE-L/AF-L** 按钮，☐ 258）或 f9（指定 **MB-D15** 按钮，☐ 261）的按下选项指定为 **AF-ON** 时，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请使用被指定了 **AF-ON** 功能的按钮。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不能锁定对焦：当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C** 或在 **AF-A** 模式下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时，请使用 **AE-L/AF-L** 按钮锁定对焦。

无法选择对焦点：

- 解除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的锁定（☐ 75）。
- 将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 或脸部优先 AF：选择其他模式。
- 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 187）或正在使用菜单（☐ 219）。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关闭显示屏或启动待机定时器（☐ 38）。

无法选择 **AF** 区域模式：选择了手动对焦（☐ 78、161）。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仅拍摄一张照片：内置闪光灯闪光时连拍不可用（☐ 121）。

无法更改图像尺寸：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 67）。

照相机记录照片时较慢：关闭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照片中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选择较低的 ISO 感光度或者使用高 ISO 降噪功能（☐ 79、230）。
- 快门速度低于 1 秒：使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 关闭动态 D-Lighting 可避免加剧噪点的影响（☐ 113）。

AF 辅助照明器不发亮：

- 若自动对焦模式（☐ 71）选为 **AF-C**，或者照相机处于 **AF-A** 模式时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AF 辅助照明灯不发亮。请选择 **AF-S**。若 AF 区域模式选为单点 AF 或动态区域 AF，请选择中央对焦点（☐ 73、75）。
- 照相机当前处于即时取景中或正在录制动画。
- 在自定义设定 a7（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235）中选择了关闭。
- 照明器已自动关闭。持续使用时照明器可能会变热；请待其冷却。

照片中出现污点：清洁镜头元件的正反面。若问题仍然存在，请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 318）。

录制动画时未录制声音：在动画设定 > 麦克风中选择了麦克风关闭。



显示屏中图像的亮度与即时取景时所拍照片的曝光不同：

- 选择了中央重点或点测光（□ 83）。
- 照相机处于模式 **M**。
- 拍摄对象太亮或太暗。
- 动态 **D-Lighting** 处于有效状态（□ 113）。
- 长时间曝光（□ 52）的照片。
- 使用了闪光灯（□ 119）。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在闪烁消减中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266）。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明亮带：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使用了闪烁信号灯、闪光灯或其他闪光光源。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某些选项并非在所有模式下都可用。

拍摄（**P**、**S**、**A**、**M**）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安装了非 CPU 镜头：将照相机模式拨盘旋转至 **A** 或 **M**（□ 47、302）。
- 在模式 **M** 下将快门速度选为 B 门（**bulb**）或遥控 B 门（**- -**）后，模式拨盘被旋转至 **S**：选择新的快门速度（□ 49）。

无法使用到所有快门速度：正在使用闪光灯。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选择闪光同步速度；当使用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请选择 **1/320** 秒（自动 **FP**）或 **1/250** 秒（自动 **FP**）以获得所有范围的快门速度（□ 246）。

色彩不自然：

- 根据光源调节白平衡（□ 89）。
- 调整设定优化校准设定（□ 105）。

无法测量白平衡：拍摄对象太暗或太亮（□ 97）。

无法将图像选为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图像不是用 D7100 所创建（□ 100）。

白平衡包围不可用：

- 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JPEG** 图像品质选项（□ 66）。
- 多重曝光模式处于有效状态（□ 145）。

每张图像优化校准的效果都不相同：在锐化、对比度或饱和度中选择了 **A**（自动）。若要在一系列照片中获取一致效果，请选择其他设定（□ 108）。

无法更改测光：自动曝光锁定或动画即时取景处于有效状态（□ 84、163）。

无法使用曝光补偿：选择模式 **P**、**S** 或 **A**（□ 48、49、50）。

在长时间曝光中出现噪点（泛红的区域或其他不自然的显示）：启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播放

NEF (RAW) 图像无法播放: 照片是在 NEF+JPEG 图像品质下所拍摄 (☐ 66)。

无法查看使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照片: 使用其他品牌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显示无图像可供播放的信息: 在播放文件夹中选择全部 (☐ 219)。

“竖直” (人像) 方向照片以 “横向” (风景) 方向显示:

- 在旋转至竖直方向中选择开启 (☐ 224)。
- 拍摄照片时, 在自动旋转图像中选择了关闭 (☐ 267)。
- 拍摄照片时, 照相机镜头朝上或朝下 (☐ 267)。
- 在图像查看中显示的照片 (☐ 224)。

无法删除照片:

- 照片处于保护状态: 取消保护功能 (☐ 198)。
- 存储卡已锁定 (☐ 32)。

无法润饰照片: 使用此照相机无法进一步编辑该照片 (☐ 276)。

无法更改打印指令:

- 存储卡已满: 删除照片 (☐ 35、199)。
- 存储卡已锁定 (☐ 32)。

无法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照片为 NEF (RAW) 格式。请使用 **NEF (RAW) 处理** 创建 JPEG 副本, 或者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 然后使用 ViewNX 2 (附送) 或 Capture NX 2 (另购) 进行打印。

电视机上未显示照片:

- 选择正确的输出分辨率 (☐ 218)。
- HDMI (☐ 217) 线未正确连接。

照相机不执行 HDMI-CEC 电视机的遥控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将 **HDMI> 设备控制** 选为开启 (☐ 218)。
- 按照设备随附文档中所述调整电视机的 HDMI-CEC 设定。

无法传送照片至计算机: 操作系统不兼容照相机或传送软件。请使用读卡器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 204)。

照片在 Capture NX 2 中无法显示: 更新至最新版本 (☐ 314)。

Capture NX 2 中的图像除尘选项无法获得预期效果: 图像传感器的清洁改变了图像传感器上灰尘的位置。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 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 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拍摄的照片 (☐ 266)。

计算机显示的 NEF (RAW) 图像不同于照相机所示: 第三方软件无法显示优化校准或动态 D-Lighting 的效果。请使用 ViewNX 2 (附送) 或 Capture NX 2 (另购) 等尼康软件。



其他

拍摄日期不正确： 设定照相机时钟（☞ 29、267）。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 在某些设定组合下或未插入存储卡时，有些选项不可用。请注意，当照相机由另购的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 EH-5b 电源适配器供电时，**电池信息**选项不可用（☞ 268）。



错误信息


本部分列出了显示在取景器、控制面板和显示屏中的指示与错误信息。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控制面板	取景器			
FE E (闪烁)		镜头光圈环未设为最小光圈。	将光圈环设为最小光圈(最高f值)。	28
		电池电量低。	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23
 (闪烁)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电池电量耗尽。 • 电池无法使用。 • 照相机或另购的MB-D15电池匣中插入了电量耗尽的锂离子电池组或第三方电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新充电或更换电池。 • 联系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更换电池，若锂离子电池组电量耗尽，则对电池重新充电。 	xxx、 23、25
ΔF		未安装镜头，或者安装了非CPU镜头但未指定最大光圈。显示从最大光圈开始的光圈级数。	指定最大光圈将会显示光圈值。	150
F--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安装镜头。 • 安装了非CPU镜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装镜头。若安装了CPU镜头，请将其取下并重新安装镜头。 • 选择模式A或M。 	27、 299 47、 302
—	 (闪烁)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改变构图或手动对焦。	72、78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控制面板	取景器			
(曝光指示以及快门速度或光圈显示闪烁)		拍摄对象太亮; 照片将曝光过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一个较低ISO感光度 在拍摄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 使用ND滤镜(另购) S 提高快门速度 A 选择较小的光圈(较高f值) 选择其他拍摄模式 	79 313 49 50 180
		拍摄对象太暗; 照片将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一个较高ISO感光度 在拍摄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 使用闪光灯 S 降低快门速度 A 选择较大的光圈(较低f值) 	79 119 49 50
bulb (闪烁)		在模式 S 中选择了B门(bulb)。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 M 。	49、51
-- (闪烁)		在模式 S 中选择了遥控B门(--)。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 M 。	49、51
busy (闪烁)	b5y (闪烁)	正在处理图像。	等待处理完毕。	—
—	 (闪烁)	如果闪光灯闪光后, 指示灯持续闪烁3秒, 表明照片可能曝光不足。	在显示屏中查看照片; 若照片曝光不足, 请调整设定再试一次。	187
Full (闪烁)	Ful (闪烁)	在当前设定下, 存储空间不足以继续存储照片, 或超出了照相机能容纳的文件或文件夹数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低图像品质或减小尺寸。 删除照片。 插入新的存储卡。 	66、68 199 31
Err (闪烁)		照相机故障。	释放快门。若错误仍然存在或不断出现, 请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无存储卡。	[-E-]	照相机无法侦测到存储卡。	关闭照相机，确认是否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31
此存储卡无法使用。存储卡可能已损坏。请插入另一张卡。	[Err]、 [Err] (闪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访问存储卡出错。 不能新建文件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经过尼康验证的存储卡。 检查存储卡接点是否干净。若存储卡已损坏，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将重要图像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后删除文件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354 — 31、199
	[Err]、 [Err] (闪烁)	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 Eye-Fi 卡固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将 Eye-Fi 卡中的文件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并格式化该卡，或者插入新卡。 	274 31、33、205
存储卡已锁定。请切换到“写入”位置。	[Err]、 [Err] (闪烁)	存储卡已锁定（受写保护）。	将卡的写保护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32
Eye-Fi 卡锁定时不可用。	[Err]、 [Err] (闪烁)	Eye-Fi 卡被锁定（受写保护）。		
此卡未格式化。请格式化此卡。	[For] (闪烁)	存储卡未针对照相机使用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31、33
时钟已复位	—	未设定照相机时钟。	设定照相机时钟。	29、267
闪光灯组件的固件更新失败。闪光灯将不能使用。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安装于照相机的闪光灯组件的固件未正确更新。	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指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显示屏	控制面板			
无法开始即时取景。请稍候。	—	照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	156、170
文件夹不包含图像。	—	存储卡或选来播放的文件夹中没有图像。	从 播放文件夹 菜单中选择包含图像的文件夹，或插入包含图像的存储卡。	31、219
所有图像都处于隐藏状态。	—	当前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都被隐藏。	选择其他文件夹或使用 隐藏图像 选项允许显示至少一张图像后才可播放图像。	220
无法显示此文件。	—	文件由计算机或其他品牌的照相机创建或修改，或文件已被损坏。	文件无法在照相机上播放。	—
无法播放此动画。	—	照相机无法播放所选动画。	本照相机无法播放使用其他设备创建或编辑过的动画。	163
无法选择此文件。	—	无法润饰所选图像。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无法进行润饰。	276
该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	无法编辑所选动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2秒。 	— 177
检查打印机。	—	打印机错误。	检查打印机。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 继续 （若可用）。	210*
检查纸张。	—	打印机中的纸张与所选纸型不同。	插入正确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 继续 。	210*
卡纸。	—	纸张在打印机中卡住。	清除被卡住的纸张，然后选择 继续 。	210*
缺纸。	—	打印机纸张用完。	插入所选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 继续 。	210*
检查墨盒。	—	墨盒错误。	检查墨盒。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 继续 。	210*
没有墨水了。	—	打印机墨水用完。	更换墨盒，然后选择 继续 。	210*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说明书。



技术规格

■尼康 D7100 数码照相机

类型	
类型	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
镜头卡口	尼康 F 卡口 (带有 AF 耦合和 AF 接点)
有效视角	尼康 DX 格式: 35mm[135] 格式焦距约相当于 FX 格式视角镜头焦距的 1.5 倍
有效像素数	
有效像素数	约 2410 万
图像传感器	
图像传感器	约 23.5 × 15.6mm CMOS (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 传感器
总像素数	约 2471 万
灰尘减少功能	清洁影像传感器
存储	
图像尺寸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DX (24 × 16) 图像区域 6000 × 4000 (L) 4496 × 3000 (M) 2992 × 2000 (S)• 1.3 × (18 × 12) 图像区域 4800 × 3200 (L) 3600 × 2400 (M) 2400 × 1600 (S)• 动画即时取景中拍摄的图像区域为 DX (24 × 16) 的照片 6000 × 3368 (L) 4496 × 2528 (M) 2992 × 1680 (S)• 动画即时取景中拍摄的图像区域为 1.3 × (18 × 12) 的照片 4800 × 2696 (L) 3600 × 2024 (M) 2400 × 1344 (S)
文件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NEF (RAW): 12 位或 14 位无损压缩或压缩• JPEG: 兼容 JPEG-Baseline, 压缩比 (约) 为精细 (1:4)、标准 (1:8) 或基本 (1:16) (文件大小优先); 最佳品质压缩可用• NEF (RAW) + JPEG: 以 NEF (RAW) 和 JPEG 两种格式记录单张照片
优化校准系统	标准、自然、鲜艳、单色、人像、风景; 可修改所选优化校准; 可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介质	SD 存储卡以及兼容 UHS-I 的 SDHC 和 SDXC 存储卡
双插槽	插槽 2 可用作额外空间或备份存储空间, 也可用于分别存储使用 NEF+JPEG 所创建的图像; 照片可在两张卡之间互相复制。
文件系统	DCF (DCF 规则) 2.0、DPOF (DPOF 格式)、Exif (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2.3、PictBridge (图像跨接格式)



取景器	
取景器	眼平五棱镜单镜反光取景器
画面覆盖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DX (24 × 16) 图像区域: 约 100% (垂直与水平) • 1.3 × (18 × 12) 图像区域: 约 97% (垂直与水平)
放大倍率	约 0.94 倍(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 屈光度为 -1.0m^{-1})
视点	距离取景器接目镜表面中心 19.5mm (屈光度为 -1.0m^{-1})
屈光度调节	-2 至 $+1\text{m}^{-1}$
对焦屏	B 型光亮磨砂对焦屏 Mark II, 带有 AF 区域框 (可显示取景网格)
反光板	即时返回型
景深预览	按下景深预览按钮可将镜头光圈缩小为用户 (A 和 M 模式) 或照相机 (其他模式) 选择的数值
镜头光圈	即时返回型、电子控制

镜头	
兼容的镜头	<p>兼容 AF 尼克尔镜头, 包括 G 型和 D 型镜头 (PC 镜头受到某些限制)、DX 镜头、AI-P 尼克尔镜头以及非 CPU AI 镜头 (仅限于 A 和 M 模式)。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用于 F3AF 的镜头以及非 AI 镜头。</p> <p>镜头的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时可使用电子测距仪 (使用最大光圈为 f/8 或以上的镜头时, 电子测距仪支持中央 1 个对焦点)。</p>

快门	
类型	电子控制纵走式焦平面快门
速度	$1/8000$ –30 秒 (以 $1/3$ 、 $1/2\text{EV}$ 为步长进行微调)、B 门、遥控 B 门、X250
闪光同步速度	$X=1/250$ 秒; 在 $1/320$ 秒或以下速度时, 与快门保持同步 (速度为 $1/250$ 至 $1/320$ 秒之间时闪光范围缩小)


释放	
释放模式	S (单张拍摄)、 CL (低速连拍)、 CH (高速连拍)、 Q (安静快门释放)、 ☺ (自拍)、 MUP (反光板弹起)；支持间隔拍摄
每秒拍摄幅数 (近似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图像区域选为 DX (24 × 16) 时记录 JPEG 和 12 位 NEF (RAW) 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L: 1–6 幅 / 秒 CH: 6 幅 / 秒 • 图像区域选为 1.3 × (18 × 12) 时记录 JPEG 和 12 位 NEF (RAW) 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L: 1–6 幅 / 秒 CH: 7 幅 / 秒 • 图像区域选为 DX (24 × 16) 时记录 14 位 NEF (RAW) 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L: 1–5 幅 / 秒 CH: 5 幅 / 秒 • 图像区域选为 1.3 × (18 × 12) 时记录 14 位 NEF (RAW) 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L: 1–6 幅 / 秒 CH: 6 幅 / 秒



释放	
自拍	2秒、5秒、10秒、20秒；以0.5、1、2或3秒为间隔曝光1-9次
遥控模式 (ML-L3)	遥控延迟、快速响应遥控、遥控弹起反光板
曝光	
测光模式	使用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TTL 曝光测光
测光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矩阵: 3D 彩色矩阵测光 II (G 型和 D 型镜头); 彩色矩阵测光 II (其他 CPU 镜头); 若用户提供镜头数据, 彩色矩阵测光适用于非 CPU 镜头 • 中央重点: 约 75% 的比重集中在画面中央 8mm 直径圈中, 或可更改为集中在画面中央 6、10 或 13mm 直径圈中, 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上 (非 CPU 镜头使用 8mm 直径圈) • 点: 集中在以所选对焦点 (使用非 CPU 镜头时为中央对焦点) 为中心的 3.5mm 直径圈中 (大约是整個画面的 2.5%)
范围 (ISO 100, f/1.4 镜头, 20°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矩阵或中央重点测光: 0 至 20EV • 点测光: 2 至 20EV
曝光测光耦合器 模式	CPU 和 AI 结合 自动模式 (☺ 自动; Ⓜ 自动 (闪光灯关闭)); 带有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 (P); 快门优先自动 (S); 光圈优先自动 (A); 手动 (M); 场景模式 (👤 人像; 🏞 风景; 🧒 儿童照; 🏃 运动; 📷 近摄; 🌃 夜间人像; 🌃 夜景; 🍷 宴会/室内; 🏖 海滩/雪景; 🌅 日落; 🌄 黄昏/黎明; 🐾 宠物像; 🕯 烛光; 🌸 花; 🍂 秋色; 🍴 食物); 特殊效果模式 (👁 夜视; 🎨 彩色素描; 🧑 模型效果; 🖌 可选颜色; 🏂 剪影; 🖼 高色调; 🖼 低色调); U1 (用户设定 1); U2 (用户设定 2)
曝光补偿	在 P、S、A 和 M 模式下可以 1/3 或 1/2EV 为增量在 -5 至 +5EV 之间进行调整
曝光包围	拍摄 2 至 5 幅, 以 1/3、1/2、2/3、1、2 或 3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闪光包围	拍摄 2 至 5 幅, 以 1/3、1/2、2/3、1、2 或 3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白平衡包围	拍摄 2 至 5 幅, 以 1、2 或 3 为步长进行微调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拍摄 2 幅, 在其中一幅使用所选值; 或者拍摄 3 幅, 在所有照片中都使用预设值
曝光锁定	使用 AE-L/AF-L 按钮将光亮度锁定在所测定的值上
ISO 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以 1/3 或 1/2EV 为步长在 ISO 100-6400 之间进行微调。也可在 ISO 6400 的基础上约增加 0.3、0.5、0.7、1 或 2EV (相当于 ISO 25600); 可使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动态 D-Lighting	自动、极高、高、标准、低、关闭



对焦	
自动对焦	尼康高级 Multi-CAM 3500DX 自动对焦感应器模组，具备 TTL 相位侦测、微调、51 个对焦点（包括 15 个十字型感应器；光圈为 f/5.6 以下和 f/8 以上（包括 f/8）时中央 1 个对焦点可用）和 AF 辅助照明器（范围约为 0.5 至 3m）
侦测范围	-2 至 +19EV（ISO 100，20°C）
镜头伺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动对焦（AF）：单次伺服 AF（AF-S）；连续伺服 AF（AF-C）；自动 AF-S/AF-C 选择（AF-A）；根据拍摄对象的状态自动启用的预测对焦跟踪 手动对焦（M）：可以使用电子测距仪
对焦点	可从 51 或 11 个对焦点中选择
AF 区域模式	单点 AF；动态区域 AF（9、21 或 51 个对焦点）、3D 跟踪、自动区域 AF
对焦锁定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单次伺服 AF）或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对焦

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	 ：自动弹出型自动闪光 P、S、A、M、II ：按下释放按钮手动弹出闪光灯
指数	约 12；手动闪光时 12（m，ISO 100，20°C）
闪光控制	TTL ：使用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i-TTL 闪光控制适用于内置闪光灯和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或 SB-400；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配合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一起使用，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则配合点测光一起使用
闪光模式	自动、自动带防红眼、自动慢同步、自动慢同步带防红眼、补充闪光、防红眼、慢同步、慢同步带防红眼、后帘慢同步、后帘同步、关闭；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
闪光补偿	以 1/3 或 1/2EV 为增量在 -3 至 +1EV 之间进行微调
闪光预备指示灯	在内置闪光灯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充满电时点亮；当闪光灯以全光输出后闪烁
配件热靴	带有安全锁及同步和数据接点的 ISO 518 热靴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下情况时支持无线闪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B-910、SB-900、SB-800 或 SB-700 用作主闪光灯以及 SB-600 或 SB-R200 用作遥控闪光灯，或者 SU-800 用作指令器 内置闪光灯可在指令器模式下用作主闪光灯 SB-400 以外的所有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都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和模拟照明；所有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都支持闪光色彩信息交流和 FV 锁定
同步端子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另购）



白平衡	
白平衡	自动（2种类型）、白炽灯、荧光灯（7种类型）、晴天、闪光灯、阴天、背阴、手动预设（最多可保存6个值，点白平衡测量在即时取景过程中可用）、选择色温（2500K-10000K），全部都可进行微调
即时取景	
模式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静止图像）、动画即时取景（动画）
镜头伺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动对焦（AF）：单次伺服 AF（AF-S）；全时伺服 AF（AF-F） 手动对焦（M）
AF 区域模式	脸部优先 AF、宽区域 AF、标准区域 AF、对象跟踪 AF
自动对焦	可在画面的任何位置进行对比侦测 AF（选择了脸部优先 AF 或对象跟踪 AF 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对焦点）
动画	
测光	使用主图像传感器的 TTL 曝光测光
测光方式	矩阵测光
画面尺寸（像素）和帧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20 × 1080；60i（59.94 场/秒）/50i（50 场/秒）* 1920 × 1080；30p（逐行）、25p、24p 1280 × 720；60p、50p 60p、50p、30p、25p 及 24p 时的实际帧频分别为 59.94、50、29.97、25 及 23.976 幅/秒；选项同时支持★高和标准图像品质
文件格式	MOV
视频压缩	H.264/MPEG-4 高级视频编码
音频录制格式	线性 PCM
音频录制设备	内置立体声麦克风或外置立体声麦克风；可调节灵敏度
*仅当图像区域选为 1.3 × (18 × 12) 时可用。传感器输出约为 60 或 50 幅/秒。	
显示屏	
显示屏	约 8cm（约 3.2 英寸）、约 122.9 万画点（VGA；640 × 480 × 4 = 1228800 画点）、约 170° 可视角度的 TFT 显示屏，约 100% 画面覆盖率，可进行亮度调节
播放	
播放	全屏和缩略图（4 张、9 张或 72 张图像或日历）播放、变焦播放、动画播放、照片和 / 或动画幻灯播放、直方图显示、加亮显示、照片信息、GPS 数据显示及自动旋转图像
接口	
USB	高速 USB
HDMI 输出	HDMI 迷你接口（C 型）
配件端子	无线遥控器：WR-1 和 WR-R10（另购） 遥控线：MC-DC2（另购） GPS 单元：GP-1（另购）
音频输入	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3.5mm 直径；支持插入式电源）
音频输出	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3.5mm 直径）



支持的语言	
支持的语言	阿拉伯语、孟加拉语、中文（简体中文和繁体中文）、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印地语、匈牙利语、印尼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挪威语、波斯语、波兰语、葡萄牙语（欧洲和巴西）、罗马尼亚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米尔语、泰语、土耳其语、乌克兰语及越南语

电源	
电池	一块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
电池匣	另购的 MB-D15 多功能电池匣可容纳 1 块尼康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或 6 节 AA 碱性电池、镍氢电池或锂电池
电源适配器	EH-5b 电源适配器；需要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三脚架连接孔	
三脚架连接孔	1/4 英寸（约 0.635cm）（ISO 1222）

尺寸 / 重量	
尺寸 （宽×高×厚）	约 135.5 × 106.5 × 76mm
重量	约 755g（带电池和存储卡，但不包括机身盖）；约 675g（仅照相机机身）

操作环境	
温度	0°C 至 40°C
湿度	85% 或以下（不结露）

- 除另有说明外，相关测量均依据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标准或指南完成。
- 所有数据都是对电池充满电的照相机所测量的值。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 MH-25a 充电器

额定输入	AC 100–240V， 50/60Hz， 0.23–0.12A
额定输出	DC 8.4V/1.2A
支持的电池	尼康锂离子电池组 EN-EL15
充电时间	周围温度为 25°C 的环境下将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约需 2 小时 35 分钟
操作温度	0°C 至 40°C
尺寸 （宽×高×厚）	约 95 × 33.5 × 71mm， 不包括突起部分
电源线的长度	约 1.5m
重量	约 115g， 不包括电源线和墙式适配器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

类型	锂离子电池组
额定容量	7.0V/1900mAh
操作温度	0 °C至 40 °C
尺寸 (宽×高×厚)	约 40 × 56 × 20.5mm
重量	约 78g, 不包括端子盖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镜头

类型	带内置 CPU 和 F 卡口的 G 型 AF-S DX 尼克尔变焦镜头 (专用于尼康 DX 格式数码单反相机)
焦距	18-105mm
最大光圈	f/3.5-5.6
镜头结构	11 组 15 片 (包括 1 个非球面元件和 1 个 ED 镜片元件)
视角	76°-15° 20'
焦距刻度	以毫米为单位 (18、24、35、50、70、105)
距离信息	输出到照相机
变焦	使用独立变焦环的手动变焦
对焦	尼康内部对焦 (IF) 系统 (自动对焦由宁静波动马达控制) ; A-M 切换器设为 A 或 M 时支持手动对焦。对焦锁定在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时, 旋转镜头对焦环可调整对焦。当照相机正在对焦时, 请勿使用对焦环。
减震	使用音圈马达 (VCM) 的镜头位移方式
最近对焦距离	约 0.45m (至焦平面 (□ 78), 所有变焦位置)
光圈叶片	7 片 (圆形光圈孔)
光圈	全自动
光圈范围	• 18mm 焦距: f/3.5-22 • 105mm 焦距: f/5.6-38
测光	全开光圈测光
滤镜附件尺寸	67mm (P=0.75mm)
尺寸	约 76mm (直径) × 89mm (从照相机镜头卡口边缘开始的距离)
重量	约 420g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本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的外观和技术规格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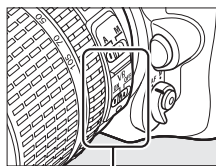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镜头专用于尼康 DX 格式数码相机。通过使用非球面镜头元件和可修正色差的低色散（ED）镜片元件，可保证优良的光学性能及图像表现。圆形光圈在图像的失焦区域制造出点光源柔和、具艺术美感的朦胧效果（散景）。

■减震（VR）

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 镜头支持减震（VR），该功能即使在转动照相机时也可减少照相机震动所引起的模糊，使快门速度大约可降低 3 档（尼康测量值；效果根据拍摄者及拍摄环境的不同而异）。

若要使用减震，请将减震 ON/OFF 开关推至 **ON**（开启）。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减震将被激活，此时可减少照相机震动对取景器中图像的影响，并简化了自动对焦和手动对焦模式下对拍摄对象进行构图及对焦的过程。转动照相机时，减震仅应用于非转动部分的动作（例如，若照相机进行水平转动，则减震将仅应用于垂直方向的震动），因而更易于以较大幅度平稳地转动照相机。



通过将减震 ON/OFF 开关推至 **OFF**（关闭）即可关闭减震。照相机稳固安装于三脚架时请关闭减震，但三脚架云台不稳固或使用单脚架时请将其开启。

☑ 减震

在减震功能有效期间，请勿关闭照相机或取下镜头。若减震开启时镜头电源被切断，镜头在摇动时将会发出嘎嘎声。这并非故障，重新安装镜头并开启照相机即可解决该问题。

在内置闪光灯充电期间无法使用减震。当减震处于有效状态时，释放快门后，取景器中的图像可能会模糊。这并非故障。

使用内置闪光灯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请确保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至少为 0.6m，并取下镜头遮光罩以防止渐晕（因镜头末端遮挡内置闪光灯光线所产生的阴影）。

照相机	变焦位置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D5000、D3100、D3000	18mm	2.5m
	24mm	1.0m
D5200、D5100、D3200	18mm	3.0m
	24mm	1.0m
D700、D7100、D7000、D300 系列、D200、D100、D80	全部	所有对焦距离下均无渐晕
D90、D70 系列	18mm	1.5m
	24-105mm	所有对焦距离下均无渐晕
D50	18mm	1.0m
	24-105mm	所有对焦距离下均无渐晕
D60、D40 系列	18mm	2.5m
	24mm	1.0m
	35-105mm	所有对焦距离下均无渐晕

由于 D100 和 D70 的内置闪光灯组件仅能覆盖焦距为 20 mm 或以上的镜头的视角，焦距为 18 mm 时会产生渐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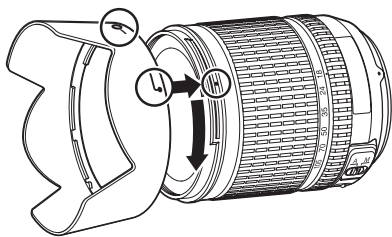
镜头保养

- 保持 CPU 接点清洁。
- 用吹气球去除镜头表面的灰尘和浮屑。若要去除污点和指纹，可使用一块滴有少许乙醇或镜头清洁剂的干净软棉布或镜头清洁纸，以圆周运动方式从里向外进行清洁。注意不要留下污渍，也不要用手指触碰玻璃。
- 切勿使用涂料稀释剂或苯等有机溶剂清洁镜头。
- 镜头遮光罩或 NC 滤镜可用于保护镜头前部元件。
- 将镜头放入半软镜头袋之前，请盖好镜头前盖和镜头后盖。
- 安装了镜头遮光罩之后，拿起或持握镜头或照相机时，切勿仅持拿遮光罩。
- 若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镜头，请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以防止发霉和生锈。切不可存放在直射阳光下，也不可 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
- 保持镜头干燥。内部构造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 将镜头放置在过于炎热的地方将会使强化塑料部件受损或变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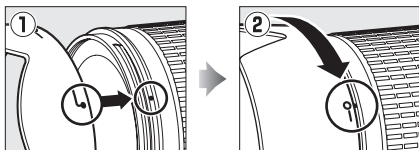
🔪 随附配件

- 67mm 搭扣式镜头前盖 LC-67
- 镜头后盖
- 半软镜头袋 CL-1018
- 卡口式镜头遮光罩 HB-32 (如右图所示安装)



🔪 另购的配件

- 67mm 旋入式滤镜
- 镜头后盖 LF-1 或镜头后盖 LF-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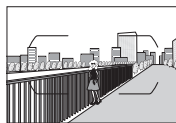


🔪 关于广角镜头的注解

下列情况下若使用广角和超广角镜头，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1 拍摄对象未填满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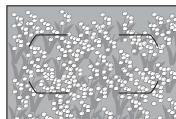
若拍摄对象未填满对焦点，照相机可能对焦于背景，从而使拍摄对象不清晰。



例如：与背景有一段距离的较远人物拍摄对象

2 拍摄对象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照相机可能难以对焦于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或缺少对比度的拍摄对象。



例如：一片开满鲜花的田地

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手动对焦，或使用对焦锁定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他拍摄对象后再重新构图。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72）。

■支持的标准

- **DCF 2.0 版**: DCF 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应用的标准, 用于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之间的兼容性。
- **DPOF**: DPOF 格式是一个广泛应用的行业标准, 它使照片可以按照保存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进行打印。
- **Exif 2.3 版**: 本照相机支持 Exif (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2.3 版, 通过使用该标准, 在 Exif 兼容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 可以利用存储在照片中的信息进行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 由数码照相机行业和打印机行业共同开发的标准, 它无需先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 可直接将照片输入打印机。
- **HDMI**: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一种针对于消费者电子产品和 AV 设备的多媒体接口的标准, 此类设备可仅通过一根连接线将音视频数据和控制信号传输至 HDMI 兼容设备。

📄 商标信息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或商标。PictBridge 是一个商标。SD、SDHC 和 SDXC 标志是 SD-3C,LLC. 的商标。HDMI、HDMI 标志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HDMI

本说明书或尼康产品随附的其他文档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标名称, 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FreeType 许可证 (FreeType2)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 2010 The FreeType Project (“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权利。

📄 MIT 许可证 (HarfBuzz)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 2013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权利。



经认可的存储卡

下列 SD 存储卡已通过验证可用于本照相机。录制动画时推荐使用写速度为 class 6 或以上的卡。若使用了较低写速度的卡，录制可能会意外终止。

	SD 卡	SDHC 卡 ²	SDXC 卡 ³
SanDisk	2GB ¹	4GB、8GB、16GB、32GB	64GB
Toshiba			
Panasonic		4GB、6GB、8GB、12GB、16GB、24GB、32GB	48GB、64GB
Lexar Media		4GB、8GB、16GB	—
Platinum II		4GB、8GB、16GB、32GB	
Professional			
Full-HD Video	—	4GB、8GB、16GB	

1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支持 2GB 卡。

2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HC。本照相机支持 UHS-I。

3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XC。本照相机支持 UHS-I。



其他存储卡未经测试。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



存储卡容量

下表列出在不同图像品质（□ 66）、图像尺寸（□ 68）和图像区域设定（□ 63）下一张 8GB SanDisk Extreme Pro SDHC UHS-I 卡大约可保存的照片数量。

■DX（24 × 16）图像区域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 ¹	图像张数 ¹	缓冲区容量 ²
NEF（RAW）、无损压缩、12位	—	22.7 MB	191	7
NEF（RAW）、无损压缩、14位	—	28.5 MB	148	6
NEF（RAW）、压缩、12位	—	20.2 MB	260	9
NEF（RAW）、压缩、14位	—	24.9 MB	217	8
JPEG 精细 ³	大	12.0 MB	507	33
	中	7.4 MB	853	100
	小	3.8 MB	1600	100
JPEG 标准 ³	大	6.2 MB	1000	100
	中	3.7 MB	1600	100
	小	1.9 MB	3200	100
JPEG 基本 ³	大	2.9 MB	1900	100
	中	1.9 MB	3200	100
	小	1.0 MB	6000	100



■ 1.3 × (18 × 12) 图像区域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文件大小 ¹	图像张数 ¹	缓冲区容量 ²
NEF (RAW)、无损压缩、12 位	—	15.1 MB	295	12
NEF (RAW)、无损压缩、14 位	—	18.8 MB	229	8
NEF (RAW)、压缩、12 位	—	13.4 MB	399	14
NEF (RAW)、压缩、14 位	—	16.3 MB	334	11
JPEG 精细 ³	大	8.2 MB	764	73
	中	5.0 MB	1200	100
	小	2.7 MB	2200	100
JPEG 标准 ³	大	4.1 MB	1500	100
	中	2.5 MB	2400	100
	小	1.4 MB	4400	100
JPEG 基本 ³	大	2.0 MB	2900	100
	中	1.3 MB	4600	100
	小	0.7 MB	8000	100

1 所有数据都是近似值。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变化。

2 ISO 100 时内存缓冲区中可保存的最大拍摄张数。该数值在以下情况将会降低：
JPEG 压缩选为**最佳品质** ( 67)，ISO 感光度设为 Hi 0.3 或更高，或长时间曝光降噪或自动失真控制处于开启状态。

3 假定 **JPEG** 压缩设为**文件大小优先**时得出的数据。选择**最佳品质**将增加 JPEG 图像的文件大小；图像数量和缓冲区容量会相应降低。

d6—最多连拍张数 (242)

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设为 1 至 100 中的任意值。

电池持久力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所能记录的动画片段长度或照片张数根据电池的使用条件、温度、拍摄间隔以及菜单显示时间长度的不同而异。若使用的是AA电池（5号），其容量还随其品牌和存放环境的不同而变化；某些电池将无法使用。以下是本照相机和另购MB-D15多功能电池匣的示例数据。

- 照片、单张拍摄释放模式（CIPA标准¹）
 - 1块EN-EL15电池（照相机）：约950张
 - 1块EN-EL15电池（MB-D15）：约950张
 - 6节AA碱性电池（MB-D15）：约450张
 - 照片、连拍释放模式（尼康标准²）
 - 1块EN-EL15电池（照相机）：约3550张
 - 1块EN-EL15电池（MB-D15）：约3550张
 - 6节AA碱性电池（MB-D15）：约1200张
 - 动画³
 - 1块EN-EL15电池（照相机）：约100分钟（拍摄HD动画片段时）
 - 1块EN-EL15电池（MB-D15）：约100分钟（拍摄HD动画片段时）
 - 6节AA碱性电池（MB-D15）：约30分钟（拍摄HD动画片段时）
- 1 使用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镜头在23°C（±2°C）时的测试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镜头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1次，每30秒在默认设定下拍摄一张照片；每隔一次拍摄闪光灯闪光一次。未使用即时取景。
 - 2 使用AF-S DX 尼克尔 18-105mm f/3.5-5.6G ED VR镜头在20°C时的测试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图像品质设为JPEG基本；图像尺寸设为M（中）；快门速度为1/250秒；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3秒，焦距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3次；连续6次拍摄后，显示屏开启5秒然后关闭；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后开始循环重复操作。
 - 3 照相机在默认设定下，使用AF-S DX 尼克尔 18-105 mm f/3.5-5.6G ED VR镜头在日本国际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指定的条件及温度23°C（±2°C）时的测试结果。单个动画最长可达29分59秒（1920×1080/30p），最大可达4GB；若照相机温度升高，录制可能在达到这些极限之前结束。



以下情况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

- 使用显示屏
- 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自动对焦操作
- 拍摄 NEF (RAW) 照片
- 低速快门
- 使用 GPS 单元
- 使用 Eye-Fi 卡
- 使用无线遥控器、WU-1a 无线移动适配器或 UT-1 通信单元
- 使用 VR 镜头时开启 VR (减震) 模式

为确保能充分利用尼康 EN-EL15 锂离子电池组，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保持电池接点的清洁。弄脏的接点会降低电池性能。
- 充电后请立即使用电池，否则会造成电池电量的流失。



索引


符号

 (自动模式)..... 36


 (自动(闪光灯关闭)模式)..... 36


SCENE (场景)..... 41

 (人像)..... 41

 (风景)..... 41

 (儿童照)..... 42

 (运动)..... 42


 (近摄)..... 42

 (夜间人像)..... 42


 (夜景)..... 43

 (宴会/室内)..... 43


 (海滩/雪景)..... 43


 (日落)..... 43

 (黄昏/黎明)..... 44

 (宠物像)..... 44

 (烛光)..... 44

 (花)..... 44


 (秋色)..... 45

 (食物)..... 45

EFFECTS (特殊效果)..... 179

 (夜视)..... 180

 (彩色素描)..... 180、182

 (模型效果)..... 180、183

 (可选颜色)..... 181、184

 (剪影)..... 181

 (高色调)..... 181

 (低色调)..... 181

P (程序自动)..... 48

S (快门优先自动)..... 49

A (光圈优先自动)..... 50

M (手动)..... 51

U1/U2..... 55

S (单张拍摄)..... 7、57

CL (低速连拍) 7、57、241

CH (高速连拍)..... 7、57

Q (安静快门释放)..... 7、57

 (自拍)..... 7、57、59

MUP (反光板弹起)..... 7、57、61

 (脸部优先 AF)..... 158

 (宽区域 AF)..... 158

 (标准区域 AF)..... 158

 (对象跟踪 AF)..... 158

 (矩阵)..... 83

 (中央重点)..... 83、238

 (点)..... 83

AUTO (自动闪光)..... 120、121

 (防红眼)..... 120、121

SLOW (慢同步)..... 120、121

REAR (后帘同步)..... 120、121

 (曝光补偿)..... 86

 (闪光补偿)..... 124

 (柔性程序)..... 48

 (信息)按钮..... 11、13、161、168

 **i** 按钮..... 19

 (即时取景)按钮..... 98、155、163

 开关..... 3

WB (白平衡)..... 89

PRE (手动预设)..... 89、95

BKT (包围)..... 134、188

 (帮助)..... 20

 (对焦指示)..... 37、76、78

 (内存缓冲区)..... 37、58

 (闪光预备指示灯)..... 38

数字

1.3 × (18 × 2)..... 58、63、68、169

12 位..... 67

14 位..... 67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 122、345

3D 跟踪..... 73、74

A

Adobe RGB..... 229

AE-L/AF-L 按钮..... 76、84、258、262

AE 锁定..... 84

AF..... 71-76、157-158

AF-A..... 71

AF-C..... 71、233

AF 点点亮..... 234

AF-F..... 157

AF 辅助..... 235、305、312

AF 模式按钮..... 72、74、157、158

AF 区域框..... 10、34

AF 区域模式..... 73、158

AF-S..... 71、157、233

AF 微调..... 272

A-M 模式切换器..... 27、28、78

安静快门释放..... 7、57

安装镜头..... 27

B

B 门..... 51、52

白炽灯(白平衡)..... 89

白平衡..... 89、138

白平衡包围(自动包围设定)..... 138、253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7、38

版权..... 192、269

帮助.....	20	CEC.....	218	单次伺服 AF... 71、157、233	
保存 / 载入设定.....	270	CL 模式拍摄速度.....	241	单点 AF.....	73、74
保存选定的帧 175、178		CLS.....	308	单色.....	105、280
保存用户设定.....	55	CPU 接点.....	300	单张拍摄.....	7、57
保存照相机设定.....	270	CPU 镜头.....	28、299	低速连拍.....	7、57、241
曝光.....	83-87	裁切.....	279	点.....	83
曝光包围.....	134、253	裁切动画.....	175	电池 23、25、35、268、348	
曝光补偿.....	86	彩色素描.....	289	电池持久力.....	357
曝光测光.....	38、239	测光.....	83	电池充电.....	23-24
曝光程序.....	333	插槽.....	32、69、188	电池顺序.....	245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36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69	电池匣	244、245、261、268、313
曝光锁定.....	84	场景模式.....	41	电池信息.....	268
曝光延迟模式.....	243	长时间曝光降噪.....	230	电视机.....	217
曝光指示.....	51	程序自动.....	48	电源开关.....	2
保护照片.....	198	尺寸.....	68、169	电源适配器.....	313、316
包围.....	134、253	重复闪光.....	248	电子测距仪.....	78
包围顺序.....	253	重设.....	131、226、233	动画.....	163、261-262
备份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69	重设拍摄菜单.....	226	动画即时取景.....	163、261-262
背光.....	3、243	重设用户设定.....	56	动画录制按钮.....	164
背阴 (白平衡).....	89	重设自定义设定.....	233	动画品质 (动画设定)..	171
比特率.....	171	创意闪光系统.....	308	动画设定.....	171
编辑动画.....	175	从照相机上取下镜头..	28	动态 D-Lighting.....	113、140
变焦播放.....	197	存储卡 ... 31、33、264、354、355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140、253
边框 (PictBridge)	211	存储卡容量.....	355	动态区域 AF.....	73、74
标准区域 AF.....	158	存储文件夹.....	227	对焦点	37、73、75、78、158、234、235
标准 (设定优化校准)... 105		D		对焦点数量.....	235
并排比较.....	293	DCF.....	229、353	对焦点循环方式.....	234
播放.....	39、187	D-Lighting.....	278	对焦模式.....	71、157
播放菜单.....	219	DPOF... 212、215、353		对焦模式选择器.....	71、157
播放插槽和文件夹内容... 188		DPOF 打印.....	212	对焦屏.....	344
播放文件夹.....	219	DPOF 打印指令.....	215	对焦锁定.....	76
播放显示选项.....	221	DPOF 格式... 212、215、353			
播放信息.....	189、221	DX (24 × 16)	58、63、68、169		
C		D 型镜头.....	299、300		
Camera Control Pro 2.....	314	打印.....	210		
Capture NX 2		待机定时器.....	38、153、239		
..... 67、265、268、314					

- 对焦指示... vi、37、76、78
对象跟踪 AF..... 158
多重曝光..... 142
- ## E
- Exif..... 229、353
Eye-Fi 上传..... 274
额外空间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69
耳机..... 167
- ## F
- Fn** 按钮
.65、125、152、255、261
FV 锁定..... 125
f 值..... 47、50、302
反光板... 61、127、320
反光板弹起.. 7、57、61
反转指示器..... 260
防红眼..... 120、121
非 CPU 镜头 150、299、302
非 CPU 镜头数据..... 150
风景 (设定优化校准)
..... 105
蜂鸣音..... 240
副指令拨盘..... 14
复制图像..... 221
- ## G
- GPS..... 153、193
GPS 单元..... 153、315
GPS 数据..... 193
G 型镜头..... 299、300
概览数据..... 194
感光度..... 79、81
高动态范围 (HDR)..... 115
高 ISO 降噪..... 230
高清晰度..... 217、353
高速连拍..... 7、57
格式化存储卡... 33、264
跟踪对焦..... 71、234
构图参照..... 161、168
固件版本..... 274
管理优化校准..... 110
光圈..... 50-51
光圈优先自动..... 50
- ## H
- H.264..... 347
HDMI. 162、170、217、353
HDMI-CEC..... 218
HDMI 迷你接口 (C 型)
3
HDR 模式..... 115
HDR 强度..... 116
Hi (感光度)..... 80
黑白 (单色)..... 280
红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281
红眼修正..... 278
后帘同步..... 121
画面尺寸 / 帧频..... 171
画面间隔 (幻灯播放)... 225
幻灯播放..... 225
恢复默认设定
.131、226、233、330
- ## I
- ISO 感光度..... 79、8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236
ISO 感光度设定..... 81
ISO 显示和调整..... 241
i-TTL..... 119、122、249
- ## J
- JPEG..... 66
JPEG 标准..... 66
JPEG 基本..... 66
JPEG 精细..... 66
JPEG 压缩..... 67
- 机身盖..... 4、27、314
计时..... 59、146
即时取景..... 155-162、163-170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155
即时取景选择器..... 155、163
加亮显示..... 190、221
间隔拍摄..... 146
监控预闪..... 122、125
兼容的镜头..... 299
简易曝光补偿..... 237
减震 ON/OFF 开关..... 27
焦距..... 151、306
焦距标记..... 27
焦距刻度..... 27
焦平面标记..... 78
矫正..... 288
仅闪光 (自动包围设定)
..... 134、253
仅自动曝光 (自动包围设定)
..... 134、253
景深..... 50
景深预览按钮
..... 50、253、257、262
镜头 27-28、150、272、299
镜头对焦环 27、78、161
镜头盖..... 27
镜头卡口..... 4、78
矩阵..... 83
- ## K
- 开始打印 (PictBridge)
..... 211、214
可选颜色..... 291
可用设定..... 326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60
控制面板..... 8



快门释放按钮
37、38、76、84、238、
262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38
快门速度..... 49、51
快门优先自动..... 49
快速润饰..... 287
快速响应遥控（遥控模
式（ML-L3））..... 127
宽高比..... 279
宽区域 AF..... 158

L

LCD 照明..... 3、243
L（大）..... 68、169
蓝色增强镜（滤镜效
果）..... 281
冷色调（单色）..... 280
脸部优先 AF..... 158
连拍..... 144、242、255
连拍释放模式..... 7、57
连续伺服 AF..... 71、233
滤镜效果..... 108、109、
281
绿色增强镜（滤镜效
果）..... 281

M

MB-D15
244、245、261、268、
313
MB-D15 电池类型..... 244
M（中）..... 68、169
迈尔德..... 93
麦克风..... 4、167、171
慢同步..... 120、121
模拟闪光..... 253
默认设定..... 131、226、
233、330
模式拨盘..... 6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6
模型效果..... 290

目标位置（动画设定）...
171
目录打印..... 212

N

NEF（RAW）... 66、67、
228、285
NEF（RAW）处理... 285
NEF（RAW）记录..... 67
NEF（RAW）位深度..... 67
内存缓冲区..... 37、58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235
内置闪光灯..... 38、119、
30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
暖色滤镜（滤镜效果）...
281

O

OK 按钮..... 254

P

PictBridge..... 210、353
拍摄菜单..... 226
拍摄数据..... 192
拍摄张数..... 357
配件..... 313
配件端子..... 315
配件热靴..... 307
屏幕提示..... 241

Q

前帘同步..... 121
清洁图像传感器..... 318
晴天（白平衡）..... 89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34、
313
取景器... 10、34、313、
344
取景器对焦..... 34、313
取景器接目镜..... 60
取景器接目镜盖..... 60
取景器网格显示..... 241

全屏播放..... 187
全时伺服 AF..... 157

R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插槽 2 中存储卡的
作用）..... 69
RGB..... 190、229
人像（设定优化校准）..
105
日历播放..... 196
日期格式..... 267
日期和时间..... 29、267
柔和（滤镜效果）... 281
柔性程序..... 48
润饰菜单..... 275

S

SD 存储卡
31、33、69、354、355
sRGB..... 229
S（小）..... 68、169
三脚架..... 4
色彩轮廓..... 289
色彩平衡..... 282
色空间..... 229
色温..... 89、90、94
删除..... 40、199
删除当前图像... 40、199
删除所选图像..... 200
删除所有图像..... 200
删除项目（我的菜单）..
295
删除之后..... 224
闪光曝光补偿..... 252
闪光包围..... 134、253
闪光补偿..... 124
闪光灯
. 38、119、120、124、
125、307
闪光灯（白平衡）..... 89
闪光灯警告..... 243

闪光灯 (另购) 249、307
闪光范围 123
闪光快门速度 122、247
闪光模式 120、121
闪光同步速度 246、247、344
闪光预备指示灯 38、125、312
闪烁消减 266
设备控制 (HDMI) 218
设定菜单 263
设定优化校准 105
时戳 (PictBridge) 211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60
释放模式 7、57
释放模式拨盘 7、57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 7、57
时间 267
视角 306
时区 267
时区和日期 267
使用 GPS 设定照相机时钟 153
失真控制 288
时钟 29、267
时钟电池 30
十字滤镜 (滤镜效果) .. 281
手动 51、78
手动对焦 78、161
手动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48
手动预设 (白平衡) 89、95
输出分辨率 (HDMI) 218
双键重设 131
锁定跟踪对焦 234
缩略图播放 195

T

天光镜 (滤镜效果) 281
添加项目 (我的菜单) .. 294
调色 108、109
调整尺寸 286
透视控制 289
图像查看 187、224
图像尺寸 68
图像除尘参照图 265
图像合成 283
图像类型 (幻灯播放) .. 225
图像品质 66
图像区域 .. 63、64、68、169
图像注释 268

U

USB 210
USB 连接线 210
UTC 153、193

V

ViewNX 2 229

W

WB 89、138
外置麦克风 167、171
外置麦克风接口 3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 37、38
网络 208、263
微调白平衡 91
微调优化曝光 238
为项目排序 (我的菜单) 296
文件编号次序 242
文件大小优先 (JPEG 压缩) 67
文件命名 228

我的菜单 294
无损压缩 (类型) 67
无线遥控器 314
无线移动适配器 315

X

夏令时 267
显示屏 39、155、187、26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40
显示屏亮度 264
鲜艳 (设定优化校准) .. 105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320
信息 11、189
信息显示 11、243
虚拟水平 161、168、256、271
选择打印 212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175
选择日期 201、212、220
选择色温 (白平衡) 89、94
旋转至垂直方向 224

Y

压缩 (类型) 67
扬声器 4、5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240
遥控弹起反光板 (遥控模式 (ML-L3)) 127
遥控模式 (ML-L3) 127
遥控器 314
遥控线 52、61、315
遥控延迟 (遥控模式 (ML-L3)) 127
页面尺寸 (PictBridge) 211
隐藏图像 220



- 音量..... 173
- 阴天 (白平衡)..... 89
- 荧光灯 (白平衡)..... 89
- 用户设定..... 55
- 优化校准..... 105、107
- 预测对焦跟踪..... 71
- 预览按钮 50、257、262
- 鱼眼..... 288
- 语言 (Language) . 267
- Z**

- 照片尺寸..... 306
- 照片信息..... 189、221
-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313、316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122
- 支持的语言..... 348
- 指定 AE-L/AF-L 按钮..... 258、262
- 指定 Fn 按钮.. 255、261
-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62
- 指定 MB-D15 按钮..... 261
- 指定预览按钮 257、262
- 直方图. 190、191、221
- 指令器模式..... 249
- 中央重点..... 83、238
- 主指令拨盘..... 14
- 自定义设定..... 231
- 自定义指令拨盘..... 259
- 自动 (白平衡)..... 89
-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自动包围设定) 134、253
- 自动曝光锁定..... 84
- 自动包围..... 134、253
- 自动包围设定..... 253
- 自动对焦... 71-76、157-158
- 自动对焦模式... 71、157
- 自动 FP 高速同步 ... 246、247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81
- 自动区域 AF..... 73、74
- 自动闪光..... 121
- 自动失真控制..... 229
- 自动伺服 AF..... 71
- 自动旋转图像..... 267
- 自拍 ... 7、57、59、239
- 自然 (设定优化校准)... 105
- 棕褐色 (单色)..... 280
- 最大感光度..... 81
- 最大光圈 78、123、312
- 最多连拍张数..... 242
- 最佳品质 (JPEG 压缩) 67
- 最近的设定..... 297
- 最小光圈..... 28、47
- 最小快门速度..... 81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
（周一至周日9:00-18:00，除夕下午休息）
<http://www.nikon.com.cn/>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蒙自路757号歌斐中心12楼01-07室 邮编：200023

NIKON CORPORATION

出版日期 2017年3月1日
在泰国印刷

© 2013 Nikon Corporation

6MB17715-08 △